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成吉思汗

(2)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第二章 危机四伏

人的生命受到威胁时，通常都会本能的保命。当库鲁不花手中的长枪朝叶克强疾刺而来时，叶克强再也无暇思考有关铁木真的问题，他向后跃开避过长枪，拔出腰刀摆出防御的姿势。

“终于肯和我打了吗？”库鲁不花身材虽然壮硕，动作却十分灵活，迅速冲到叶克强身前，大喝道：“试试这招吧！”

库鲁不花抖动枪身，急忙挥动手中的刀，舞出绵密的刀影护身。

“当当”之声不绝于耳，刀枪交错，迸出点点火花。叶克强只觉得虎口剧痛，看来库鲁不花的臂力着实不小。

所谓兵器长一寸胜一寸，叶克强以短刀对付库鲁不花的长枪，自然讨不到便宜，再加上库鲁不花身影灵动，臂力奇大，叶克强节节败退，一个不慎，右臂被库鲁不花的长枪划破一道口子。他趁势朝右侧腾跃，着地一滚，暂时脱出长枪的攻击范围。

叶克强立即从地上弹起来，横刀在身前防御，库鲁不花却没有追击，反而仰头大笑道：“哈哈！真过瘾，好久没有遇见这么强的对手了，神果然不是浪得虚名的。”

“过奖了。”叶克强喘着气回答，一点也不敢掉以轻心，仍旧紧盯着库鲁不花的一举一动。

“不过，你虽然厉害，却还是比不我。”库鲁不花嘿嘿冷笑，“手臂痛吗？放心，我马上让你解脱！”

说完，他大喝一声，枪身直挺而出，刺向叶克强胸民叶克强连忙挥刀格挡。不料，库鲁不花的长枪却像蛇般缠住他的刀身，而且快速的盘旋而上，叶克强见状大骇，急忙松手，身子向后一跳，只见库鲁不花枪尖一挑，整把刀子飞上半空，不知落到哪里去了。

“嘿嘿！算你反应快，否则准把你右臂整个卸下来。”库鲁不花的眼神满是嘲笑，“不过现在你连兵器都没了，你要怎么跟我打下去呢？”

叶克强紧握双拳，粗重的喘着气，模样十分狼狈，他知道再打下去可能会输，甚至失去性命，可是为了救儿子，再怎么危险也得拼命。

他大吼一声，飞身朝库鲁不花攻去。从刚才的打门中，他发现库鲁不花出枪时右肋下会露破绽，于是他飞起一脚踢向库鲁不花的门面，来个声东击西。

“来得好！”库鲁不花左手挡住叶克强踢向他门面的脚，右手挥枪朝叶克强头部挥去，准备劈掉他的半边脑袋。

此时，叶克强眼中精光大盛，左手射出一柄飞刀刺进库鲁不花的右肋，库鲁不花吃痛，枪势改变方向，不过枪身仍是重重的劈中叶克强左肩。两人大叫一声，同时弹了起来。

叶克强重重摔在地上，只觉左肩一阵剧涌，不过他还是立刻爬起来，紧盯着库鲁不花。

库鲁不花用力拔出嵌在右肋的飞刀，丝毫不去理会正流着血的伤口，大吼道：“你居然用暗器伤我，我非杀了你不可！”

库鲁不花显然怒极，他的脸涨成紫红色，怒吼着冲向叶克强，长枪挥

动得密不透风，狂风暴雨似的卷向叶克强。

看着来势汹汹的库鲁不花，叶克强暗道吾命休矣！忽然，不知从何处传来震天的吼声，“ 接住！”

叶克强反射性地往声音传来的方向望去，只见一把金色长剑朝他飞来，他不假思索伸手接住了长剑。

这时，库鲁不花的长枪已刺向叶克强咽喉，他本能的反转长剑砍向枪身，“ 当 ” 地一声，枪身却被长剑削去了一截。

库鲁不花大惊，急忙退了数步。

叶克强见状大喜，看来手中这柄是削铁如泥的宝剑。他立刻趁胜追击，挥剑连续刺向库鲁不花，库鲁不花连忙横枪格挡。

宝剑在手，叶克强真是如虎添翼，越战越勇，不多时，长枪已被削成了好几段，就在库鲁不花手上只剩两根短棒时，叶克强手中长剑抵住了他的喉头。

叶克强并不打算杀了库鲁不花，因为那可能会对儿子的安危不利。他瞪着库鲁不花道：“ 我赢了，可以带我去见铁木真了吧？ ”

“ 不行？你太卑鄙了，竟用这种削铁如泥的宝剑对付我。 ” 库鲁不花大叫道：“ 不公平，我们再比一次！ ”

叶克强沉声道：“ 刚才你用长枪对付我的短刀，难道就公平了？ ”

库鲁不花闻言怔了一怔，一时间不知该如何反驳。

此时，在他们身后不远处传来一阵爽朗的笑声，“ 哈哈！神果然武艺高强，令人佩服呀！ ”

叶克强循声回头，看见一名长相英伟、身材高壮的汉子骑马朝他们走了过来。那汉子跳下马，手中倒提着一把短刀，叶克强发现库鲁不花的表情突然变得十分怪异，而且额上冷汗直吁。

“ 神，这是你刚才掉的刀，我替你拾回来了。 ” 汉子双手捧着刀递给叶克强。

“ 多谢。 ” 叶克强将剑从库鲁不花喉头移开，递给那名汉子，“ 这柄长剑想必是这位英雄的了，多谢相救，剑还给你。 ”

汉子接过长剑，朝叶克强抱拳一揖，接着瞪向库鲁不花，怒喝道：“ 库鲁不花，你不认得我了吗？ ”

库鲁不花吓了一跳，连退了两三步，颤声道：“ 也...也速该勇士，我.....我怎么敢忘了你呢？ ”

叶克强看见库鲁不花吓得脸都绿了，觉得十分有趣。以库鲁不花这种大不怕地不怕的个性，居然地怕这名汉子，看来这名汉子的来头一定不小。

汉子指着库鲁不花的鼻子破口大骂道：“ 神要去见他们的汗，你居然敢横加阻挠，我看你是活腻了，还不快点带路！ ”

“ 是。是。 ” 库鲁不花急忙转身跳上马，回头恭敬的说：“ 神，请跟我上来吧。 ”

叶克强对库鲁不花的言听计从感到十分讶异、实在很想知道这名汉子的身分，他看向那汉子抱拳道：“ 还没请教这位英雄大名，又怎会认得我呢？ ”

汉子微微一笑，“ 我和神一同到塔塔儿部，我们先上马，路上再说。 ”

两人一起骑上汉子的那匹马，由汉子拉着僵绳。他回头对叶克强说：“ 我乃是丰儿只斤部的首领也速该，久仰神的大名，今日一见，对神更是钦佩万

分。”

“你是也速该？”叶克强心想这个名字似乎曾在哪里听过，但一时间却想不起来，只好重复他的第二个问题，“不知你是怎么认识我的？”

“由于我的妻子是弘吉刺部的人，所以我对神的丰功伟业耳闻已久，早想到弘吉刺部一睹神的风采，不过因部落事务繁忙，所以迟迟没有动身。”也速该顿了一顿，续道：“其实我这次来是有享想拜托神的。”

叶克强不解的看着他，“哦，是什么事呢？”

“想我也速该身为字儿只斤部的汗，却教不好自己的儿子，想来真是惭愧。”也速该略显无奈的叹了口气，“我的首领之位将来是要传给我的长子，但是我九岁的长子资质却十分驽钝，怎么教都教不好。我十分钦佩神的所作所为，所以这次特别带了长子赶到弘吉刺部，想请求神教导我的儿子，让他以后可以承接李儿只斤部的汗位。

叶克强闻言怔了一怔，“你要我教导你的长子？”

也速该点点头，“是的。当我赶到弘吉刺部时，你们的汗说神支身前往塔塔儿部救被掳的儿子，我一听便把儿子留下立刻赶了过来，正好看见神和库鲁不花在打斗。”

“原来是这样，那真是要谢谢你的救命之恩了。”

“神千万不要这么说，只要神答应教导我儿子，要我做牛做马都行。”也速该有些激动的说：“神，拜托你答应吧。”

叶克强苦笑道：“这件事迟些再说吧，我这一去还有没有命回弘吉刺部都还不知道呢。”

“放心吧，塔塔儿人的行为还是和从前一样不光明磊落，这就交给我来对付就行了。”也速该拍着胸脯保证。

叶克强忽然想到一件事，便问道：“对了，那个库鲁不花怎么会如此怕你呢？你和塔塔儿部是不是有什么特殊关系？”

“这神就有所不知了。”也速该解释道：“我李儿只斤部和塔塔儿部以前是世仇，先祖俺巴孩汗就是被塔塔儿人骗去献给金国皇帝完颜坛，结果被钉死在木驴上。在九年前忽图鲁汗起兵攻入金国复仇，大胜而还，回程途中顺道攻击塔塔儿部，塔塔儿人只好向我们求和。

那场战役我是担任前锋，俘虏了两名塔塔儿部的将领，一名是库鲁不花，另一名就是现在当上汗的铁木真。”

“你俘虏了铁木真？”叶克强又被“铁木真”这个名字震了一下，他很想问这个铁木真是否就是成吉思汗，可是又不知该如何问起。

“是啊，我俘虏了铁木真。”也速该笑着点点头，“我还记得，我把俘虏带回部落时，我的长子刚好出生，为了纪念这次战争的胜利，我就把长子取名为铁木真。”

“什么？”叶克强全身一震，脱口叫道：“你的儿子也叫铁木真？！”

“没错，有什么不对吗？”对于他激动的反应，也速该感到有些不解。

此时，叶克强突然想起电脑中的资料：成吉思汗，原名铁木真，父名也速该，母名月伦。看来这个李儿只斤部的铁木真，已经几乎确定是未来的成吉思汗了，只要再确定也速该妻子的名字就行了。

“你说你妻子是弘吉刺部人，她是叫什么名字？”

“我妻子名叫月伦。”也速该皱眉道：“神为何突然问起这个呢？”

听到“月伦”这个名字，叶克强实在太兴奋了，根本没听见也速该的

问话，逞自问道：“那你儿子铁木真几岁了？”

也速该虽然觉得十分奇怪，但还是答道：“九岁。”

根据电脑里的资料显示，成吉思汗生于西元一一六二年，卒于一二二七年，铁木真今年九岁，那现在应该是一一七一年了，叶克强终于知道自己身在哪个年代了！

他忍不住欢呼道：“太好了！”

也速该看着行为怪异的叶克强，纳闷的问：“神，你还好吧？你刚才问我那些问题做什么呢？”

“呢……因为我对算命有些研究，从刚才我问你的那些资料推算，你儿子铁木真将来的成就必定非凡。”叶克强胡诌个理由。

“想不到神对这方面也有研究，真是博学多闻。前一阵子我邀请相术家豁儿赤来替铁木真看相，他也是这么说的。”也速该轻叹一声，“不过，他说铁木真仍需要多多磨练才能成才，也是他建议我带铁木真求教于神的。”

叶克强想不到他随口胡诌竟然说中，但此时他有更重要的事要办。他压下心中的兴奋说道：“教铁木真之事迟些再说。你刚才说有把握对付塔塔儿人，是真的吗？”

也速该点头笑道：“当年我俘虏了现在已成汗的铁木真及库鲁不花之后，并没有为难他们，因我想冤冤相报何时了，我不想后代子孙继续和塔塔儿人争战不休，所以我和他们一起吃饭。饮酒。外出打猎，彼此间建立了友谊，当我把他们放回塔塔儿部时，他们都感动泪流不止，当场敌血起誓，从此与我们修好。至今九年了，塔塔儿人都没有再越雷池一步，而且他们依旧对我敬畏不已。哈哈！”

看着爽朗大笑的也速该，叶克强心中大为佩服。以蒙古人好战的习性，也速该竟然会想到要以德服人，和敌人和平共存，造福子孙，真是蒙古人中的异数，难怪会生出成吉思汗这种优秀的儿子来。

“这么说，塔塔儿部的汗及库鲁不花都是你的手下败将。”叶克强眼光移到也速该挂在腰间的宝剑，“这也难怪，能拥有如此好剑，阁下的武功想必十分高强，对了，恕我冒昧一问，蒙古人一向极少用剑，阁下是从何处得到此把宝剑的？”

“此乃七星宝剑！”也速该取下宝剑，拔剑出鞘，顿时金光闪闪，令人不敢逼视。“数年前我曾到过汉地，巧遇全真教掌门——长春真人丘处机。他除了教我治人之道外，也传授一套剑法给我，临别前真人将这柄七星宝剑送给我。现在回想起来，犹如昨日一般历历在目。”

全真教掌门人丘处机曾多次与蒙古人接触，后来还远赴蒙古教导成吉思汗敬天爱民之道，并在成吉思汗十八年时，被任命总管天下道教，成为蒙古国统治天下的宗教领袖，这在历史上是确有其事的。不过，叶克强对这些历史并不清楚，他只在一些电视剧或小说中听过丘处机的名号，但他仍很高兴这个时代又有一个他曾经听过的历史人物。

×××

走着走着，他们看见不远处出现了许多大大小小的蒙古包，顶端飘扬着蓝色的鹰旗。

也速该回头道：“前面就是塔塔儿部了。”

叶克强引颈眺望，发现塔塔儿部着实不小，不知小豪被关在哪里。

这时，库鲁不花停下马，转头对两人说：“我先回去禀告汗，说也速该

勇士及神到了。”说完，便快马朝部落奔去。

叶克强看着他的背后，若有所思的说：“这家伙好像很怕你。”

“当然。”也速该笑道：“当年要不是我手下留情，他早就死在我手中了。”

谈笑间两人已到了塔塔儿部，老远就看见一个矮胖的汉子迎了过来。

“也速该，好久不见，别来无恙吧？”

也速该跳下马和矮胖汉子相互拥抱，“铁木真，九年不见，你好像又胖了不少，哈哈！”

叶克强也下了马，原来这矮胖子就是铁木真。他看铁木真眼睛细小、满脸油光，想来必定是工于心计之徒。

也速该和铁木真分了开来，不解的问：“听说你们捉了神之子，到底是怎么回事？”

叶克强横眉竖目，瞪着铁木真，厉声道：“我已经依约前来，我儿子呢？”

铁木真避开他杀人般的眼光，笑道：“放心，神之子平安无事，神请稍安勿躁。难得今天名闻天下的神及久别的也速该勇士同时驾临塔塔儿部。真是我莫大的荣幸，我特别设宴为两位洗尘，宴会上咱们再慢慢聊吧。”

“混帐！谁有空跟你慢慢聊。”叶克强一把捉住铁木真领口怒吼道：“快把我儿子交出来，否则我就杀了你！”

一旁的库鲁不花见状本想上前拉开叶克强，可是被也速该一瞪又退了下去。

也速该劝道：“神，先放开他，有事慢慢说。”

铁木真似乎没有被叶克强的怒气吓倒，依然面带微笑的说：“是啊，别忘了神之子还在我手上。”

叶克强咬咬牙，推开铁木真，吼道：“你到底想怎么样？”

“不想怎么样。”铁木真不温不怒的走上前，右手拉着也速该，左手挽着叶克强，笑道：“难得两位当世英雄大驾光临，我只想和两位饮酒聊天，畅论天下事而已，别无他意，两位请跟我来吧。”

“你——”为了叶英豪的安危，叶克强只得强忍怒气跟着他走。

“铁木真，你绑了神之子，引神来此，究竟有何用意？”也速该边走边问。

铁木真只是神秘的一笑，“此事事关重大，不久你自会明了的。”

不久，他们来到了一处广场，此时天色已暗，广场周围插了不少火炬，将整个广场照耀得如同白昼。

叶克强环顾四周一遍，看见广场上坐了几名看似贵族模样的人，每个人面前都摆着一支烤熟的小羊及几壶酒，看来是准备大开筵席。

铁木真等人走入广场，所有人立刻走立欢迎，铁木真朗声道：“今天在座的各位真是三生有幸，能同时见到名震天下的两位英雄人物。现在请各位睁大眼睛，首先为各位介绍我右手边这位，他就是李儿斤部的首领，也是我的思人也速该勇士！”

众人欢呼表示欢迎，也速该只微微的颌首回应。

铁木真继续介绍道：“另外这一位就是传说身系全蒙古未来命运的人物——弘吉刺部的神！”

欢呼声再次响起，叶克强目光冷峻，沉声道：“别耍花招，快把儿子还给我，否则我会后悔的。”

铁木真不理睬他的威胁，径自笑道：“神大老远的来到塔塔儿部，我特地准备了一份见面礼送给神，还请神笑纳。”

“你这家伙，究竟在耍什么花样？”叶克强满腔怒火正要发作，耳中却听见了熟悉的声音。

“爹——”

“小豪？！”叶克强全身一震，循声望去，前方有一个小孩朝他奔来。叶克强看清了小孩的身表，长相后，忍不住飞奔几前，“小豪！”

这个小孩正是叶英豪，他扑进叶克强怀中，大叫道：“爹！”

叶克强紧抱着儿子问：“小豪，你没事吧？有没有受伤？”

“没有，他们对我很好。”叶英豪抬头望着父亲，手上捧着一个锦盒，“爹，他们要我把这个交给你。”

叶克强接过锦盒，怀疑有诈，正想命令电脑扫描盒中是否有古怪时，铁木真已开口说道：“盒子里面是一颗夜明珠，是我多年前从西域得来的，十分珍贵，送给神以聊表歉意。”

叶克强闻言怔了一怔，“只要我儿子平安无事就行了，你干嘛还要送给我这么贵重的东西？”

铁木真忽然屈膝跪下，在场众人除了也速该外也都跟着跪了下来。铁木真叩首凄声道：“神呀，我们等你等得好苦呀。”

叶克强和也速该被这突如其来的转变吓了一跳，他急忙叫道：“你们这是干什么？快起来！”

铁木真抬起头，表情诚恳而认真，和之前根本是判若两人。在场的都是邻近部落的领导人，我们早想邀请神前来一叙，但恐神会以为我们使诈而不肯来，所以出此下策逼神前来，请非得已，还请神原谅。”

说完，铁木真等人又再度叩首。

叶克强忙不迭道：“别这样，有什么事先起来再说吧。”

铁木真等人依言起身，叶克强心想以他们领导者的身分居然肯向他下跪，此事想必非同小可。便问道：“你们逼我来此，究竟所为何事？”

“诸位请先人坐吧，我们边吃边说。”铁木真请叶克强及也速该坐上主位。

叶克强一来见儿子平安的回到他身边，二来也很好奇铁木真葫芦里到底在卖什么药，当下便拉了儿子就坐。

“请大家尽情享用酒菜吧。”铁木真坐到叶克强和也速该中间，举起手中的酒杯，“我敬两位英雄一杯，欢迎两位来到塔塔儿部。”

叶克强本想命令电脑扫描酒是否有毒，但转念一想，若铁木真真要加害自己，也不用等到此时，便大胆的一饮而尽。

“好酒”，也速该一口喝光杯中的酒，咂咂嘴不住地称赞，接着拿起一坛酒大笑道：“这么好的酒一定要整坛喝才过瘾，来，神，我敬你！”

说完，也速该仰起头就着坛子大口大口的牛饮起来。

叶克强暗自佩服他好酒量，铁木真见状，也笑着说，“也速该是和以前一样好酒量呀。”也速该放下酒坛狂笑道：“哈哈！我今天见到了神，又见到你这多年未见的老朋友，我实在太高兴了，来，铁木真，喝！”

也速该又仰头咕嘟咕嘟的灌着酒，铁木真喝完一杯后转向叶克强问：“神大概还不知道我和也速该的渊源吧？”

叶克强不怎么感兴趣的应道：“稍微知道一些。”

“想当年如果不是也速该饶我一命，我也不会有今天的成就跟地位了。”

铁木真语带感慨的说。

叶克强对铁木真的感慨一点兴趣也没有，而且他十分不喜欢处于这种状况不明的情形下，所以他略带温怒的说：“铁木真，你用计逼我来此，想必不是为了跟我饮酒聊天吧，究竟为了什么事，你不妨直说，我还得赶回弘吉刺部处理事情。”

“是，是。”铁木真点点头，我们的确有要事想与神商议，不过请先让我介绍邻近各部落的首领给神认识吧。”

铁木真一扬手，有三男二女拿着酒杯走过来向叶克强敬酒。他们分别是亦乞列思部的合察勒王子，朵儿边部的首领干亦术，豁罗刺思部的首领豁里夕，最惹人注意的就是撒勒只兀惕部的忽忽儿公主。

待众人敬完酒，铁木真正色道：“神，我们呼伦贝尔地区的五个部落立誓给成同盟，一起为蒙古的统一而奋斗。我们商议了许久，认为光靠我们五个部落的力量是不够的，所以决议请神来领导我们，以完成统一蒙古的大业！”

叶克强闻言吓了一跳，“你说什么？要我领导你们统一蒙古？！有没有搞错？”

“放眼全蒙古，能担此大任的人就只有神一人了，”铁木真语气诚恳的说：“请神答应我们吧！”

“等等，等等，先让我搞清楚。”叶克强皱眉问：“你的意思是要我留下来帮助你们统一蒙古？”

铁木真点点头，“正是。”

叶克强冷哼一声，“据我所知，你塔塔儿部若想统一全蒙古，最大的阻碍就是我弘吉刺部，你想我可能帮你消灭弘吉刺部吗？你这个提议真是太可笑了。”

“神误会了，我们并不打算攻打弘吉刺部。”铁木真微笑道。

叶克强不相信的脱了他一眼，“不消灭弘吉刺部的话，你们根本不可能统一蒙古。”他对自己一手训练出来的军队有十足的信心。

“这点我们也考虑过了。现今在蒙古最有实力的当属我塔塔儿部和弘吉刺部了，而且两个部落势均力敌，如果真打起来，恐怕是两败俱伤，反而让其他部落有机可乘。”

叶克强从他话中听出了些端倪，“难道你想和弘吉刺部结在同盟？”

“我正是此意。”铁木真高兴的说：“神请想想，如果我们两部落能结成同盟，相信很快就能统一全蒙古了。”

叶克强心中仍觉得纳闷，向来与弘吉刺部敌对的塔塔儿部竟然会要求结盟，真是令人起疑，他沉吟道：“你既然有诚心想缔结同盟，为何不直接找忽图鲁汗谈呢，反而大费周章把我引来此处？”

铁木真露出一脸的馅笑，“准不知道弘吉刺部的事都是神在作主，忽图鲁汗年纪大了，跟他说有什么用，而且他凡事不都是听神的吗？”

铁木真说得其实没错，由于叶克强的到来，弘吉刺部的生活日渐富裕，这些年安逸的生活，让忽图鲁汗渐渐养成依赖叶克强的习惯，许多事都很少过问了，但叶克强当然不能承认这点。“话也不能这么说，很多事也是要忽图鲁汗亲自决定才行。”

“神就别谦虚了。只要我们两个部落结盟，神就可以留在塔塔儿部，帮助我塔塔儿部变得和弘吉刺部一样强大，这样一来，统一蒙古就指日可待了，

哈哈！”铁木真越说越兴奋。

他妈的，搞了半天就是要我留在这里帮助他，哼！作梦！叶克强心中暗骂，但口中却说：“结盟之事本大妙，但统一蒙古，兹事体大，万万不可留然行事。”

铁木真点头，“神说得是，不知神有何高见呢？”

叶克强本想藉口必须回部落和众人商议后再决定，然后乘机离开，可是接着一想又觉不对，为此时自己若是离开，铁木真等人极可能认为他果回去通风报信，说不定会想除掉他以绝后患，想到这里，他又看见除了铁木真之外各部落首领神色有异，心中更觉不妙。

他决定暂时先拖延时间，再伺机应变，于是情自胡诌道：“我觉得塔塔儿部和弘吉剌部的军队战力还不够强大，需要再加强训练，如果——”

他话还没说完，突然听见一个冷冷的声音插口道：“不要再听他说了，再说下去也是没用的。”

叶克强朝说话的人看去，原来是亦乞列思部的合察勒王子，此人面貌白浮斯文，身形瘦长，一点也不像是蒙古人。

合察勒起身道：“他根本就没有诚意想跟我们合作，再谈下去也是没有用的。”

铁木真嗅怒道：“合察勒，你在胡说什么？”

“我说得难道不对吗？”合察勒冷笑一声，不甘示弱的瞪着铁木真，“当初你提议要把神找来，我就大力反对，因为我知道他一定不会合作，现在事实证明我说得没错，现在他知道了那么多事情，不能就这样让他回去，嘿嘿嘿！”

合察勒发出诡异的笑声，叶克强听得背脊发凉，连忙起身将儿子护在身后。这时，除了铁木真之外的其他四个部落首领也站了起来，四个人慢慢朝叶克强逼近。

铁木真焦急道：“你们想干什么？”

“当然是杀了他们父子俩！”合察勒一脸狞笑的说：“难不成要纵虎归山，让他们回去带兵来攻打我们吗？”

四个人各自取出武器，脸上都露出凶恶的表情，叶克强心中大骇，他带着儿子，以一敌四。毫无胜算。他望向也速该，发现也速该已经醉倒在地呼呼大睡，根本不可能帮他，难道他们父子俩真要命丧在此吗？

第二十二章 金国特使

眼看着他们要对叶克强不利，铁木真急得大叫：“住手！你们不能对神如此不敬！”

“铁木真，你已经没有立场说话了。”合察勒不耐烦的斥道：“安静的看我们对付神吧。”

叶克强急忙道：“等一等，我并没有要回去带兵攻打你们的意思，你们千万别误会。”

“哼！事到如今，你以为我们会相信你吗？你就认命吧，大家上！”

几个人围住了叶克强，忽忽儿公主却站在原地不动，她语气冰冷他说：

“要上你们自己上，我可不参加。”

合察勒闻言先是怔了怔，继而怒道：“忽忽儿，你这是干什么？”

忽忽儿甩甩手上的长鞭，突然坐了下来，“我不认为神会是这种过河拆桥的人，所以我不想杀他，不过你们要杀他，我也不会干预。”

“你这个臭娘们！”合察勒强抑下满腔的怒气，“好，等我们收拾了神再跟你算帐！”

叶克强非常惊讶忽忽儿竟会有此举动，不自觉的调转视线望向她，发现她长得十分冷艳，眉宇间有一股英气。

忽忽儿察觉到他的目光，冷冷的瞪了他一眼，随即别过头去。

此时三名敌人已经逼近眼前，叶克强寻到一处空隙，连忙把儿子往空隙推去，喝道：“小豪，快逃！”

叶英豪踉跄了几步，随即拔腿就跑，不料干亦术的动作极快，身形一晃便挡在叶英豪身前，得意的笑道：“小鬼，你想去哪儿……”

话还未说完，干亦术突然觉得胯下一阵剧痛，忍不住哀号一声，痛得倒在地上，叶英豪也趁此机会飞奔而去。

原来叶英豪趁干亦术说话之际，出拳重击他的胯下，干亦术没料到一个六岁小孩出手竟然如此迅速且猛烈，所以一下子就被打倒在地。

“你这个大白痴，连一个孩都抓不到，还不快给我追！”合察勒怒吼道。

干亦术痛苦的挣扎爬起，步履蹒跚的朝叶英豪逃走的方向追去。

叶克强知道儿子暂时安全了，立刻屏气凝神准备应付眼前的敌人。

敌人虽然只剩两个，但他们既然能当上部落的首领，想必绝非泛泛之辈，叶克强看着两人摆出攻击的架式，心中不由得一凛。

合察勒手中拿着一根十分奇特的武器，似乎是用白骨制成的，上面雕着无数的骷髅头，尖端磨得极其尖锐，令人看了不禁要发寒。豁里夕身材粗壮，手持一根巨大的狼牙棒，挥动得呼呼有声，看来也不是好对付的。

叶克强虽然身手也十分了得，但面对这两个手持武器的强敌，心中也没有多大的胜算，加上先前对付库鲁不花时手又受了伤，胜算更是渺茫。他看着只会在一旁干着急的铁木真吼道：‘铁木真，难道这就是你的待客之道吗？’

铁木真上前几步，急道：“这……这……”

豁里夕挥舞手中的狼牙棒，喝道：“铁木真，你最好不要插手，否则我们四个部落立刻退出同盟。你要知道，一旦我们退出，你的兵力可比弘吉刺部少多了，更别谈什么统一蒙古的美梦了！”

一旁的忽忽儿冷冷的开民“要退出你们退出，别把我算在内。”

“你——”合察勒气得差点吐血，吼道：“你这臭娘们给我闭嘴，无论如何，我今天非何况了神不可！”

合察勒和豁里夕同时大喝一声，分持武器朝叶克强攻去。叶克强连忙拔出腰刀应敌，见豁里夕的狼牙棒当头袭来，立即飞身侧跃着地滚开，狼牙棒击中地面，发出巨响，上石飞溅，地面被打出一个大凹坑，足见这狼牙棒的重量十分可观，这也显示出豁里夕的臂力相当惊人。

叶克强甫躲过豁里夕的攻击，身子尚未站稳，合察勒的骷髅拳已经攻至，他立刻举刀格挡。合察勒的攻势相当凌厉，叶克强只能招架，全无还手之力。

这时，豁里夕的狼牙棒又乘隙攻来，叶克强见状大惊，全心防守合察

勒的他，要躲过这一棒已然来不及，只得伸出左手臂硬生生挡下。

豁里夕这一击力道惊人，叶克强整个人飞了起来，摔落好几丈外！

“哈哈！”合察勒停住攻势，大笑道：“神也不过如此而已，并没有传说中的厉害嘛，真是见面不如闻名啊，哈哈……”

叶克强用右手支撑着身体爬起来，他的左手臂被狼牙棒狠狠击中，不但血流如注，而且整条手臂已经麻木了，骨头也不知道有没有断掉。他心下暗叫不妙，再这样打下去自己非死不可。

他望向铁木真站的位置，却发现铁木真已不知去向，此时合察勒和豁里夕又联手攻来，他只好以右手握紧刀柄继续应战。

没过多久，叶克强身上又被合察勒划破数道伤口，情急之下，他硬是反转刀势削向合察勒手臂，合察勒反射性的向后退开，手中的骷髅棒也向旁移开寸许；接着叶克强又纵身闪开了豁里夕的狼牙棒，跃至丈许外不住地喘息着。

“想不到神受了这么重的伤，动作却还是如此灵活。”合察勒得意的看着他，“不过我劝你别再做无谓的挣扎了，我马上会送你上西天的。”

叶克强咬咬牙，“是吗？有种的两个一起上！”

“死到临头还嘴硬！”合察勒怒喝道：“好，既然你想死，我就成全你。豁里夕，咱们一起上！”

语毕，合察勒及豁里夕同时跃起攻向叶克强，骷髅棒和狼牙棒同时朝他的脑袋招呼，叶克强却没有任何闪躲格挡的动作，眼看他就要脑浆迸裂而死，就在电光石火间，只听见武器交错之声及“砰砰”两声，合察勒和豁里夕分别朝不同方向飞出去重重地摔在地上，而叶克强却完好无缺的站在原地。

“这……这是怎么回事严合察勒感到胸口剧痛，差点喘不过气来，并惊讶的发现手中的骷髅棒已断，他抚着胸口挣扎的站起身，看见豁里夕也躺在地上抚着胸口呻吟，狼牙棒也脱手掉落在别处。他看着叶克强不敢相信的说：“不可能！你不可能还有力量震开我们的武器并打倒我们，这怎么可能？难道……难道你使妖法？”

叶克强气定神闲的说：“我先问你，你和豁里夕是否相交不深？”

“没错，我们是来到塔塔儿部才认识的，你问这个做什么？”合察勒不解他为何有此一问。

“果然不出我所料，那我得警告你，以后若要一争天下时可得当心豁里夕。”

合察勒怒道：“你在胡说八道些什么？”

这时，叶克强原本麻掉的左手臂开始作痛，他强忍疼痛故作无事道：“豁里夕的野心和你一样大，刚才你们攻击我时，都急着攻击我的要害，而且互不相让，一点默契也没有，有几次你们都差点得手，但却都被对方的攻势所阻挡，难道你没有发觉到吗？”

合察勒心中不禁暗赞叶克强好眼力，因为他攻击时的确有绑手绑脚的感觉，但却没看出是因为被豁里夕的攻击所阻挡之故，还道是叶克强闪躲灵活，自己才无法得手。

合察勒虽然心中佩服，但嘴上还是凶狠的说：“就算你说得对，那又如何？”

“所以我说豁里夕的野心和你一样大。你们每次出手，都想一举将我

击毙，而且出手攻击的要害也几乎一样，由此可见你们的想法十分接近。”

说到这里，叶克强哈哈一笑，“正因为如此，刚才你们一起向我攻来时，我故意将刀横在身前。你们果然不约而同选择有一击致命的头部，而你们既然想将我一击致命，必然会使出全力，一旦出手便元顾及另一人的攻势，因此我只消低下头避开你们的攻势，你们的武器就会互相碰撞并将对方震开，我只是顺势一人补了一脚而已。”

“你……你这家伙果然厉害！”合察勒听完之后又惊又怒，他揉了揉疼痛的胸肌丢掉手中剩下半截的骷髅棒，握紧拳头走向叶克强，咬牙切齿道：“就算我空手也还是能杀了你的，认命吧！”

叶克强一惊，连忙凝神准备应敌，却听见“啪啪”两声，合察勒只觉眼前一花，随即从膝盖处一阵剧痛，登时两腿一软跪了下来。

“你已经输了，还敢再打吗？”说话的人竟是忽忽儿公主，她甩甩长鞭站在合察勒身后，语气冰冷的开口，“人家身受重伤还能把你打成这样，你还有脸打下去吗？”

“忽忽儿公主，你这臭娘们！看我……哎哟！”合察勒大怒，本想起身找忽忽儿公主算帐，不料膝盖才刚离地，忽忽儿的鞭子又朝他身上招呼，他只觉浑身疼痛不已，整个人又跪了下去。

忽忽儿斥道：“给老娘好好跪着，否则饶不了你！”

叶克强感激的望着忽忽儿，正想出言致谢，却看见忽忽儿原本冷冷的表情转为惊恐，同时他感到身后有人朝他攻来，原来豁里夕不知在何时潜到叶克强身后，举起狼牙棒朝他当头劈下。

由于距离实在太近，叶克强根本避无可避，正要闭上眼睛等死时，忽然听到“砰”地一声。豁里夕竟朝后飞了出去，重重地摔落在地上，动也不动了。

叶克强睁开眼睛一看，只见也速该握着拳头站在他前，醉眼朦胧的问：“神，他……他是谁？为……为什么要杀你？”

原来也是速该刚好醒过来找酒喝，正她看见豁里夕要杀叶克强，便出手相救。

叶克强见也速该醉意甚浓，有些好笑的说：“你喝醉了，等你清醒后，我再解释给你听吧。”

“喝醉？也速该抓抓头，口齿不清他说：“经你这么一说，我……我真的觉得有点醉了，我好困，我要睡了……”

说完，也速该往地上一躺，立刻又呼呼大睡。

叶克强见状不禁摇头苦笑，转头看向忽忽儿，感激道：“多谢公主救命之恩。”

“我可不是为了要救你才出手的，”忽忽儿不屑的闷哼一声，“我是看不惯合察勒卑鄙的作为才出手的，与你无关。”

“不管如何，我还是非常感谢公主的。”叶克强仍是一脸诚恳的说。

忽忽儿别开头不去理会叶克强。

此时，叶英豪忽然从暗处跑了出来，奔到叶克强身前望着他的左手忧心道：“爹，你受伤了，快，我来帮你包扎。”

叶英豪说着便要撕下袖子帮父亲包扎，叶克强十分惊讶儿子又回到此处，忙问道：“我没事的，先别忙。你有没有受伤？你怎么会跑回来？追杀你的人呢？”

“我没有受伤，我故意跑到附近的树林中把追我的人耍得团团转，他现在还在那里找我呢，然后我就乘机跑回来了。”叶英豪撕下袖子，“爹，让我帮你包扎吧。”

叶克强看着儿子认真的帮自己包扎伤口，不禁心中感动，搂紧了儿子，“好孩子，爹没事了。”

抬头看看四周，叶克强觉得此时是离开塔塔儿部最好的时候，他又望向忽忽儿道：“公主，再次感谢你出手相救，他日必当回报，就此别过了，告辞。”

语毕，他带着儿子转身就走，忽忽儿突然大声吼道：“喂！你要去哪里？”

“这还用问吗？当然是回弘吉刺部。”叶克强口头道：“公主，有空来弘吉刺部玩。”

忽忽儿厉声道：“有种你再走一步试试看！”

叶克强愣了一愣，停下脚步转身问：“公主何出此言呢？”

忽忽儿因愤怒而涨红了脸，“枉费我刚才那么相信你，认为你不是个过河拆桥的人，想不到你真要回弘吉刺部带兵来攻打我们，我真是瞎了眼，看错人了！”

一直跪在地上的合察勒立刻附和道：“对，神本来就是这种人，我早说过了，你还不相信！”

“你给我闭嘴！”忽忽儿又赏了合察勒一鞭子。

叶克强连忙解释道：“你误会了，我回去并不是要……”

忽忽儿打断他的话，用凌厉的眼神瞪着他吼道：“你敢保证弘吉刺部不会来攻打我们吗？”

“这……我……”叶克强不也保证，因为基于利害考量，若塔塔儿部执意侵略，弘吉刺部为求自保说不定会先发制人，战争之事本就依局势而定，谁也说得准的。

“看你一脸犹豫的样子，那就是不敢保证了。哼！”忽忽儿冷哼一声，语带不屑的说：“名闻天下的神竟然做出这种过河拆桥之事，真教天下英雄佩服得紧呀。”

叶克强不知该如何反驳，无奈的问：“那你到底要我怎么样？”

“废话，当然是要你答应同盟之事，然后留下来帮忙训练我们的军队。”忽忽儿一副得理不饶人的样子，“怎么样？答不答应？”

“这……”叶克强实在不知如何是好。忽忽儿对自己有思，若断然拒绝似乎说不过去，但如果留下来，弘吉刺部那国边又该如何交代？而且塔塔儿部要求结盟的目的真的是为求蒙古的统一吗？他觉得似乎没那单纯。

此时，远方突然传来马蹄声，叶克强循声望去，看见四、五个人骑马朝他们飞驰而来，为首的人大声喊道：“神！神还在吗？”

叶克强觉得纳闷，定睛一看，为首那人似乎是铁木真，他顿觉无名火起，怒喝道：“混帐！铁木真，你他妈死到哪里去了？”

那人果然是铁木真。他带着四、五个人奔到叶克强面前，跳下马握住叶克强的手，高兴道：“神，你没事吧？神之子也没事，真是太好了！”

“好你妈的头！”叶克强用力把铁木真推开，铁木真踉跄的退了几步，跌坐在地上。叶克强指着他的鼻头破口大骂：“我差点被杀掉，你躲到哪里去了？要不是忽忽儿公主和也速该出手相救，我早就没命了。你现在居然还敢

回来见我，还想跟我提结盟之事，你别作梦！”

“这……这完全是误会呀。”铁木真从地上爬了起来，揉着疼痛的臂部，一脸无辜的说：“我是看情势无法控制，所以赶快去把正在附近狩猎的全国使者找来，我并没有躲呀。”

叶克强大感诧异，“金国使者？”

“对，我来替你引见一下。”铁木真走到一名满脸横肉、身材瘦长的汉子身前，介绍道：“这位就是金国特使完颜烈大臣。”

完颜烈用一双细小的眼睛瞟了叶克强及叶英豪一眼，语气高做的说：“你们就是传说中能统一蒙古的父子，弘吉刺部的神和神之子吗？”

叶克强十分讨厌完颜烈的态度，索性不理睬他的问话，转头向铁木真问：“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为什么金国的人会来此？”

“神有所不知，其实这次结盟之事，完全是金国的意思。”铁木真解释道。

叶克强一头雾水的看着他，“我听不懂你的话。”

“迟些我再详细解释。”铁木真转向完颜烈拱手作揖道：“真是对不住，现在都没事了，让完颜大臣白跑一趟，我真是该死。”

完颜烈看着跪在地上的合察勒、躺在地上的也速该以及豁里夕三人，皱眉道：“这里发生什么事了？”

“呢，没事，一点小误会罢了。”铁木真瞪着合察勒斥道：“你还跪着干什么？还不快起来！”

合察勒回头狠狠的瞪着忽忽儿，怒声道：“都是这臭娘们——”

“关我什么事？”忽忽儿截口道，一副置身事外的样子。“是你自己喜欢跪着，可别赖到我头上来。”

“你这臭娘们！”合察勒硬撑着身体站起来。却因跪得太久双腿麻木，身子尚未站直，膝盖突然一软，整个人又摔倒在地上，状极狼狈，忽忽儿见状哈哈大笑。

铁木真不禁摇头叹息，朝完颜烈拱手道：“事情已经解决，完颜大臣请回，打扰你狩猎兴致。还请恕罪。”

“哼！以后没事少来烦我！”完颜烈和一名随从翻身上马，语气不耐的说：“赶快把事情商量好，然后尽快向我报告，知道吗？”

“是！”铁木真大声答应。

完颜烈策马而去，！临走前还瞪了叶克强一眼，叶克强也不甘示弱的回瞪。

完颜烈一走，叶克强立刻揪住铁木真衣襟吼道：“混帐！你最好给我解释清楚！”

铁木真吓了一跳，忙道：“别……别急，先到我的帐子休息一下再说，好吗？”

叶克强见儿子似乎倦极了，再看看自己的伤势，的确需要好好的休息，便点头答应了。

铁木真命令手下将也速该。合察勒、豁里夕等三人扶上马后，发现少了一个人，转头看着四周，不解的问：“奇怪，干亦术怎么不见了？”

叶克强和儿子相视一笑，“他正在和自己玩捉迷藏，玩累了就会回来的。”

铁木真一脸纳闷的坐上马，“好了，咱们回去吧。”

叶克强和儿子也上了马，临走前，忽忽儿语气冰冷他说：“别忘了答应

我的事。”

说完，忽忽儿扬鞭率先冲了出去。

叶克强愣在原地，心想世上竟有如此霸道的女子，自己又未曾答应过她任何事。不过，回想起忽忽儿不让须眉的豪气，心下又多了几分敬佩。

很快的，他们回到了铁木真的金帐，铁木真命令手下将其他人送回各自的住处，和叶克强及叶英豪在金帐里坐了下来。

叶克强看看睡眼惺松的儿子，问道：“有没有地方让我儿子休息？”

“当然有。”铁木真唤来一名女仆，交代道：“神之子到隔壁帐子休息。”

“这次我儿子不会再被绑走了吧？”叶克强椰榆道。

“保证不会了。”铁木真有点不好意思的说：“神真爱开玩笑。”

等女仆和叶英豪离开帐子后，叶克强正色道：“好了，你快告诉我，结盟之事跟全国有何关联？”

“神应该知道，就全国而言，蒙古各部落是他们最大的外陆，全世宗为此伤透脑筋。若出兵攻打我们，金国虽然强大，但要征服蒙古众多部落也”易事，而且一旦全国与蒙古交战，势必会劳民伤财。正因为这样，金世宗在诸多考量之下。决定与我蒙古部族和平共存。”

“和平共存？！这怎么可能？”叶克强大感惊讶。他虽然对历史所知不多，但他印象中蒙古从未与金国和平共存过，甚至后来蒙古还灭了全国。对方怎么可能提出和平共存的建议呢？

铁木真表情严肃的说：“此事千真万确。”

叶克强皱眉想了半晌还是想不通金国如此做的用意，干脆放弃不想了。

“好，就算你说的是真的，那和我们结盟又有何关系呢？”

“神别急，请听我说。”铁木真继续道：“金国虽然有意与蒙古部族和平共存，但蒙古部族实在大多，没有一位为所有部族都尊崇的领导者，金国根本无法去说服所有的蒙古部族和他们和平共存。”

叶克强听出了些端倪，“所以全国想先让蒙古统一？”

“没错。”铁木真一击掌，赞道：“神果然才智过人，一点就通。”

叶克强皱眉道：“可是蒙古要如何统一？难道要蒙古各部落拼个你死我活，最后让金国坐收渔利吗？”

“非也，非也。”铁木真摇摇头，“金国的意思，是要我们用和平渐进的方式统一蒙古。”

和平渐进？叶克强觉得这个名词十分熟悉，似乎以前常常听到。“那你倒说说看是怎么样的方式？”

“神知道我塔塔儿部与金国早有往来吧？”铁木真不答反问。

叶克强想起也速该曾说过他的先祖被塔塔儿人擒住献给金国全帝的事，便点头道：“略有所闻。”

“所以金国特地派完颜烈大臣到塔塔儿部来辅助我。完颜大臣的构想是以塔塔儿部为出发点，以和平的方式呈召各部落结盟，最后让全蒙古的部落结成大同盟，如此一来，蒙古不就在不流一滴血的情况下统一了吗？”铁木真说到后来眼睛发亮了，“这个构想神认为如何呢？”

“这个构想的确不错。”叶克强点称赞，“不过有几个问题我想请教一下。”

铁木真肃然道：“神请问。”

“首先，蒙古统一之后，领导者是由你铁木真来当吗？”叶克强双眼紧

盯着铁木真问，有的人好好的当个小部落的首领，为什么平白无故要变成你的手下吗？”

“这不是问题。”铁木真胸有成足的说：“蒙古统一后，并不一定要由我担任大汗，我们可以用各种方式公平的选出领导者，这没有问题的。”

“好，就算领导者的产生没有问题，我还有一个最根本的问题。”叶克强眼神更加锐利，你塔塔儿部何德何能想号召全蒙古部落结盟，塔塔儿部很强大吗？我弘吉刺部第一个就不服！”

铁木真不甘示弱的辩驳道：“我塔塔儿部有金国撑腰，神今天所见到的四个部落首领，他们便是听见金国的名号就立刻同意结盟的。”

叶克强立刻追问：“那其他部落呢？”

“这……”铁木真顿了一顿，继续说道：“其实不瞒您说，我们想邀弘吉刺部结盟就是为了扩大声势，只要塔塔儿部和弘吉刺部结盟，再加上金国的帮助，相信没有一个部落敢不服的。”

“万一到时还是有部落不服呢？”叶克强又问。

铁木真正色道：“那就只好消灭他们了。为了成就大事业，必要的牺牲是在所难免的，不过这是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会发生的，我们主要还是以和平的方式达成统一的目的。”

叶克强沉吟道：“所以你计诱我来此就是为了这事？”

铁木真点点头，“我是想先劝说你答应结盟，再帮你引见金国使者。”

“是吗？”叶克强冷笑道：“后来看我似乎不怎么感兴趣，就叫四个部落的首领杀了我，是吗？”

“神误会了，那完全是意外啊。”铁木真急忙解释道：“那几个部落首领都是残暴好门之徒，我也不知道他们会突然发狠，这些人跟野兽一样，发起狠来谁都挡不住。我一看情形不对，就立刻去找金国使者来制止他们。真的不是我叫他们动手的，神，你一定要相信我。”

“算了，过去的事就别再提了。”叶克强摸摸左手臂的伤，皱眉道：“不过那几个家伙也真够狠的，出手这么重。”

“哎呀，我真糊涂，竟然忘了找人替神疗伤。”铁木真忙唤侍卫去找巫医，“对不起，我一时忘记

“没关系。”此时叶克强心中还有更关心的事。“你说说看，完颜烈是个怎么样的人？”

铁木真凝神皱眉想了半天后道：“该怎么说呢？他看起来很有才能的样子，要不然金国皇帝怎么会派他来蒙古呢？”

“你说了跟没说一样。”叶克强没好气的白了他一眼，“我是说，他的个性如何？背景如何？快说。”

“这……”此时正好巫医来到，铁木真话锋一转，说道：“我看这样好了，时候也不早了，我叫巫医替你包扎伤口，然后你早点休息，明日我替你引见完颜烈大臣，你再好好和他聊聊好吗？”

叶克强心想再问下去大概也问不出什么名堂，便答应铁木真的提议。

巫医替他疗伤之后，叶克强被带到儿子睡觉的帐子休息。他看着儿子熟睡的脸，不禁微微一笑，帮儿子盖好被子，闭上眼睛，脑子里却浮现出完颜烈的面容。

叶克强觉得完颜烈绝不是个简单的人物，而且他强烈的感觉到，自己似乎身不由己的陷入一项极大的阴谋中。

第二十三章 林中高手

叶克强睡醒时，觉得浑身的疲累全都消失了，他好久好久没有这么舒服的睡一觉了。他伸个懒腰，看向旁边的儿子，顿时全身一震，小豪竟然不在身边！难道……

“小豪！”叶克强连忙冲出帐外，却看见叶英豪正在和一名高壮的汉子熔戏着，这汉子正是也速该，叶克强登时松了一口气。

“爹，早。”叶英豪双手捉住也速该粗壮的手臂当单杠荡着，边笑边道早安。

“是什么，都快中午了。我以为神只有武功才智名震天下，想不到睡功也是一流的。”也速该椰偷道。

“你少挖苦我了，也不看看你自己昨晚醉成什么样子。”叶克强没好气的回道。

也速该不好意思的抓抓头，“嘿嘿，不好意思，昨晚喝多了，发生什么事我都忘了。”

“昨晚发生的事可多了。”接着，叶克强把昨晚发生之事大略的说了一遍，“后来我和小豪跟那三个部落首领发生打门，你还救了我一命呢！”

也速该耸耸肩，“有这回事吗？我一点印象都没有。对了，照我刚才所说，铁木真诱你来此。就是为了要促成塔塔儿部和弘吉刺部的结盟嘛？”

叶克强点了点头，“没错，铁木真还说此事完全是依照全国的意思做的。”

“金国？”也速该的部落和金国有仇，所以一听见全国便怒火上扬，“这关金国什么事？”

叶克强把铁木真昨晚说的话转述一遍。“你认为如何？”

也速该皱眉道：“乍听之下似乎很有道理，可是总觉得有点奇怪。据我了解，长久以来，金人只想彻底消灭蒙古人，根本不可能会和蒙古人和平共存，这次金人居然会提出这种方法，我想背后一定大有文章。”

此时，远方有一骑朝他们奔来，叶克强看清来人是铁木真。

铁木真在叶克强身前停下马，纵身跃下马，语气急促的说：“神，完颜烈大臣答应见你了。”

“是吗？”叶克强扬扬眉，“什么时候，在哪里？”

“完颜烈大臣正在东郊狩猎，他要你马上去见他。”

叶克强心里暗骂好大的架子，但嘴上说道：“好，我这就过去。”

“等一下，谁是完颜烈大臣？”也速该插口问。

“就是我刚才跟你提过的金国特使。”叶克强翻身上马问道：“你要和我一起去见他吗？”

“不了，我看到金人就有气，我怕自己会忍不住杀了他。”也速该咬咬牙切齿的说。

“也好，”叶克强望了儿子一眼，“那小豪就麻烦你照顾，我回来之后再告诉你我们谈话的内容。”

“没问题。”也速该笑着摸摸叶英豪的头，“这小子满有趣的，我很喜欢他。”

叶英豪朝父亲摆摆小手，“爹，一路小心。”

“我会的。”叶克强掉转马头，“铁木真，咱们走吧。”

在铁木真的带领下，他们很快就来到东郊。

叶克强问道：“完颜烈在哪里？”

铁木真东张西望的说：“应该就在这附近。”

忽然，叶克强感到右侧有破空之声传来，大惊之下急忙拉着铁木真，两人一起滚下马。

他们的身体甫往地上坠去时，一支飞箭自铁木真头顶上方掠过。

两人摔到地上后，叶克强立刻一跃而起。

铁木真捧得七荤八素，揉着摔痛的臀部叫道：“怎么了？为什么把我拉下马？”

“有人暗算。”叶克强眼神锐利的扫视四周，低声道：“低下身子，不要起来。”

叶克强命令电脑扫描附近状况，电脑在他脑里显示东北方三百公尺的树林内有两人正策马向此处奔来。他要电脑扫描肉人的长相，看见其中一人正是完颜烈，另一人应该是完颜烈的随从。

铁木真忍不住低声问：“发生什么事了？”

“他们。”叶克强从齿缝间挤出话来。

铁木真急忙道：“谁来了？”

话刚说完，两人便看见完颜烈带着随从快马奔来。

完颜烈跳下马大笑道：“哈哈！原来是你们两个啊，我还以为是两支猴子呢。刚才那一箭没有伤着你们吧？哈哈……”

他妈的，这家伙分明是故意的！叶克强心下大怒，正要出言理论，却看见铁木真对他使眼色。

“没事、没事。”铁木真陪笑道：“完颜大臣的箭法真是神准，令人佩服不已。”

“胡说八道！”完颜烈脸色倏地一沉，“既然神准，为什么没把你的脑袋瓜子给射下来呢？”

“呕，这……”铁木真这下马屁可怕在马腿上，幸好他应付惯了全国的大官，依旧笑容满面的说：“那是完颜大臣手下留情，饶小的一命。”

“行了，别再胡扯了。”完颜烈不耐烦的挥挥手；瞪着叶克强不满道：“你那是什么表情，不高兴吗？不高兴就滚回弘吉刺部！”

完颜烈说完逞自上了马，带着随从慢慢地走开。

叶克强满腔怒火就要爆发，铁木真连忙按抚道：“别生气，别生气，为了全蒙古人的未来，先别跟他计较，以后再说好吗？”

叶克强心想也对，此时若跟完颜烈翻脸，一来可能就探不到金人要促成蒙古统一的真正目的。二来说不定完颜烈一气之下回去禀告金世宗，说弘吉刺部是蒙古祸乱的源头，再率大批金兵灭掉弘吉刺部，那可就得得不偿失了。

心念至此，叶克强大局着想只有忍下怒气，和铁木真上马跟在完颜烈身后。

完颜烈不屑地望了两人一眼，然后似乎根本不当他们存在般，悠然自得的看着四周，“蒙古真是个好地方，改天应该要禀明皇上，请他也来玩一

玩。”

言下之意俨然把蒙古当成全国的属地似的。偏偏铁木真还附和道：“大臣说得是，蒙古地广人稀，珍禽异兽极多，的确是游山玩水的好地方。”

完颜烈对他的话充耳未闻，逞自道：“这么好的地方，应该多住点人才对。”

叶克强实在是忍不住了，朗声问：“完颜大臣，听说金国有意促成全蒙古的统一，不知可否将详细情形告知，也让我们好做计较。”

“有野兔！”完颜烈根本不理睬叶克强，迅速取箭拉弓射向前方树丛，喝道：“中！”完颜烈的随从立即策马朝箭射出去的方向奔去。

此时叶克强气得额上青筋浮现，真想上前将完颜烈的脖子扭断。

似乎看出他的意图，铁木真连忙平息他的怒火，“别生气，为大局着想，忍一忍，忍一忍。”

过了一会儿，完颜烈的随从手中拎着一支中箭的兔子回来。“烈爷，中了，真是好箭法！”

铁木真制媚道：“大臣箭法果然神准，看来要不了多久，全蒙古的野兽就要被大臣射光了。”

正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听了铁木真奉承的话，完颜烈终于露出了笑容，但稍瞬即逝，他像突然想到什么似的转头望向叶克强道：“蒙古人善长骑射是天下皆知的，我听说神的才智、武功是蒙古最有名的，想必你的骑射技术也是蒙古第一的吧？”

叶克强不知完颜烈在搞什么鬼，小心的回答，“在下才疏学浅，骑射功夫也只是略懂皮毛，传说是言过其实了。”

“是吗？”完颜烈不屑的撇撇嘴，冷笑一声。“原来蒙古已经没有能人了。”

叶克强闻言怔了一怔，“大臣何出此言？”

“算了，算了。”完颜烈摇着头，语气轻蔑的说：“我还是回去禀告皇上，起兵消灭蒙古算了，反正蒙古根本没有人才，那也就没有什么存在的价值，还谈什么金国与蒙古要和平共存呢？”

铁木真闻言吓了一跳，“大……大臣为什么这么说呢？”

“我说得不对吗？”完颜烈闷哼一声，“你当初是怎么跟我说的？说什么弘吉剌部的神文武双全、才智过人，是最有希望统一蒙古的人才，所以一定要拉拢他结盟，结果呢，今日一见，真是令人大失所望，原来神只是一个庸庸碌碌的无用之才。铁木真，你口中的人才竟然是这样子的人，统一蒙古还有什么希望呢？”

叶克强脸色的铁青的厉声道：“你说谁是庸庸碌碌的无用之才？”

“神别生气。完颜大臣只是还不了解你而已，千万别介意。”铁木真急忙打圆场。

“哼。原来所谓蒙古的第一能人也不过尔尔，看来我也没有必要再待在这里浪费时间了。”完颜烈转头对随从交代道：“待会儿回去立刻整理行囊，明日一早我们就启程回去。”

铁木真急得慌张失措，满头大汗的哀求道：“大臣，请你三思，蒙古的统一并非全然没希望的。”

完颜烈横眉一竖，怒声斥道：“混帐，你口中所说的有能力统一的人，原来是个窝囊废，你还敢说统一蒙古有希望吗？”

铁木真望一眼叶克强，又望向完颜烈，急道：“大臣，请你……”

“不要再说了！”完颜烈不耐烦的挥手打断他的话，“我已决定明日启程返回金国，禀明皇上，蒙古统一已无希望，请皇上下旨出兵消灭蒙古各部族，你们就准备承受灭族之祸吧！”

“蒙古岂是你能说来就来，就走就走的地方？”叶克强冷冷的开口。

“你——”完颜烈勃然大怒，瞪着叶克强准备破口大骂，却看见他正以凌厉的眼神反瞪着自己，心里顿时凉了一大半。接着又发现叶克强满脸的愁容已经消失，取而代之的是坚毅且冷静的表情，完颜烈心中不禁有些疑惧，“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原来，完颜烈百般的言语侮辱，本已让叶克强怒火中烧，但他毕竟受过严格的特战训练，很快就冷静下来，开始思考完颜烈为何要一再的出言不逊，他的目的为何？思忖再三，他猜想完颜烈若不是故意搅局便是在试探自己的胆识，于是决定恣意放论。

叶克强微笑的看着他，“我没别的意思，我只是在想，金国皇帝派完颜大臣远来蒙古，应该不会只是要你打猎、骂骂人就回去的吧？如果你就这样回去，全国皇帝不知道会不会怪罪于你呢？”

“你……你说什么？”完颜烈气得脸色发青，双手紧紧握着僵绳，“你这是什么态度？竟敢这样跟我说话！我回金国之后会怎么样，用得着你来管吗？”

叶克强最喜欢把对手气得七窍生烟了，对手越生气，他就越高兴，因为处于盛怒之中的人容易失去理智，思考能力减弱，到时他便可乘机把对手变得团团转了。

叶克强扬起一道眉，拱拱手道“在下哪里敢管大臣的事呢？我只是担心大臣回去会遭金国皇帝责难而已，不如还是先留在蒙古，待大事抵定之后再回去，不知大臣意下如何？”

“我的事情不用你管！”完颜烈果真气得七窍生烟，怒吼道：“你这个什么狗屁神，我贵为金国使者，你居然用这种态度跟我说话，看我……”

“野兔！”完颜烈尚未骂完，叶克强突然大叫一声，右手迅速自腰际抽出一柄飞刀，扬手将飞刀朝完颜烈射去。

完颜烈登时大惊，想躲已经来不及，心中暗道已命休矣！

只见那柄飞刀自完颜烈脸颊边疾掠而过，射入他身后的草丛中，叶克强随即道：“中！”

完颜烈吓得面如上色，整个人都呆住了，随从忙问：“烈爷、烈爷，你还好吧？”

“先别管你的烈爷了，去把我的兔子捡回来！”叶克强喝令。

那随从被叶克强充满威严的语气所震慑，当下不也再多说，连忙钻入草丛中，不久，拿了一支中了飞刀的野兔回来。

叶克强接过野兔，大笑道：“哈哈！我也射中了一支兔子。”

铁木真见状况不对，语气慌张的叫道：“哎呀！你把完颜大臣怎么了？他怎么一动也不动的。”

“放心，他没事的。”叶克强笑嘻嘻的望着呆愣的完颜烈，突然放声大吼：“哇——”

铁木真及完颜烈的随从只觉耳膜震动，心脏跟着“卜通”狂跳一下，林中的鸟儿也被吓得飞了起来，完颜烈当然也吓醒了。”

他一脸惊恐的颤声道：“怎……怎么……怎么回事？”

“没事，咱们大家都没事。”叶克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倒是大臣你好像有点事。”

完颜烈惊魂甫定后，这才想起叶克强射飞刀之事，愤怒的指着他说：

“你……你竟敢……”

叶克强不等完颜烈说完，便抢着说：“对了，我刚才用飞刀射中了一支兔子，我看就送给大臣带回金国当礼貌好了。”

“你——”完颜烈气得差点心脏麻痹，一手指着叶克强激动得说不出话来。

“噢，大臣的脸色好像不大好，我看八成是生病了，大臣要不要先回去休息？”叶克强故意皱着眉说。

“你……你……”完颜烈指着叶克强的手一直颤抖不已，但还是说不出话来。

叶克强看向完颜烈的随从喝道：“喂！你的烈爷病了，还不快带他回去休息！”

“是。是！”那名随从立刻上前拉着主人胯下坐骑的僵绳，“烈爷，我们回去休息吧。”

两匹马慢慢走远，过了半晌，完颜烈终于可以说话了，他回头吼道：“混帐！神，你等着，我一定会杀了你！”

完颜烈本想掉转马头找叶克强算帐，但是他的随从硬扯着僵绳阻止，“烈爷，你身子不舒服，还是先回去休息吧。”拉扯之间他们便越走越远。

叶克强看着完颜烈的背影，不屑的闷哼一声，铁木真却一脸慌乱的说：“神呀，你怎么得罪金国使者了呢？万一他真的回金国带兵来消灭我们，那该如何是好？”

“刚才完颜烈不是已经说要回金国了吗？”叶克强若无其事的耸耸肩，“所以得不得罪他并没有什么差别，而且如果不趁现在整整他，将来他带兵攻来之时就没有机会了，我刚才还考虑干脆杀了他，不让他回金国算了。”

铁木真闻言大惊，连忙摇手道：“不行，千万不能杀他！”

“放心，我不会杀他的，现在杀了他，只怕金国皇帝得到消息立刻就会带兵攻来。”说到这里，叶克强正色道：“不过就算金人真的攻来蒙古人也不是好惹的。”

铁木真重重地叹了一口气，“不管怎么说，你还是先向完颜大臣道个歉吧。”

“奇怪，你这么怕金人做什么呢？”叶克强拍拍他的肩膀，神情滞洒的说：“别担心，没事的。”

其实，铁木真如此害怕金人是有原因的，因为塔塔儿部之所以在蒙古有如此的地位，完全是因为金国的帮助，金国提供塔塔儿部精良的武器及优渥的物质，让塔塔儿部成为蒙古强大的部落之一，而塔塔儿部就等于是金国在蒙古所布的内幕线，所以塔塔儿部和金国的关系是非常密切；塔塔儿部若失去金国的资助，只怕很难在蒙古存活。

×××

在回部落的路上，铁木真一直要求叶克强去向完颜烈道歉，叶克强看他苦苦哀求，只好假装答应，铁木真这才忧心忡忡地回到自己的帐子去下

到了帐子前，叶克强跳下马，掀开帐门正要入内，忽见一条如灵索般

的黑影迎面袭来，叶克强的反应极快，整个身子立刻向后一仰避过黑影。随即向后翻了几个筋斗，在落地的同时拔出腰刀，沉声喝问：“谁？给我滚出来！”

“神的反应果然敏锐。”忽忽儿挥动长鞭，笑吟吟的从帐子里走出来。“受了伤还能轻易躲开我的攻击，神的确是不简单。”

虽然忽忽儿曾帮助过他，但叶克强对她刚才的突击举动还是有些生气，他冷冷的瞟了她一眼，“公主若对在下不满，只管言明便是，用不着突然出手伤人吧？”

“怎么，生气啦？”忽忽儿收起鞭子，娇笑道：“人家只是开个玩笑而已，想不到神这么没有风度。”

忽忽儿这一笑，原来的冷艳全都融解了，开朗亮丽的容颜比索娜有过之而元不及，叶克强不禁看得有些呆了，但他随即回过神，“公主若没事，就请回。”

说完，一他逞自走过忽忽儿身边，正眼瞧都不瞧她一下就进了帐子。

忽忽儿贵为公主，成天过着前呼后拥的日子，加上她长得十分美丽，其他各部族的王公贵族为了能娶她为妻，都对她千般奉承、百依百顺的，从小到大从来没有人敢忤逆她，如今见叶克强居然对好不理不睬，顿觉受到生平最大的侮辱。

“神，你给我滚出来！”忽忽儿愤怒的转身冲入帐内，“你快出来，我有话要问你！”

叶克强坐在帐子里喝茶，听见忽忽儿冲进来的声音，他抬头冷冷的看了她一眼，随即低下头继续喝茶，“公主请坐。”

忽忽儿气得呼吸急促，胸部起伏个不停，脸颊因激动而泛出红晕。“你绝不会因忽忽儿的刁蛮任性而将态度转软，心中反而有一种想好好教训这个刁蛮公主的念头。”

“公主有事就请坐下来详谈，若想找人打架。吵嘴，恕在下不奉陪，我还有要事侍办。”他依然看都不看忽忽儿一眼。

“你找死！”忽忽儿大怒，挥动长鞭卷向他的颈项。

叶克强料到这个刁蛮公主会有此招，立刻就地一滚避过她的攻击，长鞭打裂他原本坐在上面的垫子，叶克强见状大叫道：“你打破我的东西，你得给我！”

忽忽儿一击不中更是盛怒，娇喝一声，右手迅速挥舞长鞭，只是她手上的长鞭像是有生命般四处乱窜，叶克强几乎看不清长鞭的攻击方向，大惊之下连忙拔出腰刀，舞出无数刀花护住全身要害。

双方甫一交锋，叶克强觉得忽忽儿手中的一条长鞭幻化成无数条同时攻向自己，慌忙之中虽全力防御，但右肩及左大腿却不慎被鞭子打中，顿时伤口处传来一阵热辣辣的疼痛。

叶克强急忙纵身后跃，心下暗呼厉害，难怪昨日合察勒会乖乖的臣服在她的雌威之下了。

“知道本公主的厉害了吧，看你还敢不敢惹我生气。”忽忽儿得意的斜脱着他。

“公主也太蛮横不讲理。”他紧紧盯着忽忽儿手中的鞭子斥道，“明明是公主自己跑来我这里大吵大闹，怎么说是我惹你生气呢？”

忽忽儿闻言大怒，“你居然敢说蛮横不讲理？！好，我就蛮横给你

看！”

话一说完，她右手一拌，长鞭就朝叶克强脑袋直劈而来。

叶克强早已看好退路，在她扬手之际便旋身闪出帐外，“啪”地一声，鞭子击中帐子，划破了一道大口子。

“不要跑！”忽忽儿追出帐外大吼，“给我站住！”

“我偏偏要跑！”叶克强心想她的鞭法如此厉害，和她交手一时三刻间可能胜不了她，而且毕竟她曾帮过自己，就算真的打赢她，他也不忍伤害她，于是决定跑开，她要追就让她追，也许她追累了，气也就消了。

叶克强跃上帐子旁的马匹，双腿一夹，策马飞驰。

忽忽儿见状，也立刻上了自己的马，紧追在他的身后，手中依然挥舞着长鞭吼道：“有种的不要逃！”

“有种的不要追！”叶克强回头大喝，又加快了奔驰的速度。

忽忽儿闻言更是怒火攻心，银牙一咬，发誓死也要追到叶克强。

就这样两一前一后追逐着，渐渐地离部落越来越远。忽忽儿有好几次几乎要追到叶克强，却又被甩开，忽忽儿觉得叶克强在耍她，心里恨死他了，拼命鞭打马臀想要加快速度追上他。

“妈的，这娘们还真难缠。”他心中暗忖若再这样纠缠下去，他很难摆脱忽忽儿的追逐，这时，他看见左前方有个树林，心中时有了计较，决定骑进树林绕个几圈，看能不能把忽忽儿甩掉。

他策动僵绳驰进入树林中，忽忽儿紧随在后。

叶克强灵活的指挥马匹在树林中四处穿梭，初时忽忽儿还能跟得上，不久之后，他已听不见身后的叫骂声，回头一看，忽忽不知跑到哪里去了。

“你这个小泼妇，我看你能蛮横到几时。”他左右观望了一会儿，确定看不见忽忽儿的踪影，登时松了一口气，“终于摆脱那个刁蛮公主了。”

就在这么想之际，叶克强突然感到整个身子剧烈的向前倾，他急忙腾空跃起，向后翻了个筋斗稳稳地落在地上，抬头一看，赫然看见忽忽儿骑着马立在身前。

“哼！你以为已经甩掉我了吗？还早得很！”忽忽儿不知何时绕到叶克强前方，看见他接近，便用鞭子缠住他坐骑的前腿，用力一扯，不但使马儿摔倒，也把叶克强摔下来。此时，叶克强再也忍受不了这个刁蛮公主了，他吼声怒道：“公主，你一再纠缠不休，到底想干什么？”

“终于生气啦？”忽忽儿冷笑一声，“既然你问我想干什么，那我就告诉你，我想教训你！”

话一说完，她出手如“电”，长鞭直击向叶克强头部，谁知他竟然不闪不避，“啪”地一声，他的脸上立刻多了一道鞭痕，鲜血不断从伤口处渗了出来。

忽忽儿讶然的说：“你……你为什么不闪开？”

叶克强任由鲜血沿着脸颊流下，瞪着忽忽儿语气冰冷的说：“这一鞭算是还你昨日帮我的恩情，你若再出手的话，我可就不答应了。”

忽忽儿从未见过一个男人能有如此凌厉的眼神，心中的傲气霎时去了一半，添上一些恐惧，但她嘴上还是不服输道：“我就偏要出手，你能拿我怎么样！”

他面无表情的看着他，“很好，希望你不要后悔。”

忽忽儿一听，刁蛮的个性让她忍不下去，“我要打你便打你，看你能对

我怎么样！”

“淋”地一声，她快速挥动长鞭，半空中霎时出现无数条鞭影笼罩住叶克强，但他依；日不闪不避，身上衣服多处被鞭子划破，“啪啪”之声不绝于耳。

过了一会，只见叶克强横眉一竖，大手一挥，竟然捉住鞭子，用力将忽忽儿拉近身前，“啪”地一声，用力甩了她一个耳光。

“你给我仔细听着！”叶克强对着她大吼，“你没有权力把别人当猴子一样戏耍，听见了没有？”

忽忽儿整个人呆住了，过了半晌，眼泪就像断了线的珍珠般不断滑落脸颊，她泪眼婆娑的指控道：“你竟了打我，从来没有人打过我……”

“你这个刁蛮公主早该被好好教训一下！”叶克强义正辞严道：“搞清楚，世界不是为你一个人在转动的，凡事也不是你想怎么样就能彼样的，也许你向来霸道惯了，但今天你找错对象了，现在你给我滚！”

忽忽儿从来没有被人这样骂过，一脸委屈的坐在地上嚎陶大哭。

叶克强蹲下身查看自己坐骑的前腿已经摔断，不能再走了，便起身走到忽忽儿的马匹旁，“喂，你把我的马给摔断腿，现在只好骑你的马回去，你要不要一起走？”

“哇——，她并没有回答，反而哭得更大声了。

叶克强耸耸肩说：“好吧，既然你不想走，那我就先走了。”

忽忽儿见到他作势要走，索性放开喉咙大声哭叫着，就在此时，远处忽然传来一声似人又似野兽的长啸声，耳力敏锐的叶克强立即警觉，而忽忽儿只顾着哭叫，所以根本没听见。

他仔细聆听，可是忽忽儿的器声实在太大，让他无法听得很清楚，他对忽忽儿挥挥手，“喂，小声一点，有奇怪的声音。”

但忽忽儿哪肯理他，故意又大叫了几声，叶克强大怒，指着她厉声道：“你他妈给我闭嘴，若再出声我就杀了你！”

此言一出，果然有效，忽忽儿吓了一跳登时膜声。

叶克强侧耳仔细听了半晌，长啸声果然再度传来，而且听起来十分大声刺耳，好像声音是在耳边发出般，他立刻对电脑下指令：扫描声音来源。

电脑立刻回应：声音是由位在西方一公里处之男性人类所发出。

叶克强不禁怔了一下，电脑所说的男子在一公里外发出长啸，声音听起来却像是在身边发出的，足见此人中气十足，叶克强不由得对此人产生好奇。

“公主，咱们走。”叶克强一把拉起坐在地上的忽忽儿，也不管她脸上还有小泪痕，就把她推上马。看看手中依然握着的长鞭，本想还给忽忽儿，想想又觉不妥，便把长鞭缠好揣入怀中，“这东西在你手上十分危险，我先替你保管，等回到部落后再还给你。”

忽忽儿此时就像是饱受惊吓的小女孩，哪敢有意见。

叶克强跃上马背，回头怒视她说：“你坐在我背后最好不要耍花样，否则我就把你推下马，摔死你！”

说完，他双腿一夹，朝西北方纵马而去。

到了电脑指示的地点前约一百公尺处时，他停下马跳下马背，并把忽忽儿一并拉了下来，把僵绳交到她手上，本想叫她留下来看马，但随即转念一想，万一她乘机骑马走了，自己岂不是要走到死才能回到部落。

他心念一转，把马绑在树杆上，在她耳旁低声道：“跟我来。”

“去……去哪里？”她的语气里满是委屈。

叶克强没空和她解释，上前拉了她的手就走，“叫你来就来，别问那么多。”

忽忽儿不由自主的被他拉着走。她贵为公主，一双玉手从来没有被男人握过，如今被叶克强一握之下，她第一个反应是用力挣脱，但他握得很紧，她怎么也挣脱不开，反而弄得自己手痛，最后她索性放弃了。半晌之后，心里竟有种异样的感觉，她望了一眼叶克强雄壮的背影，脸颊不禁浮现一抹红晕。

走了几步，忽忽儿忍不住开口问：“你……你要带我去哪里？”

“闭嘴！”叶克强回头瞪了她一眼，“不准再发出声音！”

被他这么一瞪，忽忽儿心中不禁一荡，从小到大，向来只有她命令别人的份，从来没有人敢命令她，如今叶克强一直用命令的语气和她说话，让她心中有种说不出的奇妙感觉。

走着走着，两人听见了刀剑破空之声，叶克强立刻停下脚步，并压低忽忽儿的身子，自己也矮身蹲在草丛后面，透过草丛的间隙，他们看见一名男子正在练剑。

那名男子身材瘦长，剑法十分凌厉，由于他的身形移动极快，所以无法看清长相，他将手中长剑舞得出神入化，叶克强心中不禁暗自喝采。

叶克强暗忖，由这名男子的服装看来，此人应是蒙古人，想不到除了也速该之外还有别的蒙古人懂得使剑，看来蒙古虽然地广人稀，倒也是卧虎藏龙。

“那个人是谁？”忽忽儿突然问。

叶克强大惊，因为以眼前那人的武功修为，附近的风吹草动他一定都能察觉，更何况是人声？他心急之下，右手绕过忽忽儿的颈项，捂住她的嘴巴，并将她的身子按在自己怀中，以防她再次出声。

除了亲人外，忽忽儿从小到大从未被男人抱过，她略微挣了一挣，随即以靠在他的胸膛上，双颊又不由自主的红了起来。

叶克强根本没察觉她的异样，连忙望向舞剑男子，见到那人仍继续练剑，这才松了一口气，心里开始猜测这男子到底是何人。

不料就在此时，那男子反剑收势，调匀气息后突然朗声道：“朋友，既然来了，就露个脸认识一下吧。”

叶克强闻言大惊，眼前这人不知是敌是友，如果他是敌人，依刚才的观察，自己绝对不是他的对手。叶克强心下不禁有些踌躇，到底该不该出去，出去会不会有危险？

第四章 七星剑法

“出来吧，朋友。”练剑男子再次朗声道，“我已知道你们的藏身处，再不出来，我只好把你们当敌人对付了。”

听到“你们”这两个字，叶克强不禁心中暗道厉害，这男子不仅知道他们躲在这里，而且还知道躲的不止一个人，看来这人的武功深不可测，再

躲也是没用的了。

“朋友，我们出来了。”叶克强放开忽忽儿，起身拉着她走了出来。他知道练武之人最忌讳有人在一旁偷学，于是连忙开口道：‘真是抱歉，我们不是故意偷看你练剑，只是刚好路过此处，见你剑法十分精妙，忍不住停下来多看几眼，还请你原谅。’

练剑男子笑道：“想不到神这么会说，这下教我不原谅你们都不行了。”

叶克强闻言怔了一怔，“你……你怎么会认识我呢？”他看这男子身材瘦长。皮肤白皙，长相可说十分斯文，不像是练武之人，不过，可以确定的是，他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人。

“鼎鼎大名的弘吉刺部的神谁会不认识。”男子侧头微笑的看向站在叶克强身边的忽忽儿，“至于这位姑娘，应该是撒勒只兀惕部的忽忽儿公主吧？”

忽忽对于他认识自己并不感到讶异，因为好她自认为美貌闻名天下，所以这名男子认识她是应该的，倒是叶克强感到奇怪，这人究竟是谁？为何会如此了解他们的底细呢？

叶克强拱手问道：“敢问兄台贵姓大名？”

“我只是无名小卒，说来你们也是不知道的。”语毕，男子突然纵身一跃，落在一旁的马背上，他拉着僵绳朝两人微笑的说：“神。公主，天色不早了，这里猛兽很多的，还是早点回去吧，在下告辞了。”说完，立刻策马飞奔而去。

叶克强连忙大声问：“喂！你还没说你是谁！”

“放心，”男子虽已离他们很远，但声音还是清楚的传进两人耳中，“我们会有机会再见的！”

叶克强呆立在原地，想着这名神秘男子的身分。过了半晌，他望向忽忽儿问道：“公主，你认得那人吗？”

忽忽儿摇摇头。

他轻吐了口气说：“好吧，没事了，咱们回去吧。”

两人走到绑马的地方，他解开绳子，跃上马背，朝忽忽儿伸出手，“公主，上马吧，要我拉你上来吗？”

“不用了。”忽忽儿低声回答，乖顺的上了马，原先刁蛮气势消失无踪，叶克强虽然觉得有些奇怪，但也没有多想。

待她坐定后，叶克强立刻微马前进，忽忽儿靠在他坚实的背肌上，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脸颊忽地又红了起来。

“神，”忽忽儿突然低声问道：“你……你的伤不要紧吧？”

叶克强闻言怔了怔，不解的问：“什么？你在和我说话吗？”

“对！”忽忽儿提高音量，“我说你身上的伤要不要紧？”

叶克强没想到这位刁蛮公主居然会关心起他的伤势，不知她是何用意，所以语带讽刺的回道：

“还好公主手下留情，都只是些皮肉伤而已，不碍事的。”

“你……你不要这样说嘛，我……对不起。”她低声道歉。

叶克强万万没想到她竟会向自己道歉，心里暗忖难不成这刁蛮公主转性了？他潇洒的哈哈一笑，“没关系，这伤过几天就好了。”

忽忽儿将脸紧紧地靠在他的背上，再次用懊悔万分的声音说：“真对不起！”

“没关系。”叶克强觉得两人间的气氛似乎有些怪怪的，连忙改变话题，

“对了，公主，你今天来找我究竟为了何事，该不会只为了赏我几鞭子而来的吧？”

忽忽儿闻言愣了一下，对呀，好当初到底是何事来找神的呢？但她现在心乱如麻，怎么想也想不起来，只好道：“我……我忘了。”

“忘了？”叶克强心想这个忽忽儿实在傻气得有点可爱，忍不住放声大笑，“想不到公主，一蛮横起来居然连正事也能忘掉，哈哈！”

忽忽儿生平第一次见有人当她的面称她“刁蛮公主”，但她却不以为意，反而觉得有趣，也跟着叶克强大笑起来。这一笑，两人之间的嫌隙无形间减去了不少。

没多久，两人回到部落，来到叶克强的帐子前。也速该和叶英豪在帐内听见马蹄声，立刻奔了出来。

也速该看见他们两人共乘一骑，不禁埋怨道：“亏我还担心你出了什么差错了呢，原来是和美丽的公主逍遥快活去了。”

叶克强跳下马，白了他一眼，“你少胡说八道。”

也速该在他耳边低声道：“我和小豪打猎回来，看见帐子里被得乱七八糟，你人也不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这我待会儿再解释给你听。”叶克强回头把长鞭还给忽忽儿，无奈的叹道：“公主，今天的事就算了，希望你以后多替别人想一想，还有，没事别再来找我麻烦了，你快回去吧。”

“奥。”忽忽儿低着头答应，但随即抬头朝他露出灿烂的笑容，“放心，我下次再来找你一定是好事。”

说完，便掉转马头离去，可是叶克强脑海中却还印着忽忽儿刚才的笑容，想不到她笑起来居然如此动人。

“嘿，别看了，她已经走远了。”也速该拍拍叶克强的背，“快说，你脸上。身上的伤，还有帐子里发生了什么事？你和忽忽儿公主又是怎么回事。”

叶克强回过神来，忙道：“是这样的，我和忽忽儿——”

“等一下！？也速该突然打断他的话，望向叶英豪说：“这是大人的事，小孩子不能听，小豪，你先留在外面。神，我们进帐子里谈。”

叶英豪不服气的抗议道：“为什么我不能听？”

“这种男女之间的事，你还大小，所以不能听，等你长大之后自然就会懂的。”也速该着他的头解释。

叶克强瞪着他叫道：“你在胡说八道什么？我和忽忽儿没有什么男女之事，你少胡说！”

“是吗？”也速该斜脱了他一眼，“可是你刚才看她的眼神充满了深情密意。才来这儿没多久，就把蒙古最漂亮也最刁蛮的公主给降服了，神果然不是泛泛之辈呀，哈哈！”

“你哈个屁呀！”叶克强又瞪了他一眼，拉起儿子的手，“走，小豪，咱们进帐子里去聊，不要理他。”说完，他便拉着儿子走进帐子，进帐前叶英豪回头对也速该做了个鬼脸。

也速该当然不会呆呆的留在帐外，随后跟了进去。

三人坐定之后，叶克强把见完金国使者回来之后如何遭忽忽儿偷袭，以及那名剑术高手的事说了一遍。

也速该听完后，摇摇头说：“看来传说果然不假，忽忽儿公主实在刁蛮任性得可以。”

“是呀，”叶克强苦笑附和，“我差点还命丧在她的长鞭之下呢。”

也速该抚着下巴沉吟道：“神不知那名剑术高于是何人吗？”

叶克强摇摇头，“不知道，他不肯透露名号。不知他的剑术与你相比如何”

也速该皱眉道：“依照神刚才所形容，此人剑术应当十分精妙，照说这种人在蒙古不应该默默无闻，但据我所知，在蒙古懂得用剑之人，包括我在内不超过三人，而且另外两个人我都见过，并没有像你所形容的人。”

“莫非他不是蒙古人？可是看他的装扮又与蒙古人元异。”叶克强感到十分不解。

“装扮是可以改变的，光从装扮上是无法肯定他就蒙古人，看来这剑术高手是个相当神秘的人物。”

“没错，他认识我，也认识忽忽儿公主，但我们却都没有见过他。”说到这里，叶克强突然想到一件事，“而且他离去时还说会有机会和我们见面的。”

“他真的这样说？”也速该沉吟道：“但不知会在什么场合见面。”

叶克强耸耸肩，“最好是不要在敌对的场合，看他的剑法，我绝对不是他的对手。”

“你担心什么，我来传授你剑法，就不信比不上那家伙。”也速该拍胸脯保证。

“那我就先谢了。”

“好了，先别说这个了。快说你今天和金国使者谈得如何？”也速该倾身向前问道。叶克强便详细叙述他和完颜烈的谈话内容，以及戏弄完颜烈之事，也速该听得哈哈大笑。

“好，整得好！金国人不知道在骄做个什么劲儿，整整他是应该的。”

叶克强也笑着说：“整他是满愉快的，只是不知道会不会有什么后遗症。”

也速该豪气的说：“你不用担心，最好那个叫完颜烈的家伙气和得滚回金国去，省得他来打咱们蒙古大好江山的主意。”

“我看事情并没这么简单。”叶克强思忖道：“若全国真要攻打蒙古，便不会派完颜烈一蒙古处理结盟之事了，我想完颜烈不会就这么轻易的回全国。”

“哼！他最好赶快滚回金国，否则迟早我要他好看。”也速该咬牙切齿的说。叶克强的猜测果然没错，隔天完颜烈依然没有离开蒙古的动作，他为了调查完颜烈真正的目的，决定暂时留在塔塔儿部，并要铁木真派人回弘吉剌部替他报平安，并转告忽图鲁汗目肖的局势。

铁木真在听见叶克强肯留下来，高兴不已，立刻答应他所有的要求。

接下来的几天，叶克强仔细观察完颜烈的一举一动。他发现完颜烈频频召唤铁木真，不知在商议何事，举止颇为神秘，于是他在铁木真走出完颜烈的帐子后，上前把他拦了下来。

铁木真看见拦下他的人是叶克强后，反而加快脚步，“神，我现在很忙，没空招呼你，改天再聊。”

“别走！”叶克强再度挡在他面前，“这几天我找你好几次了，你都避不见面，到底是什么意思？”

铁木真连忙陪笑道：“你误会了，最近我真的很忙，忙得连睡觉都没时

间了，绝对不是故意避开你的。”

叶克强扬一扬眉，“是吗？那能否告诉我，你到底是在忙些什么呢？难道是为了统一蒙古的大业而奔波吗？”

“呕，没错、没错。”铁木真敷衍了两句，向他行了个礼，“神，我很忙，先走了。”

“慢着。”叶克强扬声唤住他，“我看完颜烈最近找你找得很勤，他是不是交代了你什么重要任务呢？”

“没……没有，都是一些琐事，没什么重要的事。”铁木真目光闪烁的否认。

叶克强双臂环胸，目光锐利的瞪着他，“既然如此，就把这些琐事说来听听吧。”

铁木真一脸为难的说：“这……”

“怎么，不能说吗？”叶克强佯装生气道：“亏你还想拉我弘吉刺部加入同盟，却什么事都不告诉我，我看我还是回弘吉刺部算了！”

他说完转身就走，铁木真急忙拉住他的手，“等……等一下，别走。”

叶克强回头看着他说：“怎么，想告诉我了吗？”

“唉！”铁木真无奈的叹了口气，“本来完颜大臣交代不可以让任何人知道的，不过以神的聪明才智，想必迟早也是会知道的，我就告诉你好了，不过你可别告诉其他人。”

“行了，行了，”叶克强不耐烦的挥挥手，“你就快说吧。”

铁木真深吸口气后说：“完颜大臣要我派出十匹快马分别到尚未结盟的七个大部落，通知他们弘吉刺部及塔塔儿部还有邻近的四个部落已经结盟，而且金国全力支持，并说神决定留在塔塔儿部协助蒙古统一的事宜，要那引进部落的首领在七日内到塔塔儿部集合商议结盟之事，否则就会被视为敌人。”

“你说什么？！”叶克强闻言勃然大怒，“老子还没答应结盟呢，你们居然就拿我来做宣传，混帐！我要去找完颜烈那老鬼理论！”

叶克强怒气冲天的说：“难道我就这样乖乖的让他利用吗？”

“其实也不能说是利用。”铁木真突然叹了一口气，“我们蒙古人骁勇善战是众人皆知的，照说不应该会受到金人的欺压，只是蒙古部落向来各自力政，就像一盘散沙似的，如果我们能团结起来，相信一定会比金国强大。”

叶克强没想到会自铁木真口中听见这番话，不禁要对他刮目相看，认真的听他继续往下说。

“所以与其说是金国利用我们，倒不如说是我们利用金国来号召蒙古各大部落。只要能促进蒙古各部落的团结，现在受点苦算得了什么呢？而且一旦蒙古强大起来，到时还会怕金国吗？”

想不到看起来像狗一样被完颜烈使唤的铁木真，心中竟有如此伟大的理想，由此可知他为了这个理想独自隐忍了多少苦楚，叶克强不禁竖起大拇指赞道：“你真是好样儿的，你这个朋友我交定了！”

“神过奖了。”铁木真苦笑道：“谁教我身为蒙古人呢？”

叶克强还欲再说，身后突然传来声音，“两位在聊些什么，聊得如此愉快呢？”

他闻声转头一看，来人正是带着随从的完颜烈。

铁木真见状吓了一跳，急忙道：“没……没什么，只是闲聊而已，我还

有事得先走了，完颜大臣，我先告退了。”

铁木真说完一溜烟就跑掉了。

完颜烈皮笑肉不笑的看着叶克强说：“两位刚才在聊些什么？似乎谈得很高兴的样子，可否说来听听，也让我高兴一下。”

叶克强看了他一眼，心想这回可是你自己来找钉子碰，可怪不得我。

“没什么，我们只是在讨论，数天前完颜大臣说要回金国去，怎么过了这么多天不回去呢？真是令我们百思不得其解啊！”

完颜烈倏地脸色一沉，但随即又恢复原有的笑容，“是这样的，那天我派人回去向皇上禀告蒙古的情势，那人回来之后转告我皇上的旨意，皇上说蒙古统一乃当前要务，困难是一定会有的，皇上要我切莫灰心，继续为统一大业努力，所以我就奉旨留下来了。”

“原来是这样。”叶克强冷笑道：“敢问大臣所派遣之人骑的是何种良驹，竟能在短短数日内来回蒙古和金国之间，改日这匹宝马一定得让在下试骑一番。”

完颜烈所编的谎言一下子就被戳破，当场觉得无地自容，但为了面子问题，只好强笑道：“一定，一定。”

看见他一脸不自然的表情，叶克强暗觉好笑；但表面上却拱手行礼道：“那在下就先行谢过了。”

完颜烈知道再跟他斗下去绝对占不到便宜，连忙找个藉口“我还有事得先走了，神请自便吧。”

叶克强微笑的点点头，“大臣慢走。”

看着完颜烈离去的背影，叶克强的眉头不禁皱了起来。虽然又在口舌上占了便宜，但是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因为他觉得事情越来越复杂了。

又过了几天，铁木真告诉叶克强前往各部落报讯的人马已经派出去了，目前只有静待各部落的回音，叶克强无所事事，便向也速该学剑法。

这天早晨，叶克强父亲和也速该在部落附近的树林练剑，也速该用树枝在地上划出北斗七星的位置。

“这套剑法是当年全真教长春子丘处机真人在赠我这把七星宝剑时传给我的，由于我和丘真人相处的时间不长，所以我只是学了这套剑法的皮毛。丘真人告诉我，这套‘北斗七星剑法’博大精深、变换无穷，可由七人同时使剑而成一剑阵，其威力女口同百人同时使剑般；亦可由一人使剑，同时游走七个方位，剑法练至极致者，所发挥出的威力丝毫不比七人剑阵来得逊色。”

叶克强父子听得睁大了眼睛，恨不得马上学会。

叶克强兴致勃勃的说：“这套北斗七星剑法如此厉害，你就快教我吧。”

也速该谦道：“我的资质鲁钝，对这套剑法领悟有限，所以我只能将招式及口诀传授给我，相信以神的资质，将来成就必大于我。”

“你这是在挖苦我吗？”叶克强没好气的说：“我使剑的姿势就像拿菜刀一样，如果你这样不算鲁钝，刃。我该怎么办，拜托你快点教我吧。”

“好，我这就开始教了。”也速该拔出七星宝剑，顿时光芒四射，令人不敢逼视，他手捏剑诀，摆出起手式，北斗七星宝剑法一共七招，每招七式，总共七七四十九式，我现在先使第一式‘仰望魁首’。”

只见也速该一个转身，双脚站在天枢星的位置上，递见剑直刺，在收剑的同时变换方位，身形迅速在北斗七星的前四个星位游走，身法灵动潇洒，

叶克强你们父子看得忍不住大声喝采。

也速该收住势子说：“所谓·魁，就是指北斗七星中排头的四颗星，而‘仰望魁首，这开幕，顾名思义就是以这四颗星为方位衍生出来的招工，你们都看清楚了吗？”

叶克强皱眉道：“你的动作太快了，我只看了个大概，我比划看看，不对的地方你再纠正我。”

也速该把剑倒转递给叶克强，他接过剑，凭记忆比划了几下，但到一半之后就记不起来了。他收住势子道：“我记得的就这么多了，怎么样，有哪里不对吗？”

“你只看一遍就能记住这么多，已经是非常不得了了”也速该赞叹道：“神果然才智过人，想当年我练这一式时，足足练了两天才练全呢。”

“你少夸奖我了，快再练一遍给我看。”他急着想学会这套剑法。

此时，叶英豪忽然拉拉也速该的裤子，“伯伯，我也想试试，可以吗？”也速该怔了一怔，“你也想练剑？”

叶英豪用力的点点头，“嗯，可不可以？”

“就让他试试吧。”叶克强顺手折了根树枝除去杂枝树叶，将树枝递给儿子，“小豪，你就用这树枝当剑，小心不要伤到自己。”

“好。”叶英豪拿着树枝站在地上划着的七星方位上，开始有模有样的比划起来。

两个大人本是以看小孩玩游戏的心情看着叶英豪练剑，谁知看到后来，两人瞠目结舌，不敢相信自己所见，因为他们看见叶英豪不但完整的把“仰望魁首”这一式练完，而且出剑处及身形移位分毫不差，简直就像已练了数年般。

“神……小豪以前练过剑吗？”也速该怔愣的问。

“没……没有。”叶克强同样呆愣的回答。

叶英豪收住势子，笑着看向两位大人，“爹，伯伯，我练得怎么样？”

他们实在不知该怎么说才好，沉默了半晌。叶英豪则是睁着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不解地看着他们。

直到气氛有点尴尬的时候，也速该突然一击掌，握住叶英豪的手，大笑道：“小豪，你真是太厉害了，简直是武学奇才！传说这种武学奇才百年才得一人，想不到今天居然会让我遇上了，哈哈！”

叶英豪听见也速该夸奖自己，很是高兴，望向父亲问：“爹，我真的练得很好吗？”

“真的。”叶克强微笑地摸摸儿子的头，“我只知道你记性很强，没想到竟强到这种地步，真是教我惊讶又高兴。”

看到儿子如此聪明，他这个做父亲的当然高兴，但此时他不由得想起了光明星人，小豪如此聪明，难道是因为有了光明星人的基因吗？他摇了摇头，他宁愿相信小豪聪明是因为自己的基因而不是光明星人的基因。

也速该不住地称赞道：“神之子果然有乃父之风，比我那不肖子铁木真要好太多了。”

叶克强心想，你儿子将来可是完成蒙古统一霸业的成吉思汗呢，你居然骂他不肖子，但嘴上却说道：“你过奖了。”

“伯伯的儿子也叫铁木真吗？”叶英豪好奇的问。

“对，他现在人在弘吉刺部，将来回弘吉刺部之后，你们可以做好朋友。”

也速该顿了一顿，有些腼腆的说：“神，我有个不情之请，一直没有机会说，我想现在说应该最恰当了。”

叶克强知道也速该不是婆婆妈妈之人，他居然会这样欲言又止，想必有要紧之事，便正色道：“有何要求只管说吧，只要我办得到，绝不推托。”

也速该望了叶英豪一眼，深吸口气后道：“小豪这孩子聪明伶俐，我和他相处这几天，真是越来越喜欢他，我想……我想认小豪当义子，不知神可否答应？”

叶克强闻言先愣了愣，随即大笑起来，“我还以为是什么事呢，原来是这档子事，我求之不得呢，小豪，你愿意认也速该伯伯当义父吗？”

“当然愿意。”叶英豪乖巧的说：“伯伯……不，义父的剑法那么好，以后我一定可以全学会，对不对？”

“对，对，义父一定会将毕生所学全教给你的。”也速该高兴地差点哭出来。

叶克强摸摸儿子的头，“还不快跪下磕头。”

叶英豪立刻跪下向也速该磕头。

也速该连忙将他扶起来，“好孩子，好孩子，我实在太高兴了。”

叶克强望着儿子正色道：“小豪，既然认了义父，以后对义父就要像爹一样，知不知道？”

叶英豪认真的点点头。

也速该握着叶英豪的手，高兴的说：“真是太好了，神，实在太谢谢你了。”

“谢什么呢？”叶克强笑着挥挥手，“其实我也有一件不情之请呢。”

也速该拍拍胸脯道：“神尽管交代，我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没那么严重。”叶克强微笑道：“自从来塔塔儿部之前蒙你借剑救是一命，自此感恩在心，后来又见我豪情万丈，忠肝义胆，实在教我敬佩，如你不嫌弃，我想和我结拜成兄弟，自此祸福与共，不知你意下如何？”

也速该实在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这……这是我高攀，我怎么会不答应呢。”

“千万别这么说。”叶克强拉着他的手向天叩拜结成兄弟，也速该年长为兄，叶克强为弟，两人携手大笑起身。

叶克强道：“大哥，其实我在弘吉刺部也有个结拜的弟弟，他叫蒙力克，这人豪气干云，将来若有机会我再替大哥引见。”

也速该笑道：“神的结拜弟弟，一定也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我真希望赶快见到他。”

神成了他的兄弟，神之子成了他的义子，也速该觉得他实在太幸运了，他感到这辈子没有比现在更高兴的时候了。

就在他们欣喜之时，远方突然传来马蹄声，叶克强引领眺望，看见有一骑正朝他们奔来。

那人边策马边大声叫道：“前方可是弘吉刺部的神？”

叶克强认出来人是铁木真身边的侍卫，他大声答道：“我在这里，有什么事吗？”

来人很快来到他身前停马跳了下来，行了个礼后道：“启禀神，边界传来消息，弘吉刺部的一队兵马和我塔塔儿部的人在边界打了起来，我们汗已经前去处理，请神也立刻前去。”

“什么、！”叶克强二话不说，立刻跃上马背。“大哥，小豪麻烦你照顾，我这就赶到边界去。”

说完立刻纵马飞驰，同时他心中出现了许多疑问，难道忽图鲁汗见他久未回弘吉刺部，所以派兵攻来了吗？难道铁木真没有差人回弘吉刺部报平安吗？这一切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第五章 边界战事

叶克强快马加鞭的赶往边界，远远地他便看到黄沙滚滚、尘烟漫漫，更接近边界时，又明显的听见了杀伐之声，这证明真的有大队人马正在厮杀，叶克强急忙朝声音传来的方向飞奔。

没多久，叶克强已到了战区旁，果然看到有两队人马，大约五、六百人正在厮杀，从服装看来，两队人马分别是弘吉刺部人及塔塔儿人。他左右张望半晌，并未看见铁木真，不过，他却看见统达正在和两名塔塔儿人缠斗。

他不及多想，纵身冲入重围中，大喝道：“住手！不要打了！都是自己人！”

但众人厮杀声震耳欲聋，根本没人听见叶克强的声音，就在他苦思别的方法时，忽然看见一名塔塔儿士兵拿着长枪朝他刺来，叶克强大惊，立刻拔出腰刀格挡开来，并迅速反转刀背将士兵打倒在地。

紧跟着又有更多塔塔儿士兵向他攻来，他只好出手抵抗，就这样他胡里胡涂的加入了战局。

叶克强挥刀打退几名士兵，心想铁木真若来阻止战事，情形必定和他相同，他乘隙四处寻找铁木真的踪影，可是怎么找也找不着。

这时，他突然看见一名弘吉刺部士兵被两名塔塔儿人打倒在地上，眼看就要丧命刀下，他急忙上前，一脚踢翻那两名塔塔儿人。

倒在地上的士兵爬起身来，看见救他的人是叶克强，高兴道：“神，你来了，多谢救命之恩。”

“小事一件，不必言谢。”他将士兵拉到一旁问：“你们怎么会来这里呢？”

“汗接到神从塔塔儿部传回来的通报，所以特地派蒙力克将军选了三百名士兵前来协助神。”

“蒙力克也来了吗？”叶克强往战场上极目望去，只见一片混乱，根本认不出谁是谁。

“我刚才似乎看见了统达，不过，现在也不知道他在哪里了。”

士兵点点头，“没错，统达队长也有来。”

“你们为何会和塔塔儿人打起来呢？”他双眉紧蹙的问。

“我们来到边界后，蒙力克将军立刻向守边界的塔塔儿士兵说明来意，士兵进去通报，过了一”会儿，走出一名满脸胡子。身材高大的人，蒙力克将军和他说了几句话之后，不知怎地，两人突然吵了起来，后来蒙力克将军就要我们强行闯入塔塔儿部，而那满脸胡子的家伙也带人冲了进来，双方就这样打了起来。”

叶克强沉吟片刻，大概猜到了士兵口中满脸胡子的家伙是谁。他拍拍

士兵的肩膀，“我去找蒙力克，你自己小心点。”

士兵应了一声，跟在叶克强身后再度冲入重围中。

叶克强加入战局犹如天降神兵般，瞬间便扫“倒了数名塔塔儿士兵，其他士兵见他厉害，都纷纷闪避，不敢与他交锋，不过叶克强为了避免日后误会，他都用刀背打倒士兵，并未真下杀手。

“库鲁不花，你在哪里尸叶克强听到士兵的描述，猜想那满脸胡子的家伙必是库鲁不花，他边打边吼：“库鲁不花，你给我滚出来！”

吼叫了半晌之后，果然有了回应，他听见不远处传来吼叫声，“混帐！哪个家伙敢直呼老子的名讳，给我滚出来！”

这吼叫声听来有点上气不接下气，叶克强判断库鲁不花正在激战中，他循着声音来源处找去。果然看见了库鲁不花。而与库鲁不花打得难分难解的人正是蒙力克。

蒙力克和库鲁不花身上都伤痕累累，气喘吁吁，看起来十分疲累，库鲁不花使枪，蒙力克使刀，双方势均力敌，谁也没占到上风。

库鲁不花枪身一挺又刺向蒙力克，蒙力克正要挥刀格挡时，却见眼前闪过一道黑影，枪势便被化解。

蒙力克定睛一看，发现是叶克强横刀挡在自己身前。

“大哥，你来了，真是太好了！”

“你没事吧？”叶克强关切的询问，在听见蒙力克表示无碍后，转头瞪着库鲁不花，厉声道：“你为何率兵攻打我弘吉刺部派来的人？”

库鲁不花闷哼一声，“是你的人要硬闯我塔塔儿部，我率兵抵挡他们的闯入，又有何不对？”

蒙力克闻言怒道：“胡说八道，明明就是你

“先别说了。”库鲁不花朗声道：“咱们先叫双方人马停手，把事情说个清楚，以免增加无谓的伤亡。”

“办不到！”库鲁不花怒喝一声，“我非杀了这些入侵者不可！”

蒙力克大怒，吼叫着就要冲上去，“有种你就来试试看，看最后是谁杀了谁！”

“住手！”叶克强伸手拦住蒙力克，“库鲁不花，如果我还想你们的首领铁木真活命的话，最好快停手。”

库鲁不花怔了一怔，喝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据我所知，铁木真早在我之前就来此想阻止这场战争了，想必他也和我一样被卷入战局中，如果不停手的话，我恐怕咱们弘吉刺部的士兵会错手杀了他。”

出乎他们的意料，库鲁不花的反应竟是仰天狂笑，“哈哈！你少吓唬我了，就算铁木真被你们的人杀了，刀。也只能怪他武艺太差。想当年他就是靠着一点小聪明才当上汗的，如果他真的战死不太好了，我马上就可以名正言顺的接任汗位了。”

叶克强沉声怒道：“你竟敢说出这种大逆不道的话，你到底有没有把铁木真放在眼里？”

“你说对了，我向来没有把铁木真放在眼里，他的死活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库鲁不花瞪大双眼，大喝道：“不要再罗唆了，快放马过来，决一死战吧！”

蒙力克已经沉不住气了，“大哥，我们联手杀了这家伙。”

“别冲动。”叶克强向他耳语了几句，“你照我的话去做，这里交给我来应付。”

“是。”蒙力克狠狠的瞪了库鲁不花一眼后，迅速闪身离去。

库鲁不花提起枪欲追过去，“混帐！打不赢就想溜吗？”

叶克强在库鲁不花身前，“你这么爱打，现在换我来陪你打。”

库鲁不花冷笑道：“手下败将也敢口出狂言，那日若不是也速该那家伙借你宝剑，你哪里还有命在这里叫嚣。”语气里满是嘲讽。

对他的讥讽，叶克强并不以为忤。“今日的我和当日大大不同，也速该已经传了我几招专门对付你的剑法，现在正好拿你来试试。”

库鲁不花闻言不禁一愣，但随即一脸不信的说：“你少唬人了，何况你现在手上无剑，如何使出剑法来？”

“那可不见得，以刀当剑，虽然有点不顺手，但威力应该也是不小的。”说完，他立即摆出刚才所学北斗七星剑法的起手式，朝库鲁不花扬一扬眉，“怎么，想不想试试呀？”

库鲁不花见状大惊，颤声道：“也……也速该真的教你了。”

原来在多年以前，也速该率兵攻入塔塔儿部，库鲁不花持枪和也速该正面对战，也速该当时使用的只是一柄普通长剑而非七星宝剑，但库鲁不花在一招之内就败下阵来，他引为毕生奇耻大辱，而且他也牢牢的记住了也速该所使用的剑招，那剑招的起手式就跟叶克强所摆出的一模一样，也难怪他会如此恐惧。

其实叶克强并不想和库鲁不花对战，他只是在拖延时间等蒙力克回来而已，现下计谋奏效。一脸得意的说：“怎么样？怕了吧？”

话刚说完，他立即凭印象使出北斗七星剑法的第一式“仰望魁首”，在瞬间连续变换了四个方位，迅速欺身到库鲁不花面前。

库鲁不花根本来不及出手，只得连连后退，脚下一个踉跄，重重的摔在地上，模样十分狼狈。

“哈哈！知道厉害了吧，还敢再打吗？”

叶克强心中暗叫声侥幸，因为使出的剑法一点都不连串，而且出手十分笨拙，只是根据记忆胡乱将剑招使完，还好库鲁不花因惊吓过度，看见他所使的剑招和也速该相同便已惧怕不已，所以他才能一招就把库鲁不花逼倒在地上。

“看样子也速该真的把剑法传给你了。”库鲁不花从地上爬了起来，咬牙道：“不过，这几年来我的枪法也有不少进步，我就不信还会输给也速该的剑法，出招吧！”

库鲁不花嘴上虽然这样讲，但心中依然十分忌惮叶克强的剑法，所以脑子里只想着如何闪躲脱逃，根本不敢主动出手攻击；而叶克强所使的“仰望魁首”，只不过是半调子，当然也不敢再贸然出招。

两个人就这样你瞪我，我瞪你的对峙着。叶克强心中暗叫不妙，再这样下去迟早会穿帮的，就在他苦思脱身之策时，突然听见不远处传来一声大吼，“库鲁不花，你给我住手！”

叶克强如释重负的吁了一口气，只见蒙力克搀扶着铁木真走了过来，原来叶克强刚才是交代蒙力克去寻铁木真回来阻止库鲁不花。

库鲁不花见到铁木真愣了一愣，“汗，你……你真的在这里？”

“托你的福，我差点被杀死。”铁木真没好气的瞪着他，“刚才要不是这

位英雄相救，我早就没命了。”

“汗不用客气。”蒙力克望向叶克强禀告道：“我找到汗时，他正被我们的士兵围攻，”

铁木真瞪着库鲁不花喝问：“说！你是怎么和他们打起来的？”

库鲁不花正要开口时，叶克强抢先道：“铁木真，我看先叫双方人马停手再说好吗？”

“神言之有理。”铁木真喝令回道：“库鲁不花，快下令收兵！”

“不行！”库鲁不花态度强硬的回道：“他们强行闯入塔塔儿部，我一定要消灭他们！”

“混帐！”铁木真闻言大怒，“你连我的话都不听了么？”

看到铁木真发怒，库鲁不花这才心不甘、情不愿的发出收兵的信号，蒙力克也同时下令收兵，双方人马这才停止战门。

“好吧，现在让我们把事情说清楚吧。”叶克强看了看两人，“你们两人要由谁先说呢？”

“来者是客，就由弘吉刺部的这位英雄先说吧。”铁木真指着蒙力克说。

“多谢汗。”蒙力克朝铁木真行个礼。“我们弘吉刺部的忽图鲁汗接到神传回部落的消息后，立刻派我率领三百兵马前来协助神，我到了此处之后，向守边界的士兵说明来意。士兵时去通报之后，这个家伙就出来了。”

蒙力克瞪了库鲁不花一眼之后，继续道：“谁知道这家伙一出来，便说别的部落人马一律不准进入塔塔儿部，要我们马上离开，我表示至少先让我们见见神再说，哪知这家伙却说没听过神这号人物，叫我们立刻滚，我当下以为神在塔塔儿部已遭到不测，所以命令士兵硬闯，得罪之处，还请汗原谅。”

“哪儿的话，在这种情况下，换成是我也会这么做的。”铁木真转头厉声问道：“库鲁不花，他说的可都是真的？”

库鲁不花闷哼一声，辩称道：“这家伙带了大队人马来咱们边界，我怎么知道他是什么用意，万一他是藉机混入我塔塔儿部对我们不利，那该怎么补救？所以我赶他回去也是应该的。”

蒙力克怒目相视，“那你至少可让我见见神呀，见到神之后一切自然就清楚了。”

库鲁不花犹自辩道：“神整天到处乱跑，等找到神来这里，只怕你们早把边界闹翻了。”

“你——”蒙力克登时气得说不话来。

许久未开口的叶克强朗声道：“现在既然已经弄清楚他们确实是弘吉刺部派来协助我的人马，今天发生的事就算是误会，大家不要吵了。铁木真，你认为如何？”

铁木真点点头，“神所言甚是，既然已经弄清楚了，库鲁不花，你就收兵回去吧。”

但库鲁不花并未依他之言行动，反而说道。“汗，虽然已经确定他们是弘吉刺部派来的兵马，但我坚持不准他们进入塔塔儿部，万一他们真有阴谋，放他们进部落就有如虎入羊群，后查可是不堪设想。”

铁木真怒道：“你这家伙难道想抗命？”

“铁木真，其实库鲁不花的顾虑也不无道理。”叶克强笑道，“我看这样好了，除了一些将领随我进入部落之外，”其余人马均驻所在边界外，不进入部落。库鲁不花将军，这样你可满意吗？”

库鲁不花狠瞪了他一眼，闷哼一声，掉头便走。

铁木真忙道：“库鲁不花性子刚烈，刚才对神及这位英雄多有得罪，真是非常抱歉。”

“没关系。”叶克强突然压低声音说：“不过我以朋友的立场奉劝你，你最好多多留意库鲁不花。”

铁木真不以为意的笑道：“怎么，他又在你们面前批评我了，是吗？”

叶克强闻言怔了一怔，“你都知道了？”

铁木真叹息的说：“我和库鲁不花从小一齐长大，我的头脑比他好，但武功却远不如他，长大之后我们两人都成了部落里有名的勇士，并且成为汗的继承人选。库鲁不花一直以为他的武功高强，应该比我有希望接任汗位，谁知汗退位前却指定我为继承人，汗说带部落是要用智慧来带，而不是用武力来带，所以才决定要我接任汗。后来我虽然任命库鲁不花为兵马总帅，但他还是对我不满，认为我是用好计才当上汗的，自此他就到处批评我，不过我想他没有恶意的，他是个粗人，嘴巴讲过就算了，而且他为塔塔儿部也奉献了很多心力，我很需要他的协助，所以并不在意他对我的看法如何。”

叶克强不知铁木真和库鲁不花之间有这么一段复杂的过去，听了之后才恍然大悟。“既然你不在意，那我也没意见了。”

“好了，现在都没事了。”铁木真深吸了口气，“神，我还有事要忙，现下没空招呼你的有友，请神见谅。对了，还没请教刚才救我一命的这位英雄怎么称呼。”

“他叫蒙力克，是我的结拜兄弟。”叶克强微笑的介绍，“你有事尽管去忙吧，我的人由我自己处理就行了。”

“原来是神的结拜兄弟，难怪武功如此高强，弘吉刺部果然人才辈出，实在是我塔塔儿部无法比得上的。”铁木真叹了口气，呼唤侍卫将马匹牵来，“我先走了，日后再设宴为各位洗尘。”

铁木真走后，蒙力克立刻紧握叶克强的手激动道：“大哥，我终于见到你了，你没事真的太好了。小豪呢？他也没事吧？”

“小豪也没事，瞧你高兴成那样，先别急，把事情处理完咱们再回部落慢慢聊。你都带了哪些人来？”

“我带了三名特战队的士兵，其他都是由兵营。弓箭营以及盾甲队所挑选出来的精英。”蒙力克朝部队大声吆喝道，“统达队长，快滚过来见神！”

“是！”统达远远的大声回答，立刻快步奔。叶克强面前行礼，“属下参见神。”

“免礼。”叶克强笑道，“好久不见了，你近来可好？”

“托神的福，属下好得很。”统在恭敬的回答。“见到神没事，属下就放心了。”

“谢谢你的关心。”寒暄完毕，叶克强一脸正色道：“统达，现在你带着部队在边界附近寻找隐蔽地点扎营，选好位置后派人通知我们，我和蒙力克先到部落里处理一些事情，我们之间的联络方式待你先好扎营地后再做讨论。”

统达领命后立刻去执行，叶克强和蒙力克纷纷上马，叶克强道：“随我来，我介绍个人给你认识。”

两人进了部落，很快的便到了叶克强的帐子前，在帐子内焦急等候他回来的也速该和叶英豪闻卢立刻冲了出来，也速该劈头就问：“事情处理得

怎么样了？”

叶克强下马道：“没事，只是一场误会。忽图鲁汗派了兵马来协助我，塔塔儿部把他们当成了敌人，现在都解释清楚了，没事了。”

叶英豪看见蒙力克，高兴的扑到他怀里。“蒙力克叔叔，你来啦！”

蒙力克摸摸他的头，“小豪，你真让我担心死了，不过现在都没事了，真是太好了。”

“来，我给你介绍，这位就是我稍早跟你提过的，我的结拜弟弟蒙力克。”叶克强为也速该介绍道。

也速该赞道：“神的结拜弟弟一看就知道不是泛泛之辈，想必是个英雄人物。”

蒙力克见也速该身材高大，体格魁梧，知道他也不是个简单人物。“过奖了，不知道这位是？”

叶克强微笑道：“他是也速该，学儿只斤部的首领。我在来塔塔儿部中途遇险，是他救了我一命，之后他又仗义和我一起来塔塔儿部帮我处理许多事情，我非常感激他；而且我发觉他为人正直不阿，有情有义，因此我和他结拜成了兄弟，敬他为大哥。”

叶英豪插嘴道：“我也拜他做义父。”

也速该神情面典的抓抓头，“你们把我讲得太好了，应该是我高攀才对。”

“原来你就是也速该。”蒙力克恍然道，“我听德薛禅提过你，他说你带着儿子到弘吉剌部找神，听说神前往塔塔儿部，原来我已经到这里和神在一起了。德薛禅还担心你不知到哪里去了，他怕要替你养儿子养一辈子呢！”

“真不好意思。”也速该尴尬道，“等这里的事处理完毕，我马上就会回去把儿子带走的。”

“这些事都先别提了。”叶克强左手拉着也速该，右手拉着蒙力克，今天我实在太高兴了，走，咱们好好喝两杯，好好聊一聊。”

当晚三个人把酒言欢，也速该和蒙力克都发现对方很对自己的胃民不仅脾气差不多，酒量也一样好，于是三人决议重新结拜，排行自然是也速该居长，叶克强居，蒙力克居末。

叶克强笑道：“蒙力克，从此以后你不能再叫我大哥，而要改口叫二哥。”

“是。”蒙力克举杯大笑道：“我这辈子从来没有这么高兴过，一下子多了两个英雄人物的兄长，来，我敬两位哥哥！”

这夜，三人实在都太高兴了，于是都喝得酪叮大醉，直到深夜才肢体交叠的睡着。不过，也就从这一夜开始，他们三人真正成为祸福与共的生死至交，但他们的福尚未享受到，灾祸却已一步步的逼近。

第六章 十三部族

叶克强等人来到塔塔儿部已经十余天了，从五天前开始有其他部落的首领带着兵马来报到，铁木真为了安全考量，只准许首领带两、三个随从进

入部落，其余兵马一律驻扎在部落之外。在蒙力克和也速该的打听之下，叶克强知道目前已经来了五个部落的首领，分别为合答斤部、卞、答刺惕兀部。乃蛮部。蔑儿乞部。干亦刺惕部等，再加口上李儿只斤部的也速该，算起来已经有六个部落到达了。

这几日叶克强除了观察完颜烈及各部落首领的行动外，每日还是勤练北斗七星剑法。这日，他已经练完了第一招的七式，他在也速该和蒙力克面前把第一招的七式完整的演练一遍。

演练完毕，蒙力克大声叫好，“太厉害了，二哥，想不到你才练了几天，剑法便如此出神入化。”

“你少拍马屁了。”叶克强白了他一眼，望向也速该问：“大哥，我练得怎么样？”

“大致上还不错。不过在第四式和第五式连接的地方，身体似乎有些不自然。”也速该微皱眉说。

“我自己也这么觉得。”叶克强再次比划第四式和第五式连接的招式，“虽然练了很多次，但这里始终练不顺，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二弟，北斗七星剑法讲究的是不招的流畅，使起剑来如行云流水，那剑法威力必定大增，我虽然已传你剑招及口诀，但最重要的还是要你自己能融会贯通，知道吗？”

叶克强颌首道：“大哥教训得是。”

这时，叶英豪拿了根树枝跑到也速该面前，“义父，我也要练剑给你看。”

也速该摸摸他的头，“好，你练给义父看。”

叶英豪向前走了几步，横眉一竖，煞有介事的舞起树枝来，不久，他就将北斗七剑法第一招的七式完整地练完，大气也不喘一下的望向也速该，“义父，我练得怎么样？”

“很好，很好。”也速该低声对叶克强说：“老实说，小豪练得比你流畅多了。”

叶克强高兴的点头，“我也是这么觉得。”

蒙力克刚高兴的大声道：“小豪实在太厉害了，小小年纪就如此聪明，看来豁儿赤老人说得没错，小豪将来长大一定能统一全蒙古。”

“不要乱说！”叶克强斥道：“你忘了豁儿赤老人的另一段话吗？他说小豪的神童之名全蒙古都知道了，再加上他将来能统一蒙古的传说，让全蒙古稍有野心的人都想杀掉小豪，现在各大部落的人都在这里，万一他们知道小豪也在这里，小豪能平安吗？”

蒙力克闻言大惊，连忙捂住嘴巴，“我真是大嘴巴，对不起，我以后不会再犯了。”

“我认为现在开始，小豪尽量不要和我们一起出现在公开场合。另外，大哥，三弟，不管何时。咱们三人一定要有一人和小豪在一起。”他把儿子召唤过来，“小豪，从现在开始，除了我们三人之外，任何人问你，你都不能承认自己是神之子，你就说……就说自己是蒙力克将军的儿子，知不知道？”

“知道。”叶英豪用力的点点头，“这样我又多了一个父亲，真好。”

几个大人都被叶英豪的童言惹得笑了起来，其中以蒙力克笑得最大声，“小豪，我巴不得有你这样一个好儿子，哈哈！”

叶克强突然想到一件事，“说到这里，现在来塔塔儿部报到的部落已差不多到齐了，只剩下一个部落尚未到，大哥，你知道是哪个部落吗？”

也速该闷哼一声，“是泰亦赤兀部。”他的语气有些厌恶。

“听大哥的口气，你似乎不大喜欢这个部落。”叶克强好奇的问。

“我是不喜欢。”也速该一脸嫌恶的说，“泰亦赤兀部在我孝儿只斤部的旁边，首领叫也巴该，他是从此混帐。”

“这个也巴该如何的混帐法？”

“也巴该算是我的族弟，我本来应该照顾他，可是他贪财好色，又不讲义气，让我看到他就想揍他。”也速该和力的挥挥手，“不要再说了，越说越生气，总之，他是个混帐就对了。”

叶克强个乙的问：“那大哥认为，这个混帐会不会来呢？”

“我怎么会知道，他最好不要来，看到他我就有气。”也速该没好气的说。

此时，不远处忽然有三骑接近，蒙力克上前大声喝问：“来者何人？报上名来！”

来人大声答道：“泰亦赤兀部首领也巴该！”

三人同时大吃一惊，也速该更是睁大了眼睛，“他真的来了。”

叶克强惊讶道：“想不到说曹操，曹操就到了。”

蒙力克不解的问：“二哥，你在说什么？”

“噢，没什么。”想来蒙力克必然不知道曹操是谁。

转眼间也巴该已经来到眼前，后面跟了两名随从。三人下了马吗，也巴该展开双臂走向也速该，高兴道：“大哥，我刚才来到塔塔儿部，询问之下知道大哥早已经来了，所以马上就来这里找你了。”

“是吗？”也速该不怎么情愿的和他拥抱了一会儿，“你怎么这么迟才到呢？”

“我本来还不想来。”也巴该闷哼一声，“还不是那个死博里大臣硬要我，说不来会得罪金国，所以我只好来了。”

叶克强观察也巴该，看他身材肥胖矮子，油光满面，眼睛小得像是陷在肉里一般。

也巴该的态度显得很高傲，眼里除了也速该之外，根本不发叶克强及蒙力克存在一般。

叶克强觉得十分奇怪，刚才也速该提到也巴该时还一副义愤填膺的模样，怎么现在却强压住不耐与厌恶和也巴该周旋呢？

也巴该笑道：“对了，刚才我进部落时还看见了熟人呢。”

也速该扬扬眉，“是谁？”

也巴该眨着小睛眼说：“是蔑儿乞部的首领脱黑塔和他的弟弟也客赤列都。”

也速该倏地脸色大变，“他……他们也来了？”

“是呀，我和他们提到大哥在此，他们似乎十分生气，不过我跟他们说事情过去就算了，我想他们也不会太计较了。”也巴该若无其事的说。

“是吗？真是多谢你了。”也速该额上的青筋都浮了起来，显然正在强压怒气，因此他的声音听起来有些生硬。

“这是我应该做的。”也已该拱手道：“好了，我还有事要办，先走了，大哥，迟些我再来找你。”

也已该说完便走了。

叶克强和蒙力克正要发问，也速该突然挥一挥手，“先别说话，待会儿我会一五一十的告诉你们。”

也速该说完突然仰天大吼，让其他三人都吓了一跳。叶英豪捂住耳朵急忙躲到父亲身后，也速该吼了半晌才停下来，还几自大口大口的喘着气。

“大哥，你没事吧？”叶克强试探的问。

“没事，我只是发泄一下心中的怒气。”也速该叹道：“正如你们所见，我必须对也巴该忍气吞声，虽然他是个混帐，但我李儿只斤部近来粮食欠收，牲畜又无故大量病死，所以非常需要泰亦赤兀部的帮助，为此，我不得不对也巴该虚以委蛇。”

“原来是这样，大哥，真是苦了你了。”叶克强喟然道。

“对了，刚才他提到的蔑儿乞部的那两个人是谁呀？”蒙力克好奇的问。

“是蔑儿乞部是首领脱黑塔和他的弟弟也客赤列都。”也速该顿了一顿，“我的妻子月伦，就是我从也客赤列都手中抢过来的。那时他们成亲还不满一个月，到弘吉剌部探亲结束，在回程途中经过李儿只斤部附近，月伦全被我抢了过来。”

叶克强大感讶异，他想不到也速该竟会去抢别人的妻子，但蒙力克却不怎么惊讶，因为蒙古人抢婚是很平常的事。蒙古男人除了自己之外。妻子。儿女都是财产，如果自己武力太弱，比不过别人，妻子因而被夺走，也只有忍气吞声，待自己武力强大之后再去把妻子抢回来，所以蒙古部族间的战争很多都是因为抢婚而引发的。

蒙力克沉吟道，“这样的话，脱黑塔和也各一列都一定很恨你，大哥，你可得留心点。”

“那也已该不把你在这里的消息透露给他们知道，真是该死！”叶克强忿忿不平的说。

“没关系，反正迟早会碰面的，就算真的打起来，也客赤列都也不是我的对手，我不怕他。”

叶克强是有些忧心的说；“还是小心点得好。”

这时，铁木真派传令来报，请各部落首领至金帐前广场开会，叶克强及也速该闻讯立刻前往广场，蒙力克则留下看顾叶英豪。

两人来到广场，看见已有不少部落的首领聚集在广场上。

也速该一下马，便听见身后有人大吼：“也速该，纳命来！”

只见一名中等身材的年轻男子在也速该背后挥刀朝他砍下，叶克强见状大惊，喝道：“大哥，小心！”

也速该头也不回，伸手在年轻男子手肘上一托，立即化解了他的力道，也速该顺势捉住他的手臂用力一甩，年轻男子立即被甩到一旁差点摔倒。

也速该朗声道：“也客赤列都，在我当年饶你不死，你现在还要来找死。”

原来这名年轻男子正是月伦的原配丈夫-----也客赤列都。他紧紧握着刀柄，双眼似要喷出火来的怒吼道：“夺妻之恨，不共戴天，我今天非杀你不可！”

说完，他又持刀上前连续朝也速该砍了数刀，也速该轻松闪避他的攻势，叶克强见也速该应付自如，便也放下了心。

此时，其他部落首领见有打门，纷纷围过来观看。忽然，一名粗壮的中年汉子冲向打门的两人，啊道：“谁敢伤我兄弟！”

这人正是蔑儿乞部的首领脱黑塔。他正要冲向也速该时，忽觉眼前闪过一道黑影，他连忙停下脚步，定睛一看，只见一名高壮的汉子挡在他身前，他愤怒的吼道：“何人挡我去路？”

“我是弘吉刺部的神。”叶克强瞪着脱黑塔道：“他们打得好好的，你何必去凑热闹呢？”

脱黑塔听见挡他去路的竟是鼎鼎大名弘吉刺部的神颇感讶异，但随即怒道：“就算你是神，一样不能阻止我帮助我弟弟！”

叶克强这才知道这中年汉子是脱黑塔，更令人惊讶的是脱黑塔出手竟毫无声息，待他惊觉时，脱黑塔的拳头已经来到他的腹部之前，叶克强大惊，但己来不及防守，只得也挥出右拳击向脱黑塔的拳头，两拳相交，“喀啦”一声，随即各自退了三大步。

两人的拳头都痛得不得了，他们猜想自己的指节骨已碎了，不过谁也不肯先低头观看自己的拳头。

脱黑塔咬牙道：“神果然名不虚传，功夫十分了得。”

叶克强硬挤出一个笑容，“你也不差。”

脱黑塔见也客赤列都节节败退，语气急促的说道：“神，请你让开，让我去救我弟弟，要切磋武功，改日有的是时间。”

叶克强微笑的说：“你放心，那人只是和你弟弟玩玩而已，他不会有事的。”

也速该微笑的轻松闪躲也客赤列都的攻击。并没有反击，了客赤列部无论怎么挥刀都砍不中也速该，越打越浮躁，出刀已然乱了章法，忽然，也速该出手如电，一把夺过也客赤列都的刀。

“兄弟，别再打了，你不是我的对手，还是收手吧。”也速该把刀丢还给他。

“没那么简单！”也客赤列都一接过刀，立刻朝也速该挥了过去，“我一定要杀了你！”

也速该眉头一皱，低头闪过也客赤列都的攻势，一掌击中他的胸口，也客赤列都只觉胸口气血翻腾，登时往后退了好几步，坐倒在地上。

“我最后...次警告你，别再打了，否则我就要下重手。”也速该怒目瞪视道。

“谁.....谁怕你，”也客赤列都以刀拄地挣扎着站起来，“我.....我还是要杀了你！”

就在也客赤列都又要出手之际，脱黑塔突然大吼道：“住手！这位朋友已多次让你了，你还不知死活，赶快给我滚过来。”

也客赤列都见到脱黑塔，有如见到救星般的喜出望外，他一手指着也速该叫道：“大哥，这家伙.....”

“不要再说了！”立刻给我滚过来！”脱黑塔大吼道。

也客赤列都显然极怕脱黑塔，心不甘情不愿的低着头走到脱黑塔身边，脱黑塔瞪了他一眼，低声骂道：“叫你别闹事你偏不听，下次你休想要我再带你出来！”

也客赤列都都不服气的辩道：“不是我闹事，那家伙是.....”

“住口”脱黑塔又大吼一声，也客赤列都当场吓得不敢说话。脱黑塔转向叶克强及也速该道：“是我教导无方，让我弟弟得罪了两位，待会儿我会好好教训他的，请两位见谅。”

叶克强见他说的气十分客气，便也客气回道：“好说，好说。”

脱黑塔说完便拉着也客赤列都走到另一边，叶克强这才有空检视自己的拳头。他动一动手指，发觉只除有点疼痛外还是很灵活，这才松了一口气。

也速该走过来关心的问：“你没事吧？”

“没事。”叶克强握了握拳头，“不过脱黑塔的拳头倒是挺硬的。”

“据说脱黑塔武功是不错。”也速该点了点头。随即发出一声闷哼，“不过也客赤列部那家伙是个庸碌之才，如果月伦和他在一起，那可真是糟蹋了这么好的女人。”

叶克虽对于抢婚之事向来不以为然，但这是蒙古人的风俗，他不便表示什么意见，只是不置可否的笑了笑。不过，他瞥了脱黑塔和也客赤列都一眼，看见两人正在窃窃私语，而且不住的朝自己这方向偷瞄，不过看他们没有什么特别的举动，叶克强也不想去干涉此事，但他认为还是该提醒也速该提高警觉。

“大哥，我……哇呀——”叶克强转头甫开口却看见身旁站的人变成了忽忽儿，他吓得大叫：“怎么会是你？！”

也速该从忽忽儿的后面冒出头来，好笑道：“公主来找你了，我刚才看见几个熟人，我过去找他们，你们慢慢聊啊，我走了。”

“大哥，你别走，大哥！”叶克强急忙唤道。

也速该对他的叫唤声充耳不闻，一溜烟地就跑得不见人影了。

叶克强望着冲着自己直笑的忽忽儿，实在不知怎么办才好，自从上次的事件之后，他就一直躲着忽忽儿，想不到会在这里遇见她。“公主，有什么事吗？”

忽忽儿看了他一眼，随即低下头娇羞道：“我只是想问你，你还在生我的气吗？”

叶克强非常不习惯眼前这一点也不刁蛮的刁蛮公主，他有些别扭的说：“不会呀，公主多心了。…”

忽忽儿嘟走小嘴说道：“那你为什么一直躲着人家，害人家找你好几次都找不到。”

“公主你误会了，我最近一直很忙，并不故意要躲着你的。”他连忙解释。

“原来是这样，那我就放心了。”说到这里，她又低下头小声的说：“我有一事想求神帮助，不知神可否答应？”

叶克强很想求忽忽儿回得刁蛮的样子，至少看起来比较习惯，但不知如何开口，只好叹道：“公主说来听听吧。”

“人家想向神学习武功。”忽忽儿柔声说出要求。

叶克强闻言大吃一惊，连忙道：“公主鞭法已出神入化，我根本不够资格来教你武功的。”

“神太客气了。”忽忽儿叹了一口气，“本来我也以为自己的鞭法已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想不到刃。日鞭子竟然被你夺去，我这才知道真是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那…那只是我运气好罢了，公主千万别当真。”他的语气显得有些焦急。

“我已经决定了。”忽忽眼睛登时亮了起来，“我要把帐子搬到神的帐子旁边，以后就可以每天跟着神学武功，你说好不好？”

叶克强闻言差点心脏麻痹，心中暗叫饶命，就在他不知该如何回答之时，广场前传来清朗的声音，“金国特使即将驾到，请各部落首领至广场中

央集合。”

叶克强生平第一次高兴完颜烈的到来，刚好让他有避开她的要求的藉口。“要集合了，走吧。”

说完，他立刻快步往广场中央走去，忽忽儿在他身后叫道：“神，你到底答不答应教人家武功嘛？”

“再说啦，再说啦。”叶克强随口敷衍两句并加快脚步，终于摆脱了忽忽儿的纠缠。

叶克强来到广场中央，也速该突然出现在他身后，笑道：“二弟，怎么样，你们小俩口聊得还好吗？”

叶克强回头埋怨的白了他一眼，“大哥，你明知我受不了那个刁蛮公主，你还这样对我，你真是……”

“好，好，我下次不敢了。”也速该笑着回答，语气里却是连一丝悔改的意思都没有。

此时，有一名骑着白马的侍卫远远奔来，朗声大叫道：“金国特使驾到！金国特使驾到！”

所有部落首领都睁大了眼睛，只见远方先是出现排成两排的侍卫，在他们后面则跟着一顶金碧辉煌的八大人轿，轿前有一人骑着棕马前进，这人正是铁木真，想来轿中坐着的必是完颜烈了。

叶克强闷哼一声，“他妈的，好大的排场。”

但除了叶克强之外的所有部落首领无不发出赞叹之声，因为对他们来说，完颜烈所乘坐的那顶金轿是他们生平未曾见过的稀世珍宝。蒙古人一向羡慕金国的富有强大，完颜烈乘坐的这顶金轿让不少部落首领流下了贪婪的口水。

没多久，金轿已来到了广场前，铁木真上前掀开轿帘，完颜烈大摇大摆的走出来，一名侍卫立刻搬出一张金色的龙椅摆在广场中央，众部落首领见到龙椅眼睛又是一亮，完颜烈则态度高做的坐上龙椅。

铁木真看着众人朗声道：“我是塔塔儿部首领铁木真，首先欢迎各位长途跋涉来到塔塔儿部，各位都知道。我们今天聚在一起是为了商议统一蒙古的大业，我想事不宜迟，立刻请金国特使完颜烈大臣来为我们主持这次会议。”

完颜烈坐在龙椅上神情据做的开口说：“我是金国的左丞相完颜烈，奉皇上之命，来些向各位传达皇上的旨意。皇上觉得这几年来金国与蒙古各部族连年征战，双主损失了无数的生命财产，若长久下去，对双方都没有好处，因此皇上本着悲天悯人的胸怀，想和蒙古部族和平共存，甚至在文化及经济上互相交流，如此一来，不仅呆以减少战争，而且蒙古也会越来越富有强大。”

他有意无意的望了金轿一眼，又摸了摸龙椅的扶手，几个部族首领看着他的动作猛咽了口唾液。

完颜烈继续往下道：“可是我们发现了一个严重的问题，就是蒙古的部族大多、太分散，我们不知该和哪个部族来谈和平共存的问题，因此，我们睿智的皇上想到了一个方法，那就是先让蒙古各部族统一，如此一来，金国便可和统一的蒙古和平共存，彼此之间再也没有战争。”

各部族的首领听了完颜烈的话后，纷纷交头接耳起来，完颜烈朗声道：“各位静一静，我还没说完，今天之所以找各位来，便是要各位加入统一的同盟，以和平的方式完成蒙古统一。一旦蒙古统一后，金国和蒙古和平共存

的理想也就可以实现了，到时蒙古人就可以自由进出金国，甚至也可以在金国定居，真正达到两族融合的目的。”

此言一出，众人又是一阵哗然，因为对蒙古人来说，金国就像是传说中的天堂一样，如今居然听说能定居金国，众人自然是难以置信。

叶克强心中暗自叹完颜烈果然厉害，以如此的言论利诱蒙古部族结盟，只是不知道他真正的目的是什么，叶克强决定暂且不有所行动，继续静观其变。

完颜烈扫视众人一遍，“各位，我的话就先说到这里，有什么意见，各位可以提出来讨论。”

一名部落首领大声问：“你刚才说的都是真的吗？统一之后我们真的可以自由进出金国吗？”

完颜烈皱眉道：“我身为堂堂金国左丞相，难道会大老远跑来欺骗你们吗？”

“能进出金国就很不得了吗？”也巴该闷哼一声，“如果我泰亦赤兀部硬是不加入同盟，你又能奈我何？”

完颜烈眼露凶光的瞪着他，语气冰冷的说：“如果大部分的蒙古部族都加入同盟，只剩几个部族不肯加入的话，那这些不肯加入的部族将会被视为是破坏和平者，为了金国和蒙古的和平共存着想，这样的破坏者非得产除不可。”

众人闻言都吃了一惊，霎时安静了下来。

脱黑塔冷冷的问，“你的意思是说，如果不加入同盟，就会被消灭是吗？”

完颜烈见气氛不对，立刻改口道：“那是不得已的手段，如果大家都能加入同盟，促成全蒙古部族的统一，这种事自然就不会发生了。”

众人又开始议论纷纷，接着扎答刺惕兀部的首领哈必尔朗声道：“如果蒙古统一之后，你们金国还是打不过来，那又该当如何呢？”

叶克强看哈必尔双目炯炯有神，说话铿锵有力，想来必定不是个简单人物。

完颜烈冷笑一声，“那你也太看不起你们蒙古人了。”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哈必尔感到不解。

“各位想想看，蒙古尚未统一，我金国就已无法攻人，那一旦蒙古统一、你们的力量不就更集中，更强大了吗？我金国不就更没有能力攻下你们了吗？我们还会自讨没趣的发动战争吗？”

这时，从众首领中传出一个冷冷的声音问：“统一之后，蒙古由谁出任大汗呢？”

说话的人是亦乞列思部的合察勒王子，也就是之前想杀叶克强而惨遭忽儿鞭打的家伙。叶克强一听见他的声音，不禁嫌恶的皱了皱眉头。

“这个问题问得真好，我也正在为此事伤脑筋呢。”完颜烈朝他扬一扬眉，“不知这位首领有什么意见？”

合宗勒沉吟道：“我们蒙古人向来剽悍勇猛。我想不如让各部落的首领，比武，最后得胜者就担任蒙古统一后的大汗。”

“此法果然大妙！”完颜烈击掌表示赞同，“好，我们就举办一场比武大会，获胜者便是蒙古统一后的大汗！”

叶克强见完颜烈和合察革一搭一唱，好像在说相声一般，心里越想越

不对，于是出声问道：“等一等，完颜烈，你也决定得太快了吧。…”

“原来是弘吉刺部的神呀。”完颜烈冷然的瞟了他一眼，“神有什么高见吗？”

听到了神的名字，许多人都不约而同的转头望向叶克强。

叶克强朗声道：“第一，我认为要担任全蒙古的大汗必须兼具智慧与武艺，由比武大会的优胜来担任大汗，我觉得不妥，因为要领导全蒙古光靠武力是行不通的，应该会有更好的方法可以选拔出大汗；第二，这里还有许多部落首领尚未决定是否加入同盟，你现在就在讨论同谁当大汗，会不会太早了些呢？”

“很好，让我来答复你的问题。”完颜烈似乎是有备而来，自信的瞪了叶克强一眼。

“第一，神也是练武之人，应该知道武术的最高境界乃是智慧与体能的完美融合，谁说武功好的人就没有智慧呢？所以你说比武大会的优胜者不够格担任大汗，我相当不以为然。”

此言一出，许多看起来孔武有力的部族首领都出声附和，叶克强一时间也想不出该如何反驳。”

“至于加入同盟之事嘛，”完颜烈思忖道：“我可以给各位两天时间考虑，愿意加入同盟的部族，可以在这两天之内向塔塔儿部的首领铁木真表态，不愿加入者也可以在这两天内迂自离去，不过后果可得由离去的部落首领自行负责，哼哼……”

完颜烈发出诡异的笑卢，让所有人心中都不禁一凛。

完颜烈接着清了清喉咙，“好了，今天的会议就到此为止，比武大会之事，两天之后再讨论吧。”

说完，完颜烈起身走向金轿。铁木真朗声道：“各位首领可自行离去，两天之后的午时，我们再到此地集合。”

铁木真说完便跟着完颜烈走了，叶克强怕忽忽儿又来纠缠他，也怕也客赤列都再来找也速该挑战，所以立刻拉着也速该上马离开广场。

回帐子的途中，叶克强一路都在沉思着，也速该关心的问：“二弟，你在想什么？”

叶克强皱眉道：“我觉得怪怪的。”

“哪里怪？”

“我不知道。”

叶克强叹了一口气，他直觉的感到完颜烈的阴谋已经一步步的浮上台面，可是他一点也看不出来，想到这里，他不禁懊恼了起来。

第七章 比武大会

两天很快就过去了，这两天来叶克强夜不能眠，终日想着完颜烈究竟有何阴谋，但百思不得其解，看来只能静待完颜烈下一步的动作了。

这一天的上午，叶克强和也速该依时来到了广场，他们发现这次的气氛和上一次大不相同。广场上搭了一个遮阳的大棚子，棚子下摆了十三张垫

褥，想来是给十三们部落首领坐的，每个垫褥前还摆了酒肉，而垫褥的对面则是完颜烈的金色龙椅，龙椅前自然不泛酒肉。

叶克强和也速该找了两邻近的位于坐下，此时刚好脱黑塔及也客赤列都在他们眼前走过，也客赤列都怒瞪了也速该一眼，脱黑塔则当作没看见，两人不发一语的各自坐下。

“神！”这时叶克强听见了最不愿意听见的声音。“人家要坐你旁边，可以吗？”

他知道来人是忽铁儿，头也不回的无奈笑道。“随便你，你高兴就行了。”

很快的，所有部落首领都已经就坐，完颜烈也到场，他一上座便开怀大笑，“哈哈！”

真高兴再度看到各位，铁木真告诉我，所有的部落都同意加入同盟，真是太好了。来，我敬大家，咱们为金国和蒙古的和平共存十一杯！”

所有人都举杯饮酒，只有也速该闷哼一声，连杯子也不碰一下。其实也速该本不欲加入同盟。还是叶克强劝说为了查出完颜烈的阴谋，请他勉为其难的加入，也速该这才点头答应。

完颜烈举杯笑道：“这一杯酒喝下去，就表示金国及蒙古的友谊更增进一层，以后大家都是自己人了。来，大家再喝一杯。”

众人又举杯饮尽。这时，合察勒冷冷的开口道：“大臣，我们可以开始讨论比武大会的事了吧？”

“对，对，是该讨论了，我一高兴差点就忘了。”完颜烈清了清喉咙，一脸正色道：“蒙古统一后，必须有个有才能的人出来领导，为此我们决定举办比武大会，选出武功最高者来担任大汗。”

脱黑塔仰头灌了一口酒，问道：“要怎么个比法，你倒说说看。”

“我想了很久，终于想出一个既省时间又不失公平的比法。”完颜烈的表情渐渐严肃起来，“如果每一位部落首领都上台比武的话，那未免太浪费时间，所以我想不如由你们十三个部落先行分成几个小团体，再由这些小团体派出代表来比武，每次比试共赛三场，由胜两场的团体获胜，大汗就由最后获胜的团体中自行决定产生。这种比法各位认为如何？”

哈必尔皱眉问：“你所说的不团体要如何产生？”

“那就要看你们自己了。”完颜烈沉吟道：“譬如说我和你都是部落首领，我们两人都觉得另一个部落首领武功高强，是当大汗的最佳人选，而且就算要打也打不赢他，那我们就可以和他结合成一个小团体，由他出场参加这三场比赛，又或者由三人分场比赛也可以。如果最后胜利了，至少可以由我们心目中的领导人来担任大汗，又可以避免无谓的打门，这方法不是很好吗？”

“如果我不愿意和任何人结成小团体呢？”哈必尔冷冷的看着他说。

“那当然可以，只要你能一直打到最后获得胜利，大汗自然就由你来当。”

众人开始交头接耳，议论纷纷，叶克强低产向也速该说道：“完颜烈脑子果然不差，能想出这种省时又省力的方法。”

“那又怎么样。”也速该不屑的瞥了完颜烈一眼，“咱们参不参加这比武大会？”

“当然要参加，而且必须获胜。”只有成为领导者，才能更接近完颜烈，也才更容易发现他的阴谋。”叶克强正色道。

也速该思付道：“那咱们就组成一个团体，一起上场比试。”

“那是当然的。”叶克强拍拍也速该的肩膀。“就让咱们兄弟俩一齐大显身手一番。”

坐在一旁的忽忽儿将两人的对话都听了进么，她叫道：“神，我也要加入你们的团体。”

“这……好吧。”叶克强心想多一个朋友总好过多一个敌人，而且忽忽儿鞭法不错，让她加入未尝不是一股力量。”

“真的吗？太好了。”忽忽儿喜出望外，随即拉着叶克强的手臂娇声道：“可是我武功那么差，我怕打不赢，你一定要教我武功呢。”

叶克强怔了一怔，他想不到忽忽儿会打蛇随棍上，心下暗叫不妙，这下给忽忽儿找到了整天嫂着自己的理由，但一时又不和在如何拒绝，只好敷衍道：“好，好。”

“各位请稍安勿躁。”完颜烈举手示意从首领安静，“我想给各位一天的时间去组织团体，明白此时，我们在此抽签决定比赛顺序，五日后正式召开比武大会。”

待完颜烈离开后，一些较弱小的部落首领开始寻找可以攀附的目标。当然也有人来找叶克强及也速该，但他们都一概拒绝，因为他们觉得比武的人选贵在精，与其多了一些累赘，不如不让他们加入。

叶克强和也速该正要离开时，忽然听见身后有人吼道：“也速该，你给我站住！”

两人闻声回头一看，来人竟是脱黑塔，他身后则跟着也客赤列都。

脱黑塔怒目瞪着也速该，厉声道：“也速该，你夺我弟媳之恨，我要一次跟你算清！”

也速该也不甘示弱的回道：“怎么，你现在想打吗？我随时奉陪。”

“不，我要在比武大会上光明正大的杀了你。”脱黑塔咬牙切齿的说。

“有本事你就试试看好了。”也速该不在意的回嘴。

“好，带种，到时候希望你不要临阵脱逃。”脱黑塔转身大步离去，“也客赤列都，咱们走！”

也客赤列都连忙跟在脱黑塔身后，边走边回头怒瞪也速该。

也速该怒骂道：“看什么！再看把你眼珠子挖掉！”

叶克强拍拍他的肩膀，“好了，别跟他们斗气了。大哥，咱们回去吧。”

两人回到帐子向蒙力克说明了目前的状况，蒙力克听完拍着胸脯道：“太好了，大哥。

二哥，上让我加入，我一定会把其他部落首领打得落花流水。”

叶克强摇摇头，“不行，比武大会规定只有部落的首领或代表能参加，而且你还要看顾不豪呢。”

“真可惜。”蒙力克失望的摇着头，“那我带小豪去观战总可以吧？”

“那倒是可以，不过要注意安全，”叶克强嘱咐着。

“这我理会得。”蒙力克答道。

这时，帐外突然传来嘈杂的人声和器物的碰撞声。叶克强等人起身走出帐外观看，惊讶地看见许多人正在他们帐子旁搭起两、三个蒙古包。

叶克强叫住了一个正在搬东西的汉子，询问道：“老兄，你们这是在干什么？”

“怎么，你看不出来吗？”汉子用奇怪的眼神看着他，“我们正在搭蒙古包呀。”

叶克强闻言差点气昏，“废话，我当然知道，我是问你们为什么要把蒙古包搭在这里？”

“这是我们公主交代的。”那汉子答道。

“你们公主？”叶克强心中陡地一凛，有些迟疑的问：“该不会是……是忽忽儿吧？”

“没错，正是本公主。”忽忽儿正好骑马来到她一跃下马便快步走到叶克强身旁挽住他的手臂。“神，我们现在是一个团体的人了，所以我要搬到你们旁边来住。”

叶克强苦笑道：“虽然是同一个团体的人，也用不着住得这么近吧？”

“怎么会用不着？你要教我武功，我们又要商讨比武大会时的战术，住近一点是比较方便。”她理所当然的说。

“这……”叶克强一时词穷，不知该如何反驳，只得叹道：“好吧，那就随你吧。”

“太好了。”忽忽儿高兴的说，“那你什么时候开始教我武功呢？”

叶克强朝也速该及蒙力克投以求助的眼神，但他们两人却装作没有看到，把头撇到一边，他只好无奈的叹了一口气，“你说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吧。”

“现在就开始好不好？”她一脸兴奋的提议。

叶克强还来不及回答，忽忽儿已经上了马，他无奈的看了在一旁幸灾乐祸。窃笑的蒙力克及也速该一眼，翻身上马跟在忽忽儿身后。

隔天上午，各部落首领又集中在广场，这时各团体也已经编组完成，一共分为五组。

第一组的人是弘吉刺部的神，李儿只斤部首领也速该及撒勒只兀惕部的忽忽儿公主。

第二组则是塔塔儿部首领铁木真，亦乞列思部的合察勒王子，朵儿边部首领干亦术及豁刺罗思部的首领豁里夕。

第三组有蔑儿乞部首领脱黑塔，泰亦赤兀部首领也巴该及乃蛮部首领维吾尔。

第四组则有合答斤部首领太古赤及干亦刺惕部首领阿坛忍。

第五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扎答刺惕部的哈必尔。

组别既已决定，各部落首领在知道谁可能成为比武对手后，有的开始互相勉励，有的则开始相互讥讽，甚至恶言相向。

叶克强和也速该正在商议事情，也巴该忽然走过来，他埋怨道：“也速该大哥，你要和神一组怎么不早说呢？早说我就加入你这一组了。”

也速该根本不理会也巴该说的废话，倒是叶克强早就看不惯这个目中无人的家伙，他撇撇嘴角，冷笑道：“你现在改也还来得及，我们欢迎你的加入。”

这时，忽忽儿刚好走了过来，也巴该一见到美丽的忽忽儿，立刻满脸馅笑的说：“公主，你好。”

忽忽儿皱着眉头脱了也巴该一眼，“你是谁啊？”

也巴该朝她行了个自以为潇洒的礼，“敝人是泰亦赤儿部的首领也巴该。”

叶克强插嘴道：“他想加入我们的团体。”

“他？”忽忽儿嫌恶的望着也巴该，猛力的摇着头，“不行，我不准这死

胖子加入我们的团体！”

她毫不留情的话，让也巴该的脸色变得很难看，叶克强及也速该在心中暗笑。

也巴该自讨没趣，只得转身离开，走了两步又回头道：“大哥，他日若在比武大会对上了，我可是不会手下留情的。”

叶克强替也速该回道：“彼此、彼此。”

也巴该狠瞪了叶克强一眼后快步走开，叶克强朝忽忽儿竖起大拇指，“说得好”

接着，铁木真带着合察勒、豁里夕、干亦术走了过来。除了铁木真是和言悦色之外，其他三人都用憎恨的眼神望着叶克强。

铁木真握着叶克强的手，语带抱歉的说：“我必须和我邻近的部落组成团体，而我们又十分排斥你，所以我只好……”

叶克强拍拍铁木真的手臂，“我了解的，我们各自努力吧。”

“神，在比武大会时我就不相信你会有像上次一样那么好的运气，等着我来收拾你吧！”合察勒厉声的撂下话。

叶克强微笑道：“我会等着你的。”

铁木真等人走后，完颜烈也来到广场，他朗声道：“各位首领，现在你们已经分成五组，每组的人数不一，这点我没有意见，不过每两组比武之时都一定要比三场，先胜两场者得胜，这点各位千万不要忘记。好了，我们现在来抽签决定比赛顺序。”

完颜烈摊开右手手掌，在他掌中有五张折成同样大小的纸条。“我手中有五张签纸，请各位首领先抽了之后，我再来告诉各位签纸代表的意思。现在请各组派一名代表前面来。

叶克强心中暗道厉害，他本想利用电脑扫描签纸中写些什么，然后再去抽对自己最有利的签纸，但经完颜烈这么一说，就算预知签纸上写些什么也没有用处。

“我去。”也速该说着便往前走。

五组的代表都走到前面，分别是也速该、合察勒、脱黑塔、太古赤及哈必尔。

完颜烈扫视了五名代表一眼，“为了公平起见，我把五张签纸抛向空中，以各位首领的武功，要抢得一张签纸想必不是什么难事。好，注意了，开始！”

话声方落，五张签纸便抛向空中，五名代表同时跃起，合察勒身形最为灵活，一家伙就抢到了一张签纸，接着是也速该，脱黑塔和哈必尔也轻松的夺到了签纸，而太古赤不但没有抢爹“，还让剩下的一张签纸掉到地上，寻了半天才找到。

“好了，现在各位代表手上都有一张签纸，”完颜烈朗声道：“请各位把签纸打开。”

也速该打开签纸，看见纸上画了一支狮子，合察勒及太古赤手中的纸画的是老虎，脱黑塔及哈必尔的纸上则画了狼。

完颜烈接着宣布道：“比武大会在四天后召开，一天只赛一场，让得胜者能充分休息以应付下一场比赛，第三。四场则由抽中狮子者分别和第一、二场比赛的优胜者比赛，若抽中狮子者两场皆胜利则为优胜者，若一胜一败或两场皆输。则由第三。四场的优胜者再赛一场，来决定最后的优胜者，这

样各位了解吗？”

众首领听了完颜烈的话，不禁望向自己即将面对的敌手，接着便各自讨论战略去了。

也速该拿着签纸回来，笑道：“运气不错，抽到了好签，头两天都不用出场。”

叶克强面色凝重的道：“不过第三。四天可就辛苦了。”

也速该怔了一怔，不解的问：“怎么说？”

“你想想，我们的对手可是第一，二场的优胜者，那不表示我们会打得更吃力吗？”

“说的有道理。”接着，也速该扬一扬眉，“不过没关系，因为我们也不是好惹的。”

“大哥说得对，我们的实力也不差。不过，为了更有胜利的把握，我们还是快回去加强自己的实力吧。”

接下来的几天，叶克强等人除了加强练功之外，还派出统达去刺各部落首领的虚实，为的就是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

统达将他所见到各部落首领的武功路数详细的记录下来，并且交给了叶克强。叶克强看完之后，心中已有了对敌的腹案。

很快的，比武大会的日子已经来到了。广场中央搭起一个十丈见方的擂台，所有的部落首领也都到达，除了比赛的两组之外，其他也十分关心优胜者究竟会是哪一组。

完颜烈朗声道：“各位，此次比武大会只是在选择大汗，用不着生死相门，而且比武较艺，本就是点到为止，但拳脚元眼，还请各位自己当心。此次比武大会的规则相当简单，凡是被打下擂台者为输家，反之则为赢家。好，我现在宣布，比武大会第一场比武开始！”

话刚说完，合察勒已轻灵的跃上擂台中央，对站在台下的太古地及阿坛忍高做的说：“今天这三次比赛我全包了，你们谁要先上来受死，快决定吧！”

太古赤愤怒的爬上擂台，拔出腰间的大刀，吼道：“混帐，看我来教训你！”

叶克强翻开统达的记录看了一会儿。“我和合察勒交过手，他的身子十分灵活，太古赤力气虽大，但我看他绝不是合察勒的对手。”

“嘿，你这个大块头，”合察勒取出骷髅棒在手上耍弄着，“不出三招，我就要把你打下擂台。你准备输吧。”

“你放屁！”太古赤举起大刀朝合察勒冲去。“看我一刀把你砍成两两截！”

太古赤挥舞大刀朝他拦腰砍去，只见合察勒一个纵身，便跃到太古赤上方，手中骷髅棒朝天古赤脑门刺去，太古赤慌忙低头闪避，身形一个不稳，踉跄了几步差点冲出擂台。

“怎么样？我早说过你不是我的对手，我看你还是自己跳下擂台认输，免得一会儿难看。”合察勒冷笑道。

太古赤气得暴跳如雷，“你这个家伙……”

话还没说完，合察勒身形一晃，已经到了太古赤身前，骷髅棒直刺入太古赤胸口，只听见太古赤惨叫一声摔下擂台，“砰”地一声，倒在地上，胸口涌出大量鲜血。

阿坛忍连忙跑到太古赤身边将他扶起，“喂，你没事吧？”

“放心吧，我没刺他的要害，这大块头死不了的。”合察勒接着挑寡道：“轮到你了，赶快上来吧，别拖拖拉拉的。”

“混帐！”阿坛忍将太古赤放平在地上，立刻跃上擂台，“我要为太古赤报仇，你受死吧！”

叶克强翻阅统达的记录，“阿坛忍使用的武器是两支短棍，以二对一，他和合察勒应该会有一番缠斗吧。”

阿坛忍双手各持短棍挥舞击向合察勒，顿时合察勒只见漫天的棍影，他大吃一惊，急忙举起骷髅棒格挡闪避，可是腰际还是吃了一记，他迅速后跃退至一旁。

阿坛忍一击得手，很是得意。“混帐，我看你能嚣张到几时！”

合察勒当下不敢再小觑敌人，揉了揉疼痛的腰际，全神贯注的准备应敌。阿坛忍大吼一声，再次挥棍击向合察勒，合察勒灵活的闪躲，捉到空隙一挺便刺中阿坛忍的右腹，阿坛忍吃痛，手上双棍慢了下来，合察勒乘机飞起一脚踢中阿坛忍胸口，阿坛忍整个人被踢得飞下了擂台。

“承让了。”合察勒走到擂台边看了一眼太古赤及阿坛忍，接着眼光直视着叶克强，冷冷的说：“下一个就轮到你了。”

叶克强微笑道：“我不会让你得逞的。”

合察勒闷哼一声跃下擂台。

完颜烈朗声宣布道：“今天比武由合察勒王子这一组获胜，他们获得晋级比赛的资格。”

明日的比武是由脱黑塔组对合必尔组，请与赛人员加强准备。今日比武就到此为止，散会！”

叶克强看着也速该及忽忽儿道：“现在已经知道咱们第一场比赛对手是合察勒等人了，咱们快回去研究战略吧。”

几个一回到帐子，蒙力克便迫不及待的问：“怎么样，今天的比武是准赢了？”

叶克强扬一扬眉，“今天的比武是呈一面倒的局面，合察勒那家伙三两下就把对方给打下擂台了。”

“什么？合察勒真有这么厉害？”蒙力克皱眉道。

“他的身手的确非常灵活，据我刚才观察，他的武功似乎比上次和我交手时又进步了不少。”叶克强思忖。

忽忽儿沉吟道：“可能是上次受我羞辱之后决心雪耻，所以加紧勤练武艺吧。”

“也许。”叶克强从怀中取出统达的记录本。“他们四人之中以铁木真武功最弱，想来他一定不会出场。合察勒的武功刚才大家也都看到了，而豁里夕我也和他交过手，他使一根狼牙棒，力大无穷，很不容易对付，最奇怪的就是干亦术，据统达的观察，他似乎在练一些咒语及邪术，很是诡异。”

“合察勒交给我来对付，他最怕我的鞭子了。”忽忽儿抢着说。

“我认为不妥。”叶克强摇头，“合察勒现在的身手比以前更灵活俐落，你的鞭子大概对付不了他。我觉得你应该去对付豁里夕，他的块头虽大，动作却有些迟缓，以你的鞭法应该可以制伏他。”

忽忽儿本欲再辩，但又不敢违逆他的意思，只好低声答道：“好，那豁里夕就交给我吧。”

“那其他两人都交给我吧。”一直沉默不语的也速该突然大喊道。

叶克强立刻反对，“大哥，这怎么行呢？你一人对付两个，未免太辛苦了。”

也速该大笑道：“怎么会呢？合察勒武功虽然厉害，我的七星剑也不差呀，另外一个使邪术的家伙，我就更不怕他。”

叶克强正色道：“我与合察勒是势必要决一死战的，大哥千万不要因担心我而担下这个责任，难道大哥想要合察勒讥我为缩头乌龟吗？”

也速该皱眉道：“可是你有把握胜他吗？”

“目前是没有太大的把握，不过我会利用这两天加强练习剑法，我一定要尽最大的努力来胜守他。”

看着叶克强坚定的眼神，也速该知道无法改变他的决心，只好叹道：“好吧，既然你心意已决，那我就只好勉为其难的对付那个使邪术的家伙。”

“多谢大哥成全。事不宜迟，咱们现在就出去练剑吧。”说完，叶克强起身往外走。

“好，大移一起去吧。”也速该拿起剑，一千人等走出了帐子。

第二天的比武是由脱黑塔等人出战只有一人的哈必尔，脱黑塔这一组派出的第一个人是乃蛮部的维吾尔。

维吾尔挥手中长枪逼近哈必尔，未拿任何武器哈必尔却是双手环胸，半闭着眼睛，似乎根本不当维吾尔存在似的。

维吾尔大喝一声，挺枪直刺向哈必尔，只听见“砰”地一声，众人还没看清楚发生什么事，维吾尔手听枪已折成两截，人也飞起来落下擂台，重重的摔在地上。

现场安静了半晌，接着喝采声四起，完颜烈朗声道：“第一场比武由哈尔获胜，第二场比武开始，请派代表上场！”

接着上场的是泰亦赤兀部的也已该，他馅笑道：“哈必尔老兄，请手下留情。”

哈必尔嫌恶的看了也巴该一眼，闷哼一声扬起下巴不理他。

也巴该并不以元件，挥舞着手中的一根短棒微笑道：“哈必尔老兄是不是很想在这次比武大会上获胜，赢得大汗的位子呢？”

哈必尔怒喝：“要打便快打，老子不是来这里跟你聊天的。”

也巴该连退了数步，离哈必尔更远了，他依旧满脸馅笑的说：“可是你武功那么高强，我怎么敢跟你打呢？”

哈必尔气得脸都涨在了酱紫色，他不及细想，迅速冲向也巴该怒吼道：“看我把你撕成两截，让你不能再废话！”

忽然，哈必尔看见也巴该手中的短棒倏地伸长，并以极快的速度击向自己的门面，他向前冲的速度太快，根本来不及闪避，还好他反应极快，立刻伸手握住棒子，这时棒端离他的鼻头只有一寸。他得意的大笑道：“想打中我，还早……”

他话还没说完，只见棒端突然喷出白色的烟雾，哈必尔只觉双眼有如火烧般疼痛，他以为是中了敌人的暗器，连忙向后纵跃，双手猛力揉着眼睛，却越揉越痛，眼泪直流，再也不能视物。

“混帐！”哈必尔近似疯狂的大吼，并乱挥拳头，“你用什么弃伤我的眼睛，你太卑鄙了！”

也巴该冷笑的看着像瞎子似到处走的哈必尔。见到他走到擂台边，立

刻一按短椿的掣，棒子立刻伸长，也巴该用长棒在哈必尔双腿间一挑，哈必尔一个不稳，就摔到了擂台下。

“哈哈！我赢了！”也巴该仰头大笑。

顿时谩骂之声四起，也巴该却毫不在乎的说：“比武大会并没有规定不能使用这种手段。启禀完颜大臣，这场比牙是不是我赢了呢？”

完颜烈沉吟了半刻后，朗声道：“是的，此次比武大会并没有规定不能使用这种手段取胜，所以这场比赛是由也巴该获胜。如今双方各胜一场，哈必尔是否能再比赛？如果弃权的话，我就判定对方获胜了。”

“等一下。”擂台下的哈必尔连忙道：“给我一些时间洗洗眼睛，我就可以再上场。来人，拿水来！”

哈必尔的手下立刻端了一盆水来，他正要用手捧水洗眼时，有人抓住他的手说道：“不行，不能用水洗！”

“谁？”哈必尔觉得抓住自己的这支手十分有力，“你是谁？为什么不让我洗眼睛？”

“我是李儿只斤部的也速该。”他放开哈必尔的手，“你的眼睛里都是石灰，石灰碰到水会发热，到时你的眼睛就完了。”

哈必尔怔了怔，急道：“那该怎么办呢？”

“别慌，让我来帮你。”也速该从怀中取出一小罐药粉，将药粉洒入哈必尔眼中，“我的部落多蛇，所以族人都会把石灰撒在帐子边缘防蛇，但常有孩子不小心将石灰弄入眼中，我们就用这药粉来医治。”

药粉洒入眼中之后，哈必尔感到痛楚渐减，眼睛已经可以睁开，但视线还是模糊一片。

也速该把小罐子放到哈必尔手中，“这药粉每日需洒三次，七日之后可复原。你现在看不清东西，还是别上场比了。”

“不行，全蒙古大汗的位子我志在必得，不能就此放弃。”哈必尔语气坚决的说。

“既然这样，你就自己保重吧。”也速该说完转身便要走。

“等一等，你为什么要帮我？我可能是你下一场的对手呀？”哈必尔不解的问。

也速该耸耸肩，“那有什么差别吗？我只是看不惯也巴该卑鄙的行为而已。”

哈必尔愣了愣，然后正色道：“好，我欠你一次，我会还给你的。”

“小事一椿，何足挂齿。”也速该挥挥手，转身离开。

“喂，哈必尔，”脱黑塔已经上了擂台，“你到底能不能打，不能打就弃权吧，不要浪费大家的时间。”

哈心尔带着红肿的双眼跃上擂台，眼前依然朦胧一片，连脱黑塔在哪里都看不清楚，但他还是逞强的吼道：“狗杂碎，让我来教训你！”

如果哈必尔双眼没有受伤，他和脱黑塔应该可以打得难分轩轻，可是依目前情况，众人都认为他已无胜算。果然，不出几招，哈必尔就被打下擂台，脱黑塔获胜。

叶克强等人比武对手都已确定后，立刻回去研究战略。练避剑法，一直忙到深夜，众人才各自回帐入睡。

叶克强虽然很累，但是因担心明天的比武，因此翻来覆去难以入眠，睡在一旁的叶英豪关切的问：“爹，你睡不着呀？”

他摸摸儿子的头，“爹在想事情，你先睡吧。”

儿子睡了之后，叶克强开始收摄心神，不久也沉沉的睡去。夜里他似乎隐约听见了马蹄声，但他实在太累，所以也没有去在意了。

隔天他起了个大早，梳洗之后立刻走到也速该帐子前叫道：“大哥，起来了，现在再练练昨天的剑招吧。”

等了半天，帐子里却没有人应声，叶克强干脆走进帐子内，却没有看见也速该，他纳闷的想：难道大哥比我还早起去练功了？

他走出帐子，看见也速该的马也不在，他只好走到忽忽儿帐子前喊道：“公主，你起来了吗？/一起去练功吧。”

良久，帐子内也是无人答话，叶克强小心的探头见帐，发现忽忽儿居然也不帐内。“奇怪，怎么每个人都不见了？”

“该不会连蒙力克也不见了吧？”他立刻转身冲入蒙力克的帐子，见到蒙力克依然在呼呼大睡，他摇了摇蒙力克的身子，“蒙力克，起来了，起来了！”

蒙力克睁开惺松的睡眼，含混的问：“二哥，什么事呀？”

“你知道大哥和公主去哪里了吗？”叶克强皱眉道，“我一早起来就找不到他们。”

蒙力克抓抓头，“他们大概是到林子里练功吧。”

“他们去练功怎么可能不找我？”叶克强沉吟了片刻道：“不管了，我现在要和小豪去练功顺便找他们，你来不来？”

“当然要去。”蒙力克伸手揉了揉眼睛，打了个大呵欠，起身道：“咱们走吧。”

“唯你一副没睡醒的样子。”叶克强笑道：“你先把洗把脸，我和小豪在外面等你。”

不久之后，叶克强骑马到他们常练功的树林里绕了一圈，都没有看见也速该和忽忽儿，他们只好自己先练功。起初他还以为也速该和忽忽儿各自办事去了，可是当比武时间将至，他们回到帐子时，依然不见也速该和忽忽儿的踪影。

叶克强焦急的来回踱步，“比武大会的时间快到了，他们怎么还不回来？”

“不如由我和你上场比赛，先应付着，说不定迟一些他们就回来了。”蒙力克提议。

“不行，大会规定只有部落首领或代表能参赛。”叶克强叹道：“看来只好先去会场了，你们要观战的话迟些再来，而且尽量不要惹人注意，合察勒那伙人可是认得小豪的；还有，如果待会儿他们回来，叫他们立刻赶来会场，我走了。”

叶克强快马奔到比武大会会场，四处张望希望；希望能看见也速该和忽忽儿的身影，可是却怎么也找不着，不过他却遇上了合察勒等人。

“神，我们终于可以在擂台上较量了，真是令我感到万分高兴。”合察勒怪笑道，接着他左右观望了一眼，对了，怎么没看见你的两位同伴呢？该不会是迷路了吧？”

叶克强咬牙道：“他们还有事，一会儿就会赶来了。”

“是吗？那就是说你好运了，嘿嘿嘿！”合察勒怪笑着离去。

时间一点一滴的流逝，也速该和忽忽儿依旧没有出现，豆大的汗珠不

断的自叶克强额头滚落，他知道他们两人不是会临阵脱逃的人，除非……除非他们正身陷危险之中。

“比武大会开始！”完颜烈朗声宣布，“今日赛程是由铁木真组对神这一组，双方请派代表上场。”

此言一出，叶克强不禁全身一震，难道他真的必须独自撑完全场吗？他能得胜吗？还是……他将死在合察勒等人的手中呢？

第八章 首战败北

“请双方代表立刻上台！”完颜烈再次大声宣布。

合察勒轻灵的跃上擂台，对着叶克强道：“神，你还在犹豫什么，再不上来我就当你认输了。”

完颜烈也跟着开口，“神，你们那组快派代表上台，如果你们再拖下去，我只好判定你们弃权。”

叶克强心想反正本来自己就是决定要对付合察勒的，也许也速该和忽忽几待会儿就会赶来，不管如何，以目前的情势，自己是非上不可了。

叶克强跃上擂台，瞪着合察勒道：“这一场由我来对付你。”

“看来你们那一组似乎只有你一人出现。”合察勒取出骷髅棒，“废话不多说，出招吧。”

叶克强拔出腰际的长剑，这把剑是他临时叫铁匠打造用来练习的，现在七星剑被也速该带增，他只好拿这把剑上场。他先发制人，剑甫出鞘便使一招“上步七星”，剑分别从七个方位刺向合察勒，但合察勒也不是等闲之辈，几番格挡后跃出攻击的范围。

合察勒冷冷的说：“想不到神的剑法如此了得，几天不见，果然令人刮目相看。”

“你过奖了。”其实这几天，叶克强只学了四式的七星剑法，前两式学得还算熟练，后两式则十分生疏，听到合察勒说自己剑法了得，他不禁有些心虚。

几个回合战下来，叶克强毕竟剑法生疏，很快便处于下风，合察勒则越战越勇，在叶克强身上划了多处伤口，叶克强只得紧守门户，不让自己掉下擂台。

合察勒身形异动之间，将叶克强遇到了擂台角落，他见身后已无退路，只得挺剑刺向合察勒，这一刺乃是七星剑法中的精妙的招术“天罡罔义”，这一招石似简单一刺，其实背后暗藏了七个杀者，呵说是极厉害的招式。

此招一出，合察勒微微冷笑，轻易挡去叶克强的刺，不料此时剑锋一转，无数剑光朝他卷来，分察勒大惊之下用尽全力还击，由于叶克强剑招生疏，不仅让合察勒化解此招，手中的剑甚至脱手飞了出去。

“你的剑法果然厉害！”合察勒伸手抹去额上的汗珠，“要不是我反应快，双手恐怕已被你卸下了，现在你连剑也丢了，要不要干脆就认输了呢？叶克强刚才使出那招“天罡罔吴”用了极大的气力，如今只觉得十分疲累，但他哪肯轻易认输。他气喘吁吁的说：“我还站在擂台上，我还没输呢”

合察勒眼露凶光的瞪着他，“既然这样，我就成全你！”

合察勒一心想置叶克强于死地，手中骷髅棒直刺向叶克强心口，他的动作极快，叶克强根本来不及闪避，“噗”地一声，骷髅棒已经刺入，合察勒大喜道：“哈哈！神，你死……”

话尚未说完，合察勒却看见叶克强面露笑容，接着感到腹部遭到重击，整个人飞了起来落下擂台。

合察勒摔倒地上吐了几口鲜血，他根本无法相信这个事实。他强忍着疼痛爬起来望向擂台，却看见叶克强躺在擂台上，骷髅棒还直挺挺的插在他身上。

“完颜大臣，神已经被我刺死在擂台上，这场比武应该算是我赢吧？”

完颜烈皱着眉道：“这个嘛……”

“谁说我死了？”只见叶克强缓缓自擂台上爬起来，转身面向合察勒，合察勒惊讶地看见自己的骷髅棒插在他粗壮的手臂上。

叶克强咬着牙将刺穿左臂的骷髅棒拔出，朝合察勒丢去，“你的烂棒子还你！”

原来当合察勒的骷髅棒刺来之时，叶克强以左臂挡住棒子，接着向后躺倒，以柔道手法借力用右脚踢中合察勒腹部，将他顶出擂台，虽然侥幸获胜，但他也着实受伤不轻。

“好，你厉害，这场算我输了。”合察勒望着叶克强不断涌出鲜血的左臂，冷笑道：“不过你别忘了，你的同伴还没来，你还必须再胜一场才算赢呢。咱们下一场派出的是豁里夕，祝你好运了，哈哈！”

听得合察勒此言，叶克强猛地一惊，忙扫视台下，果然未见也速该和忽忽儿不过却见支蒙力克在擂台边向他招手。

叶克强走到擂台边低声问，“你怎么在这里‘小豪呢？”

“小豪在那边树上观战，放心，绝对没有看到他。”蒙力克忧心的看着他的左臂，“小豪看到你受伤，十分担心，叫我过来看看，你血流得不少，我看干脆别打了。”

“这怎么行呢：我好不容易赢了一场。”叶克强撕下衣襟绑在伤口中，“我的伤不碍事的。对了，有没有看见大哥和公主？”

蒙力克摇摇头，“还是没看到，不过我已经派统达带人去找了，相信不久就会有消息的。”

“喂，你们聊够了没有，是在商量是否要认输吗？”豁里夕爬上擂台大声道：“如果要认输就趁早，省得老子浪费力气。”

叶克强瞪了豁里夕一眼，朝蒙力克低声说：“把你的刀给我，我要上场了。”

蒙力克解下腰刀递给他，“自己小心一点。”

叶克强站直身子，深吸了凡口气，走到擂台中央拔刀喝道：“来吧！”

豁里夕将狼牙棒舞得虎虎生风，大笑道：“我看你身受重伤，大概挨我两棒就一命呜呼了，放心，我会让你死得痛快点的。”

“要打便打，哪来这么多废话！”叶克强知道豁里夕身手不如自己灵活，立刻以迂回方式闪身到了他身前，一刀便砍向他的脖子，想尽快收拾他，以免浪费体力。这一刀果然砍中豁里夕的脖子，顿时鲜血直流，豁里夕退了几步，叶克强同时向后跃开，台下的人见状大吃一惊。

叶克强冷冷的看着他，“别怪我出手太狠，我实在没有力气再和你缠斗了，你死后我会去祭拜你的。”

话刚说完，叶克强便觉得有些不对，豁里夕虽然身子直晃，却不见他到地，而且脖子被切开照说应该鲜血狂喷才对，但豁里夕的伤口却只缓缓流出血液，这是怎么回事？

“哈哈！神，你以为这么容易就能杀了我吗？”豁里夕竟然像没事似的仰天狂笑，他用手随意抹去脖子上的鲜血。“我说神呀，你果然是没什么力气了，出刀力道女口此之小。

你可能不知道：我是出了名的肉厚，再利的刀都要砍我三刀才能见骨，更何况你手上那把破铜烂铁。”

叶克强见状心下不由得有些惶恐，刚才那一刀他已使出全力，豁里夕居然丝毫不受影，这下子他真不知该如何对付豁里夕了。

豁里夕陡地大喝一声，狼牙棒如雨点似的袭打叶克强全身，他只言已靠着敏捷的身手不断闪避，不多时，他已经气喘吁吁，汗如雨下。反观豁里夕却越战越勇，一占都没有停下来的意思。

“砰”地一声，狼牙棒终于击中叶克强左臂肩，他的左肩被撕了去了一块肉，整个人也摔到了擂台边缘，豁里夕随即又扑了上来，打算把他打成肉酱。叶克强为了自保，只好滚下擂台，狼牙棒打到由石头堆起的擂台边，顿时上石飞溅，变成了一个凹坑。

完颜烈立刻宣布道：“本场比武由豁里夕获胜，双方各胜一场，继续第三场比武！”

豁里夕指着倒在擂台下的叶克强道：“算你逃得快，否则一定打爆你的头，可是你别忘了还有下一场比武。”

蒙力克奔到叶克强身边将他扶起，打开皮水袋给他喝，忧心忡忡的说：“二哥，你受了这么重的伤，我看就别打了，犯不着赔上自己的性命。”

叶克强大口的喝了几口水，吐了一口气后，摇头道：“现在是各胜一场的局面，下一场他们应该会派干亦术上场，那家伙没什么真本领，我应该可以轻易胜他。”

蒙力克见他全身衣服都已被鲜血染红，急道：“二哥，干脆由我来代你上场好了，你的伤实在不轻呀。”

“不行，这和大会规定不符。”叶克强挣扎着勉强站起身，“我的伤不要紧，再比一场就结束了，你别担心。”

这时铁木真也跑了过来：“神，你的伤……”

“现在你不要和我说话，以免惹人非议。在比武场上受伤是在所难免的，与你无关，你还是快回你那一组吧，大会结束后咱们再好好把酒言欢。”

铁木真不知道该说什么，只得叹口气转身离去。

叶克强活动一下筋骨，只觉全身无一处不痛，他咬牙拍拍蒙力克的肩膀，“大哥和公主不知去向，现在这里只能靠我了，你去照顾小豪吧。”

蒙力克石着叶克强艰难的爬上擂台，心中真有股冲动想把他拉下来换自己上场，但蒙力克知道这是行不通的，他只好满怀忧虑的回到叶英豪身边。

“叔叔，我爹还好吧？”叶英豪忧心的问。

“他没事，只是受了些肉伤而已，不碍事的。”蒙力克安慰道。

“噢，那就好。”天真的叶英豪哪里知道父亲正在以性命相搏呢？

叶克强爬上擂台，惊讶的看着站在擂台上的人居然是合察勒，他连忙问道：“怎么还是你上场？干亦术呢？”

“谁规定一定要每个人都上场的，你都能连打三场，难道我就不能再打

一场雪耻吗？”合察勒瞟了他一眼，“而且今天干亦术似乎和你那两个同伴一样临阵脱逃了，所以我只有兔为基准再打一场。”

“他们才不是临阵脱逃……”叶克强话说到一半突然觉得不对，“难道你为了要对付我，所以设计我那两个同伴，让他们不能来吗？”

合察勒仰天大笑，“神，我看你是脑子被打坏了，我现在人在这里，我怎么阻止他们来呢？难道我会分身术吗？哈哈！”

叶克强越想越不对，“但是你可以派别人去做。”

合察勒闻言由笑转怒，“神，你别打输了就血口喷人，有本事咱们手底下见真章，不要净耍嘴皮子。”

叶克强厉声道：“如果让我查出此事是你所为，我绝饶不了你的！”

合察勒大怒，“你真罗唆，看我封了你的嘴！”

叶克强大惊，忙举刀格挡合察勒的攻势。此时的他早已无力进攻，只能采取守势，伺机再出手，可是合察勒上一场比武吃了闷亏后，这回出手却是个分小心谨慎，几个回合之后，叶克强不但没有出手的机会，身上的伤痕却是越来越多了。

“中！”合罕勒陡地大喝一声，骷髅棒刺入了叶克强腹部，叶克强情急之下用力握住骷髅棒不让合察勒拔出，同时挥刀朝合察勒当头劈下，合察勒身形迅速移位，刀只从他身际划过，他飞起一脚踢向叶克强胸口，同时借力向后跃，两人一起弹开，叶克强不甘心将刀用力掷出，插中了合察勒右大腿，接着两人皆重重落了下来，不同的是，合察勒落在擂台上，而叶克强则是落到了擂台下。

合察勒弹跳起来，拔出大腿上的刀，幸好插得不深，所以没有什么大碍。他走到擂台边，看着躺在地上、浑身是血的叶克强，把刀丢到他身边，“喂，别装死了，我知道你没那么容易死的。”

叶克强忍着痛拔出腹部的骷髅棒，用力丢向合察勒，故作轻松的说：“我的确没死，你一定很失望吧？”

合察勒接过骷髅棒，“说实话，和你打了这两场，我开始知道弘吉刺部的人为什么要称你为神了。你的生命强度的确异于常人，普通人像你受这么重的伤早就死了。还有，你每次在我下杀手时总能避开要害，甚至在我打倒你的同时还能出手伤我，甚至打倒我，这确实不是常人所能为的。”

其实，叶克强身为特战队员，受过极严格的耐力训练，忍受疼痛的能力自然也超乎常人，而特战队员一向以任务为先，为了完成任务就算和敌人同归于尽也在所不惜，所以他自然学习了许多同归于尽的搏门法，这种搏门法不知帮了他几次死里逃生，甚至反败为胜，就算到了古代蒙古也是如此。

叶克强冷笑道：“怎么，你开始钦佩起我来了吗？”

“不，正好相反。”合察勒眼露凶光道：“这更加强了我想杀你的决心，明天的比武希望你能好好打，让我有机会杀了你。不过，就算输了也没关系，我会另外找机会杀你的。”

“你……”，叶克强大怒，胸口气血翻腾说不出话来，合察勒冷笑着扬长离去。

这场比武的胜利者自然胜了两场的铁木真组。

蒙力克连忙将叶克强扶上马奔回帐子，并找了随部队前来的巫医替他医治，不多时，铁木真也带着巫医来探望叶克强的伤势。

铁木真握着叶克强的手，痛心道：“他们居然把你伤成这样，没关系，

我们巫医的金创药很有效，你的伤很快就会好的。”

“我的伤不要紧。”叶克强咬着牙说，“倒是明天的比武，如果大哥和公主再不回来……”

蒙力克叹道：“那我们只有弃权了，二哥你伤势严重，不能再打了。”

叶克强紧火双拳激动的说：“没想到在这重要关头，居然会发生这种事，真是……”

“二哥，你安心休息吧，也许迟些统达就会有消息传来了。”蒙力克劝道。

在蒙力克和铁木真半哄半劝之下，倦极的叶克强终于睡着了，两人松了一口气，步出帐外，叶英豪立刻奔过来焦急的问：“我爹怎么样了？”

蒙力克摸摸他的头，“放心，你爹没事，已经睡着了。”

“那就好。”叶英豪皱眉道：“可是义父和公主阿姨去哪里了呢？都不来帮忙，害我爹被打得这么惨。”

蒙力克望向远方叹了一口气，“唉，我也想知道他们到哪里去了。”

自从接到蒙力克的命令开始，统达就将特战队员兵分数路大规模搜寻也速该及忽忽儿下落，他们找遍了附近所有的树林及山区，直到深夜依然毫无所获，统达只有先收队回来向蒙力克报告。

“混帐！”蒙力克闻言人怒，“你们是干什么吃的，找了老半天连两个人也找不到！”

“将军，我们已经尽力了，我们把部落附近所有的地方都搜遍了，就是找不到他们两个人。”统达诚惶诚恐的回答。

“你们这些白痴！”蒙力克吼叫道，“还不快给我继续找！”

“等一下。”帐门口突然传来声音，“还是没找到他们吗？”

两人往帐门一看，来人竟是叶克强，蒙力克急忙上前扶住他，“二哥，你怎么起来了呢？”“我不要紧，铁木真的金创药果然有效，我感觉好多了。”叶克强望向统达问：“你都找了些地方？”

“启禀神，我把部落周围的山区。树林都找遍了。”统达恭敬的回答。

叶克强沉吟道：“难道他们根本没离开部落？”

蒙力克皱眉道：“不会吧，如果他们没离开部落，应该早就出现了。”

“假如他们受制于人呢？”

“大哥剑法如此之好，有谁能制得住他呢？”

“如果用诡计趁他们不备就有可能。”叶克强咬咬牙道：“我想他们失踪一定跟这次比武大会有关。”

蒙力克猛地一击掌，“二哥的意思是，对方为了削弱我们的实力，所以用计制住了大哥和公主，让他们不能出场比赛。”

叶克强点点头，“极有这个可能。”

“我们现在的对手是铁木真组和脱黑塔组……二哥，会不会是脱黑塔为了报弟媳被夺之仇，所以捉走了大哥？”

“我想不会是他”叶克强分析道：“如果是脱黑塔要报仇的话，他应该只捉走大哥，而不是连公主一起带走，而且我觉得脱黑塔不是这种人。捉走他们的人分明就是想孤立我，所以……”

“我知道了。”蒙力克叫道：“是合察勒！”

“我想也是他，只有他才会这么处心积虑的想对付我。”叶克强忿忿道。

“那我们该怎么办呢？”

叶克强握拳道：“事不宜迟，咱们现在就去寻找合察勒。”

“是。”蒙力克转头喝令道：“统达，立刻去带齐兵马，准备火把，马上出发！”

统达领命立亥拙帐准备，叶克强和蒙力克步出帐儿蒙力克忧心问道：“二哥，大哥他们应该不会有事吧？”

“最好是没事，否则我发誓，我要亲手将合察勒碎尸万段！”叶克强望着天空咬牙发誓道。

第九章 堪破好计

叶克强和蒙力克带着特战队的兵马，举着火把迅速驰向铁木真的帐子，因为合察勒等人和铁木真同一组，所以他们的帐子都围绕在铁木真金帐的周围。

马蹄声惊扰了不少的美梦，铁木真首先跑出帐外，他一一见到大队兵马停在帐前，登时吓了一跳，继而看见了叶克强，忙问道：“神，你这是干什么？”

“这不关你的事，我是来找合察勒的。”叶克强冷冷的说。

铁木真被叶克强冷硬的眼神所震慑，不敢再多问，这时合察勒及豁里夕慢慢从帐子里走了出来。

“我当是准呢？原来是神呀。”合察勒打了个大呵欠，“你没事带这么多人来扰人清梦是干什么？莫非是白天打输了，不服气，所以带了那么多人来杀我啊？”

“合察勒，我不想跟你多说废话。”叶克强厉声道：“你最好赶快把人交出来，否则我要你死无全尸！”

合察勒怒道：“喂！你到底在说什么？三更半夜的要我交人，交什么人？”

“我大哥也速该和忽忽儿公主！是你捉了他们，让他们今天无法出赛，好让你可以乘机对付我，我说的对不对？”叶克强怒声吼道。

“笑话！”合察勒冷笑一声，“他们两个有手有脚，爱去哪儿便去哪儿，怎么人不见了就说是我捉了他们呢？说不定是他们两个私奔了呢！我看你是输疯了才在半夜里来找我的碴，我懒得理你，我要回去睡觉了。”

合察勒说完转身就要走，叶克强喝道：“站住！”

“又有什么事？”合察勒不耐烦的回头问道。

叶克强眼神锐利的瞪着他，“干亦术人呢？”

合察勒脸色稍变，“我说过他有事去办了。”

叶克强转头望着塔塔儿部的首领，“铁木真，他说的是真的吗？”

铁木真闻言，略微摇了摇头，“我也不知道，不过，我的确从昨晚就没有看见干亦术了。”

“是这样吗？”叶克强心中已有计较。“干亦术的帐子是哪一个？”

铁木真伸手指着，“最右侧那一个。”

叶克强回头喝令道：“蒙力克，立刻带人去搜干亦术的帐子，若有人阻挡，格杀勿论！”

合察勒和豁里夕本想前去阻拦，一听见此言、立刻止住脚步。

合察勒怒道：“再怎么干亦术也是一族首领，你们怎么可以乱搜他的帐子呢？”

“合察勒，你在怕什么？难道帐子里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东西吗？”叶克强冷笑道。

合察勒闻言怔了一怔，随即撇开头不理睬叶克强。

“找到了！”蒙力克自干亦术的帐子里冲出来喊道：“二哥，大哥和公主真的在里面！”

叶克强闻言大喜，立刻冲到帐子前，只见几名士兵分别抬着昏迷的也速该和忽忽儿从帐子里出来。他急忙问道：“这是怎么回事？”

“我们一进到帐里就看见大哥和公主躺在地上，这家伙则坐在他们旁边不知在搞些什么。”蒙力克指着被两名士兵自帐内押出来的人说。

这人正是干亦术！

“混帐！”叶克强怒吼一声，飞起一脚踹向干亦术。

干亦术整个人被踢飞撞塌了帐子，众人都大感惊讶，他们从未看见叶克强如此的愤怒。

叶克强上前一把揪住干亦术的衣襟，“你到底把他们怎么了，快说！”

“不……不要打我，”干亦术被他刚才那一踢差点死掉，我……我立刻把他们弄醒。”

“快点！”叶克强用力把干亦术摔到地上。

此时，铁木真等人也走了过来，三人各怀心事，脸色都有些异样。

干亦术口中念念有词，然后击了两掌，也速该和忽忽儿就慢慢的睁开眼睛，两人转头望望四周，一脸茫然的样子。

叶克强和蒙力克分别将两人扶了起来，叶克强问道：“大哥。公主，你们没事吧？”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这里是哪里？我怎么会在这里。”也速该皱眉道。

忽忽儿也是一脸狐疑的看着众人。

叶克强不解的问：“你们失踪了一整天，难道你们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吗？”

也速该抓抓头，“我记得晚上回到帐子里时，看见桌上摆了一封信，打开一看，上面写着要我到东郊林中，有关于合察勒等人要在隔日比武大会上阴谋陷害我们之事要告诉我，署名是铁木真。我想隔日就要比武，所以没有惊扰其他人的休息就独自前往。可是到了东郊林后，我却并没有看见铁木真，忽然，我听到了一阵奇怪的声音，之后我想离开却发现一直都走不出树林，直到刚才突然眼前一亮就看见了你们，真是好奇怪呀。”

忽忽儿在一旁猛点头，“我的遭遇也是这样的。”

众人的眼光立时集中向铁木真，铁木真慌忙摇手道：“不是我，不是我，我没有约他们出来，一定是有人假冒我的名义写信的。”

叶克强再次揪住干亦术，喝问：“说！到底是怎么回事？”

干亦术惊慌的说：“是……是我冒名写信约他们出来的，他们到了树林之后我再施术迷住他们，然后把他们带到了这里。”

“混帐！”叶克强又用力把他丢到地上，“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一直沉默不语的合察勒突然大声喝问：“干亦术，你是不是怕我们在和神那组比武时会输，所以捉住他们两人以削弱他们的实力？”

众人十分惊讶合察勒此举。只见干亦术先是猛点头，然后又猛摇头，“是，可是……”

合察勒根本不让干亦术有说话的机会，连珠炮似的往下说：“我知道你是为了我们这组好才做出这种事的，可是这样就违背了公平的原则，就算我们赢了也赢得不光采，你说是不是？”

干亦术急得快哭了。“是，可是……”他的话再次被打断。

“我非常了解你做出这种事的动机。”合察勒横眉一竖，“可是你已经犯下大错，就算所有的部落首领能原谅你，身为同一组的我们也不能原谅你，所以，我想你该有所觉悟了。”当众人都还在猜疑！合察勒话中之意时，豁里夕不知何时拿着狼牙棒站在于亦术身边，只见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一棒打向干亦术的脑袋，干亦术的头立时就像破碎的西瓜般迸裂，倒在血泊中当场死亡。

豁里夕朝干亦术的尸体吐了口唾沫，“哼！败类！”

众人见状，俱皆大吃一惊。

叶克强既惊且怒的喝问：“豁里夕，你这是干什么？”

“我替咱们这组产除败类。”豁里夕又踢了尸体一脚，“像他这种败类，死有余辜。”

叶克强怒道：“你们这是杀人灭口！”

“什么杀人灭口？”合察勒扬声道：“你也听见了，干亦术自己承认了整件事是他一人所为，我们以他为耻，所以决定杀了他。他害你今日一个人应战而战败，难道你不恨他吗？”我们杀了他也算是替你报了仇，你应该感谢我才对。”

“你……”人都已经死了，再多说什么也都无用，叶克强闷哼一声后，索性不再说话。

“好了，现在已经真相大白了，神，你们请回吧，剩下的事交给我们来处理便行了。”合察勒若无其事的说。

叶克强冷冷的看了他一会儿，随即喝令：“我们走！”

回程途中，也速该发现了叶克强身上的伤，不禁自责道：“二弟，都是我糊涂中了人家的计，害你陷入苦战，身受重伤，我真该死！”

“大哥千万别这么说。”叶克强叹了一口气，“他们诡计多端，实在很难防范。只是今日这战失败，除非明日战胜，否则无法进入最后决赛。”

也速该用力拍拍胸脯，“你放心好了，明日之战就交给我和公主，我们有必胜的把握，公主，你说是不是？”

“是呀，神，明天就交给我们，你好好休息吧。”忽忽儿看着他身上的伤，忿忿道：“那该死的干亦术害你受了这么重的伤，要不是他已经死了，我一定狠狠抽他两鞭子！”

“你真以为这事是干亦术一个人干的吗？你太天真了。”叶克强闷哼一声，“我想整件事全都是合察勒计划出来的，他怕干亦术说出实情，所以杀他灭口。”

“原来是这样。”忽忽儿这才恍然大悟，“没想到合察勒这么奸诈。”

“对了，二哥，你怎么会知道大哥和公主在于亦术的帐子里呢？”这一点蒙力克是百思不解。

“其实我本来也不知道，只是从白天比武大会时我就没看到干亦术，晚上也没看到他，我便怀疑是合察勒指使他捉住大哥和公主，所以要你去搜他

的帐子，看有什么线索，没想到误打误撞，救了大哥和公主。”

“原来是这样。幸好及时救了大哥和公主。否则后果可真是不堪设想。”蒙力克渭然的说。

叶克强咬牙道：“合察勒那个可恶的家伙，他一定是打算把大哥和公主囚禁到比武大会结束后才放了，到时恐怕我已死在比武场上了。”

也速该拍拍他的肩膀，“没关系，待我们明天打胜之后，后天和合察勒的决战中，我一定替你好好教训他！”

几个人回到帐子之后，为了补充体力好应付明日的比武，众人立刻去睡了。

翌日，在比武之前，叶克强原本执意要前往参赛，最后在也速该及蒙力克半哄半吓之下，才强迫他留下来养伤。

在也速该和忽忽儿表示了必胜的决心后，两人便带着叶克强的祝福来至“了比武会场。”

本来商议的结果是由忽忽儿对也巴该，也速该则负责料理其他两人，但比武前忽忽儿却表示只对付也巴该太不过瘾，她有把握连胜两场，今日的比赛就交给她了。也速该拗不过这个刁蛮公主，只好暂且答应，到时再看情势随机应变。

对方第一个派出的是维吾尔，忽忽儿不费吹灰之力就把他给解决了，还得意的朝也速该扬了扬眉，他朝她鼓掌表示鼓励。

接着上场的是也巴该。他一上场便笑道：“能和美丽的公主比武，真是我毕生的荣幸。”

忽忽儿只觉得恶心，娇斥道：“废话少说，接招吧！”

长鞭在忽忽儿手中像有生命似的立时朝也巴该卷去，也巴该狼狈的抱头鼠窜，模样虽然难看，倒也避开了忽忽儿的攻势。

忽忽儿几击不中，决定狠一杀招，手中长鞭一抖，鞭尖如利刃般直刺向也巴该心口，也巴该登时大惊，手中短棒倏地伸长，手腕快速翻动将长鞭卷在棒上。忽忽儿急着想收回鞭子，没想到也巴该力气颇大，用力一扯竟将忽忽儿拉了过去。

也巴该色心大起，乘机在忽忽儿的粉颊上摸了一把，垂涎道：“公主的皮肤真是又白又嫩呀。”

忽忽儿又羞又怒，扬掌便朝也已该脸上打去，“你这个色鬼，看我杀了你！”

由于忽忽儿心下大乱，出招已然紊乱，也巴该脸一偏闪过她这一掌，同时长棒击中她的腰，忽忽儿的长鞭立时脱手并被打下了擂台。

也速该连忙飞身过去接住了忽忽儿，问道：“你还好吗？”

“我没事，放我下来。”忽忽儿站直了身子，指着擂台上的也已该怒骂道：“你这个该死的狗杂碎，竟敢占本公主的便宜，我一定要杀了你！”

也巴该一脸淫笑的说：“公主要杀在下，在下是一定让公主杀的，在下今晚就在帐子里恭迎公主来取我性命，公主可以顺便来拿你的鞭子，嘿嘿！”

“你——”忽忽儿气得涨红了脸，恨不得立刻冲上擂台杀了也已该。

“算了吧。”也速该劝道：“今日暂且放过这家伙，改日再找机会教训他，接下来就交给我吧。”

忽忽儿这才勉强忍怒气退到一旁休息，也巴该下场后，接着上场的便

是与也速该有夺妻之仇的也客赤列都之兄脱黑塔。

他一上场便吼道：“也速该，快滚上来吧，我要把你碎尸万段！”

也速该跃上擂台，“武力不如人以至于妻子被夺是很平常之事，有必要因此而性命相搏吗？”

脱黑塔朗声道：“当然，我不只要和你决战，还要和你约定，我若打赢了，月伦就要还给我弟弟，你敢答应吗？”

“什么？”也速该怔了一怔，“已经过了九年，月伦也为我生下五个孩子，你弟弟真的还要她吗？”

“这个我不管，孩子你自己留着，反正只要你输了，月伦就得还给我弟弟。”脱黑塔语气坚决的说。

也速该看着擂台下的也客赤列都正怒目瞪着自己，心想若不在此时给他们兄弟俩一个交代，只怕日后会有更多麻烦。便点头道：“行，不过如果我胜了，月伦从此就是我的女人，你们不可再来找我麻烦。”

“行，这里在场的所有人都可以作证，我们就这么说定了，出招吧！”

脱黑塔双手握着一根黑乌乌的大铁杵呼呼的挥动着，也速该自腰际解下七星宝剑，“我这把七星宝剑削铁如泥，这对你来说有些不公平，所以我剑不出鞘和你打。”

“你这是看不起我吗”脱黑塔大怒，“我偏要逼你出鞘，看样！”

脱黑塔高举铁杵朝也速该劈下，也速该未料到他动作如此之快，连忙横剑格挡，只听得“当”地一声，也速该只觉虎口剧痛人欲裂，宝剑差点脱手。脱黑塔儿一击不中，手中铁杆立刻改变方向拦腰击向也速该，也速该旋身闪避，没想到铁柱又改变方向，也速该无路可退，只得拔出宝剑，用力一挥将铁杵削去了半截。

“七星主剑果然厉害！”脱黑塔看着手中剩下的半截的铁杵，“不过总算逼你出剑了吧，哈哈！”

“没想到你的铁杵使得如此精妙。”也速该把剑丢向擂台下的忽忽儿“公主，剑先帮我保管着。”

脱黑塔怔了怔，“你这是干什么？”

也速该滞洒笑道：“现在咱们都没有武器，就来比比拳脚功夫吧。”

“好！”爽快！”脱黑塔大笑着将半截铁柱掷在地上，双手握拳道：“来吧！”

两人打得是难分难解，势均力敌，两人越打心里越舒畅，因为他们难得遇到实力如此相当的对手，渐渐地，两人都忘了是为什么而打，也忘了彼此间的仇恨，心中只想着一件事---打倒对方。

蓦地，也速该一拳打中脱黑塔腹部，但他脸上也中了脱黑塔一拳，两人同时弹开，都落到了擂台边，两人抹去脸上的血汗，立刻又冲上前对打，由于两人打得实在精采，台下的人也忍不住为双方大声喝采。

“砰”地一声，两人又同时飞腿踢中对方的胸部，双双飞了起来，同时落到了擂台下，众人不禁一阵哗然，不知输赢该如何判定。

完颜烈大声宣布道：“本场比赛两人同时落下擂台，所以两队战成平手！”

“等一等！”擂台边忽然有人大喊，“我还没有掉下去呢！”

众人往声音来源处望去，只见也速该单手抓住擂台边，身子并没有落到地面，接着他身子一挺翻上擂台，“老子没有掉下擂台，所以应该算我赢了吧？”

完颜烈望向脱黑塔，见他从地上爬起，确实是已落下擂台，于是便朗声道：“更正刚才的宣布，本场比赛由也速该组获胜，明日乃是此次比武大会的决赛，参赛者为铁木真组成也速该组，胜者则可从自己哪一组中推举一人担任全蒙古的大汗，请两组加强准备，今日就到此为止，散会！”

也速该跳上擂台，走到脱黑塔身边笑道：“脱黑塔老兄，你的拳脚功夫不错呀。”

“你也不差。”脱黑塔也笑着说：“我好久没遇到像你这样的对手了，打得真是痛快。”

“我也是很久没遇过像你这么强的对手了。”也速该拍拍脱黑塔的肩膀，“改天再约个时间好好打一场如何？”

“好啊，我求之不得，哈哈！”两人相视大笑，心中不由得浮起惺惺相惜之感。

一旁的也客列都见两人相谈甚欢，心中颇不是滋味，他拉拉脱黑塔的手，“大哥，月伦的事怎么办？”

脱黑塔耸耸肩，“还能怎么办？刚才我们都说好了，打输了就不能再计较，而且已经过了九年，你现在也另娶了不少妻妾，我看这事就这样算了吧。”

也客赤列都急道：“可是……”

脱黑塔不悦的瞪着弟弟，“不要再说了！”你只不过是想出一口气而已。大哥没用，没办法替你出气，我向你道歉，行了吧？”

也客赤列都咬着牙不敢再说话，也速该见气氛不对，忙道：“我不妨碍你们兄弟聊天，我先走了，改天再联络。”

也速该找到忽忽儿之后，接过了剑，两人准备骑马回去向叶克强报告胜利的好消息。

忽然，也速该听见身后传来破空之声，似有利刃般的物事飞来，也速该看出那是一柄短刀，同时也看到了掷出短刀之人是也客赤列都，接下来发生的事更让他睁大眼睛，不敢相信。

只见到被也速该击开的生刀笔直地飞向也客赤列都，他连躲都来不及躲，短刀便插入他的前额，直没至刀柄，也客赤列都哼也不哼一声地向后仰倒在地。

也速该猛咽了一口唾沫，连忙上前探探也客赤列都的鼻息，确定他已经死去。

此时，脱黑塔也奔了过来，见状大惊，“也速该，你……你杀了我弟弟……”

也速该还来不及开口，脱黑塔已一拳打中他的鼻梁，也速该倒在地上，爬起来时鼻血直流。他也不去擦拭，任由鲜血往下滴落，染红了衣襟。“我不是故意的，他用短刀射我，我将刀挥掉，没想到那柄刀竟会刺中了他，我……”

“混帐！”脱黑塔怒吼着又向也速该连打了数拳，也速该被打得吐血倒在地上。

脱黑塔抱着也客赤列都的尸体痛哭失声，“弟弟，我对不起你，我对不起你……”

也速该挣扎着爬起来，“脱黑塔，我真的不是故意杀他的，如果你不相信，就尽管杀死我好了！”

脱黑塔满含泪水的怒瞪了他一眼，一语不发的抱着也客赤列都的尸体

瞒珊的走了。

望着脱黑塔的身影，也速该心中感到茫然，自己先夺了也客赤列都的妻子后又杀了他，这一切到底是为什么呢？改日别人是否又会来夺自己的妻子、儿女呢？这样的杀戮抢夺，究竟是为了什么呢？所谓“天理循环，报应不爽”，这报应又将在何时落在自己身上呢？

（历史证明，也速该的确遭到了报应，不过并非报应在他身上，而是报应在成吉思汗身上，在成吉思汗十八岁之时，蔑儿乞部的脱黑塔派人抢走了成吉思汗的妻子，让他饱尝了失妻之痛。）

第十章 最后决战

叶克强知道了也速该及忽忽儿获胜的消息，自是十分高兴，他握拳道：“合察勒，我这次一定要好好教训你。”

蒙力克忧心道：“二哥，你明天真的要上场吗？你的伤还没好呢！”

“是呀，不如明日的比武都交给我，你继续养伤吧。”也速该劝道。

“我的伤已经好多了，明天上场绝对没问题。”叶克强用力甩动四肢表示无碍。

蒙力克惊讶道：“要是我受了这么重的伤，起码要躺上一个月，二哥居然只休息两天看起来就像没事一样，恢复力真是惊人。”

其实叶克强的伤势尚未完全痊愈，只是为了亲手打败合察勒，也为了不让大家担心，他才强忍着疼痛，假装已经康复。

叶克强见也速该似乎闷闷不乐，问道：“大哥，你还在想也客赤列都的事吗？”

也速该强笑道：“没有，二弟你多心了。”

“也客赤列都是自作自受，他若不对你偷袭，又怎会遭至如此下场呢”这并不是你的错，你就别想那么多了。”叶克强劝着。

“我早忘了那档子事了。”也速该挥挥手，“我现在心中想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赢得明天的比武，其他的事我才没空多想。”

“好！”十克强握住也速该的手，“让咱们兄弟俩一起夺下比武大会冠军！”

“还有我！”忽忽儿也把手放在两人交握的手上，三人相视而笑。

最后一场的比武事关重大，所以吸引了许多人来观战。叶克强等人一来到会场即引起众人的注目，也速该四下搜寻脱黑塔的踪影，却是遍寻不着，心里颇感失望。

哈必尔由手下搀扶着走过来，“也速该，祝你今天获胜。”

“多谢。”也速该微笑道：“你的眼睛好多了吧？”

“好多了，你给的药真有效。”哈必尔握住也速该的手，诚挚的说：“你今天一定要获胜，若你当上大汗，我哈必尔第一个追随你。”

寒暄几句之后，哈必尔便走开了。也速该发现。十克强似乎有点紧张，拍拍他的肩问：“二弟，你还好吧？”

“我没事。”叶克强咬牙道：“只是想到终于可以雪耻，好好教训合察勒，我便兴奋得不得了。”

其实他是因为骑马来会场而牵动到伤口，此时伤口似又裂开，疼痛不已，他因极力忍痛，所以表情显得不大自然。

叶克强深吸了一口气说：“对方只剩下三个人，铁木真是不可能上场的，合察勒由我来料理，豁里夕就由大哥应付；公主，你当预备手，暂不上场。”

“预备手是做什么的？”忽忽儿不解的问。

“预备是非常重要的角色，当我们两人无法再上场时，你就要负起全部责任上场打斗，而且一定要打赢，所以你非常重要。”

这番话忽忽儿听得似懂非懂，但她感到自己被重视，因此大声道：“好，我会努力的！”

也速该暗觉好笑，心想：二弟的口才果然犀利，若明白说出不要忽忽儿上场，她必定不从，用“预备手”之说法使其听话，果然是高招！

这时，完颜烈宣布道：“比武大会决定赛开始，双方各派代表上场。”

豁里夕首先跳上擂台，也速该也随后上场。

豁里夕见到也速该立即大吼道：“你要拿你那把削铁如泥的宝剑来削断我的兵器吗？这太不公平了，不行，我要抗议！”

也速该见他似泼妇骂街的叫骂，只觉十分好笑，他扬一扬眉，“好，我可以答应你剑不出鞘。”

豁里夕闻言大喜，“这可是你说的！”

话刚说完，豁里夕立刻高举狼牙棒飞身朝也速该劈下，也速该微微一笑，闪身避开，狼牙棒打中地面，登时土石飞溅。也速该一旋身，同时右手挺剑刺出，正中豁里夕的咽喉，动作之快。令人叹为观止；若不是也速该剑未出鞘，恐怕早已刺穿豁里夕的喉咙。

也速该的剑鞘抵在豁里夕的喉头上，豁里夕却丝毫不受影响，大笑道：“这一招对我是没有用的，神和我交过手，难道他没有告诉你，我是出了名的肉厚吗？哈哈……啊——”

笑声突然中断，只听见也速该暴喝一声，豁里夕便惨叫着向后飞了起来，直直摔落擂台，台上的也速该却还是保持原姿势不动，没有看到他是如何出手的。

半晌之后，也速该收剑击回腰际，合察勒跃上擂台道：“为何这么快收剑，豁里夕不行，就让我当你的对手吧。你刚才是用‘寸劲’把他震下擂台的吗？”

“好眼力。”也速该微笑道：“他的喉咙被我用‘寸劲’打伤，起码要个把月不能说话和进食，你可要好好照顾他。”

所谓“寸劲”，乃晨移动一寸间发动，也速该将劲道集中在剑鞘尖端，只移动一寸，便将豁里夕震下擂台，难怪没有人看到他出手了。

“哼，那个没用的东西，我才懒得理他。”说完，合察勒摆开架式喝道：“来吧！换我来对付你！”

“慢着，早有人等着对付你呢。”也速该说着便跳下擂台，“二弟，换你上场了，小心点。”

合察勒见到叶克强上台，心中登时松了一口气。其实他原本就十分忌惮也速该的武功，所以之前才会移同干亦术、豁里夕掳走他和忽忽儿。

“嘿，原来是神，我们又见面了。”合察勒怪笑道：“你前天受了重伤，今天还能打吗？如果不行就趁早换人，省得别人说我胜之不武。”

“废话少说！”叶克强厉声道：“今天我要跟你把帐一次算清！”

“哎哟，我好怕啊。”接着，合察勒横眉一竖，喝道：“好，这可是你自找的，休怪我手下不留情！”

叶克强瞪了他一眼，随即解下挂在腰际的剑并往擂台下掷去，所有人见他把手兵器丢掉，都吓了一跳。

合察勒怔了怔，“你……你这是干什么？”

叶克强冷笑道：“对付你不用兵器，我用拳脚就够了，你忘了上一场比武你是怎么被我打倒的吗？”

合察勒想起叶克强每每在危急之时都会使出同归于尽的打法，心中不由得一凛，他不甘示弱的大吼道：“你……你少装神弄鬼，我才不会上当，看招！”

说完，合察勒一晃眼就来到叶克强身前，骷髅棒净是朝他上回受伤之处猛打，叶克强虽极力闪避，但还是多处中招，伤口很快的迸裂，鲜血汩汩的流出来。

合察勒猛打一阵之后，纵身向后跃开，叶克强便倒在血泊中。合察勒狂笑道：“混帐！”

没用的东西，我看你还神气什么，去死吧！”

没想到叶克强居然又从血泊中站了起来，脸上不但没有痛苦的表情，反而带着愉悦的微笑，“来呀，有种再打呀！”

合察勒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看他一副胜券在握的样子，不禁令合察勒怀疑他是不是暗藏了什么绝招，这让他不禁有些心生畏惧。

“你……你少吓唬人了，”合察勒近乎疯狂的吼道：“我这就打死你，看你还能搞什么鬼！”

棒影立刻又笼罩了叶克强全身，只见叶克强身上鲜血飞溅，令人忍卒睹。不多时，合察勒大口大口的喘着气退开，叶克强则再次全身是血的倒在地上。

“死了吧，我看我还作什么怪！”合察勒恨恨的啐道。

“二弟！二弟！”也速该及忽忽儿忧心的想爬上擂台探视。

“别上来，你们上来我就算输了。”叶克强挣扎着爬了起来。

全场的人为叶克强的爬起又再度吃了一惊，合察勒脸上不禁发青的颤声道：“你……你到底是什么怪物，怎么……怎么打不死？”

叶克强脸上依然挂着若无其事的微笑，“来呀，再来打呀，你不是很能打吗？怕什么？”

“谁……谁说我……怕了。”此时的合察勒心中真的很害怕，他猜不透叶克强究竟是什么怪招，不过他也不想示弱，咬牙又朝他冲去，“这次我一定要杀了你！”

骷髅棒又无情的击向叶克强全身各处，合察勒下定决心这回非得打死他不可。

忽然，叶克强眼中精光大盛，一拳猛力击向合察勒门面，合察勒没想到叶克强会突然出手，闪避不及，只好挥棒格挡，“砰”地一声，叶克强的拳头硬生生地打断了紧硬的骷髅棒，正中合察勒的门面，合察勒登时飞了起来，重重地摔落在观看人群的后方。

在场众人都因为这突如其来的变化而呆住了，叶克强摇摇晃晃的走到擂台边，微笑道：“大哥，公主，我们赢了。”

说着他便往台下倒去，也速该连忙将他接住，抱着他有点鼻酸的说：“是呀，我们赢了。”

忽忽儿也高兴的哭了起来，也速该将他平放在地上，忽忽儿立刻替他包扎伤口。

也速该纳闷道：“二弟，既然你可以打赢他，为什么要等到他把你打成重伤后才出手呢？”

叶克强笑道：“那是在激发自己的潜能，所以必须身受极大的痛苦才能打出那一拳。”

也速该苦笑地摇摇头，“你简直就是在玩命嘛。”

叶克强扬一扬眉，“没办法，我天生就爱玩命，哈哈！”

在叶克强仍是特战队队长，有一回前往战场时，他不慎和五名队员被困在一个四面都是由二十公分厚的钢板所围起的密室中，更惨的是密室里还被安置了一个无法拆除的炸弹，叶克强在爆炸前五秒，竟一拳打穿钢板，按了开启密室的按钮，救了所有人的性命。事后他再去打那钢板，不论如何的用力也只是手痛而已，钢板一点也不受影响，他就是因为想起这件往事，所以决心搏命打败合察勒。

“今日比武大会由神这一组获胜！”完颜烈朗声宣布，接着语气一转，“照说全蒙古的大汗应由神这一组中产生，不过现在临时出了一点状况，比武大会可能还要加赛一场。”

众人闻言大吃一惊，议论纷纷，叶克强等更感到震惊。

也速该不满的喝问：“为什么？我们决赛都已经胜了，为什么还要加赛一场？”

“大家稍安勿躁，听我说。”完颜烈举起手示意众人安静，“虽然蒙古十一个部落都已经比武完毕，但昨晚又有一个小部落的首领到来要求加入同盟，一样是部落的首领，我总不能拒人于千里之外吧，所以就答应了他，当然他也就有资格参加比武来争取当大汗的机会了。”

叶克强爬了起来怒喝道：“难道我们十三个部落要为了他重新再比赛一次吗？那我们之前的努力不全部都白费了。”

“其实不用再比一次。”完颜烈皱眉道：“唉！这该怎么就呢？我还是叫他自己出来跟你们说吧。来人，叫坎里拉部的首领影出来。”

“坎里拉部的影？”叶克强疑惑的看着也速该，“大哥，你听过这个部落吗？”

也速该摇摇头，“蒙古地区有大大小小七十二部族，而且随时都有新的部族产生，我那里记得了这么多。”

不久，从完颜烈身后走出一名身材瘦长面貌白皙斯文，穿着一袭蓝衣，手持长童”之人走出来，完颜烈看了他一眼，“影，跟大家说说你的看法吧。”

叶克强一见到影便大惊失色，“是他？！忽忽儿，你看，是他！”

忽忽儿也惊讶的睁大双眼，“是他！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

“他是谁？你们在说什么啊？”也速该莫名其妙的问。

叶克强连忙解释道：“大哥你忘了吗？我曾提过的，我和忽忽儿在树林里看见的剑法高手便是他。”

也速该恍然大悟的点头，“原来是他。”

影的视线在叶克强脸上停顿了一下，但随即又移开。他朗声道：“各位，我是坎里拉部的首领影，因为路上有事耽误，没能赶上比武大会，但我很

想争取全蒙古大汗的位置，所以，我想我不用再和其他部落首领比试，直接和最后的优胜组比武便行了，这样也比较不会浪费时间。”

他话声方落，四处叫骂声便纷纷传来。

“混帐，你在胡说什么！”

“你自以为武功好吗？站出来让老子教训你！”

“白痴，滚你的蛋吧！”

“各位，我也是为了你们好。”影冷笑道：“说实话，我实在不想伤大多数人。”

“混帐！让老子教训你。”阿坛忍由于输得很不服气，他想着若能重新召开比武大会，自己便再有机会夺得蒙古大汗之位，所以他立刻出手攻击影，想藉此戳破影的大话：这样就有呆能再召开比武大会。挥舞双棍击向影，“看棍！”

接下来众人还弄不清楚发生了何事，就见阿坛忍的双手突然与手臂分离，也就是他的手被砍断了，阿坛忍痛苦的在地上打滚哀号，可是并没有人看见影是如何出剑。

影冷笑的扫视众人一遍，“现在大家应该知道，我有资格直接晋级决赛了吧。”

在场众人顿时鸦雀无声，面面相觑，叶克强望向也速该，也速该也是一脸的讶异。

完颜烈朗声道：“好，既然大家都没有意见。那么明日比武大会加赛一场，由神这组对影。”

“等等！”叶克强喝道：“我看你根本就不是什么坎里拉部的首领，你说你昨日才到，多日前我们曾在树林中相遇，难道你忘了吗？”

影眉皱道：“这位兄台不知如何称呼？”

“我是弘吉刺部的神，你别装蒜了！”叶克强吼道。

“原来是鼎鼎大名的神，也就是我明日的对手。我想我大概是为了怕和我比武才胡说八道的吧，我和你素昧平生，又何来树林相遇呢？”影冷冷的看着他，接着语带不屑的说：“我的确是坎里拉部的首领，也的确是昨日才到塔塔儿部，我来之时还遇见两位旧识，他们可以帮我作证。”

叶克强疑道：“你的旧识是谁？”

影指着前方倒在地上的两人，“就是合察勒和豁里夕，他们可以证明我的身分和抵达的时间。”

叶克强望向两人，合察勒的脸被他成肿得像猪头一样，豁里夕喉头让也速该重创，两人都不能说话，但还是啞啞的猛点头。

“哼！一丘之貉！”叶克强闷哼一声，“你老实说，你中途加入比武大会究竟有何企图？”

“这还用问吗？自然是争取蒙古大汗的位子，难道你不敢和我比吗？”影眼神凌厉的看着他。

“你——”叶克强一时为之气结。

“好了，不要再说了。”完颜烈朗声道：“明日比武大会决定加赛一场，双方请加强准备，就这样了，散会！”

完颜烈大摇大摆的离开，影跟在他身后，走了几步还回头对叶克强冷然一笑。

叶克强猛然明白一件事——影可能是金人，甚至根本就是完颜烈的人！

完颜烈要让影夺得全蒙古大汗之位，就等于金人不费吹灰之力便得到了全蒙古”！明日的比武，将要决定全蒙古日后的命运，影的剑法如此高强，自己及也速该会是他的对手吗？

真正的决战现在才开始。

第三章 血战擂台

叶克强，也速该，忽忽儿回到自己的帐中，蒙克力与小豪早已等候在帐中。

“爸，你的伤不要紧吧！”小豪关切的问道。

看着儿子，叶克强面上不禁浮出一丝笑容，道：“爸爸怎么会有事呢？皮肉之伤，你先睡吧！”

顿了一顿，他又对蒙力克道：“三弟，我猜这两天肯定会有什么大事发生，你先带领小豪回到弘吉刺部去，以免再发生意外，明天一战，真不知会怎么样？”

小豪睁大眼睛看着叶克强道：“我要亲眼看见爸爸打败敌人！”

叶克强心中一酸，不禁心中又在骂那个光明星的外星人李豪政，把他们父子俩弄到这个时代来，还要让自己在这儿吃尽苦头，他摸摸叶英豪的头。微笑说：“面对强大的敌人，最忘分心，如果你有什么事呢，爸爸就静不下心来，这样就等于送死，你不会害老爸吧！”

叶英豪听了这番话，也不知该如何反驳，只是捏捏拳头，看来叶克强勇猛好斗的基因在叶英豪身上有很好的体现，光明星算是选对了人选，只不过他们现在无法找到叶英豪。

蒙力克焦急地望着叶克强道：“二哥，我想我该留下来，护送小豪的事由统达去办好吗？”

“这件事很重要，也很难办，我怕统达一人难办，这里有大哥和忽忽儿，应该没有大问题，不要让我分心了。”

忽忽儿听到叶克强提起她，好象已完全把她当作自己人，不由心花怒放，痴痴地望着叶克强发呆。

叶克强已感受到了忽忽儿的目光，心中不由暗叫：“这下糟了，这小妞已完全陶醉了，看样子，一时三刻还不容易摆脱她。他此时心中一团乱麻，这种感觉在他没当爸爸时是绝对没有的，特战队的心理训练长达三年，叶克强早已养成遇事冷静分析的能力，可有了儿子以后，他的心理承受力就似乎减了许多，特别当有些事与叶英豪相关的时候。

也速该低声对叶克强道：“二弟，那他们什么时候走安全呢？”

“今天晚上就走，他们必定会认为我们今晚研究明天布署，还要养足精神，处理今天比武所受的伤，绝不会想到我们今晚便走，就是发现了我们要走，他们也不会阻拦，因为只有我们才是与影争夺汗的唯一障碍，我们走了，他们正求之不得！”叶克强语不停歇的说。

也速该点点头道：“二弟，你分析得有道理，只是我们今晚若不能好好休息，明天怎会有精神呢？”

叶克强道：“我们只需将三弟他们送至三十里外就行了。并且在那儿过夜是安全的，然后三弟带着小豪单骑连夜赶路，统达和三百将士早上过后向弘吉刺部撤回，我和大哥再向回赶，这样他们绝猜不透我们的用意！”

也速该这时还是没有明白叶克强的意思，三十里路骑马只需半个时辰，那几乎与在这儿不动没有区别。

叶克强已经看出也速该的疑虑，他又解释到，“我这样做完全是疑兵之计，他们摸不透我们这样做的意图，因为这件事并没有其他意义，让他们有疑心，非要用心智去想这是为什么，那么今晚他们也不能睡好！”

也速该和其他儿人终于明白了这三十里路的意图，心中佩服不已。叶克强经过此番思虑，心情已完全静了下来，但对明天一战依然心中没有把握。

忽忽儿还在盯着叶克强发呆，叶克强却佯装没见，对也速该道：“我们走吧！”

人多好办事，虽然叶克强和也速该的人手不多：但忽忽儿手底还是有不少人的，象她这样的公主，气势一定不会小，所以随从自然很多。

当夜幕降临的时候，叶克强一行已在三十里外扎下营来，此时营中只有忽忽儿一个在生闷气。

叶克强和也速该去护送蒙力克、小豪回边界弘吉刺部的士兵大本营了，本来忽忽儿也要跟去，可叶克强说金国和影的人会来刺探情报，如若帐中没有代表在，敌人就能猜透他们的去向，所以这个责任比护送小豪更重要。

忽忽儿没有借口了，她再大方刁蛮，总不能说：我不管，我只要和你在一起吧！生了一阵子闷气，这才想起了叶克强的命令，忙令随从在帐旁守卫，另外又挑了两个与叶克强也速该身材相似的随从装扮成他俩的样子，三人在帐棚里装模作样谈起来。可忽忽儿公主哪有心思和那俩随从谈话，一颗心早就跟着叶克强飞到五十里外了。

五十里外的边界上，叶克强一行已到了特战军营中，小豪聪明得很，只是望着叶克强并不说话。叶克强正在忙于向统达和蒙力克交待怎样故布疑阵。

也速该走过去摸摸叶英豪的头道：“你回去后，铁木真可有伴了，不过他可没你聪明，你不要欺负他哟。”

叶英豪对也速该非常钦佩，因此对那未见面的铁木真不禁也有些神往，若依他以往的性格，他才懒得去和那些草原上的孩子打交道，不过，丰儿贴除外。

离家这么久了，小豪也有点想孝儿贴了。

这时叶克强对蒙力克交待完毕，转过头对小豪道：“你跟叔叔们走吧！”

叶英豪眼中闪着泪光道：“爸爸，你答应我，一定要平安回来！”

叶克强道：“放心，为了你，我一定会的！”

也速该道：“事不宜迟，就赶快上路吧！迟了也许我们的敌人就会追踪而来了！”

蒙力克抱着小豪上了马，统达也上了马，两人纵马提缰很快就消失在暮色中了。

叶克强向两人去的方向挥了挥手，蒙力克没有回头，但从蒙力克的肩头上方探出一只小手也挥了挥。

叶克强心中自嘲道：“血浓于水，看样子小豪和我还是心有灵犀的，光明基因好象并没有干扰这些人类与生俱来的情感！”

望着两骑远去的背影，叶克强发了一一阵呆，转头对军营中的弘吉刺部的士兵道：“你们十人一组，遇见可疑人等，尽量阻止拖延，并派人回营地报告，如苦无特异情况，一个时辰后回营地！”

“是。神！”士兵齐声回答，声音传出老远，看着整齐的士兵，叶克强觉得非常满意。

也速该看着叶克强有条不紊的安排调令，心中真有一种敬若神人的感觉。

半个时辰后，有一组士兵回来报告说发现可疑之人，在拦阻拖延未果之下，双方已起了战斗，叶克强和也速该立即赶往出事地点，此时，暮色四暝，草原上的黄昏特别长，依稀还看得见人物景致，只见这一组弘吉刺部士兵只剩下三个，可还是兀自顽强的与来人战斗着，来的人穿黑衣，武功高强，只是隔得有点远，看不清切，叶克强和也速该大吼一声，飞驰而至，马未停，人已离鞍而起，如今的叶克强马术已称得上是一流好手了！

“我当是谁，原来是名震草原的神！”

叶克强一愣，他并不认识对方，他望向也速该，也速该也摇摇头，表示他也不认识。

叶克强看了看对方一眼，冷笑道：“阁下是谁！为何杀我部下士兵！”

那黑衣人道：“我俩是大金国右丞相完颜王爷帐下八勇士之龙虎二杰：哈迷量，哈尤量，奉命有事要办，你们部中士兵无故阻止，还杀了我的马！难道不该杀吗？”

叶克强凌厉的眼神盯着哈迷量、哈尤量道：“完颜烈那点伎俩我懂，不要枉费心机了，我给你二人留下记号，回去告诉他，如果想用武力使我们屈服，明天擂台上见，如若我们有一点事，各部落首领都会猜疑到是完颜烈捣的鬼，那时他的计划自然会一场空！”

话音尚未落，叶克强的刀已经出手了，他的刀很快，里面掺合着七星剑法。哈尤量、哈迷量兄弟只觉眼前一花，然后两耳是一阵火辣辣的痛，惨曝一声，哈迷量、哈尤量捂着耳朵便往后退。这两兄弟虽然也算得上彪悍，无奈他们心中明白，他们的武功与叶克强相差太远，斗也白斗，对死的恐惧是人的天性，他们只能向后退，但眼睛依然射着怒火。

叶克强大喝一声：“站住！”

哈迷量、哈尤量身子同时一震，哈迷量道：“你还想干什么！”

“骑上一匹马！回去告诉完颜烈，免得他又派人到处寻找你们！”

弘吉刺部的士兵牵过一匹马，哈迷量兄弟迟疑着骑上马背，恨恨地盯了叶克强一眼，向他们的大本营驰去。

也速该哈哈大笑道：“二弟，真痛快！不过草原上有句俗语，是恶狼就应除尽，二弟你为何放了他们！”

叶克强道：“我只想让完颜烈明白，我们并不好惹，但我并不想惹急他们，兔子急了跳墙，狗急了咬人，不能逼得太紧！”

叶克强对传令兵下令道：“招集所有士兵来此地集合，然后立即起程回军，并转告蒙力克让他们严加防范，以防有变，我等旬日内必回！”说完和也速该策马狂驰，向忽忽儿所驻营地飞驰。

嗒塔的马蹄声在深夜的草原上传得特别远，当叶克强和也速该到达忽忽儿的帐前时，忽忽儿早已倚门而立，望眼欲穿了。

看着忽忽儿那深情的样子，叶克强心中不觉有些感动，草原女子的柔

情并不比南方岛国的女子少。但叶克强还是忍住了奔涌的情感，跳下马来，语气冷地问道：“你们这边有事吗？”

忽忽儿接过马缰，吩咐随从系好喂料，这才甜甜地对叶克强笑道：“没有什么事，只有两个身穿黑衣自称什么龙虎八杰的家伙来过，被我轻抽了两鞭子回去了！”

叶克强和也速该心中暗笑，也速该笑道：“我们忽忽儿的鞭子再轻，也会让那两个家伙难受上一阵子。”

三人进了帐篷，叶克强将边界上发生的事情简单叙述了一遍，忽忽儿满以为叶克强会与她商量一下明天的对策，谁知叶克强却说为了明天的战斗，今天必须好好休息，竟和也速该各自回房休息去了。

叶克强躺在帐篷里，但怎么也睡不着，他知道，也许经过明天的一战后，就将永远再见不到小豪。他此时已无暇去报怨那该死的光明星人李豪政，但他还是想起了他的美娟，他时常在深夜里思考，他不知将在这个莫名其妙的时空世界中度过多久，小豪是他唯一的希望，他真想带着小豪一走了之，可这里的人，这里的一切又让他有一种恋恋不舍的感觉。

想着想着，叶克强终于睡着了。

早上，太阳已经升起三竿高的时候，叶克强才醒来，忽忽儿和也速该已经起来了，在特战队的训练中，叶克强已养成了休息时完全放松的习惯，因此。无论前一天多么疲倦，他总能很快的恢复。

“他们既然能够随便就加赛一场，我们去晚一点，又有何妨！”骑在马上，叶克强微笑着对忽忽儿和也速该说。

到达擂台边时，就看见影站在擂台边上不安地踱来踱去，完颜烈坐在金龙椅上，不停地拿着杯子转动，显然他们已是等得十分焦急，铁木真也是满头大汗，不知他是否已明白这是一场阴谋，以铁木真的精明，他应该已经猜得出完颜烈的意思。

完颜烈从龙椅上起来：“为什么这个时候才到！”

叶克强冷笑一声道：“这得问问你，不知你那两个缺耳朵的狗可还好！”

完颜烈脸一阵红一阵白，但又不便发作，只得干笑一声道：“神，我总有一天要让你尝尝被咬的滋味！”

叶克强道：“那好，也许下次我就有狗肉吃了！”

影冷冷一笑道：“神，也速该，你们都是草原上远近闻名的大英雄，到这儿来不是来斗口的吧！是英雄就武功上见高下。”

“好！爽快，我也速该就喜欢这样的朋友和敌人。”也速该一个纵跃，跳上台去，身法十分矫捷。

影不由暗暗点头，心中赞道：“草原上的第一好汉果然名不虚传。”微微一笑，影道：“请进招！”

影就不丁不八地站在那儿，似乎没有寻常剑式的那种起手势，但他的姿势却是最有利于进攻和防守的。

也速该在剑术上的造诣，可谓是见多识广，但遇上今天这种情况还是第一次。

台下叶克强也吃惊不小，虽然他在剑术上的造诣没有也速该那么精深，但特战队员的那种直觉告诉他，影的剑技已近乎完美，要击败他相当困难。

正在焦虑之中，也速该已经出手了，在对敌方面，也速该几乎很少抢先出手，但这次，也速该知道自己必须先出手，否则可能没有机会反攻就被

对方击倒。

这个计划是他和叶克强早已商量好的，叶克强剑术没有也速该好，如若他先上场，也许撑不了一招就会伤在影的剑下，所以先由也速该和影对敌，叶克强就可争对影的剑招进行研究，继而找出破绽。

当然，凭叶克强的剑术造诣，他不可能在短时间内研究出个所以然来，但李豪政留给他的电脑还是有作用的，虽然那电脑内并没有安装有关剑术、武技的程序，但那玩意可以进行扫描、储存、重放。敌人的剑术再快，电脑也可将它记叙下来，然后进行重新慢放。通过这种方式，叶克强也就可以仔细研究，寻求对策了。

影的剑术很高明，他的每一剑都包含着进攻和防守，进攻时，他的剑路怪异，几乎能从每一个不可能的方位刺出，腋下、胯中、脖项间，使人防不胜防。防守时，剑的每一部份都能派上用场，不光剑身，剑柄、护手、剑穗都可进行封挡。

也速该的剑很快，若是一般对手，可能只能招架，但影不但招架住了也速该的攻势，而且还能够有二、三成的反攻，并且反攻的比例越来越大，逐渐由防守转化成进攻，最终占据了上风。

也速该拼命地支撑，虽然他的额头上已布满了汗珠，虽然他的身子上已经有了几处划伤，但他仍不愿跳下擂台，他希望能够多撑一会儿，让叶克强多揣摩一下。

影打得不急不燥，这正是——一个超级剑手所必备的独特气质，他的剑和人已成为一体，眼神、意念、呼吸、出手已经融和一致，所以，他的剑稳、准、狠。

有很多次，也速该能将影的剑路封死，但他为了让叶克强了解影的剑式变化，只是封住了要害部位，他身上的伤大多数都是由于这种原因造成的。

叶克强强忍着心中的关切，不断地向电脑发送脑电波讯号，电脑不断地对擂台上的打斗进行扫描分析，然后将图象结果输送回大脑，叶克强虽未比武但也是忙得满头大汗。

忽忽儿看着擂台上的打斗，心已经跳到嗓子眼了，她看着也速该浑身浴血的样子，心中惊骇得几乎跳起来，侧过头来看看叶克强，叶克强却闭着眼睛，不知在想什么，忽忽儿几乎忍不住要骂叶克强冷血，朋友在上面拼命，他却在台下闭目养神。

虽然心中有气，但她也明白叶克强所作之事必有道理，但她还是忍不住生气，本来说好的，由也速该第一场上，让叶克强观察分析，可他却闭上眼睛，忽忽儿哪里知道叶克强正在进行高强度的人机对话，满头大汗呢！

四周静极了，影和也速该的衣袂飘动声却显得洛外的响，他们的剑并没有过多的接触，此时也速该已经完全落于守势，但也速该并不是完全防守，他采取了一种两败俱伤的打法，一个像也速该这样的高手拼起命来，自然非同小可，所以影的剑法虽然凌厉，但一时三刻却置不了也速该死命。

也速该浑身已湿透，显然他的体力已透支了，影也不轻松，额头上已现出细细的汗珠。

忽听台下一声长啸响起，也速该似乎受了什么暗示，他的剑法忽然加快，影被逼得后退了两步，也速该却不迫击，而是趁此机会，一个倒跃跳下台来。这突然的变化令所有在场的人都吃了一惊，照理说，草原之人就是战死，也不服输的，更何况象也速该这样的大英雄。

影很诧异地望着台下的也速该和叶克强，他已经听出刚才台下的那声长啸是叶克强发出的，他已隐约猜出这可能是叶克强的计谋。弘吉刺部之神的足智多谋，在全蒙古早已传开，影不由心中暗自嘀咕。

也速该身上至少已经被划开了十七条口子，好在口子不深，但都有血渗出，将他身上都染红了。叶克强看着也速该身上的伤口，忽的眉头皱了皱，按照电脑分析结果，也速该的伤势应该更重一些，看样子影的剑法还有保留，显然在他的心目中，弘吉刺部的神——叶克强才是最强的敌人。

叶克强还在思考着，忽忽儿的手下已经在替也速该包扎伤口。影站在擂台上，冷冷的盯着叶克强等人，那神情似乎有些不屑，叶克强其实早已看见，他知道这是影的心理战术，他想激怒自己，表面虽然不屑，但在影的内心却一定非常重视自己，这一点可以从他方才的保留上看出。

影的确是个可怕的敌手，这一点可以从他的对敌经验上体现出来，无论在什么样的情况下，这种人都能选择最佳的方式向敌人进行全面施压。

叶克强此时根本没有时间去在意这些，他的全部精力都集中在剑术分析上了。

忽忽儿忍不住了，她一甩手，就跃上了擂台，等也速该惊呼出民叶克强发觉时，忽忽儿已立在台上了。

影摆摆手中的剑道：“原来是忽忽儿公主，你不是我的对手，你上来做什么？”

“下来，忽忽儿！”

“还没打呢！怎么能认输！”话还未落，忽忽儿手中的长鞭便抽向了影！”

按照擂台规定，此时叶克强不能跃上台去阻止打斗，否则就算叶克强这一组输了，叶克强在下面干急却没有丝毫办法。

影并没有还击，只是一味的闪避，他的剑还插在鞘中，看样子，影并不想伤害忽忽儿。

忽忽儿的皮鞭破空劈啪作响，但就是沾不着影的半点衣角。

忽忽儿的脸胀得通红，皮鞭的速度更加快了。

忽然，影出剑了，看不清影的出手，只见剑光一闪，影的剑已削断了忽忽儿的皮鞭。影缓缓的将剑插入鞘中道：“忽忽儿公主，请恕在下无礼！”

忽忽儿怔在当场，努力的不使自己的眼泪流下来，本打算在心上人面前露一手，不想却是这么一个难堪的场面。终于眼泪还是流了下来，一跺脚，忽忽儿向台下一跃，就要向场外奔去。

叶克强一把拉住忽忽儿，微笑着道：“谢谢你，刚才你们的过招给我赢得了不少的时间，你现在看我如何给你出气！大哥需要人照顾，你就跟在他左右吧。”

忽忽儿满腔的怒火、委屈如遇春风细雨般一下全没了。若不是大庭广众之下，忽忽儿铁定的要扑入叶克强的怀中。

叶克强上了擂台，朝影拱了拱手：“阁下身手的确不凡，如不是你们居心叵测，我倒很想交你这个朋友！”

影依旧微微一笑，他那瘦长的身影竟有种说不出的萧瑟味道：“神过奖了，神的武功，我早就听闻了，但一直无缘见识，此时有机会我自当多向神学习学习！”

咳！咳！擂台边上传来几声不耐烦的咳声，显然完颜烈已经等急了，在催促影快点动手。

叶克强道：“你我也不必再多客套了，免得你的主子又不高兴了！”

影的脸色微微一变，似乎有某种不可言状的痛苦。他缓缓抽出了剑，剑齐眉平举，一瞬不瞬的紧盯着叶克强。

叶克强刚才通过电脑分析，依照影的剑技和速度，自己绝对没有击倒对方的可能。看来只有用智计来获胜了。

叶克强也不动，他双手持剑，也摆了一个很奇特的剑式，也速该看着两人的起手势，心中不由赞叹，忽忽儿却紧张的连气都喘不过来，眼睛死死的盯着叶克强。

终于，影动了。剑光闪电般刺向叶克强的咽喉。

第三十二章 金国阴谋

叶克强向右一闪，依照速度，这一招叶克强本可避开，但奇事发生了，叶克强的左肩突向上一耸，本来避过的剑刺穿了他的肩肿，一声刺耳的脆响中，叶克强同时身子一扭，用自己的骨头别住影的剑，右手挥剑截向影的臂膀，叶克强的手法虽没有影的快，但影的剑尚被叶克强的肩骨镶嵌着，无法抽出，只好弃剑松手向后跃。

影的这一剑，是已留了后手的变着，但他怎么也没想到叶克强一上来使用这种打法，以自己的身体来阻止自己剑的运行，在他的剑手生涯中，从未遇到过这样的对手，拼命彪悍的对手他遇见过不少。但他们拼命都是在没有退路的情况下才进行的，因此有很强的征兆。而叶克强在尚未相互接触便拼命，的确匪夷所思。

依照影的推算，叶克强至少可以和他拼斗三十招以上，由于完颜烈等人的讲述，对于叶克强超强的战斗耐力，影心中早已有防范，时刻戒备叶克强的两败俱伤打法，但他千算万算也没料到叶克强竟然采用这样的一种打法。

场上形势紧迫，哪容得影半点犹豫，虽然手中已经没有了剑，但影的武功依然不容忽视，虽然他处在下风，但叶克强却占不了丝毫便宜。

“轰”，又是一声大震，叶克强被踢得仰面倒在台边上，那把插在肩肿上的剑将他钉在了地上、而影却被他逼下了台。

“好！我服输！”站在擂台下的影竖起了大拇指。“你不惜肩肿刺穿受我一剑，而逼我宝剑离手，你不惜身受重创却不能伤我分毫的代价将我逼下擂台，虽然我击伤了你，但我却输了，输得心服口服！”

叶克强身受重伤，简直连开口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他艰难的拔出肩肿骨上的剑，缓缓的翻身立起。

叶克强的嘴角也有血丝不断的外溢，摇摇晃晃地站不大稳，也速该和忽忽儿双双跃上擂台，一左一右将叶克强扶住。

叶克强喘了一大口气，对坐在金龙椅上的完颜烈道：“全蒙古联盟的汗位可是我们这一组获得了么？”

完颜烈脸上一阵红一阵白，说道：“是！我这就回国去禀告大金皇帝，让他正式册封！”

但也速该此时却沉喝一声道：“我蒙古的汗不需要大金的册封！”

完颜烈的脸色铁青，但他也是一个老于计谋的人，当下微微一笑道：“我只是照皇帝的旨意办事，希望蒙古能够统一。至于究竟要怎么办，希望你好自为之！”

说罢，向铁木真瞪了一眼，掉头走了，影默不作声的，也跟着离去了。叶克强看着完颜烈一行离丢，似乎再已撑不住了，向后一倒，便人事不省了。

当叶克强再次睁开眼睛时，眼前现出的是忽忽儿，忽忽儿眼睛红肿，显然是哭过了的。

叶克强心中一阵感动。开口问道：“怎么是你一个人，大哥呢？现在什么时候了？我昏睡了多长时间。”

忽忽儿道：“也速该大哥出去巡夜了，你已经躺了三天了，我担心死了，很怕你就这样死了！”说着，眼泪就又要流下来了。

叶克强动了一下，这才发觉他的左肩已扎上了一层很厚实的绷带，他伸出左手轻拂着忽忽儿的头发道：“我是上天派来的神，怎么那么容易就死呢？”

忽忽儿把叶克强的手捧着，放在自己的脸旁抚摩着，含情的眼睛盯着叶克强，那情形有说不出的温柔。

忽忽儿道：“你的确是上天派来的，是上天送你到我身边，可我不相信你真的是神！你是从哪儿来的？”

这是叶克强自来到这个时代所遇到第一个提出这个问题的人，一时之间，他也不知如何做答。沉吟了半晌。叶克强道：“关于我的来历，的确很神奇，也许是你不能够理解的，如果有机会我会讲给你听的，但是我有预感，我将回到我那个时代，所以我们之间不可能有结果，你是个很可爱的姑娘，我也喜欢上了你，可我不能伤害你，请原谅！”

忽忽儿眨着大眼睛，似乎对叶克强这番话没有听懂。轻位了一会儿。忽忽儿含泪道：“这些我都不想听，反正我一定要和你在一起。”停了一下，忽忽儿以道：“我为你唱一支歌好吗？”

叶克强知道草原上女子的豪爽，点了点头。就听忽忽儿轻声唱道：“

朵朵白云山边吹来

随风追着她的爱

千里万里

一旦相聚，就永不分开

化为雨

也要和成泥

生生世世永不离。”

悠扬的歌声，轻轻浮荡在叶克强的耳朵，一丝丝不禁带着他的思绪回到了他的时代，他想起了他的美娟。

他和美娟是小学、初中、高中的同学，叶克强父母早丧，从小他的自立性就很强，那时他们两家都很穷，美娟从小长得漂亮，因此有不少坏小子打她的坏主意。叶克强就象一座大山似的保护着美娟，那些坏小子总是仗着人多势众，可叶克强敢拼，虽然每一次那些坏小子都让叶克强赶跑了，可叶克强也是伤痕累累，那时美娟也是小心翼翼的给他包扎伤口，给他用冰块镇疼消肿，也给他唱着歌曲，当那些坏小子再也不敢欺负美娟的时候，叶克强和美娟相恋了，蓝天白云，沙滩、椰子树，歌声串串，月光溶溶下，两人海

誓山盟，共诉白头之约。

想着想着叶克强不禁眼角润湿。

忽忽儿忽然不唱了，盯着叶克强，叶克强怔怔地道：“唱呀！你唱的真好听！”

忽忽儿微微一笑道：“你肯定是在想小豪的妈妈了，若你真是天上的神，那小豪的妈妈一定是天上的仙女。一定长得非常漂亮，要是有机会真想见一见她！”

叶克强叹一口气道：“她的确是很美，但她已经死了！”

“能跟我讲讲吗！”

“好吧！忽忽儿，如果以后有机会我会给你讲讲我的故事，但现在还不行！”

忽忽儿乖顺的点点头，然后将身子伏贴在叶克强胸上。

“还痛吗？那个神秘的影真是可恶！”

“不痛了，那个影也许是被逼的，我看见他几次神情都很痛苦的样子，可能有难言的苦衷嘛！”

忽忽儿不再说话，只是静静地靠在叶克强的身上，听着叶克强的心跳。

“咳！咳！”也速该边装着咳边往内走。

忽忽儿脸倏的一红，站起了身。

叶克强也欠了欠身子，喊了声：“大哥！辛苦你了！”

也速该笑道：“二弟为何如此见外呢？你为了我们大家受了这么重的伤！我怕完颜烈那金狗会趁机报复。”

叶克强忙问道：“这几天情况怎么样！”

“完颜烈那方面没什么动静，铁木真来过，合察勒他们一直跟完颜烈搅在一起，不知要搞什么鬼，不过他们一直还没有什么不利于我们的行动！”

“那个叫影的人情况怎样！”

“这个人再也没有出现过！”

“那完颜烈有没有再提什么全蒙古大汗的事！”

“这倒没有，只是他说派人去请册封什么，谁稀罕他那玩意！”

“完颜烈那老狐狸不可能就这么完事，他可能还会有阴谋手段来对付我们！”

叶克强此时真后悔当初历史没学好点，他若知道了也速该和完颜烈的对敌历史，也不用在这瞎操心了，按照历史发展就行了。其实他根本不知，那一场时空转换，已经改变了历史，历史已不可能按照原来的模式发展，也许有一天他回到他自己的时空中的时候，历史的主角可能已是他叶克强或者是叶英豪了。这是后话。

“大哥！忽忽儿你们累了，早点回房休息吧！”

“好，我就去休息，夜晚小心点，不妨碍你们了！”

“哇操！什么话！”叶克强不禁在心中暗暗骂道。

躺了一会儿，叶克强惊异的发现忽忽儿竟然还没有走，他不由道：“怎么，你还没有走！”

“神，我这几天一直都住在这帐篷里，怎么你一醒就要赶我走，昨天晚上昏迷中你还喊了我名字呢？”

这一下叶克强算是被忽忽儿唬住了，心中暗想：“难道我真的喊了她的名字：怎么我没觉得我梦见她呀！”这话他也不好问出口，只好闷在心里，

但总觉得不大对劲，“幸好，我只是昏迷，没有醉酒，要不然，她可能会象索娜那样说我跟她还有那么一回事，不行，这样做太危险！”

镇定了一下心神，叶克强道：“你去睡吧！辛苦了三夜，你应该好好睡一觉了！”

“只有睡在你旁边我才能睡着，你若让我去旁的帐篷里，我反倒睡不着了！”

叶克强这下实在不知说什么好了，他觉得女人就象牛皮糖一样，甜是甜，只是粘上了便甩不掉了。

叶克强长叹一口气，也速该还赞叹自己有本事，也许谁输谁赢，只有自己知道。

叶克强体质的确很好，没过几天，他便完全好了，只是左臂转动不大方便。

叶克强担心小豪的安全，便和也速该商最回弘吉刺部。铁木真早上来过一次，说完颜烈有请，大概是商量全蒙古大汗的事。叶克强本不打算去，但也速该说事关全蒙存亡的大事，叶克强必须去，否则前面比武就没有丝毫意义。

叶克强想了想，便同意了。

当叶克强、也速该到达完颜烈的帐中时，那里已挤满了人，七个部落，除了脱黑塔走了之外，其余人都在，干亦刺惕部的阿坛忍和塔塔儿部的铁木真对也速该等人较熟，因此二人先迎了出来。

铁木真殷情问道：“神的伤势好些了吗？”

“多谢关心，已经完全没事了！”叶克强微微皱了下眉头！

阿坛忍则迎着也速该道：“也速该大哥你的确是我们蒙古的真正英雄，你来当我们的汗，我阿坛忍最服气！”

完颜烈也迎了出来，首先向叶克强和也速该问了声好！

叶克强不冷不热的道：“完颜王爷请我们来，有何用意，不妨直言！”

完颜烈这次显得非常大度，笑着对叶克强道：“神的武功和机智，我们在比武大会上已经见识过，堪称一代人杰，今天我们主要是给神庆功摆酒！”

“不会是鸿门宴吧！”叶克强又是一声冷笑。

“那怎么会呢？”完颜烈看样子还是有点学问的，至少他懂得鸿门宴是什么，也速该和忽忽儿则睁大眼睛望着叶克强，那意思是让叶克强能否解释一下，叶克强道：“完颜王爷的酒恐怕不那么好喝吧！”

完颜烈今天的脾气可谓是好得很，任凭叶克强怎样冷嘲热讽居然如无事一般，叶克强不由暗自惊诧：“几天不见，完颜烈的脸皮工夫进步得令人吃惊。完颜烈是个很懂得享受的人，这一点从宴会的珍饈上可以看出，有许多菜是叶克强在这个时空来从未见过的，虽然他在弘吉刺部的地位崇高，那里的生活条件也不差，但今天的排场，叶克强还是第一次见到。

在叶克强的记忆中，这样大场面的宴会还是在一次全军大比武中获得第一名后，总统设宴请他们时才出现过，但菜比这差多了，至少没这么多花样。

这里的每一道菜，看得出都是经过烹调师傅几天的精心准备而制成的。叶克强抱着既来之则安之的想法，他也想知道完颜烈葫芦里卖的到底是什么样的药，与也速该忽忽儿对望一眼后，三人在已排好的座位上坐下。

“各位首领，各位草原上的英雄，我完颜烈今日能和各位聚在草原上，

乃三生有幸之事，今日各位须纵情欢饮

叶克强提防着酒中有毒，连忙用电脑进行扫描分析，发现酒并没有问题。

叶克强心中暗想，他妈的，这老狐狸，高压不行，便进行怀柔，这手段也真不赖，且听他会怎样说下去。

“本来想早几天摆这道宴，不过，因为我们草原上第一英雄弘吉刺部的神和李儿只斤部的也速该在伤重调养，所以推延几天，来，我们大家敬他们一杯。

说完，完颜烈首先举起酒杯一饮而尽，众部落首领亦是一口喝尽，蒙古人善饮，以豪饮为英雄气概，若是敬酒不饮，就有轻视的意思，叶克强不愿得罪众部落首领，只得将酒一饮而尽。

蒙人平时喝的都是马奶酒，酒烈而膻味浓，而这次完颜烈宴客的酒却是专程从大都运来，乃是金国从宋朝掠夺而来，酒醇香绵长，看伴子此番完颜烈当真花本钱不少。

北方苦寒，水质又不怎么好，众部落首领虽位尊权重，但几曾尝过这番美酒，当下一个个开怀畅饮。

完颜烈似乎也喝得异常高兴，大声下令道：“来呀！将酒杯换成酒碗，今日一醉了愿！”

“从今以后，蒙古就将在神和也速该的领导下，我们大全国也就不必再为你们蒙古伤脑筋了。”

也速该本就与金国有仇，这次强忍着怒来赴宴，只是为了探听金国对他两人以及全蒙古的阴谋，所以就一直就闷在那儿喝酒一言不发，这会儿听完颜烈这番话，不由冷笑道：“看不出金国还有这么一分心意！”

完颜烈道：“战祸一起，遭殃的是老百姓，我是不愿看见大金国的士兵和蒙古军民争斗丧失。如若组成联盟，由你们二人来治理蒙古，不是很好吗？”

“我大金皇帝已经快马传旨，要即刻宣两位去大都听候册封呢！还准备在此地为二位建一座城堡！”

叶克强心中暗骂：“老狐狸，这诱惑还真不小呢，只怕我们这两个英雄是大金国的傀儡吧！你以前那种趾高气扬的态度怎么不见了。”但表面上他却不动声色，任完颜烈表演

也速该低着头喝闷酒，完颜烈从怀里拿出一张图纸来，指着图纸向众部落首领道：“这是宫殿的草图，它将成为蒙古草原上最漂亮的地方，还满意吗？神！”

完颜烈素知也速该脾气，他不敢向也速该自讨没趣，只是将手中图交给铁木真，由铁木真交给叶克强，以避免不必要的尴尬。

叶克强接过图纸，只是默不作声，完颜烈道：“到时神就可以和自己心爱的女人住在一起了。”边说边用暧昧的眼光扫向忽忽儿。

忽忽儿脸庞红扑扑的，看样子，忽忽儿已喝了不少酒，老实说来，忽忽儿对完颜烈和铁木真等人一点好感也没有，但今天似乎觉得他们也有可爱的一面，女人很容易就被爱情迷昏头脑，弄得智商为零，没有了一点判断力，忽忽儿含情的望着叶克强，叶克强在大庭广众之下还真有点受不了。“他妈的，我一个二十世纪的大男人怎么对这丫头发虚！”叶克强心里暗叹，对面的合察勒站起来，邪邪地对叶克强道：“这次大结盟，神的收获不小呀？公

主也不赖呀！”

忽忽儿纵是再大方也受不了这样的话，柳眉一竖道。“老娘总觉得你不会说人话，说出的话就从来没让人高兴过，是不是又想尝鞭子了！”

合察勒在酒宴前就曾被完颜烈警告过，但几杯酒下肚，然后又看见忽忽儿对叶克强那种含情的样子，心中嫉火焚烧，一句话脱口而出，被忽忽儿这劈头一阵乱骂，忍不住就要发作起来。

完颜烈见势不对，忙举起杯来说：“玩笑呀玩笑，一切不可当真，喝了这一杯，从今以后，大家就是联盟中的一家人了，以前的恩恩怨怨一笔勾销。

阿坛忍找上了也速该，道：“不管他什么金国大使，我们来干我们的。”

完颜烈的确是个老狐狸，在意识到用强不能征服蒙古后，怀柔的一面立即体现出来，一会儿为英雄干杯，一会儿为美人干杯，在场的除了叶克强和也速该没有被迷昏外，就连忽忽儿也被弄得晕头转向，以为这里是在为她和叶克强的婚礼举行宴会呢。

叶克强心中也有了自己的安排，因此宴会上并没有再继续给完颜烈难堪。

第三十三章 深夜阻杀

宴会结束时，时间已是深夜了，虽然叶克强和也速该没有喝多少，但江南名酒后劲十足，加上草原上夜风冷凛，他们的头多少有些昏昏沉沉。

忽忽儿早已不醒人事，叶克强没有办法，只好抱着她骑在马上。

草原上的月亮很圆，天也很蓝，几乎没有什么星星，骑马走了一阵，忽忽儿突然吐了起来，也速该带着几分醉意骂道：“送上门的女人就是麻烦！”

叶克强忙着照顾忽忽儿，忽忽儿吐了一阵子似乎清醒了一些，刚巧听清了也速该的这句话，不由向也速该骂道：“要不是看见你是神的大哥份上，我早就一鞭子抽过去了！”

也速该笑着说：“我知道我是沾了神的光，但别忘了我是神的大哥，你以后也要喊我做大哥才是！”

“喊你个大头鬼，为大不尊。”忽忽儿嘟起红嘟嘟的嘴唇满脸不高兴地道。

也速该和叶克强都被忽忽儿的神态给逗笑了。

叶克强笑道：“不知蒙力克，统达他们在家中怎么样了，小豪不知惹什么祸没有！还有大哥的孩子铁木真不知怎么样了。”

也速该笑着道：“我那儿子铁木真单纯了点，但还不算是太调皮，他和小豪，应该已经相识了。”

“这里的事情一了，我们就马上回去，也让我好好看一看那英雄宝贝侄子！”

“玉不琢不成器，铁木真就要靠三弟教导了！”

“他将是个大英雄！”叶克强轻叹一声，他真想将他所知道的告诉也速该，也让他分享一下快乐，但他不知道该怎样说才能让也速该理解，他不愿骗也速该说他知晓过去未来，只好避而不谈。

“在二弟的教导下，我的儿子一定能成为草原上的大英雄！”也速该自豪的道。“小豪更不赖，他们兄弟俩一定会让草原上所有的人仰望。”

叶克强心中暗自好笑：何止是草原上的大英雄，铁木真将青史留名，成为影响整个世界的人，大元帝国的疆域将横跨欧亚，连莫斯科也只是它的一个附庸国。这些叶克强当然不会说出口、只是微微一笑，好笑之中却有一丝惆怅。他已经知道了也速该的儿子铁木真的将来，但对叶英豪的将来却无从把握。

李豪政的话还时常萦绕在他耳边，说不定哪一天光明星和黑暗星的人便寻找到这个时空来了，在这个时空内，叶克强还能把握住自己的几分命运，到了那个光明星人的时空，叶英豪能适应吗？叶克强一点把握也没有，他无从想像叶英豪要遭遇什么，他们父子会分离吗？望着天上的明月，叶克强不禁陷入沉思。

“你在想什么，神！”

怀中的忽忽儿早就耐不住沉寂了，叶克强道：“我在想将来，将来会是什么样子！”

忽忽儿脸一红，显然她是误会了，将来是什么样子，在忽忽儿的脑里泛出一付甜美的图象，嫁给叶克强，然后和他主一大堆孩子，每一个孩子都象叶克强那样有强健的体魄，忽忽儿完全沉浸在幸福的幻想中，她哪里能想到叶克强根本就不是想的这个，并且和这有很大差距，时间相差近一千年，距离也许是一两亿光年，要让蒙古最好的马跑，跑到最后可能那些马都不知要进化成什么动物了。

人的进化史也只有三四百万年的时间，光速是马速的一千八百万倍，也就是说用最好的马也要跑一千八百万亿年，地球形成也只是那么三四十亿年的时间。

叶克强不是不愿意把这些讲给他们听，只是他自己也弄不懂这些问题，时空转换机制，爱因斯坦相对论，所懂的人本来就少，也许这在光明星那儿是个小学教程的问题，但对于来自二十世纪的叶克强来说已经是无法透彻理解，说给十二世纪的蒙古人听，三个人中起码有两个人会弄得神经错乱。

夜风静静地吹着，月光将三人的影子拉得老长，叶克强本不是个多愁善感的人，但不知为什么却觉得今晚感触特别多。

忽忽儿被叶克强搂着，一颗心咚咚乱跳，早就沉浸在幸福的陶醉中了，也速该虽是粗人一个，但也懂得些情调，一直没有开口，这也许得谢谢那个道号长春子的丘处机道士。

一段不长的路，三个人晃晃悠悠走了近两个时辰，草原露重，也速该，叶克强衣襟中已润湿，虽是练武之人，体魄强健，但还是有些受不了，忽忽儿感觉不到，她的整个身躯偎在叶克强的怀中，沉沉地竟已睡着，嘴角噙着笑，或许梦中正在替叶克强生第十八个孩子吧！

叶克强低头看看怀中的忽忽儿一会儿，抬头对也速该道：“这也许是我一生中最难忘的一个夜晚，很久没有这么开怀畅饮过了。”

此刻，叶克强虽然觉得时空变换来去有点不可思议，但他却觉得这也十分难得，毕竟从来没有人象他有这样的经历。

突然，不远处有几声西西响声，叶克强一愣，忙用脑电波向电脑下令扫描搜索，电脑的扫描分析结果告诉叶克强，来的人是四名男性，就蹲伏在距离他们不过十余丈远的前方左右两侧，也速该好象也听到了那声响，侧过

头看看叶克强，叶克强低声对也速该道：“大哥，前面有四人埋伏，看样子，似乎对我们有所不利，不如先下手为强。”

也速该点点头。

叶克强轻轻拍醒睡在怀中的忽忽儿，忽忽儿睁开惺松的睡眼，张口打了个哈欠，那情懒的模样，不禁让叶克强哑然失笑。

叶克强轻声对忽忽儿道：“有敌人来犯了，等一下你自己照顾自己。”

忽忽儿心里虽然不服气，但不知怎的，却还是很温柔的点点头，关于这一点，忽忽儿自己也十分纳闷。

月色虽好，但十余丈远也只能看清轮廓，四名黑衣人伏在草中，对叶克强已发觉他们的事毫不知情，仍伏在草中，拿着兵器，眼睛紧紧的盯着叶克强等人。

也速该、叶克强、忽忽儿佯装不知，继续策马前行，四名黑衣人素知也速该和叶克强的厉害，心知此次伏击必须一击而中，否则自己四人很难全身而退，蹄声愈来愈近，四人也愈来愈紧张。

叶克强、也速该的马在离四人暗伏处三丈远的地方忽然停住了。

四名黑衣人不由一怔：难道自己的行踪已被叶克强发现了么。但他们又不愿立即现身，因为他们知道，凭他们手底的功夫与叶克强真打实斗，绝不是对手。

叶克强的电脑在不停的扫描，四名黑衣人虽伏在长草中，但他们的姿势，以及预备攻击的部位，甚至即将发生的变化，都已在叶克强的心念之中。

左侧的两名黑衣人背微微弓起，两腿曲蹲，这是一个扑击的预备式，这两名黑衣人准备攻击上三路，右侧另两名黑衣人，身子微侧，一腿弓，一腿蹦，这是鱼跃的预备式，无疑这两名黑衣人是要攻击下三路，由他们所形成包围圈的方位来看，显然这次伏击是专门对付一个人的——他们心目中弘吉刺部的神，一个可能会破坏大金国统一全蒙计划的人。

但他们不可能想到，叶克强来自于二十世纪，除了具有他们望而生畏的武功，他身上还配置着近乎宝物，在另一个星球上叫电脑的高科技产物。

叶克强停住了，这无凝打乱了黑衣人的计划，正当四人犹豫着要不要现身出手之际，叶克强抢先发动了，他要对付的是将攻击下盘的两名黑衣人，他知道攻击下盘的人重心低，可以很好的变换姿式，而攻击上盘的人，重心稍高，变化起来，身子不易保持平衡，变化少。

“挽弓当挽强，”叶克强身子初愈，又喝了不少酒，但这丝毫不会影响他的出手速度，出招准确。

当叶克强身子移动的时候，也速该也出手了，叶克强向左扑，他向右扑，他自然不象叶克强那佯对敌方的攻击方向和姿势把握的那么好，他只有用打草惊蛇这一招了。

四名黑衣人是完颜烈手下的八勇士中的狮、豹、鹰、隼四杰，叶克强对付的是雄师塔克尼和猎豹忽突两人，这两人看叶克强已经扑至，并且手中长剑指的俱是要害部位，心知行踪已露，此时不拼已不行，一个纵身窜了出来，两人使的是刀，并且是具有南派风格的地趟刀。

金国国力强盛，网罗的人才确实不少，这地趟刀本是北宋呼廷世家的功夫，曾用来对付过骁勇的大辽骑兵，这塔克尼和忽突也会这种武功，看样子，完颜烈帐下似乎奇人不少。

叶克强对地趟刀的刀法自然很熟悉，在特战队里，每一个特战队员都

熟悉这种刀法及破法，为了减小敌人的枪弹攻击面，他们必须在地面翻滚中防守和攻击，他们曾研究过地趟刀法，并且从地趟刀法中学到很多东西，也曾对地趟刀法中进行精简改动，使得地趟刀法多了很多变化和精进。

叶克强虽然对他趟刀法相当精通，但塔尼克和忽突的功力不差，对付起来也并不简单，这两个家伙的功夫比那哈尤量、哈迷量的功夫高出许多，若不是叶克强先动手，现在不一定是叶克强占尽上风。

经过了好一阵子地拼杀，终于在金铁交鸣中，叶克强的剑分别刺穿了塔尼克的咽喉，挑破了忽突的颈总动脉，两人连挣扎都没有挣扎就倒在地上死了。

当叶克强住手的时候，也速该已经把神鹰隆巴多，恶隼图呼尔库解决掉了，其实忽忽儿也动了手。

当隆巴多和图呼尔库受惊扑起的时候，也速该立即辨明了他们的方位，打草惊蛇的那招虚式也立即变成实招，七星剑法凌厉的剑招分别攻向两人，隆巴多和图呼尔库不愧名号神鹰、恶隼，轻功奇佳，再加上两人合作多年，纵横合扑之术已然炉火纯青。一时间和也速该打得难分难解。忽忽儿看得性起，不觉技痒，她虽然关心叶克强多一些，但叶克强不准她多事，她不敢去帮叶克强，再者叶克强已占尽上风，因此，她只好去打隆巴多和图呼尔库的主意。

忽忽儿的鞭法不错，尤其象今晚在这么美的月色下，躺在叶克强那么宽大的胸怀中做着美梦却被吵醒的时候，她的鞭法在轻灵之中就增添了许多力道。

隆巴多和图呼尔库对付也速该一个就已经快顶不住了，这时旁边又多了一条象灵蛇一样的鞭子，这让他们怎么受得住，眼见无法抵挡住也速该和忽忽儿的联手，两人同时打定了逃的主意，正当隆巴多和图呼尔库准备溜的时候，他们合扑的战术立即漏出了破绽，也速该的剑极快，刺穿了隆巴多的心脏，同时忽忽儿的鞭子也卷上了图呼尔库的脖子，图呼尔库不能动弹丝毫。

当也速该用剑逼住图呼尔库的脖子时，这才发现图呼尔库已经嘴角乌青，耳、鼻、口，眼中都有血丝溢出，也速该连忙用手去探图呼尔库的鼻息，哪里还有气在，忽忽儿早已把图呼尔库给勒死了。

叶克强回头望着也速该，也速该苦笑道：“没有一个是活的了！要是忽忽儿的鞭子能再轻一点就好了！”

叶克强笑笑道：“不需要活口，这些人肯定是完颜烈的人，不过就算是活的，我们也不可能和他们当面对质，完颜烈那个老狐狸肯定安排得有后手，与其留着活口惹些麻烦，不如杀了安心，这样完颜烈只有哑巴吃黄莲了！”

也速该道：“这个完颜烈，我看我们还是把他杀了安心，否则，我们就是再三对他忍让，他以后还是会对我们的部落下手，不如先下手为强！”

忽忽儿也道：“完颜烈已害得我们够惨了，我们从未主动找过他的麻烦，就是不杀他，吓吓他也好！”

叶克强想了想：“好吧！不过完颜的行宫守备一定很森严，明桩暗椿一定很多，我们得计划周详，再者我们各自的部落也需要做些准备。”

也速该道：“我估计，完颜烈这次行动失败，他就会对我们的部落进行攻击，我们先行下手，给金国一个措手不及，也许更好一些。”

叶克强点点头，赞道：“大哥现在分析事理越来越中肯了！”

也速该道：“长期和足智多谋的神在一起，就是笨蛋也会变聪明的，何

况我也速该并不太笨嘛！”

叶克强笑道：“大哥大过奖了！”

也速该道：“别文诌诌了，这是事实，只不过有一个人例外。”

忽忽儿一听便知道也速该肯定义说不出什么好话来，不由扬起鞭子，作势要打，口中喝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也速该道：“难道你没有听说过这么一句话，恋爱河中的女人、和生过羊羔的羊一样笨！你现在不是在恋爱么？”

忽忽儿心中虽然对这句话已有赞同，从自己对叶克强的言听计从中她好象觉得自己确实笨了许多，但她觉得这种笨的感觉很好，不过无论如何她也不会把这些话告诉也速该，她回答也速该的是她挥下的鞭子。

也速该自然不会让鞭子落在自己身上，跨上马背，一溜烟似的，便朝他们的营地驰去。

忽忽儿两腿一挟马腹，立即朝也速该追去，幸好在追的同时，她解开了系在马鞍上另一匹马的僵绳，不然叶克强可惨了。

叶克强看着忽忽儿远去的背影，摇摇头道：“谁说她笨，她笨的话，就会把这匹马也带走！”

跨上马，叶克强也向两人追去。

也速该、叶克强的年龄都已不小，但他们与忽忽儿在一起时，就会感觉到自己依然年青，这个刁蛮可爱的公主的确给他们带来了不少欢乐。

忽忽儿终于追上了也速该，但她的鞭子最终还是没有打在也速该的身上，因为她看见了一个人，一个她最不愿看到的人。

这个人影。影就站在也速该的对面，他的手中没有剑，背上也没有剑，似乎并无敌意，但没有剑的影依然令忽忽儿很不舒服，忽忽儿忘不了那次擂台上，影令她颜面大扫，令她在心上人的面前出了丑。

“你来这里来干什么？来送死吗？”

“忽忽儿，不要这么没有礼貌！”后面的叶克强已经赶了上来，及时喝住了忽忽儿。

天下只有一个人能这样命令忽忽儿，忽忽儿也只听这一个人的，这一个人便是叶克强。

“神，你还好吗？”影的语调低沉，但叶克强听得出里面的关心之意。

“谢谢你的问候！”叶克强笑了笑，“我一直都很好！”

“现在，你们最好离开塔塔儿部，要不，就来不及了！”影似乎显得有些焦急。

“为什么？”叶克强追问一句。

“一时三刻也说不清，反正你们三人现在很危险，忽忽儿的手下现在可能已经全部被俘了，你们武功虽高，但我们的人很多，铁木真和合察勒也参与了金国方面的行动！”

“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叶克强问道。

“因为你是个英雄，因为我佩服你！”说完影飘身而去，很快，便消失在夜色迷茫中了。

也速该看着影那瘦长的背影，大拇指一翘，道：“是条汉子，可惜却在完颜烈那老狗手底做事，未免大有点委屈他了！”

“什么英雄好汉，鬼鬼崇崇的，我看说不定他们在耍什么诡计呢？我的手下也不是吃素的！”忽忽儿咬紧牙关！

“我看这个消息是真的！影不是坏人，可能他有难言的苦衷，完颜烈这老狗已经开始行动了，他下一步的计划一定就是要攻打弘吉剌部了！”

叶克强担忧的又道：“我没想到完颜烈这么快就撕开假面具。”

“我得去救我的那些手下！”忽忽儿拍马扬鞭就向营地奔去。

“不行，忽忽儿！这样去很危险！”

“我不管，我的那些手下不能死！”

“可是敌人很多，我们去了也只能白白送死！”

“忽忽儿，不能去！我想你的那些手下现在已经全部遇难了，我们现在去也晚了！”

“难道他们就白死了吗？”忽忽儿哭出声来。

叶克强的心中也很难过，这些日子他和也速该的生活都是由忽忽儿的手下照料的，他和这些撒勒只兀惕部的汉子们之间已经产生了很深厚的感情。

“血债血还，我们现在就去完颜烈的行宫，也闹他个天翻地覆！”也速该咬牙切齿。

“是得对付完颜烈这家伙！”叶克强刚才沉默了半天，在他的大脑中，现在已经有有了一个完整的计划。

“大哥，我们现在去进攻完颜烈的行宫，人手不够，硬拼肯定吃亏，我想用火攻，先用火烧乱完颜烈的阵角，混乱中我们下手就容易多了。我们可以同时放火，这样就让完颜烈不知我们到底有多少人，主要从哪个地方攻入。”

月已西沉，完颜烈的行宫内依；日灯火辉煌，显然这个完颜烈不是个庸俗之辈，为了除去叶克强，他处心积虑，今晚誓在必得。分派出去的入马已全部出发，留在他身边的只剩下四人，跟踪叶英豪、蒙力克任务失败了的龙虎二杰哈迷量、哈尤量以及被忽忽儿的鞭子抽回去的疯狼尤达和大力熊克拉克。

叶克强、忽忽儿、也速该已摸至完颜烈的行宫旁，三人隐蔽身形伏下，叶克强向电脑发出命令对整个行宫进行三维立体扫描，行宫由十八个帐篷组成，分作三层，最外一层有十二个帐篷，看样子是普通金国士兵住宿，中间一层是五个帐篷，这应当是完颜烈所聘请的高手所居之处。

最中间的帐篷上面搭制金顶，内面豪华奢侈，这便是完颜烈的帐篷，这个帐篷极大，被分隔成好几间，完颜烈住在最中间，叶克强着重对中间的帐篷进行了多层次扫描，他发现完颜烈的帐篷里机关重重，在那大帐篷的外间里，还住着几个人，这几个人是完颜烈的心腹将士。

第三十四章 王爷之死

完颜烈正在等待消息，他相信他这次的计划应该是完美无缺的，狮、虎、鹰、隼的组合再加上剑术无双的影，说什么，叶克强他们也逃不掉，即使他们三人能逃脱，回到营帐中，埋伏在帐篷里的士兵也会将他们乱剑砍死，想到这儿完颜烈不禁笑了出来。

“来啊！将丽娘给我喊来！”这是完颜烈的一个习惯，每当他高兴的时候，他都会喊一个女子来分享他的快乐，至于那个女人是不是快乐，是不是愿意和他一起快乐，完颜烈是从来不管的。

不一会儿，从营帐外进来一个女子，看装束这女子是南朝人，模样俊俏，她脸上的笑容一看便知道是装出来的。完颜烈对他的主子完颜亮唯一满意的一点便是送了这么一个绝色女子来。治理蒙古这个地方的确很辛苦，劳累且不一定治理得好，以前蒙古还好管，可自从出了一个弘吉刺部的神后，完颜烈简直就不好过日子，从几次交战的形势来看。完颜烈没占任何上风。

完颜烈的心情一直不好，他一直认为自己是大金国的第一号人才，但全国向南宋用兵却没派他，而是派的那个完颜兀术，中原地带富饶，这个完颜兀术一定捞得了不少好处。

幸好，完颜亮并没有忘记身在蒙古的完颜烈，他特地从完颜兀术掠来的南朝美女中挑选了这个人间绝色的丽娘赐给完颜烈。

南国娇娘较之北国佳丽多了一份天然的柔媚，不过完颜烈并不懂得怎么来欣赏，只知丽娘是他的荣耀，这是大金皇上赐给他的女人，这表示皇上还是很看重他完颜烈的。

“坐下，丽娘。”完颜烈露出了自认为很得体的笑容。

但丽娘却觉得十分惶恐。因为每当完颜烈露出这样的笑容，她便会遭一次殃，遭殃的前奏，便是让她斟酒。

“丽娘！斟酒！”果然，完颜烈指着桌上的两个酒杯说道。

丽娘皱了皱眉头。

完颜烈心中高兴，他最喜欢做的就是看见别人听他的命令做他不愿做的事情。

丽娘斟满了酒，顺势坐在了完颜烈的腿上，这是丽娘在挨过三次打后才形成的习惯，二年多的北国生活已令她学会了忍受，她再也不是当年一笑倾城的秦淮河上当红歌妓杜丽娘，而是一个专供完颜烈泄欲的工具。

“丽娘！是不是想家了！”完颜亮满脸的笑容。

杜丽娘心中很奇怪，这个老怪物怎么会问这个问题呢？任何一个人忍受时间长了便会变得麻木，丽娘也早已学会了曲意奉承。

“跟王爷在一起怎么会想家呢？”

“丽娘，快了，很快你便可以回家去看一看了，我治理好了蒙古便和你回中原去看一看。这一天就要来了！”

完颜烈很得意的笑了起来。

丽娘心中实在是高兴，她可管不了是谁在治理天下，她只是特别怀念江淮烟柳那种雾笼江滩月笼沙的月夜风景，这蒙古北地实在是太寒太苦了。

“谢谢玉爷！”

“既然有意谢我，那还不赶快唱只曲儿给我听听”。

“是！王爷”丽娘拿过了琵琶，轻拨慢捻了几下，轻启朱唇唱道：“江南形盛，……差参十万人家……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

歌声曼妙，听得完颜烈眯着眼只点头。完颜烈确实也算得上是个人才，至少他听得懂这小曲。

此时，叶克强正伏在离帐篷三十丈远的地方。他轻轻告诉了也速该、忽忽儿帐中的布置，当他发现在完颜烈的行宫后五十丈远外是个马棚时，心中亦有了逃脱的计谋。

也速该和忽忽儿对叶克强的眼力吃惊不已，但他们早已习惯了发生在叶克强身上的种种奇事。

叶克强道：“我们的计划需要略作改动！”他吩咐了一阵子，三人隐退身形向金帐后的马厩摸去。马厩里此时只有四个士兵在看守，其中两个踱来踱去站在门口，另两个已经蹲在门口，靠在棚壁上睡着了。

叶克强和也速该迅速的贴近马厩，那醒着的两个士兵刚反应过来，正准备呼救厮杀便被叶克强和也速该制昏在地。

也速该和叶克强的动作极快，几乎没有什么声音，那两个睡着的家伙还在睡着。也速该和叶克强将他们制昏后。向忽忽儿打了个手势。

马厩里大概拴了近五百匹马，叶克强吩咐忽忽儿在此等候策应，一旦看到完颜烈的行宫火起，便放马出厩去接应他们，说完就和也速该迅速离去。忽忽儿虽想跟去，但心中知道此时任性不得，只好紧张的盯着完颜烈行宫的方向。

此时，月亮已完全沉下西山，天已快至拂晓。

叶克强和也速该在电脑的帮助下迅速的通过了最外层的帐篷，绕过层层机关，叶克强已摸至完颜烈的帐篷里。完颜烈此时正在和丽娘饮酒做乐，在这个时候完颜烈是不会允许任何一个人来打扰他的雅兴。曾经有一名士兵因为有军情禀报，结果在外帐就被杀了。

通过了最外层的帐篷和守卫者的住所后，完颜烈的帐篷中反而显得更安全，完颜烈的帐篷中没有人，只有设计巧妙的机关。

叶克强的电脑不停的扫描，这些机关设置在特战队队长的眼里当然是不堪一拆，看着这些机关，叶克强不禁想起当年拆弹的情形，那才惊险呢？有时，那简直是在和死神对赌，若有台外星人的电脑，他的一名好兄弟也就不会在一次拆弹事故中命丧黄泉。

当叶克强拆卸完了部分机关后挑开完颜烈的帐篷时，完颜烈正喝在兴头上，让丽娘口对口的与他度酒。见有人扫他的兴，不由大怒喝道：“他妈的不长眼的东西，谁让你擅自闯进来的！”

当他看清是叶克强和也速该的时候，不禁楞住了，叶克强这才骂了一句：“他妈的，你这条老狗，死到临头了还要威风，去死吧！”

蒙古草原上的两名顶尖高手联手出击，这是第一次，完颜烈心中一个冷惊，忙将丽娘一推，身子一滚，向桌子下的翻板滚去，翻板并没有翻过来，完颜烈的地遁也没能实现，完颜烈急得在心中直骂：这机关是谁弄的，老子一定要杀了他。

趁这一瞬，完颜烈又向床上跃去，床头、床脚、床沿都安得有机关的开关。床头的开关是在他的面前升起一块铁板。床脚的机关则是从帐篷边射进无数支毒箭，床沿的机关则是一个翻板的活扣，完颜烈很清楚，帐篷内的机关根本困不住叶克强和也速该，但在他想来，逃命应该没有问题。

丽娘被推向叶克强，叶克强不忍心伤她，轻轻将她接住，放在了一边。

意想不到的奇事发生了，机关没有一样能发动的，叶克强冷笑道：“如你不紧紧相逼，我们根本就不会把你怎么样，可你一而再，再而三的逼迫我们，这是你咎由自取。”

也速该更干脆，举剑便刺，完颜烈虽说懂点儿功夫，但要对付两大高手联手夹击，他可不行，他边闪边喊，很快帐篷外便人声鼎沸了。

叶克强和也速该知事不宜迟，同时运用七星剑法刺出。

忽然，半声惨曝，完颜烈已身中两剑，一剑穿心，一剑透喉，另半声惨曝没叫来，他便倒地上了。

“点火！大哥”

叶克强手持长剑立在帐篷门口，帐篷外的士兵也开始集结，在一些将领的组织下向帐篷内冲。

帐篷内的火苗已经窜起，惊魂初定的丽娘喊了一声：“带我走！”

不知怎的，对这女子，叶克强有一些同情，当下也不容他多想，便喊声：“跟着我！”

此时，帐篷还未完全烧起，叶克强护着丽娘向外冲，金国的士兵也是训练有素，临变之际并不慌乱，一波一波地向叶克强、也速该猛冲，也速该的七星宝剑锋利，将冲向他的士兵的枪头全部削断，而叶克强相对来说就要吃力一些，金国士兵力大枪准，若不是也速该挡着正面的大多数士兵，叶克强早就身中数枪了，饶是如此，叶克强和也速该仍觉得双臂酸麻。

正在这时，蹄声雷动，数百匹马向帐篷冲来，原来忽忽儿看见火起，驱马过来接应。

忽忽儿从小在马背上长大，对马性极熟，在等待叶克强他们行动的时候，她便已辨认出这些马的几匹头马，她将头马的缰绳拿在自己手中，放开厩门，一把火放起，就朝完颜烈行宫冲来。

马匹受惊向外飞窜，看见几匹头马向完颜烈的行宫冲去，全都紧随其后，晓明前一段时间本就昏暗，马匹在火光聚惊之下，也不顾前方有无障碍，拼命向前飞踏。

“上马！”忽忽儿的声音即使在马匹群嘶士兵纳喊中也显得分外高。

金国士兵在还没弄清怎么回事时，忽忽儿领着四五匹马已经飞奔了过来，退得快的躲过了马匹践踏。退得慢的，好几个都被马踏在地上。

也速该飞上了马，叶克强提着丽娘，动作不怎么顺畅，此时，帐篷已经完全烧了起来，金国士兵的火把也燃了起来，完颜烈的整个行宫已如白昼一般，场面极混乱。

四五百匹马冲进人群后，方向就开始乱了起来，东冲西闯，金国士兵的箭阵刚刚布好，被马一冲，便不成队形，慌乱中，金国士兵用枪刺、用箭射，马在中枪中箭后负痛更加狂乱，整个营地如一团乱粥。士兵在这样的情况下已失去了统一指挥，不知是怎样才好，此时一个个保命要紧，哪里还顾得上追杀也速该、叶克强等人。

“你抱着她干什么？”忽忽儿此时看清了叶克强手中提着的丽娘，眼泪几乎流了下来。

叶克强也不知该如何解释，他只好高声叫道：“我们先脱离险境再说。”

也速该道：“我的剑利，我断后！忽忽儿鞭长，她在前冲锋，二弟你居中策应。”

忽忽儿心中显然有气，一带马匹率先冲了出去，那些企图拦截的士兵，被忽忽儿的鞭子抽得东倒西歪。

叶克强紧随其后，他怕忽忽儿有什么意外，果然，忽忽儿只顾伤敌，根本就不顾防守，叶克强跟在后面，不断的将刺向忽忽儿的枪挑开。

一行四人终于冲出土兵的包围圈，天色昏暗，马匹又四处冲散，金兵也不知朝哪个方向去追，叶克强、也速该等人杀了几个零星的追兵后，便摆脱了金兵的追踪。

叶克强利用电脑辨明了方向后，便向弘吉刺部的方向驰去。天色渐渐亮了，忽忽儿松了几匹头马的僵绳，一言不发的向前冲。

叶克强没有办法，只好紧随其后，也速该心中明白几分，但也不好说什么，只得跟在他们后面。

叶克强的头从来没这么大过，当年对付黑暗星的攻击，后来又对付影的剑，叶克强都还觉得能并不是十分难应付，可是现在他觉得毫无办法。

怀中的丽娘也在抽泣，女人最敏感，她似乎已明白了是怎么一回事。

叶克强后悔了，他后悔不该带着丽娘出逃，但他又不忍心。带走丽娘，几乎是他下意识的动作，他现在终于认识到这是一个怎样的大麻烦了。

“忽忽儿！你给我站住！”叶克强终于吼了出来！

忽忽儿一带马，停住了，“什么事！我多情的神。”忽忽儿嘴里虽然讥讽，但眼睛里却含着泪花。

“我想你是误会了！我救她只是同情她！那种情况下又不容我多想！”

“你怎么不同情同情我，和我在一起时，为什么你总想那么多！”

叶克强哑口无言，叶克强现在心中方才明白，要想说服一个盛怒中的女人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他只好投降。

“你想要我怎么做！”投降要有诚意，叶克强马上表示了他的诚意。

也速该确实感到很诧异，在他心目中，男人和女人逗着玩可以，但若来真的，男人万万不可向女人低头，可叶克强却能做到这一点，也速该对叶克强能屈能伸确实感到很钦佩。

他哪里知道：对女人尊重是叶克强在二十世纪养成的一个习惯。

“放下她！我们走！”忽忽儿的蛮横脾气又上来了，她可不愿节外生枝再多一个情敌。

草原女儿的风貌果然不同，对爱的表白似乎并不比现代女子逊色。叶克强在赞叹之余不禁又大伤脑筋！

“那她怎么办！难道让她自生自灭！”叶克强也觉得抱着丽娘太惹眼，先将她送下马去。

丽娘楚楚可怜地望着忽忽儿。似乎也知道判决她命运的人物将不是叶克强而是忽忽儿。

忽忽儿看着丽娘，心中也不禁一阵心软，“千万不要心软，千万不要心软。”忽忽儿在心中拼命的叫：这将是一个情敌，她可能会抢走我的神！不能让她接近神！

但心中叫着，可口里却先软下来了。“好吧！那就先带着她吧！”说完了心中又一阵后悔，暗骂自己糊涂，无奈话已出口，不便更改，于是她又加了一句：“不许你抱她。”

叶克强无言的苦笑了一声，回头望望也速该。

丽娘此时愈发显得纤弱，南方女子本就瘦小，叶克强。也速该都是身材槐梧的汉子，忽忽儿也是马背上长大的，丽娘不安的看看三人，不由得伤心哭了起来。

女人最看不得女人流泪，忽忽儿说：“我们已答应带着你走了，你还哭什么！跟我坐一匹马走吧！”

“不好！有追兵！”也速该叫了起来，果然四五里远的地方有一大群黑影再向他们追来。

“快走！”忽忽儿此时也不能再与叶克强赌气了，一把提起丽娘跟着叶克

强向弘吉刺部驰去。

忽忽儿的确是个相马行家，她挑的马脚程都特别的快，一阵疾驰，金国的士兵很快就被甩得无影无踪了。

太阳升起来的时候，他们四人已经驰近塔塔儿部的边境了。叶克强的意思是先到弘吉刺部稍作休息调整，再各自联合几个部落与金国进行对抗。离金国最近的部落便是弘吉刺部，所以必须先作准备。忽忽儿只要能 and 叶克强在一起，去哪儿都无所谓。丽娘此时显得特别文静，只要逃离了完颜烈的狼窝，就是死，她也心甘情愿了。

当他们驰到塔塔儿部和弘吉刺部的交界处时，不由暗暗叫苦。原来在边境地方，早有大量的士兵驻扎在那里！士兵虽然不多，但看样子也有近千人。

“只有硬冲了！”叶克强苦笑着对也速该和忽忽儿说：“可惜我们的马已经跑累了，现在进行马战，吃亏的一定是我们！但没有办法，只有走一步看一步了！”

忽忽儿紧咬着嘴唇道：“也好，老娘今天就跟他们拼了！只可惜这个女的是个麻烦！”

“不要扔下我！”丽娘几乎要哭了出来。

“这样吧！也速该大哥手中有利剑，丽娘跟着他最安全！忽忽儿打头阵，我来居后掩护！”叶克强想把包袱甩给也速该。

也速该刚准备反驳，忽忽儿已将丽娘放在他的马上冲出去了老远。也速该回头望了望叶克强，叶克强吐了吐舌头。示意他跟上。无奈之下也速该对怀中的丽娘说到：“小心点！”亦拍马赶上。

三骑旋风般的向那群士兵冲去。

待冲得近了，叶克强却发现营地前插的竟然是弘吉刺部的飞鹰旗，那些士兵也看清了是叶克强等人，不由齐声欢呼起来。

众骑之中，驶出两个人来，其中一个蒙力克，另外一个竟然是弘吉刺部的忽图鲁汗。

隔着老远蒙力克就高喊着：“大哥，二哥！”

叶克强这时才算松了一口气。

忽图鲁汗说：“蒙力克回去跟我讲述了这里所有发生的事！我担心你们的安全，所以就来了！”

“你好！草原上的勇士，来我的部落也不跟我说一声就走了，是不是看不起我忽图鲁。”

也速该笑笑说：“那时我急于去见神，又听说神之子有事，所以就没多做停留！”

“那这次一定要多留几天，你的儿子可给你惹了不少麻烦，月伦家的邻居这几天都不安神呢？”

“铁木真很调皮吗？”叶克强对铁木真总是很有兴趣。

“那倒不是！不过邻居家的小孩总爱和他在一起，变得都不那么爱家了！”忽图鲁汗笑道。

“别尽谈我的儿子了，我来给你们介绍介绍！”也速该转移了话题。

“这位是撒勒只冗惕部的忽忽儿公主！”也速该指着忽忽儿道。

“见过忽图鲁汗！”忽忽儿虽然刁蛮，但基本礼数还是懂的。

“果然名不虚传！草原上的第一美人，今天我忽图鲁一见，三生有幸！”

忽忽儿脸一红，模样略带些羞意。

“和你共骑的女子也很漂亮，是你妹妹吗？”忽图鲁汗问道。

忽忽儿脸色又是一变，答道：“她是谁我也不清楚，只有神知道她的来历。”

叶克强显得极为尴尬，他苦笑道：“这一次我们可把事情闹大了，此事一时三刻也说不清楚，这个女子是从完颜烈帐中救出的女子，叫什么我也不知道了。”

“小女子名叫丽娘，是秦淮人！”丽娘这时才有机会自我介绍。

忽图鲁汗对叶克强道：“蒙力克已经把发生过的事告诉我了，你就把他们离开后发生的事讲一讲吧！”

叶克强就把战胜了影，完颜烈设宴，路上遭遇伏击，夜袭行宫的事一一讲述。

忽图鲁汗听完后一点也不吃惊，反而显得很高兴似的。“痛快，真痛快！完颜烈那老狗早就应该得到这样的报应，神，你为我们弘吉刺部出了气，争了光！”

“痛快是痛快，但金国一定不会善罢甘休的，我们必须做好准备！”

“大不了就再打一仗嘛！难道还怕了他们不成！”忽图鲁汗好斗的性格令也速该大为振奋。

“忽图鲁汗还是当年风采，豪气冲天，令人佩服。我丰儿只斤部永远和你结盟抵抗金国入侵！”

“好！我代表撒勒只兀惕部和弘吉刺部永结同盟！”忽忽儿也不甘示弱。

叶克强不觉有些感动，虽说这是形势所趋，但他知道，此时金国势力强盛，他们现在就与金国对抗，实力着实弱了一些，但为了他，三个部落的重要领头人物都愿意和金国正面对抗。

（历史上确实记载有一次马上联盟，结盟的部落就是弘吉刺、李儿只斤、撒勒只兀惕三部，也正是由于这次结盟使得李儿只斤部迅速强大，逐渐确立了在蒙古草原上的霸主地位，这是闲话，暂且放下不论。）

金国的士兵在追击不上的情况下，又都退缩到了塔塔儿部完颜烈的帐中，群龙无首，这些金兵只有在草原上待命，等候大金皇帝派人前来。

弘吉刺部的大队人马退回本部。叶克强终于可以和自己的儿子叶英豪见面了，还有那名将要威震天下的铁木真。想到这里叶克强不由一阵高兴。

蒙力克同叶克强重逢心中十分高兴，顺便他问起了他和影的那场决斗，心中赞叹不已。

忽忽儿骑着马和叶克强走在一起，她还是念念不忘那个丽娘：“你准备怎么处理她？”

叶克强皱皱眉头，确实这个丽娘很让他为难。“就请她做小豪和铁木真的家庭教师吧！”

她的琴弹得不错的！”也速该上来插了一句，“以后有机会再送她回中原吧！”

“爸爸！也该速泊伯！忽忽儿阿姨！”小豪的嘴还是蛮甜的。跟在小豪后面还有一个十岁左右的男孩。

那男孩皮肤黝黑，两只眼睛炯炯有神。他迎向了也速该，瓮声瓮气喊了声：“爸爸！”原来这个小孩，便是铁木真，在最近一段时间里他已与叶英豪成了形影不离的好朋友。只不过铁木真更合群一些，而叶英豪只是自己练

功玩耍。也速该一见面就喜欢上了这个孩子。

来迎接叶克强的人很多，德薛禅和妻子朔坛，以及他们的女儿丰儿贴，大臣普兰特、伊索将军，几乎部落里的所有重要成员都来了。

弘吉刺部的人对也速该都很熟悉，叶克强仅对忽忽儿进行了介绍，很多人对忽忽儿早有耳闻，此时见面均觉得蒙古草原第一美人果然名不虚传，看着忽忽儿对叶克强言听计从的样子，不禁对叶克强的能力大为敬佩，因为忽忽儿的刁蛮也是远近闻名，甚至刁蛮的名声比她的美名传播更广。

“铁木真，去拜见你的二叔！”也速该对铁木真道。

“拜见二叔！”铁木真显得十分懂事，这么多人的场面并没有慌乱。

叶克强下了马拉着小豪，扶起了铁木真：“小孩家，不要多礼。”

铁木真道：“我爸爸说，我们这次就是专门请你做我的老师的，但现在你却变成了我的二叔，你还会作我的老师吗？”

周围的人全被铁木真的这句话给逗笑了。小豪跑过去拉着铁木真的手道：“我爸爸不教你，我来教你，爸爸学东西还没我快呢！”

“好儿子，几天不见，你就揭你老爸的短了，真的是结了新交，忘了旧识！”

“爸！你和也速该伯伯、蒙力克叔叔结拜了兄弟，我和铁木真、丰儿贴也结拜了！”

铁木真抢着道：“李儿贴是大姐，我是二哥，小豪最小是老三！”

也速该和叶克强相视一笑，叶克强笑道：“那你们有没有饮酒为盟呢？”

“有的！有的！只不过小豪的酒量不行，喝一点就醉了，还是我扶他回去的呢！”丰儿贴也来凑热闹。

丰儿贴的话又引起了哄堂大笑。

“小孩子自己去玩吧！我们大人有事商量！”

第三十五章 边界大战

“金国的进攻肯定先由弘吉刺部开始，我就暂且不回去了！先杀败他们挫挫金国的锐气！”也速该道。

“我也不回去！”忽忽儿也愿意和叶克强在一起。

在叶克强回来后的第六天，边界传来消息，金兵已大规模向弘吉刺部集结，这次征讨由金国的镇西王完颜阿南率征。

“完颜阿南，这个人物我怎么没听说过！”

也速该道：“完颜阿南称得上是金国的惯战骁将，当年金国朝中对蒙古政策有两派，一派主张高压，一派主张怀柔，这完颜阿南便主张高压，并曾数次镇压了蒙人反抗，后来由于他的残暴统治，所有的蒙古部落都起来反抗，大金皇帝迫于民愤，不得以将完颜阿南调回大都！”

忽鲁汗道：“当年我们部落曾和他交过手，他确实能征惯战，深深懂得用兵之道！”

伊索将军道：“不瞒神说，每次和他交手，我们都没占到上风，这个完颜阿南手段残忍，性格暴烈，可以说是咱们弘吉刺部的大仇人。”

“请汗放心，我们的部队虽说不足十万人，可战斗力非常强，请汗不要担心。”叶克强对这场战争显然抱有信心。以他二十世纪的战术战略，加上电脑的作用，他有把握打赢这场仗，只是他不希望大多的弘吉刺士兵伤亡，因此他必须制定一个完美无缺的作战计划。

三天前，蒙力克和统达已率领特战队员出发了。他们将负责敌情的收集，地形的勘探以及对敌进行小规模骚扰。

弘吉刺部所有的士兵已在昨天集结完毕，一大早，各营军官就开始向叶克强报到。

这次对敌，忽图鲁汗决定让叶克强担任总指挥，全权负责这次的军事行动，也速该虽是丰儿只斤部的首领，但在他的强烈要求下，忽图鲁汗和叶克强同意了他随军参战的要求。

当然，忽忽儿此时是绝对不会离开叶克强的。

派往丰儿只斤部和撒勒只兀惕部的使者俱已出发，分别是大臣普兰特和大将军伊索。

蒙历十月二十三，弘吉刺部的八万士兵已全部集结完毕，近六年来，弘吉刺部在叶克强的指导下发展得很快。毕竟，以叶克强的知识结构，在那个时代称之为神也不为太过。

小豪和铁木真也要随军，但叶克强和也速该想到部队需要快速移动，行军要求高，再者军中危险，而忽图鲁汗考虑到敌人可能会采取暗袭刺杀，因此就把小豪和铁木真俱留在自己的金帐中。

祭完旗，弘吉刺部的士兵出发了，经过六年的生休养息，战马骤肥体壮，士兵个个精神振奋。早期的特战队员现在已是各营的骨干，备营队的战斗力比之以前至少提高了一倍。

叶克强的部队到达罗拉河畔的时候，金兵已越过国界到了婆多雅山。蒙力克和统达已将敌军的分布状况和具体地形勘测清楚，绘成了图纸。

蒙力克说道：“这次金兵兵源来自三个地方，一是由入侵中原的部队抽调，再者是京城大都的卫戍部队和本身驻扎在金蒙边界的边防部队。入侵中原的部队士兵将领由于长年胜仗，兵将多半骄横。驻扎在金蒙边界的将兵由于长期与我蒙人交战，深知蒙古骑兵的骁勇善战，因此多半心存畏惧。最麻烦的算是京城卫戍部队。这支部队的兵源入伍时都曾经过精挑细选，又在金国名将完颜阿南的指导下进行做战训练，因此战斗力特别强。”

叶克强的心中暗暗赞赏蒙力克，这家伙分析兵势不是从兵将的多寡来分析，而是从士兵的士气性格来分析，的确是一个将材，看样子，这些手底将官经过几年培养，都有了很强的独立作战能力。

“他们的前锋部队是哪一，部分？”

“他们的前锋部队是驻守在金蒙边界扎幌的部队！因为这个部队的将领大都不是金国皇室嫡系，所以任命他们为先头部队。”

“完颜阿南是否坐镇中军？”

“没有！坐镇中军的是金国大师脱脱的部队，这个脱脱在中原骄横拔扈，曾自称为中原王，我估计金主完颜亮是借机削弱他的兵权！”

“他们兵力分配情况怎么样？”

叶克强这时才问兵力状况。

“金兵这次入蒙兵力总共有二十三万，其中扎幌的部队六万，脱脱的部队五万，完颜阿南的部队十万，还有二万后勤粮草运输部队。”

也速该道：“这次敌军的主力便是完颜阿南的精锐部队。”

叶克强道：“我这里大致有个作战计划。”说完他拿出了一张地图，这是蒙力克和统达潜入敌营画出的——张平面图。”

“敌人战术意图显然是想让我们过了罗拉河，然后由左右两侧迂回包抄把我们消灭在罗拉河东！他们迟迟未发兵过河的原因一是怕他们的给养线过长，又怕激起金蒙的反金行动！

所以完颜阿南现在想布个口袋让我们钻！”

蒙力克道：“我们不能上他们的当，我们就在河西布防给他来个持久战！”也速该也赞同这样的观点。

“这一点我也曾想过，但我们国小，虽然这几年有了不小的发展，但是还是拖不赢金国，这个口袋我们必须钻。完颜阿南也会想到这一点，虽然明地里他摆个口袋，实际他暗含的意味便是让我们和他持久对垒，当我部给养不足退兵时，他们便长驱直入。完颜阿南的确是个老狐狸！”

“可是，如果钻这个口袋的话，我们兵力明显不足，那怎么能行呢？”也速该担忧的说。

“这个问题我分析过了！脱脱骄横傲慢，军令下行肯定不快，扎幌的部队对我们心存畏惧，罗拉河东岸无地理优势可言，与之相等的兵力在一天之内就可击溃他们。倒是完颜阿南的部队得给以强烈的阻击！”

“你们看！……”叶克强指着地图道：“我们必须在黑虎山布一道阻击防线，目前金兵已先抢占了那儿，但人数不多，因此今夜必须趁敌军不防抢占这个有利地形，这样就能阻击完颜阿南的增援部队，我想拖他们两天时间绝对没问题。”

“再看这儿！脱脱的部队必从这儿俞围，他的士兵骄横，因此只要给他小小的甜头，然后再消磨一点他的兵力。西尼亚镇在他眼里是块鸡肋，到时像他的性格必不会放弃。这时我们击溃扎幌的部队回头围攻，必可在西尼亚镇全歼扎幌的部队。”

“阻击完颜阿南增援部队的任务最大，如若一旦失守，我们全盘计划就将付之东流，并且极有可能会全军覆没在罗拉河东岸。因此这个任务我来执行！”

“大哥也速该在蒙古草原上威名远震，扎幌是你手下败将，因此，由你对付扎幌应该没有问题，希望你能在一天一夜内使这一部分金兵失去抵抗能力，并迅速向西尼亚镇移动！将脱脱部队消灭掉，你的兵力是五万！”

“蒙力克率领一万士兵拖住脱脱，可适当的向后退，必要时可退出西尼亚镇，打几个败仗，然后骚扰骚扰他，让他先高兴一两天，然后和大哥一起围歼他！具体细节问题各自回去讨论吧！”

在夜幕的掩护下，弘吉刺部的八万士兵悄悄地越过了罗拉河，也速该、蒙力克和叶克强分别向自己的目标挺进。

三个方向中，叶克强左侧的地形是最复杂的，因此，叶克强的电脑在这里发挥了极大的作用。叶克强这个电脑可以扫描五十公里以内的任何事物。很快他便将金兵设置的所有前哨，小队的散兵，全部摸得一清二楚。当他的先头部队到达黑虎山下时，已经完全隔断了黑虎山和外界的联系，并且那些前哨和散兵被迅速的消除。完颜阿南果然是个能征贯战的老手，他在黑虎山的山头设了三个烽火台，只要有敌军侵入，烽火台便点燃，白天放烟，夜晚放火。他的部队便会快速增援，黑虎山地形是有名的易守难攻，任何敌

人都得不到便宜，他的队伍却可以任意进出。

叶克强在二万士兵中挑选了四千人做为突击队员，这些突击队员大都是经过特战队训练过的，因此一个个身手利索。

摸至黑虎山下，天色刚刚亮，山中雾大，正好掩饰身形，叶克强不由暗暗称幸。

他不断地向电脑发出指令，在三十分钟内，黑虎山上的布防分布图已经完全绘置出来。

“完颜阿南这老小子还真有一套，整个黑虎山的链式防守的确紧密，可惜碰到的是我这个超一流的解链高手。”叶克强边在等二十名突击小分队的队长，边自言自语道。

很快二十名突击小分队的队长俱已到齐，这二十名突击队长全都是首批特战队队员，因此和叶克强可谓是老相识。

叶克强将金兵在黑虎山的布防情况一一指明，并分配好进攻时间和互相联络的方式。这些队长们心中很是惊奇，他们弄不懂，为何叶克强能将敌军的每一个埋伏点是多少人，有什么暗道，连一个小小的山洞也都没有漏过，难道金兵中有眼线吗？这份守卫分布图如此详细，难道这个眼线就是布防的最高统帅，那这个仗还用打什么？众人虽然心中疑惑，但都没有发问，因为在他们眼里，神是无所不能的！

有了敌人的详细分布图，再加上突击队员的身手，很快黑虎山的局面便得到了控制。

当晨雾散尽的时候，黑虎山只剩下最高峰——虎头峰没拿下了。虎头峰上驻守着大约三百金兵，还建有一个烽火台，守峰的是一名千夫长，此人名叫哈蛮达尔，是完颜阿南手下的一员骁将。

此时，哈蛮达尔正在虎头峰上查哨，他哪里知道，叶克强已经行至虎头峰下，黑虎山中守卫哨兵，三千多人已被叶克强的突击队神不知鬼不觉的解决掉了。

虎头峰分三段，是黑虎山最易守难攻的地方，时间紧迫，叶克强必须在早上九点之前攻上虎头峰，也必须在今晨发动攻击，因此，此时的叶克强已经无法再掩饰身形，他正式开始向虎头峰冲锋了。

冲上第一段黑鱼嘴时，守卫的百余名金兵几乎被这突如其来的袭击弄昏了头，不过很快他们便清醒过来，但这时地形上的优势已没有了，叶克强挥着剑与金兵近身混战。

山林战争是叶克强的强项，再加上人数上叶克强的突击队也占多数，因此攻下第一段黑鱼嘴，叶克强仅用了三十分钟。

警讯已发出，哈蛮达尔迅速稳住了军情，他亲自跑到第二段，鹅头角督战。

鹅头角前是一片人工开凿的空旷地带，金兵占有绝对的地理优势，突击队员往上冲时，金兵箭下如雨，有好几十名突击队员已被金兵射伤射死。

叶克强紧皱着眉头，虎头峰的烽火已经点燃，通过电脑扫描，叶克强已知道完颜阿南的骑兵已经出发，再有一个小时，这股骑兵便可赶至虎头峰，若真是这样，后果就严重了。

“盾牌队前排掩护，神射手后排掩护，队伍呈扇形波状进行强势攻击！”无奈之下叶克强只有下达硬冲命令，虽然他不愿意看到弘吉刺部的士兵死伤，但战争总是残酷的，要使更多的人不死，必须要有一部分人牺牲，这是

人类摆脱不了的悲哀。

半个小时后，在付出了近三百名突击队员的情况下，叶克强终于拿下鹅头角。

完颜阿南部队的战斗力确实很强，哈蛮达尔也很聪明，当叶克强冲上鹅头角时，他并没有同叶克强多做纠缠，因为他心里清楚，现在只要多保存些有生力量多坚持一会，等待援军一到，便可进行反攻。

叶克强心中愈来愈焦急，时间仅剩下半个小时。虎头峰上还剩下最后一关没能攻破，他知道虎头峰上不但有连弩箭，而且还有擂木、滚石，装备比头两段更加完备，而且第二关根本就没有消耗掉多少金兵，不用电脑扫描，心中略一估算，便知道虎头峰上主力还有一百五十人，而这一次的进攻通道仅只有不足一丈来宽。叶克强犯难了。他的大脑飞快的运转，无数个计划在脑中形成，否定。

一旁的忽忽儿见叶克强沉思不已，知道他有了难。

“这个就交给我来吧！”说完就一马当先冲了出去，叶克强见状，也冲了出去，一阵浴血拼杀后，两人率先冲上了山顶，忽忽儿叶克强终于松口气，当他站在峰顶眺望时，金国的大队骑兵已经在爬山。叶克强立即分配各小突击队占据有利地形。

从山顶上向下望，完颜阿南的部队象潮水一般的向山脚涌来，先头部队已经在攻山。蒙古各族的射术本来就很好，弘吉刺部的神射手更多，在有利的地形条件下，弘吉刺的射手几乎是一箭一个敌人，射得十分得心应手，扔下了几百具尸体，完颜阿南的先头部队退了下去。

族旗翻动，完颜阿南的部队在黑虎山北侧扎下寨，十万大军一层层的连绵不断，肉眼几乎望不到尽头。

脱脱驻守的西尼亚镇和扎幌驻守的呼伦镇方向都有烽烟升起，显然战斗已全面展开。

完颜阿南的兵营中一阵涌动，看来他也通过了望兵，了解到了整个战场形式！他也意识到他小看了也速该和那个什么所谓弘吉刺部之神的人。

叶克强的威名是近段时间才传到金国朝野的。金国朝野大为震惊，他们没料到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人既然如此大胆，但完颜亮对蒙古人一直心存忌惮，因此他还是派出了强大的兵力。

出发那天，完颜阿南曾夸下海口，说这一次一定要横扫蒙古，永绝后患。朝中那些主张以怀柔政策对蒙的大臣此时也不敢多言了。“今天，蒙古人敢杀完颜烈，明天他们就敢向大都侵犯！”这是完颜亮的话。宫廷中谁敢违抗皇上的意图呢？

完颜阿南此时已知道弘吉刺部的作战意图，但他曾仔细计算过弘吉刺部的兵力，弘吉刺部最多有十万兵源，除去给养和留守，能抽调的兵力最多八万。但光扎幌和脱脱的部队便有十三万，就算自己不去增援扎幌和脱脱也不至于落败。但完颜阿南为了全歼弘吉刺部，依然决定强行攻山。

黑虎山的战斗极其残酷，完颜阿南治军极严，因此队伍的斗志也极其顽强，从早上一直到黄昏，冲击都没有停止过。

叶克强亲自指挥士兵射箭，叶克强射得连胳膊都快要抬不起来了，才换由另外的人接替。

一轮斜阳挂在山腰，山上山下到处都是尸体，叶克强迅速统计了一下伤亡人数，经过近一天的激战，叶克强这边有近三千战士伤亡，而金兵至少

有一万人的伤亡数字。

当太阳落山的时候，完颜阿南停止了攻击，叶克强知道晚间的战斗会更激烈一些，叶克强此时真希望也速该能够快一点拿下呼伦镇。

呼伦镇的战役打得非常漂亮。金兵看见衣鲜盔明的弘吉刺士兵就发颤，士兵根本没有任何斗志。

也速该所率领的五万部队，几乎都是骑兵，呼伦镇只有简单的土墙作为军事障碍，也速该手持宝剑冲在最前面，金兵的箭开始还飞蝗如雨，可一会儿便被弘吉刺部的箭压制得抬不起头来。

也速该纵马一跃，那马凌空跳起一丈多高，直接跃上了土墙。

扎幌早就由弘吉刺部的旗上知道前来的是也速该，心中已是胆寒，此时再见也速该如此神威，不觉大骇。

也速该纵马跃上墙头，手挥七星宝剑斩断了金兵刺来的长矛，高声喝道：“也速该在此！”这一声巨吼，中气十足，声震天际，敌我双方都听得清清楚楚。弘吉刺的士兵大受鼓舞，不由齐声喊起“杀呀！”都向土墙冲去。

敌军主帅扎幌是金主完颜亮的外甥，平常作威作福还行，真正一上战场便稀汤了。以前在征蒙的过程中，这家伙虚报战功，完颜亮还以为他真是帅才，将边界重任委派给他，结果曾被也速该活捉，后来受尽折磨，交了大批赎金，才赎回一条命，自此他看见也速该就怕。

这时扎幌本来还想带领士兵做一下抵抗，一听这声似巨雷的喊声，不由胆颤心惊。拔马向后就退，主帅一退，三军将士都跟着他向后退。兵败如山倒，哗啦啦仿佛退潮一般，六万金兵互相拥挤着向后退，跌倒被人踏马踩的都不计其数。

也速该哪里肯放过扎幌，拍马便向扎幌赶去，扎幌一见，心中更慌，拍马便逃。

扎幌的亲兵还想拦截住也速该，可也速该的马很快，宝剑也很锋利，劈开一条路，也速该一个凌空筋头，便跳上了扎幌的战马，扎幌又一次被也速该活捉了。

扎幌的士兵在逃亡中自相践踏，六万人中有近万人被践踏伤亡，另外被杀近万人，其余四万人全部被降，要按蒙古以往的规矩，这些士兵全部得当奴隶。但也速该并未俘虏他们，而是全将他们放回家去。

这些守卫金蒙边界的士兵，长年在这荒凉之地，有的已经好多年没回去了。平时扎幌克扣军响、军粮，士兵的生活过得极其艰苦。有好多士兵都曾想偷偷溜走，可被扎幌的亲兵捉住便处以点天灯和裂尸这种极刑，因此敢逃的人并不多，这时听说即刻可以回家，众士兵都高兴极了。不到三个时辰，呼伦镇的金兵四散而光了。

也速该押着扎幌，马不下鞍，兵不解甲齐向西尼亚赶进。

蒙力克已经“吃”了两场败仗。脱脱面对蒙力克不由狂吼道：“我以为是什么三头两臂的人物，胆敢和我大金国做对，真的是活得不耐烦了！儿郎们给我杀！”狂吼声中，脱脱率领士兵向蒙力克的部队进行猛攻。

蒙力克打打退退，一直延续到天黑。

天黑下来了，脱脱的大军依然追赶着蒙力克，蒙力克忽然停了下来给脱脱来了一个回马枪。脱脱的先头部队三千多人让蒙力克杀了个精光，当脱脱的主力部队赶到时，蒙力克却早已退去。

脱脱直气得双眼圆瞪：“我不杀掉这小子誓不为人！”狂怒之下，他早

把完颜阿南交待给他的话给忘了。那完颜阿南深通用兵之道，平常亦不肯弄险。这次陈兵界上，他亦知脱脱之骄横，曾告诫过他，在没有接到扎幌和完颜阿南的围攻讯号之前，切不可私自行动。

追了半夜，连一个弘吉刺士兵也没遇到，脱脱等人马乏人困，只得安下寨来。

脱脱刚睡下之际，忽闻嘲杂声大起，喊声震天，他连忙一跃而起，此时营中已是火光冲天了，脱脱万万没有想到蒙力克在仓惶逃窜中还敢自投罗网。

冲天火光中，只见蒙力克手提长刀，骑着快马，旋风般地在营寨中冲来冲去，后面还跟着数百骑特战队员。

夜色迷茫下，金国士兵哪里知道来了多少人，一时间俱都慌乱起来。幸好，脱脱也是位沙场老将，队伍虽乱却还不至于到溃不成军之态。很快，金兵便在浑噩中清醒。一部分人救火，一部分人拦敌。但蒙力克所率的都是弘吉刺的精英。人强马快，哪里能拦得住。

脱脱听说蒙力克等人居然跑了，气得差点当场吐血，但黑夜之中，伯蒙力克又有阴谋，他再也不敢贸然追赶，只得下令重新扎寨，多派士兵进行驻守。

一连两日都是这种情形，蒙力克始终不和脱脱正面接触，只是不断的侵扰他，弄得脱脱率领的金兵精疲力竭。本来脱脱可以安下营寨，只须仔细提防蒙力克偷袭啊，但脱脱乃成名老将，哪里能忍受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弘吉刺部的一个先锋官挑衅，因此他对蒙力克是紧追不舍。

完颜阿南是准备和弘吉刺部打一场消耗战，因此军中辎重特别多，脱脱怕扔失这些东西，并未舍弃，部队行起军来就要慢下许多，哪里能赶得上蒙力克的轻装快骑。

不过脱脱并不沮丧，蒙力克所退的方向是罗拉河畔，据他估计，扎幌和完颜阿南的部队可能也抵达罗达河畔了，那时三路大军分围，那群弘吉刺部的人，一个也逃不掉。

今天已是脱脱率部追击蒙力克的第三天了，脱脱是下了决心一定要追上蒙力克。

蒙力克的骑兵队走得愈来愈慢了，脱脱从敌方扔弃的装备可以看出，弘吉刺部的人已是强弩之末了。

“追！”脱脱大为振奋。

已经看得见蒙力克的骑兵队了。“好大一队，那一定是主力！”脱脱心中狂喜，他现在在这场消耗战中已损失了五千兵力，好不容易才发现弘吉刺的主力。

“杀啊！”脱脱的部队虽然骄横，但的确是个个骁勇，能征贯战。

“报！前面发现尘土高扬，似乎有大队人马出现！”

“哈哈！一定是完颜阿南和扎幌的部队到了，这下我们可以报仇了！”

“传令三军，加紧追击，打完胜仗人人有赏！”

众金兵听了有赏，个个振奋精神，拼命向前追击，三路大军合围，一切都在计划之中，脱脱也有点佩服完颜阿南没有主动攻过罗拉河的计划，罗拉河西岸是茫茫草原，要追踪弘吉刺的士兵还真不容易，这一招诱敌深入，完颜阿南果然老谋深算。

脱脱骑在马上，果然看见天际边尘土遮天蔽日，正是由扎幌、完颜阿

南那个方向而来。

弘吉刺部的士兵掉头了，看样子一定是被完颜阿南他们赶过来的。

但脱脱万万没料到，蒙力克的士兵并没有象他想像的那样丧失战斗力，而是猛烈的向他的队伍进行冲击。

“妈的！困兽之斗，老子一个也不让你活！”

远方的追兵，并没有直接对蒙力克进行攻击，而是向两翼展开，脱脱心中不由疑虑：完颜阿南何时转性了，到手的功劳不拿，反而送给自己。

当脱脱发现自己错了的时候，已经太迟了。也速该的部队已经完全将他的退路截断，脱脱只有硬拼了。

脱脱所率领的军队经过几日的急驰，已经是疲惫之军了：而也速该所率的五万军队比预计攻下扎幌的呼伦镇的时间多了近半天时间，因此也多了半天的调整时间，此时的弘吉刺士兵个个都是生力军。入数上弘吉刺部已经占优。疲惫不堪的金国士兵哪里是对手，不过战斗仍持续了一天。只到黄昏的时候，弘吉刺才全部歼灭五万金兵，情急之下，脱脱自刎身亡。

黑虎山上的战役进行得异常惨烈，完颜阿南经过一天的战斗，深觉对手乃是一个非凡的人物，继而也明白了对手的意图，因此他十分担心扎幌和脱脱的部队，如果这两部分兵力被击溃，那么只剩下他自己这部分军队，虽然兵力上尚不至于弱于敌方，但相对来说已经没有兵力上的优势，金国士兵很难打得过蒙古骑兵。

“神！你已经两天没有合眼了，注意休息。”忽忽儿不知从哪儿弄来了一碗汤。

“现在有没有大哥也速该和三弟蒙力克的消息！”

“目前尚还没有！但我想他 ti] 应该没有什么问题！”忽忽儿口中虽这样说，但眼中却依然流露出忧虑之色。

“现在士兵伤亡情况如何，完颜阿甫这老家伙还真能打，连续冲锋四十多次，他还不死心！”叶克强很心痛他的士兵，向他身边的书记官问道。

“我部已损失兵力七千八百六十四人，其中阵亡三千三百四十六人，重伤三千五百一十八人。敌军可能已损失二万多兵力！”

“我们的粮草总共也只带二天，预计最多还能支持半天。”书记官担忧的道。

“今晚我们去劫营，不主动出击，这山肯定守不住！”叶克强咬咬牙说。

“传我命令下去，挑选二百多敢死队员，今晚去劫营。”

“二百人去劫十万大军的营，你也太夸张了点吧！”忽忽儿觉得叶克强简直有些不可思议。对于叶克强，忽忽儿虽然很钦佩，但她知道叶克强绝不是能死而复生的真神，他也会受伤，也会死的。因此她绝不能让叶克强去冒这么大的险。

“你万一出了事，三军就没了主帅，这仗还怎么打！你不能轻身涉险。”

“是啊！神，你不能轻易涉险！所有的战事还要靠你指挥呢！”书记官劝道。

“完颜阿南从后方调来了二十尊红衣大炮！我们必须把他的弹药库炸了，否则后果将不堪设想！我军的伤亡会更大！”

“红衣大炮！”忽忽儿和书记官不由惊叫出口。

叶克强虽然觉得红衣大炮和现代武器比起来差得远，但是对付冷兵器却绰绰有余，叶克强清楚的记得八国联军侵华时总共不超过五千兵力，就将

一个泱泱的大清帝国王朝赶得东逃西窜，最后还来了一个火烧圆明园，那时他们印仗的便是枪和炮。

“我已经摸清了完颜阿南的火药运输线，如若过了今晚，完颜阿南布好了炮阵，我们都会变成炮灰！”

“你什么时候去侦查的？”忽忽儿有些迷惑。

“我算的！”叶克强知道很难和忽忽儿解释清楚，他也不想让大多数人知道关于那些过去未来的事。冥冥中他有一种感觉，也许他和小豪迟早是要回到他的那个时代，光明星人迟早会找到地球上，迟早会找到他俩，也许这台电脑便是光明星人寻找他们的唯一线索。

“我去！”忽忽儿爱叶克强胜过爱自己。

“你地形不熟，夜战经验不多，你还是防止完颜阿南晚间偷袭吧！”

二百名敢死队员很快便挑好了。

叶克强带领着二百敢死队员悄悄地摸下山去，完颜阿南因为有了红衣大炮，因此并不急于攻山，他的先锋队伍已退出黑虎山，回到大营中去了，这样，叶克强得以顺利的下山。

完颜阿南的哨岗士兵有的藏身草丛，有的藏身树间，有的躲在石缝里，完颜阿南在进攻时并没有忘记防御，对于叶克强的暗袭，完颜阿南早就防备在先。这些暗哨一旦发现敌踪便会立即发出响箭，将警讯传送出去。

完颜阿南的火药库在他大营后方的十公里处，要通过大营也是一道难题。

叶克强向电脑发出指令，然后轻声的嘱咐身后的敢死队员，只让其中两名队员紧随其后。

电脑显示，前方的一颗松树上暗藏着两名敌人哨岗，在那棵松树不足五十米的石头后面也潜伏着两名哨岗，解决松树上的那两个哨岗，且不让他们发出哨箭，叶克强有把握做到，但若想不惊动石头后面的两个哨岗便有点难了。

叶克强皱着眉头想了一会后，低声向身旁两名敢死队员吩咐了几句。

月色很黑，山中也很有寂静。叶克强和两名敢死队员身形极快，一会儿功夫，便摸至离松树四丈远近。四丈远近刚好是可以模模糊糊看见身影的距离，不能再靠近了，再一靠近必会被两个哨岗发现。电脑清晰的扫描出那两名哨岗的身形方位。叶克强俯声耳语，并帮助那两名敢死队员瞄准了金兵哨岗。这两名敢死队员，是特战队中的老队员。一个叫巴特，一个叫托克，他们心中十分惊诧叶克强的眼力，在他们眼里，那松树上是黑茫茫的一片，别说是人身的要害，就连敌人的影子也见不到。

“我们从现在开始，心中一起默数，数到三的时候，你们发箭，我跃出去接住他们，免得惊醒了前面的哨岗！”叶克强吩咐完后，立即做好了跳跃的准备。

“嗖！”两声轻响，巴特和托克的箭准确地穿透了松树上两名哨岗的咽喉，两名哨岗连哼都没哼身子便往下掉。

与此同时，叶克强一个飞身鱼跃，伸手接住了那两名下落的金兵哨岗，两人下坠极快，叶克强又为了避免发出声音，只有顺势向地上倒！

“他妈的！真是死也要拉个垫背的！”山地上不平，石头又多，叶克强一下要承受两个人的下坠力量，那石头砸在身上，不异于几下重拳。叶克强边放下那两具金兵哨岗死尸。边揉着痛得厉害的背。

巴特和托克听见细微的响声，心知偷袭已经成功。也摸近了松树。

“这样子不是办法，推进速度太慢，也太危险。问问他们的暗号，大摇大摆的接近他们，然后动手。”叶克强在心中暗自盘算。

这个方法听起来很简单，实行起来比刚才暗袭松树上的两名岗哨还要难。刚才那样只需射死就行了。这下要捉活的，还不能先让他们出声，问他的时候才能让他出声，当巴特和托克听说这个意见的时候，不觉都睁大了眼睛。

“难道神能控制敌人的意志吗？让他听我们的话？”巴特好奇的问。

叶克强心中有气，不由暗骂道：“妈的，还真是白痴，我要能控制敌人的意志，还打什么仗，直接就命令完颜阿南回家就完了，那还用得着打仗杀人！”但此时不是发脾气的时候，叶克强只有忍住。

“我就是让你们帮我想想办法！”叶克强是真有点急了，天亮之前炸不了完颜阿南的火药库，黑虎山肯定保不住，那么也就是说也速该、蒙力克、忽忽儿以及八万名弘吉刺部士兵可能会全军覆没。

“连神都想不出办法来，我们又哪里想得出来呢？”托克和巴特几乎异口同声的说出了这句话。

叶克强此时觉得人还是笨一点好，至少笨人不会伤脑筋，有问题朝别人身上一推便可完事。“天下最快乐的是白痴！”经过几百年的时光倒流，叶克强发觉这句话是句古今通用的真理。

正当叶克强还没有想出一个好的解决办法的时候，后面的敢死队员已渐渐接近了过来，他忽然眼睛一亮，原来叶克强有个一急就摸摸后脑勺的习惯。一直未改，这次他摸的时间比较长。“谢天谢地，完颜烈虽说没做一件好事，可这一次却功不可没。”

他拽着一个链子，自言自语道。

原来上次酒宴上完颜烈曾赠给他一粒夜明珠，由于好玩，他并没有丢弃，而是把它带在脖子上了，此时叶克强摸着链子，眼中一亮，一条计谋在他脑海中形成。

“摸不过去我就将他们引出来！”叶克强迅速传令让所有的敢死队员将身形藏好，他和巴特、扎克继续向另两名藏身石后的金兵哨岗摸去，同样，在尽可能接近两名岗哨的地方三人停了下来。也藏身在石后。

叶克强将手中的夜明珠抛在身前不远处，然后屏息静气，等待着两个哨岗过来查看。

夜明珠发出幽蓝的光，黑夜中十丈之内还是比较显眼。那两名岗哨很快就发现了夜明珠。

“那是什么？”一名岗哨向另一名岗哨问道。

“山间的鬼火！真是少见多怪！”另一岗哨显然不以为然。叶克强在心中急得大骂，他恨不得跳出来对那名岗哨叫道：“这是夜明珠，真正的纯天然夜明珠，不识货的笨蛋，过来捡起它，它就属于你啦。”急归急，可他不得不耐心的等待。

“鬼火应该是飘动的，可这个发光的東西却半天没有动呢？”先前发问的岗哨说道。

“对，你说的好！”叶克强在心中直喊，“时间紧迫，你就快点过来拿吧！”

“是啊！”另一名岗哨也起了疑问。“过去看看，也许是什么宝物！”他边说边从石后走了出来。

先前发问的岗哨怕是真的有什么宝物，也站起了身子，跟在另一个岗哨的身后。

“大功告成！”叶克强心中喜悦异常，要知道这两个岗哨的起身与否关系到整个弘吉刺部的存亡。

两个岗哨走近了夜明珠，其中一个岗哨拾起了夜明珠，两人小声惊叹道：“是夜明珠，是夜明珠！”

第三十六章 大功告成

正当两人沉浸在发了一笔横财的狂喜中时，叶克强的铁掌已准确的切向了两个人的后脑，“噗！”一声很细小很细小的闷响后，两个哨岗便昏了过去。这次充当垫背的是巴特和托克，整个过程几乎完满无缺！一点大的声响也没有。

当两个岗哨醒来的时候，他们口中已塞满了布巾，两把利刃就架在脖子上。

“今晚的口令是什么？你们知道吗？不知道就杀，知道就不杀！”这种情况下，两个岗哨当然只有点了点头。

叶克强并不敢冒险，因此他并没有立即将布巾从两名岗哨的口中拿出。

“知道就各用手指把口令写下来，背对着背写。”

“巴特，让他用手指写在你手上。”

两名岗哨写的口令都是“天下归一”，“很好，你们就休息一会吧！”

“砰砰”两下轻响，这两乞岗哨又一次被击昏过去了。

得了口令，叶克强的行动就快多了，他们迅速的接近着一个又一个的暗岗，用暗袭的手法解决掉岗哨，并且将他们的衣物脱下穿在身上。

大营里的戒备显然要松懈得多，叶克强除掉了五十个岗哨，因此只有百余人有衣物可穿，为了保持与山上的接应，叶克强决定只带一百人去炸火药库。另一百人便留在山头进行接应。

叶克强率领着百余名敢死队员分成三组，大摇大摆地从完颜阿南的十万大军营中穿过，穿行在数不清的帐篷之间，叶克强手中简直是捏了一把汗，他知道若是稍有不慎，这百人在十万大军营中的命运，比羊在虎口的命运还要惨。天幸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三队人马在出了营地后集合在一起，此时时间已经过去了近两个小时，离天亮还仅剩三个小时。火药库离营地还有十多公里，叶克强等人只有跑步行军，这队敢死队如箭矢般向既定的方向飞奔，叶克强跑在最前方，茫茫夜色中，敢死队员们无声无息地向前跑着。

叶克强边向前跑边向电脑发出指令，让电脑仔细扫描周围敌人布防情况。

火药库建在一个小山谷中，火药库的守卫士兵都集中在火药库周围，大概是由于本身地处偏僻，再加上火药库又是新建，完颜阿南无虞火药库的安全，因此在布防的士兵并不多，只有二百多人左右。

叶克强和敢死队员迅速的摸进了火药库，担任夜间巡逻的的士兵有四十多人，其余的人都还尚在睡乡中。

叶克强的暗袭手段非常迅速。他们悄悄掩近巡逻士兵，用箭对准那些

士兵，百箭齐飞，淋淋的一连串的响声后。四十个巡逻士兵迅速解决。但这连串响声已经惊醒了熟睡中的其它士兵。这些金兵慌乱中顾不得穿衣物，拿起武器就向外冲，叶克强岂会给他们留下反击的机会，弘吉刺部的这些战士们的利箭不断地向金兵射去，蒙人的弓长箭重。力道极大，而金兵在慌乱中又来不及穿戴盔甲，在付出五六十条生命的代价后，金兵龟缩在涧内利用一些有利的地形进行还击。

时间紧迫，叶克强必须越过这道障碍，“杀！”一声怒吼。叶克强挥剑冲入金兵群中与金兵展开了肉搏战，一时间，小小的山谷喊声震天，有几名想要去后山坡上点燃烽火的金国士兵都被叶克强的飞刀扎在要害之处。终于这场肉搏战结束了，剩下的二十多名金兵见大势已去，一个个都举械投降了。

叶克强凭着敏锐的感觉迅速的找到了火捻，“背着死伤的弟兄，骑上拴在山谷中的马匹，你们先走！”叶克强向其它敢死队员下命令道。

“你是主帅，你应该先走！”巴特和托克建议道。

“好吧！你们等着我一起走也行！”这是一个无关大局的事，叶克强并未坚持。

叶克强叫一部分士兵和他一道连接着引信，大约把引信接到二十多丈长的时候，叶克强点燃了引信，和众勇士策马离开了火药库。火光一闪，大地剧烈的震动了一下，接着便是“轰！一声惊天动地的巨响，巨响之声，几乎将已远在四五里外的叶克强等人振聋。叶克强此时才算是松了一口气。叶克强不愿杀人，听见爆炸声后，他便将那二十多名俘虏全部放了。清点了一下人数，这次偷袭火药库总共来了一百零七人，其中只有九人受了伤，真可谓大获全胜。但叶克强并不轻松，接下来他便要面对一个残酷的现实：如何穿过完颜阿南的十万大军的军营。完颜阿南在军营中也听到了爆炸声，他的脸一下子变得惨白，火药在当时是十分贵重的，而更严重的是他的作战计划几乎要全部泡汤。他不由暗骂那些该死的看管士兵，直到现在完颜阿南尚还以为是那些士兵不小心引爆了那堆火药呢！

离天亮仅有一个小时了，这时是黑夜中最暗的一段时间，但所有的金兵都被那声惊天动地的爆炸声和地面传来的震动惊醒了，看样子要不惊动各营士兵是不可能的了。

叶克强决定赌一把，反正他们身穿的是金国的军装，黑暗之中，敌军是分不大清楚的。

百余匹马在一里外就给舍弃了，大批人一起行动会引起营地的骚动，叶克强将百余人分作三组，几个负伤的伤兵平均分在三个小组中。

也许是叶克强命不该绝，也许是光明星的人在暗暗保佑着叶克强，此时完颜阿南回营中已显得十分鼓噪和混乱了，有很多士兵都四处打听怎么回事？而他的队伍竟然安全无事的通过了完颜阿南的大营。“的确是太险了！叶克强到黑虎山时全身由内到外都已湿透。那一百零七名敢死队员也是同样。在昨晚的行动中，叶克强没损一兵一卒就解决掉了完颜阿南的近四百名士兵以及全部的火药。完颜阿南的红衣大炮成了一堆废铁。

忽忽儿在山口和另外一百名留下的敢死队员迎了上前。

忽忽儿一把扶住几乎累得要倒下的叶克强道：“听见爆炸声和完颜阿南营寨的鼓噪，我以为你再也回不来了呢？我几乎都想冲下山去算了。”

叶克强道：“这次的确有点冒险，好在隐患终于除去，现在剩下的就是等大哥和三弟的好消息了。”

早上的时候，完颜阿南终于由叶克强释放的几个护守弹药的士兵口中知道火药库被炸的真相。紧接着又有士兵回报，黑虎山前沿岗哨轮值人员发现，昨夜岗哨全部被杀，无一幸免。

完颜阿南心中大惊，弘吉刺部的人能在神不知鬼不觉的情况下杀光所有的岗哨人员，并且还无声无息的穿越了他的十万大军营寨，炸了他的火药库，费尽猜疑，他怎么也想不透叶克强到底是怎么做的，在他的想象中，这几乎是不可能的，难道弘吉刺部的神真的是上天派来的吗？真的具有神的法力吗？完颜阿南感到非常的不解。

据他所了解到的资料，弘吉刺部的神除了武功好一点，生命力顽强点，就没有其它比常人更特殊的地方，但为何他所带领的部队能如此厉害呢？联想起这几日交手的情况，完颜阿南心中有了丝畏惧：难道我的一生英名要丧在这黑虎山中吗？

“报告神，我们的粮草已经不多了！”叶克强皱了皱眉头，为了部队能够快速移动，叶克强没有带多少粮草，而金兵在黑虎山上存蕴的粮草也不多。

“其它两部有消息吗？”

“还没有！”

“报！也速该和蒙力克部有传令兵到！”焦急的等待中叶克强终于盼来了消息。

“快让他进来！我估计他们也应该有结果了。”

营帐外进来一个大胡子的传令兵。“报告神，奉也速该、蒙力克将军之命特来禀告军情。”

“这些俗套就免了吧！”叶克强最受不了就是这些繁文褥节。

“我部和蒙力克部全歼金兵脱脱部五万人马，扎幌部二万人马，俘虏扎幌部金兵四万，也速该将军觉得这些金兵留着无用，将他们全部放了！”

“很好，也速该做的对，这些金兵惧已丧胆，杀了徒造杀劫，留下来对付金国也无用，也许对我们来说，以后此部仍然是个突破口。”叶克强心中甚是赞同也速该的做法。

“他们现在何处？”

“也速该将军和蒙力克将军现驻扎在罗拉河东岸十里处候命！”

“让他们先退过罗拉河吧！我部马上就与他们会合。”

“是！”大胡子传令兵走了。

叶克强止不住心中的兴奋，传令下去：“三军将士准备退防！”

完颜阿南的攻山从早上起就没中断过，虽然地形有利，但黑虎山东侧并不象西侧那样险恶，易守难攻，完颜阿南虽然损兵折将不少，但弘吉刺部的士兵损失同样严重。

到中午的时候，新的统计报送至叶克强手中，由于战斗减员，黑虎山上所剩兵力仅剩九千七百八十四人。

“该退兵了！”叶克强心道。“妈的！老子就是退兵也要给你个好看！”叶克强在心底暗暗的又拟了一个计划。

完颜阿南显然不愿意将一世英名丧送在这黑虎山上。他下令他的士兵全力攻山，只要攻过山去和扎幌、脱脱一会合，连吃几次的败仗便可挽回。

正当他全力督促士兵攻山时，山上突然鼓声大作。“看样子兔子急了！”完颜阿南也知道山上的兵力已经不多了。弘吉刺部的兵力肯定是分作三部分，那这黑虎山显然是打援的部队，其主力是在对付扎幌和脱脱。

“这一定是他们准备逃离前的反扑！传令下去，攻山暂停，让他们冲下来！”

金兵宛如退潮般向山下退去，完颜阿南亲自策马眺望山上，可半天过去了，只听见山上鼓响，就是不见有人往山下冲！

“不好！敌方在用悬羊击鼓之计！”完颜阿南如梦初醒般连忙向士兵传令到：“三军将士听令，即刻起，全力攻山。”十万金兵如蜂集蚁聚般又向山上爬去，一听敌方已在溃逃，哪一个不愿争抢头功。个个都是鼓足了劲向黑虎峰头爬去。完颜阿南不愧为带兵老将，他身先士卒，也向山上攻去。当金兵快；陶近峰顶时，山顶上忽然一阵淋淋箭响，从石头后，立起一排排的弘吉刺部的士兵，手中箭如雨般向金兵射到。

金兵以为弘吉刺部士兵已经退走，哪里做了准备，只见冲在最前排的金兵如同谷堆似的纷纷向地上倒去。

大部分金兵被这突如其来的袭击弄得槽头昏脑，此时不知是进攻好还是退后好！俱都傻在原地。

地形不利，前排的士兵想退退不动，后面的士兵又不知如何是好！完颜阿南此时已明白他是上了当，中了计了。他不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士兵损失殆尽，咬咬牙，完颜阿南恨恨的下令：“退！”

旌旗翻动，完颜阿南的军队又朝山脚下退去。

“杀啊！”看样子，叶克强并不满意刚才的战果，他带领着近五千名的弘吉刺士兵往下冲。

弘吉刺士兵是生力军，又是由上向下冲，那气势仿佛如猛虎下山，山中泄洪、刀光闪闪，金兵哪里抵抗得住，兵败如山倒，金兵这一下又损失不少。

完颜阿南只气得两眼圆瞪，他也不逃了，提着刀反向山上冲去，叶克强向下冲锋却是适可而止，并不与完颜阿南正面交锋，迅速的向山下退去，完颜阿南跟在后面就追。

叶克强此时极想和完颜阿南较量较量，但他心里清楚，此时不是意气用事的时候，虽然金兵此时号令不一，一会儿退，一会进，是个极好的进攻机会，可他的队伍与对方相比，人数差得大远。

也速该、蒙力克和叶克强三部在罗拉河畔会合后，又将紧追不舍的完颜阿南部包围全歼，完颜阿南也被乱刀砍死，此次战役弘吉刺部可谓大获全胜，叶克强以八万军队战胜了近三倍的金兵二十万，歼敌十二万，在气势上很大的震慑了全国。

弘吉刺部按计划退回了罗拉河西侧，为防止金兵再次入侵，叶克强决定陈兵界上。

太阳初升，彤红如霞，弘吉刺部，忽图鲁汗的宫舍里，两个孩子在默默无言的看着远方的朝阳，那正是叶英豪和铁木真。

叶英豪虽说和铁木真结拜了兄弟，但称呼上都还是各自称对方名姓。

叶英豪问道：“铁木真，你想不想你爸爸？”

铁木真笑道：“我从来都不想他，他总是这个样子，我一个人早已习惯了！我知道他很喜欢我和妈妈，但他一离开就是一年半载，有时带着我，有时不带！”铁木真一付老气横秋的样子。

叶英豪道：“我也不想爸爸，但这次打仗我想去看看，你说怎么样？”

铁木真道：“那样太危险了吧！万一被金国士兵抓住了，他们会威胁我

爸爸和你爸爸的厂铁木真到底大一些，考虑事情全面一些。

“我们又不是没长手和脚，难道不会打不会跑吗？”也许是大的战争场面见的不多，也许是叶克强的遗传基因中含有好战的因子，叶英豪对打仗并不畏惧。

“敌人很多，那时打也打不完！”铁木真坚持着自己的意见。铁木真跟着也速该曾经历过一些大的战争场面，他清楚的知道，打仗并不是一两个人捉迷藏。虽然铁木真所流的血液中同样有冒险的基因，但铁木真还是更理智一些。

“再说，可能我们连这一关都过不了！”铁木真指着宫帐四周巡逻的弘吉剌部士兵。铁木真的态度有些动摇。

叶英豪道：“一点问题也没有！到时看我的！”

门外的士兵是忽图鲁汗安排的。因为这场战事的成败完全寄托在叶克强和也速该的身上，他再也不会叫；日事重演了，他得好好的看护住这两个孩子，蒙古草原上著名的相师说的没有错，这两个孩子也许就是将来整个蒙古的汗。叶英豪曾经向忽图鲁汗提过要去见父亲，忽图鲁汗觉得前线战事太繁忙，再者的确又不是很安全，就拒绝了叶英豪。但他清楚的知道叶英豪和他的父亲叶克强一样有着一股子韧劲，凡是想做的事，他一定要做到，也许这个小家伙会偷偷的跑出去，独自找他的父亲，这方面忽图鲁汗是深有体会。

那是叶英豪还未被塔塔儿部的铁木真劫走的时候，叶克强已带着士兵去山地操练了。忽图鲁汗要去打猎，叶英豪死缠滥磨要让忽图鲁汗带他打猎，忽图鲁汗无奈之下只得同意。

叶英豪骑着自己的小红马，背上他自己特制的小弓箭和忽图鲁汗上路了。

忽图鲁汗打猎的地方一般是在不儿突南山上，那儿的大兽比较多，毕竟叶英豪只是个六七岁的孩子，虽然他体格健硕，武功根底各方面都不错，但打猎的时候各种事情都会发生，因此，忽图鲁汗将他时刻留在自己身侧，宁愿看着那些手下的士兵们打猎而心痒，自己也不亲自动手，因为他心里非常清楚，一般的士兵根本就无法看住叶英豪，叶英豪却在旁边不停地鼓动忽图鲁汗驰马射箭，他自己也拿着小弓，骑着红马兴奋不已。忽图鲁汗心中虽痒痒的，但是还是忍住了。

两人并辔山坡，远眺围猎的士兵，忽然叶英豪说闹肚子，要去远一点的下风口出恭。忽图鲁汗此时正在兴头上，只好由叶英豪去，叶英豪拉着小红马，向后退进一片小树林。

忽图鲁汗看得兴高彩烈，忽然他记起了叶英豪，“这小子，出个恭也要这么长时间，”转过头来他看看那片小树林，哪里还有叶英豪和小红马的影子，忽图鲁汗惊得一身冷汗，赶忙扯起喉门大声叫唤：“小豪，小豪！”

“我在这里！”围猎的士兵群中响起了小豪的幼稚童音。原来，叶英豪借口出恭给忽图鲁汗来了一个明修栈道暗渡陈仓，从山脚下避过忽图鲁汗的视线，加入了士兵狩猎的行列中。

士兵的包围圈越小，圈中的动物就越集中，危险性越大，一个孩子是很危险的。忽图鲁汗担心极了，他实在是喜欢叶英豪，在他眼里，叶英豪就是弘吉剌！部的汗位继承人，哪充许他冒一点险

“胡闹！”忽图鲁汗一挟马腹，向叶英豪奔去。

山中无路径，望人听音跑死马。当忽图鲁汗奔向叶英豪的时候，就听

叶英豪喊道：“大汗伯伯，快来，这有一头好大的熊！”

“熊！”忽图鲁汗这时脸几乎惨白，“不要惹它，快退！”忽图鲁汗大声的叫着，他也已经能够清楚地看到熊已立在叶英豪面前三丈远的地方。

忽图鲁汗很清楚，在山林中，熊是最可怕的动物，别看它憨拙笨重，但力大无穷，发起怒来时动作也极快，老虎、狮子见了它也得退避三舍。

可忽图鲁汗还是叫晚了，叶英豪手中小箭已经射出去了，叶英豪的箭法很准，那箭射进了那头熊的左眼。一声巨吼，忽图鲁汗的心简直停了跳动。

原来刚开始时，那只熊根本就没有在意叶英豪，整个山林中都闹哄哄的，所有的动物都在朝着一个方向跑，它正在酣睡，被一些嘲杂和吆喝声惊醒，也跟着在那些大小动物后面跑，正跑着忽见前面有东西挡道，它也不跑了，就看着叶英豪和他的小红马，叶英豪面对这个山林中的巨无霸一点也不畏惧，抬手就是一箭正射中那熊的左眼。

大黑熊发怒了，发出一声巨吼，向叶英豪一个猛扑，叶英豪脚步灵活，一个侧闪，接着就爬上了一株树，那匹小红马就没那么灵活，被大熊一扑，顿时就倒了下去，大掌一拍，马头就被拍得只剩半边。

叶英豪和这匹小红马感情深厚，他要替他的好朋友报仇，此时也顾不上害怕，对准大黑熊前胸的一撮白毛瞄准。

那棵小树有碗口那么粗，大黑熊抹掉了眼中的箭，在一股剧痛之下，它更怒了。它抱着那棵树拼命的摇晃，想把叶英豪摇下树来，这是它采蜜的经验，它把叶英豪当成蜂蜜了。

叶英豪此时眼中溢满了泪水，他要替他的小红马报仇。小树宛如狂风巨浪中的小舟，在剧烈的晃动着，大黑熊虽是仰着身子，可胸口的角度很小，而小树和黑熊都在不断的晃动中，叶英豪很难瞄得准。但他紧咬着嘴唇，等待着树木弯得最厉害的一刹那，因为在那一刹有一个暂停的时间，也是大黑熊心口的那撮白毛露出角度最大的时候，他的箭射出去了，箭准确的射进了那撮白毛圈当中，大黑熊却并没有立时倒下去，而是更加疯狂的摇那棵小树，叶英豪双腿紧紧的挟着树干，取着箭筒里的箭依旧射着。

“轰”一声响，那棵碗口粗的树已经被大黑熊摇倒。叶英豪一个翻滚稳稳地站了起来。

大熊那撮白毛中鲜血不断的往外流，从那颤微微的步态来看，这头大熊已经没有什么力量了。叶英豪站在那儿，拔出了腰刀，他不准备逃，他要和这个庞然大物拼个你死我活，他要替他的好朋友小红马报仇。

走了两步，大熊在叶英豪面前倒下了，发出一声震耳的巨响，这时忽图鲁汗方才绕道跑至叶英豪的身边，他一把抱起叶英豪，上下打量了半天，关怀地问道：“你伤到哪儿没有？”

“这头大黑熊打死了我的小红马，我要杀了它为小红马报仇。”

“小红马死了不要紧，你要是伤了点，你的爸爸一定会和我拼命的！”忽图鲁汗几乎是叫着对叶英豪说。

“你不是说草原上的男儿要讲义气，对朋友象兄弟一样真诚，我为我的朋友报仇，就算把命扔了也值！”叶英豪的眼角还挂着泪珠，蹲在只有半个马头的小红马旁边失声哭了出来。

“他妈的！我倒是第一次看见这小子哭！跟他爸爸一样是个怪种！”忽图鲁汗和叶克强在一起的时间长了，也学会了说粗话，不过这句话他只能在心里头骂骂，表面上，他还得摸着叶英豪的头道：“好了！好了！明天我再送

你一匹小红马就是，这匹马保证比你的小红马要好上十倍！”忽图鲁汗打心里头喜欢叶英豪，对他甚至有溺爱的嫌疑。

“我不要你送我的马，我要把小红马好好埋了！”叶英豪还是满脸的戚容。

“七岁就能独立打死山林中的巨无霸，这简直就象神话一般。”围猎的士兵渐渐向忽图鲁汗走来。忽图鲁汗此时从惊吓和不安中清醒过来，才去打量那头大黑熊。

大黑熊足足有近两米高，四五百斤重，看得忽图鲁汗和众士兵直咋舌头，忽图鲁汗又是一阵后怕。

事后，忽图鲁汗亲自帮叶英豪将那匹小红马埋了，并竖了一块墓碑才算勉强劝住了叶英豪。

这一幕幕仿佛时刻在忽图鲁汗的眼前晃动，他对叶英豪的大胆和任性，此时还心有余悸，他向守卫的士兵下达了一项死命令，谁也不准放叶英豪和铁木真出营帐一步。

铁木真的妈妈月伦从丰儿只斤部赶来了，她放心不下铁木真，她也想看一看很长时间没有回家的丈夫也速该，月伦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十多年前她在蒙古草原上的名声要比现在忽忽儿的名声大得多，整个弘吉刺部的小伙子都为月伦而倾倒。也引来蔑儿乞部的首领脱黑塔为其弟弟也客赤列都亲自赴弘吉刺部提亲，并扬言如若不答应，他就要和弘吉刺部兵戎相见。那时的弘吉刺部尚未有多大势力，屈于武力，忽图鲁汗只有被迫答应。脱黑塔和也客赤列都倒也大方，光出的聘礼就有牛羊各五千头，布匹二百匹，创下了蒙古草原上的聘礼记录。

那时的也速该尚只有十六岁，血气方刚，曾经听说过月伦的美名，并暗种情愫，只是当时他去北天山为年迈的父亲去采雪莲，回来后才发现月伦已被也客赤列都娶走。于是也速该在也客赤列都回弘吉刺部探亲经过丰儿只斤部的时候，单人独骑将月伦劫走，与也客赤列都结下仇怨。

弘吉刺部的人对月伦很熟，叶英豪很快的也喜欢上了这个美丽的阿姨，当她听说叶英豪和铁木真要去前线寻找父亲的时候，赶忙阻止了他们。并且日夜跟在这两个孩子左右，一步也不放松。

但这天晚上，铁木真和叶克强还是轻松的摆脱掉了月伦，溜出了王宫。

铁木真一付老江湖的样子，的确，莫看铁木真只有十多岁，但他跟随也速该纵横草原，几乎去过所有的部落，叶英豪除了被动持到塔塔几部以外。就没出过弘吉刺部，但仿佛天生就有野外生存的能力，叶英豪的方向感和位置感超强的敏锐。

他们知道弘吉刺部的士兵是向东南方向进发的。因此，他们朝着东南方向奔驰而去。

当月伦哭着告诉忽图鲁汗两个孩子不见了的时候，忽图鲁汗也呆住了，难道又有敌对方的高手来劫持叶英豪和铁木真来威胁叶克强和也速该，忽图鲁汗直急得团团转，他连忙下令所有营帐卫士出去寻找叶英豪和铁木真。

两个孩子骑着马，马不停蹄地向边界营地上赶去，快到傍晚，天色忽然变了，天阴沉沉的。云压得很低。

“铁木真，看样子要下雨了，我们要找个地方避避雨，不能赶路了！”叶英豪望望天，又看看铁木真。

铁木真的骑术极佳，马还在跑，他却站了起来，双手一撑，将双腿一曲，先一蹲然后在马背上站了起来，他向四周眺望了一下，兴奋地道：“左

前方有一个黑影，可能是放牧人废弃的营帐，我们过去看看吧！”

叶英豪对铁木真刚才那一手显得格外有兴趣，因此，他仔细回忆了铁木真的每一个动作，觉得并不太难。他也极想试一试。

“在哪儿？我也看看！”显然这是叶英豪的一个借口，他学着铁木真的模样，一下子也站在了马背上，马在快速地奔驰，可叶英豪却稳如泰山。

“是一个草棚子！不知能不能避风雨！”叶英豪看了一会儿，也坐了下来。起风了，风凉飕飕的。看样子雨马上就要下下来了。

他们赶到草棚子的时候，雨已经下的很大了，两人身上一会就淋透了，风吹着湿身子，两人不约而同打了个哆嗦，铁木真转身将门关好。

“哇！还有马草呢！这里还有一些干牛粪，太好了！”叶英豪显得特别兴奋。

“这是一个驿站！”铁木真一付老江湖的样子。

“几乎一天没吃东西，还真饿了！”叶英豪从怀中掏出了一些干粮，这是他们出逃前早就准备好了的。

牛粪点燃后，整个草棚内一下子亮了起来，叶英豪和铁木真把湿衣服脱下，全身赤裸着，边吃着干粮边烤着衣物。

“妈妈现在肯定担心死了！”铁木真担忧他说。

“我们已经给他们留了纸条，他们应该已经知道我们去边界了！可能现在正派人追着我们呢？”

“糟了！他们会不会在这儿追上我们呢？”铁木真虽然并不坚定，但他一旦要做某一件事情，不管是对是错，也不管困难多大，他都要把它做成，这也许是他能成为一代天骄成吉思汗的原因吧！

“那哪会！下这么大的雨，天又黑，这儿离大路至少相隔三四里路，他们哪里能想得到我们在这儿呢？”叶英豪显得一付胸有成足的样子。

“雨下得猛，就不会下太大，明天就可以继续赶路了！”叶英豪的成熟老练简直让人吃惊！铁木真对自己的这位结拜兄弟也是言听计从。

两个孩子奔驰了半个夜晚一个白天，浑身都已酸痛酸痛的，虽然都咬着牙没说出口，但衣服一干，穿上往床上的草堆上一躺，立即就睡了过去。

“胡天八月即飞雪”。上半夜还是哗啦啦地雨声，下半夜就变成了鹅毛雪了。

“睡得真香。”铁木真先醒了，推推身旁的叶英豪道：“小豪，外面已经很亮了，可能是已经晴了，我们该赶路了。”

叶英豪一个骨碌爬起来，揉了揉眼睛，他忽然看见了地面上从墙缝里渗进的雪。“哇，下雪了！”

他拉开房门，屋外的雪色刺眼，天已经晴了。

“该赶路了！”虽然全身还在酸痛，但叶英豪和铁木真还是跨上了马，继续向金蒙边界奔去。两个孩子身体轻，骑术又好，马跑起来一点儿也不费劲。地上的积雪被马蹄溅起，扬起老高，很快那驿站就被叶英豪和铁木真甩得直剩下一个黑点了。

当他们驶上正道时，两人发现驿道上有好几匹杂乱的蹄印。

“这下好了，免得我们再不停的确定方向，不停地向人打听！跟着马蹄印走就行了！”叶英豪高兴地叫嚷了起来，铁木真点点头，装作一副沉思的样子，“有道理。”

在两个孩子的心中，这马蹄印一定是忽图鲁汗派出来追他们回去的弘

吉刺部士兵，哪里能料得到这几匹马的主人正是他们父亲的对头，塔塔儿部的铁木真和亦乞列思部的合察勒。

第三十七章 深山雪夜

原来自从铁木真参于密谋也速该和叶克未果，而完颜烈又是死于塔塔儿部，铁木真害怕金国迁怒于塔塔儿部，一直忐忑不安，现在闻听弘吉未！和金国在罗拉河畔开战。深觉机会难得，这次前往军中就是想和完颜阿南密谋，制定一个前后夹击的计划。一举歼灭弘吉刺部，继而将叶克强和也速该杀掉永绝后患。

铁木真的确是一只草原上最狡猾的狐狸，他深知完颜阿南对蒙人深具戒心，一直都不愿亲近蒙人，除非自己亲自来取信完颜阿南，才有可能与完颜阿南合谋成功。因此，他和合察勒一合计，两人不借冒险穿过弘吉刺部的地界向罗拉河畔奔去。他们的方向和叶英豪所判断的方向相同，因而叶英豪和铁木真误把他们当作是弘吉刺部的士兵，循着马蹄印，紧跟其后。

叶英豪和铁木真的确起来晚了，此时太阳已升起老高，洁白的雪刺得人眼发痛，雪已经开始化了，可以清楚的看到水汽在蒸发。

“看！前面有兵营！”铁木真指着远处隐隐约约的营地影子。

叶英豪也注意到了！虽然看得不太真切，但那营房，刁斗，栅栏的轮廓还是能够判别得清。

“马上就能见到爸爸他们了！他们一定会吓一跳的！”叶英豪以制造惊奇为乐事。

前方已经有一些起伏的山丘了。叶英豪和铁木真两人也不看脚下的路了，朝着扎营的方向策马奔去。

两人的马俱是良马，负载又轻，马跑得很快，很快他们就转过了一个山丘，发现前面有几个人也在策马飞奔。

“是那些金帐中的卫士，一定是去给爸爸他们报信的！我们快追！赶到他们前面去！”叶英豪又在鼓动铁木真。

“好咧！”到底是儿童心态，争强好胜，两人一挟马腹，那马象箭一般向前射去。

很快，两人便接近了那几匹飞驰的快马，蹄声得得。前面的铁木真、合察勒心中慌张忙回过头来察看，发现是两个孩子，心中异常惊异：在这大雪天里的荒郊野外，快接近战事不断的金蒙边界，断然不会出现普通老百姓的子女。待两骑行得近了。铁木真忽然叫道：“那不是弘吉刺部神的儿子么？这真是天助我也！”

合察勒道：“听说也速该也将他的儿子带到了弘吉刺部，旁边的那个孩子一定是他的那个叫铁木真的儿子，听传闻说，也是一个神童！”

“他妈的！该死的也速该，竟然如此污侮老子，忍了他那么长时间，老子这回让他好看！”铁木真咬咬牙恨恨地道。李儿只斤铁木真和叶英豪也已经看出这几人不是弘吉刺部的金帐卫士，并且叶英豪已经认出了塔塔儿铁木真。

“糟了，那前面的人就是上次劫我去塔塔儿部的铁木真，这个人最坏，还有旁边那个叫什么合察勒的，上次擂台比武，就是他将我爸爸打伤的！”

“不要怕！反正快接近爸爸他们的营地了，我们绕道跑，他们就抓不到我们了！”字儿只斤铁木真遇事也显出他的少年老成。

他们俩再定眼看前方营帐时，哪里还有营帐的影子。

“这下糟了，我们遇上海市蜃楼了！”字儿只斤铁木真到底是年长一些，见识也多一些。

“海市蜃楼？”叶英豪显然没有听说过什么海市蜃楼，因此迷惑不解。

“现在来不有跟限你解释，我们快逃吧！”前面的几个人已经掉转了马头，反向叶英豪他们追来。李儿只斤铁木真已快速地提着缰绳拔转了马头，叶英豪也紧随其后。

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哪肯让到嘴的肥肉溜掉，拍马便追。

“海市蜃楼到底是什么嘛？”叶英豪还是不肯放过任何长见识的机会，哪怕此时危险重重。

“我也不太清楚，好象是神仙住的地方，有时我们凡人也可以看得见的，但从来没有人去过。只要一靠近它，那地方就再也不见了！也许你爸爸就是从那里来的！”

马跑起来，风声很大，必须高声说话，才能听得见。

“我怎么没听我爸爸说起过！也许我们能去那个地方！”叶英豪对未知事物永远保持着一种好奇。

后面紧追的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几乎气昏过去，两个浑小子简直就是不知死活，在这生死关头还在讨论什么海市蜃楼的问题。

合察勒咬咬牙，从背后取下弓，搭箭便要向两个孩子射去。“不要射人，捉活的，死的对我们没有任何作用，反而会惹怒也速该和神，那样我们真的是躲到天涯海角也逃不掉了！”显然，塔塔儿铁木真对叶克强刺杀完颜烈的行动还心有余悸。

“只要擒住了这两个孩子，把他们交给完颜阿南，我们就可以看完颜阿南对付神和也速该了！”塔塔儿铁木真得意的狂笑起来。

叶英豪和铁木真都是骑的红马，红白相对比显得格外神骏。遍地白雪，茫茫雪原上，八匹马在奔驰着，前后相距越来越近，大约一箭远的时候，合察勒的箭射了出去，合察勒的箭法奇准，正射在李儿只斤铁木真的马后腿弯上。大红马“吹呵呵”一阵悲嘶，便翻倒下去，李儿只斤铁木真凌空一个前翻，并没有跌倒。

“上我的马！”叶英豪微提马缰，那马就立即在雪地上滑出两个深槽站住了，李儿只斤铁木真，快跑两步，一跨越上了叶英豪的马。

此时，合察勒和塔塔儿铁木真已经越来越近了。

“我们向山上跑！”在草原上，李儿只斤铁木真和叶英豪知道一定跑不过敌人，他们只有跑到山上利用山石和树林，以及自己身材矮小便于躲避来摆脱合察勒和塔塔儿铁木真的追击。

叶英豪的这匹红马本就是生长在山林里的异种，只不过叶英豪不知罢了，他的小红马被山中巨无霸大黑熊一掌拍死之后，叶英豪就一直在伤心，忽图鲁汗为了哄他高兴，就让他在自己所带的兵将坐骑中挑选，谁知叶英豪一个也看不上，无奈之下，忽图鲁汗只好陪他到附近的集镇上的马市上去挑选。

也算是巧，马市上有一个猎户用捕兽器夹住了一匹马，这匹马个头不大，和叶英豪的那匹小红马长得有几分相似，也是匹红马，只不过被捕兽器兵伤了后腿。

一般在草原上经常会有野马出现，并且大都非常神骏，特别是些头马，而在山林中出现的马却极奇少见。猎户捕获时，这匹马已经被饿得奄奄一息，猎户见它也无多少肉，就牵着忙拉到集市上碰碰运气。

叶英豪一眼就看中了这匹红马，他让忽图鲁汗买下这匹马。忽图鲁汗看着这匹又瘦又小的跛马只摇头，但只要叶英豪高兴，怎么样都可以。那猎户听说是神之子，当下就要把马送给叶英豪，叶英豪推辞不过，就将自己所猎的那头大黑熊送给了猎户，那猎户也豪气的收下了叶英豪回赠的礼物。

叶英豪在那个镇上停了三天，用最鲜嫩的草喂那匹红马，还让忽图鲁汗手下最好的马匹医好了红马的肢腿。这匹红马虽然貌不惊人，但脚程极快，而且耐力十足，更为奇异的是，红马在崎岖的山路上奔跑比翔羊还灵活。

这匹红马与叶英豪建立了极深厚的感情，也极通灵性，只要是叶英豪的话，它几乎都能听懂。

眼看就要被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抓住，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二人合骑朝山上跑去。

“小子，看你们还能往哪儿跑！”塔塔儿铁木真心中高兴极了，马上就可以立上一大功，只要和完颜阿南攀上交情，也许当上全蒙古的汗指日可待了。

山路崎岖又多巨石和树木，合察勒的弓箭顿时失去了用武之地。

红马进了山林，就好象回到了自己的家中一样，撒着蹄子在山林中跳跃穿梭，一下子就把距离拉大，在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的视线中消失。

“一定要抓住他们，，塔塔儿铁木真气极败坏的嚷到。“顺着蹄印追！我就不信他们两个小孩子能逃到哪去！”合察勒也随声附和。

红马虽然神骏，但天刚下了大雪，雪地上清晰的印着马蹄印，合察勒和塔塔儿顺着马蹄印向山林深处追去。

叶英豪和孝儿只斤铁木真在山林中穿行着，叶英豪知道这里已经是金蒙边界，并不敢胡乱跑，而是向西方向奔走，现在只有往回跑才是安全的。因此叶英豪要不断地停下马来，仔细的思索自己现在的方位和方向。这样的情况下，摆脱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也是件很不容易的事。看来要摆脱追踪是要等到天黑才行了。

愈走林子愈深，林中也愈暗，叶英豪和孝儿只斤铁木真这时才感到他们私自出来的确是一件危险的事。

林中看不见太阳，叶英豪和孝儿只斤铁木真终于迷失了方向。“这样不行！必须让小红马把他们引开！”叶英豪附着马耳说了几句，就和丰儿只斤铁木真跳上了一棵树。

红马继续向前行着，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就隐身在树梢的枝叶中。

过了大约半个小时，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就听见了马蹄声及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的说话声。

“看样子，这两个小家伙已经迷路了！也许我们马上就可以捉到他们了！”塔塔儿铁木真擦着额头上的汗道。

“已追了大半天了，我不相信这两个小孩的耐力比得上我们一群大人，若这次连两个小孩都抓不住，我看也不必争雄草原了！”合察勒已累得气喘吁吁了，说话时已显得有些接不上劲。

树梢上的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相视一笑。都不约而同在心里笑骂一句：“我看你们自己去迷路吧！你们当草原上的狗熊当定了！”

马蹄声和说话声渐渐小了起来，最后消失在丛林深处。

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溜下了树，顺着马蹄印来的方向向山下走去。天渐渐地黑了下來，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手牵着手摸着黑走着，边走，叶英豪仿佛边在等什么。

“得得！”传来一阵清脆蹄声，叶英豪不由得一阵惊喜。原来，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下了马之后，红马就顺着山坡往林深处穿钻。动物有着人类不可比拟的禀性，它们又寸自然的熟悉就仿佛人类对家园一样熟悉，没有了负载的红马不住往林子中间地带钻，而且专挑一些险路走。

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一心想抓住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这时也顾不得山路崎岖和险恶，一路追踪下去。红马带着合察勒等人转了一个大圈子之后，跳过一条二丈多宽的沟涧，又在林中兜了几个圈子，最后踩乱了蹄迹，向它和叶英豪分手的方向跑了去。

待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追踪到涧边时，不由得傻了眼，对面一行清晰的蹄迹一直延伸过去。显然神之和也速该的儿子已经远去，合察勒和武功虽好，二丈多宽也许能勉强越过，但塔塔儿铁木真和其他的随从以及马匹都得留在涧这边。无奈之下，几个人只有沿着山涧绕道而行，在山中追踪到天黑时，他们发现自己回到了原来的地方，而摆在他们前方的所有蹄迹都是杂乱无章的，在这山大林深的雪地里，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这才明白是上了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的当了。

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也不是等闲之辈，无奈天色已暗，哪里能够仔细辨认。他们又不敢乱选道路，深怕这晚间一阵乱闯，把仅有的一丝线索也给弄失了，不但追踪不到叶英豪，恐怕连自己都会被弄丢。

两人只好下马，在附近寻了一块避风的地方，命令随从将地面的积雪扫净，牵了马围成一个取暖的圆圈。

红马不愧是山林中长大的异种，一阵扑朔迷离的迷惑战之后，便径直循着叶英豪所留的气味追踪而去。红马跑至叶英豪和铁木真身边，用头不断地摩蹭着叶英豪，示意叶英豪和铁木真上马。叶英豪素知红马灵异，对铁木真道：“也许小红有办法找到爸爸和伯伯！”

两人上了马，那红马却不是往山下的原路跑，而是向左侧的一个山谷中行去。“走错了！小红！”铁木真焦急地叫了起来。“别急！看它会把我们带到哪儿去！反正今天肯定是到不了爸爸他们那儿！”

红马似乎听懂了叶英豪的话，仰仰头。林中雪夜并不是很暗，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任凭着红马走着。

不知走了多长时间，也不知此时走的是哪个方向，叶英豪只记得是越过了三条溪，转过两上山脚。

“看！灯光！”坐在前面的叶英豪指着远处的一个亮光处叫了起来。

“我们的运气总是很好！看样子今夜是不用露宿了。可能还有热的饭菜呢！”发现了灯光，铁木真也很高兴。红马似乎对这个地方很熟悉，它径直朝那个有灯光的地方跑去，边跑还边连声嘶叫！

那是一间猎人居住的小屋，门忽然打开了，从里面跑出来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孩，边跑边喊：“小红！小红！是你回来了吗？”

红马也嘶叫连连和那个孩子的声音互相应和。孩子后面跟着一个长着

络腮胡的大汉，那大汉也在喊着：“小心点儿，扎木合，小心些！”

红马很快便跑近了那个孩子的身边，用头摩蹭着那个叫扎木合的孩子。孩子与红马亲热了一阵子后，对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道：“为何偷走我的小红！”边说边摸着红马的头，几乎要哭了出来。

“小红是我买的！怎么能说是偷的呢？”虽然叶英豪和字儿只斤铁木真对红马和扎木合的熟悉感到吃惊，但偷盗是草原上最令人不齿的行为，两人年纪虽小，但自尊却极强，当时也嚷了起来。

“偷了人家的东西还想耍赖狡辩！”扎木合对这匹红马爱逾性命，对偷去红马的人恨之人骨。虽然对方是和他一样的孩子，就算是一个成年人，他也准备夺回马匹。“把马还给我！”扎木合拉过缰绳。

“这是我自己打死的大黑熊换的！凭什么给你！”叶英豪跳下马来据理力争，半点不让。

扎木合听叶英豪说小红是他用打死的大黑熊换的，就更加不信了。

“我看你敢不给！”扎木合动怒了，劈面就给叶英豪一拳，扎木合的拳又快又准，显然不是普通猎户家的孩子。

叶英豪的动作也很快，他避过扎木合的拳头，左手一按，抬起右腿就向扎木合的左胯踢去，两人打在了一起。铁木真虽然想让，但他恪守着好汉不能以多欺少的原则在一旁紧张的观看着。

“扎木合，你怎么跟客人打起来了！”络腮胡子大汉这时走了过来，责问扎木合道。

“他们偷了我的马，不但不肯还给我，还说谎！”扎木合停下手来。

“我没有说谎，这马的确是我用我自己打死的一头熊换来的。”叶克豪刚才没有占到什么便宜，气恨恨他说。

“我保证，小豪他没有说谎”铁木真此时也加入了辩争的行列。

“你们是一伙的！你当然帮着他说话！”扎木合十分生气。

络腮胡子大汉说道：“下雪天，又是山林黑夜，两位小友不妨进屋慢慢说吧！”络腮胡子大汉很惊异深夜造访的居然是两个孩子，从神态衣着和动作看，这两个孩子都不像普通人家的子女。

“爹！”扎木合显然不愿让偷他小红马的马贼进屋。

“怎么，难道连一个让人家解释的机会都不给了！”络腮胡子汉子用严厉的眼神制止着扎木合。

“去就去！”叶英豪和李儿只斤铁木真对面前的这位络腮胡子大汉有着一一种信赖的感觉，牵着马走进了扎木合的家。“我叫黎台，这是我的儿子扎木合！”络腮胡子自我介绍到。

“我叫小豪，这是我的结拜哥哥铁木真。”

叶英豪人虽小，但说话行事一点风度也不缺。

待几人都坐定后，叶英豪就将他如何射死大熊如何失马又获得小红马的事一一讲述出来。射熊的那一段听得黎台直赞叹，扎木合也露出钦佩的眼光。

“看样子这是一场误会！小红马是一年冬天的雪夜里由一匹老红马带给我们的，那时扎木合才只七岁，那天和今夜一样黑……”

黎台的话将叶英豪和铁木真带入了六年前的一个冬天。“那天下着雨，我们已经上床休息了，忽然我好像听见有人在屋外敲门，我连忙起身去开门，门外站着一匹老红马，它的身旁还带着一匹似乎出生不久的小红马！老马见

我把门打开了，轻嘶了一声后，就躺倒在了门民扎木合也起来了，只到见我把小红马抱了进来，那匹老红马才放心的咽下气来！”

叹了一口气，黎台继续道：“也许是那个冬天大过于寒冷，几乎没有一片草地可以吃，老红马饿得只剩下骨头，小红马也是瘦骨鳞峋！我们用小米熬成了粥喂给小马吃，经过整整一个冬天才将它救转过来，那个冬天，扎木合整天搂着小红马睡！后来小红马和扎木合一起长大，只是不知怎么回事，小红马在半年以前无故失踪了！原来是猎户把他当野马给捉住了！”

叶英豪被这个故事给感动了，他对扎木合道：“扎木合哥哥，我若知这匹小红马是你的，不管多远，我一定会来送还给你的，现在这匹马还给你！”

扎木合被弄得不好意思起来：“这匹马既然是你用生命搏杀大熊换来的，自然是你的了！我只是照顾过它，一时舍不得离开它，才对你那么凶的！”

看着两个孩子对自己心爱的马推来推去，黎台也感到很欣慰，这时他才问起叶英豪和丰儿只斤铁木真的来历。当得知叶英豪是弘吉刺部神的儿子时，他并没有多吃惊，也许是在山间隐居的时间太长的缘故，并没有听说叶克强的威名，也没有听闻在不远的山外进行的那场战争，在这里黎台和扎木合几乎是与世隔绝的。当听闻李儿只斤铁木真父亲是也速该的时候，黎台兴奋的几乎跳了起来。原来黎台和也速该是少年时代的好友，只是分别了多年，无暇再见。

“你们是怎么到这儿来的！”黎台问道。

李儿只斤铁木真就把叶克强和也速该正在指挥弘吉刺部的士兵抗击金兵，叶英豪和自己想念父亲，偷偷的从忽图鲁汗那儿逃离，途中遇上塔塔尔部的铁木真和合察勒，为了摆脱追踪，两人向山上逃去，终于摆脱追踪的事详细他说了一遍。

黎台是一个梗直火爆性子，一听那两个无耻的家伙居然对两个孩子穷追不舍。当下道：“扎木合，想不想去打猎？”

不但扎木合愣了，就连铁木真和叶英豪也听得糊里糊涂。“现在打什么猎呀？难道是想弄点新鲜东西给这两位新来的客人吃！可白天刚刚打了一头野猪啊！”扎木合满脸不解地望着黎台。

黎台道：“现在山涧那边有两头豺豹和四只凶狼，我们把他们活捉了好不好！我好久没和你也速该叔叔见面了，我得给他们送点见面礼去！”

还是叶英豪的头脑转得快，他兴奋的说：“好是好！只是合察勒的武功较高，恐怕不容易对付。”

“哈！哈！哈！”黎台豪迈的笑了起来，“不是我吹牛，草原上除了也速该以外，我生平还尚未遇到过对手！也罢！我本想乘夜间用套狼的套子把这几个披着人皮的狼给套住。听你这么一说，我倒是要和他们比一下高低！反正他们夜间在林子里也跑不掉！”语毕，黎台又吩咐扎木合拿出食物让叶英豪和铁木真吃。

叶英豪和铁木真带的干粮已经吃完了，此时他们的确饿了，也不客气，当下就风卷残云般将拿出的食物吃了个干净，“好！是两条汉子！不知你们会不会喝酒，今天见到你们真是太高兴了，扎木合，把皮囊的酒袋给我拿来，再把煮好的野猪肉端上来！”

蒙古人自古豪爽，以能吃能喝为英雄，叶英雄虽没有扎木合和铁木真能喝，但也喝了不少，连着几天的奔跑，疲倦中叶英豪和铁木真喝着吃着，不知不觉就睡着了。

当他们醒来的时候，发觉自己正躺在铺盖着皮裘的暖炕上，浑身暖洋洋的，精神有说不出的好，前几天的疲劳一扫而尽。

“糟了，不是说要去抓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的吗？扎木合他们说不定也睡过头了！”丰儿只斤铁木真一跳而起，叶英豪也爬了起来。

“黎台伯伯！扎木合！”两人在房间里找了个遍，只见隔壁房里衣被整齐，黎台和扎木合已经不见了。“他们一定是去抓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去了！”叶英豪判断道。

“可他们怎么知道合察勒在哪里呢？”

“你忘记小红了吗？有小红带路，还怕找不到那几个混蛋家伙。”

“那我们怎么办？难道在这儿等吗？”铁木真很想见识见识黎台的身手。

“看来只好如此！”叶英豪心中虽有着强烈的盼望，无奈路途不熟，贸然在林中去闯，莫说去找扎木合，恐怕连自己都会回不来。

黎台的小屋建在向阳的山坡上，太阳出来了，雪已经开始融化了，铁木真和叶英豪焦急的等待着。

等待的时间虽然并不长，但铁木真和叶英豪却是坐立不安，不停的向四周眺望着，希望能够看到点什么。

终于，当屋檐上的冰融化得只有半尺长的时候，叶英豪看见了扎木合，扎木合手里牵着一根绳子，绳子后面串着六个人，正是合察勒，塔塔儿铁木真和他们的四个随从。

叶英豪和铁木真欢快的迎上去，黎台高声笑到：“这下我去见我那也速该兄弟，总算有一份不错的见面礼了！”

叶英豪此时看见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嘴脸乌青，心中知道他们肯定被黎台教训得够呛，他可不愿放过任何挖苦逗乐的机会：“怎么样！昨天晚上的风还够凉快吧！我们可是睡得又香又甜！”

这话是又尖又损，把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气得眼睛直翻，合察勒用那怨毒的眼光盯着叶英豪，恨不得一口把叶英豪吞了下去。

黎台看在眼里，大声喝斥道：“怎么，合察勒，难道你还有什么不服，六个大男人追杀两个孩子，蒙古勇士的脸让你们都丢尽了！”

“要杀要剐我绝不皱一下眉头，休要用言语来羞辱我！”看来合察勒还是有几分血性的。

“按照我们蒙人的规矩，在公平决斗的情况下，你们输给了我，我就是你们的主人，我有权对你们作任何处置。”

“你想怎样？”

“我不想怎样，只想把你们交给也速该他们去处置，其余的我都可以不管！”

塔塔儿铁木真一直没有做声，不过他在心里不知暗骂了多少遍叶克强和叶英豪，就是这对父子，搅得他蒙古大汗没做成，反落得如此地步，他也在暗骂黎台和扎木合，这对不知从哪儿钻出的一对穷山野的父子，武功高得深不可测而且愚不可及，一路上他不知许了多少黄金白银，甚至高官，可这对父子像是没有听见。

附近百十里的山林，黎台和扎木合都了若指掌，很快黎台便带着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押着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出了山，向罗拉河畔行去。

路上积雪初化，泥泞较多，虽不大好走，但是到日薄西山，黄昏已至的时候，一行人已到了弘吉刺中的营盘口。

弘吉刺部的士兵认识叶英豪的人不少，赶忙将一行十人迎进营寨，另外有士兵去禀告叶克强和也速该。

黎台、扎木合、叶英豪、铁木真往内走，从帅帐里如飞的奔出三男一女，正是叶克强、也速该、蒙力克和忽忽儿。

叶英豪毕竟年纪小一些，嘴里高喊着，爸爸、伯伯、叔叔、阿姨等一阵连珠炮似的称呼，然后牵着扎木合的胳膊道：“这是我新交的朋友。”

也速该和黎台早已认出对方。也速该喜出望外：“黎台大哥！”

“也速该老弟！”十几年前的故人重逢，虽是英雄，虎目中亦有泪盈眶。

“来来！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是我少年时候最好的朋友黎台！”也速该指着黎台道：“我们分别了十几年了，可还是一眼就认出了对方，时间不饶人，你我都不再年轻了！”感叹了一会儿，也速该拍拍脑袋道：“你看我光顾着感叹，简直就忘记介绍这几位了！”

“这位是弘吉刺中的神！也是我也速该的二弟，更是我也速该敬佩的大英雄！”也速该指着叶克强介绍道。

“大哥过奖了！”叶克强拱了拱手回了一礼。

“这位也是位大英雄，名叫蒙力克，是我三弟！”

“这位是近年来美名遍草原的撒勒只兀惕部的公主忽忽儿。

“也速该大哥就是会取笑我！”忽忽儿嘟着嘴白了也速该一眼。

黎台上下打量着叶克强，不由从心底赞叹一声“是条好汉子！难怪生的孩子如此少年英雄，临危不惧！”忽忽儿早就看见铁木真和合察勒，此时才有机会发问：“这是怎么回事？”

扎木合口快，就把事情的经过原委说了一遍。对于叶英豪他们从忽图鲁汗营中偷跑的事，叶克强、也速该昨天就已经听说了，已派出不少士兵在各条路口守候和寻找了。

忽忽儿对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早已恨之入骨，她手底下撒勒只兀惕部的全部随从可以说是间接死在他们二人之手。忽忽儿冲着黎台深鞠一躬道：“谢谢你黎台大哥，我代表那些死难的撒勒只兀惕的武士感谢你。”

黎台倘不知忽忽儿为何行此大礼，也速该就将那夜塔塔儿铁木真和完颜烈加害他们几人的情形说了一遍！黎台听得只咬牙！

“狗贼！你也有今天！”忽忽儿的鞭象灵蛇一样抽在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的身上。

“你们为什么出卖自己的同胞去投靠金国，为何要加害我们！”忽忽儿边抽边骂。

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一声不吭挺直着腰站着，怒视着叶克强和也速该。

“既然他们如此坏事，倒不如一刀把他们杀了省事！”黎台也是一位疾恶如仇的汉子。

“不行！我们还要用他们和塔塔儿部、亦赤列思部谈一谈条件呢！”还是叶克强较为理智，“杀了他们塔塔儿部和亦赤列思部就有可能联合起来和我们对抗，那时我们就必须同时在两线作战，局面相当不利，这种送上门的人质，叶克强从来不拒绝，他吩咐士兵将塔塔儿铁木真和合察勒关押起来，好好看管，四个随从就将他们放了回去，让他们带信回去。

自从完颜阿南死后，金国大都城内一阵恐慌，有的提议把完颜兀术从中原抽调回来，对抗蒙古弘吉刺部，有的说派使者前去安抚蒙古人，只要不

攻打金国，蒙古人可以自己管理自己的事情，金国不再插手。

完颜亮考虑到中原战场才是主战场，吞并三秋桂子，十里荷花，参差十万人家的南宋才是他毕生的宏愿，因此他采取了后一种策略，蒙古的事暂且放一放，弘吉刺部的士兵再善战，他只有那么多人马，蒙古人是一盘散沙，就让他们自生自灭吧！完颜亮也是无奈，只有自己安慰着自己。

大金国的使者带着圣诏来到弘吉刺部的营帐前，高声喊道：“大金国使者到，也速该，弘吉刺部之神接旨！”

也速该骂道：“狗娘养的，吃了败仗，架子还摆得不小，看老子去把他的头扭下来，皇帝只有我二弟神做得！这等庸材，值得我们下拜么！”说罢便要出帐去扭金国使者的头。

“大哥，不要生气！且看看这金国使者如何言语，条件好，两国就此休兵停战，士兵也少一些伤亡！就算金国士兵流的血不是血，但我弘吉刺部士兵的血和我的血肉一样，不能再多流了！”叶克强也觉得战争太残酷了点，他并不想多造杀劫。虽然叶克强自己心中也明白，有些事是想避免也避免不了的。

黎台、蒙力克、也速该和叶克强分坐帐中，忽忽儿已领着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去见匆匆从忽图鲁汗王宫赶来的月伦。

金国使者被引进帐来，开始还趾高气扬，一副上国使者出使下国小邦的神态，叶克强本打算象谈判一样与其好好交谈一番，此时火气也上来了，一扯喉咙骂道：“好一个不知廉耻的金国，打了败仗还如此神气，若真的我们撤兵回国，只怕你们马上又会兴兵蒙古，干脆也不合谈了，你速速回大都禀告你国皇帝，再多派一些精兵良将来，这次的兵将太差了，简直就不堪不一击。”

金国使者名叫鄂诺勒，平日自视为皇亲国戚，大场面见得多了，自以为头昂高点，胸挺直点就是上国风度，这时一看帐中坐的几个人一个比一个威风，心中气势早已矮了半截。此时听叶克强一吼，两腿几乎开始打颤。忙低声低气说：“将军们且息怒，一切都好说好商量！”

“那你们的求和条件是什么？”

鄂诺勒此时已吓得满头大汗，哪里还顾得上什么风度：“我们皇帝说了，只要神退兵，金国将不再对蒙古征税索要贡品，并且永不侵犯蒙古各部落，还册封神为蒙古最大的汗，用你们蒙古话说就是成吉思汗！”鄂诺勒此时的态度几乎近于献媚了，边说边拿出金主完颜亮的册封文书。

叶克强听了不由啼笑皆非，心中暗想：“铁木真有两个已经搅得我头昏脑胀，这会儿居然又来了一个什么叫我成吉思汗，那到时候也速该的儿子铁木真又叫什么呢？”

叶克强此时正在含笑发怔，鄂诺勒哪里能猜得到叶克强心中竟然想得是这么一件稀奇古怪的事，还以为叶克强是动了心，忙在旁边添油加醋描述做了成吉思汗的好处。

好半天，叶克强才从沉思中回醒过来，冷笑道：“看来你们皇帝给我的好处，还真不小哇！”

鄂诺勒愣住了，这位弘吉刺部的神果然是位不好惹的主，不但武功好，行军打仗神出鬼没，就连平时的表情心理也深不可测，凭他鄂诺勒在金国皇宫中混迹了这么多年，竟然揣测不透面前这个号称弘吉刺部神的心理。

也速该也笑道：“蒙古人的事，自由我蒙古族的人解决，要你们金国的

皇帝册封做什么！”

叶克强见下马威已经差不多了，遂笑道说：“我不要你们的什么册封，只要你们金国不再欺负我们蒙人就行了，如若再有侵犯，我们就攻进大都去，让他的大金皇帝做不成。”

鄂诺勒一听停战条件竟然如此简单，心中不由大喜，连连赞同道：“这个自然，这个自然。”

第三十八章 英雄含悲

送走金国使者后，叶克强和也速该设宴款待黎台。

也速该道：“自从十年前和大哥相别就一直没有大哥的消息，不知这些年大哥可过得好！”

“少年时代还能挟恃豪气纵横草原，自从扎木合的妈妈在一场争斗中死去以后，我就心灰意懒，一直隐居在野狐岭和扎木合相依为命，打猎为生，倒也过得快活！看见兄弟你如此英雄了得，我就一样心满意足了！”黎台端起酒杯喝了一口，看样子当年的黎台也是一样有心横扫草原，只是乍逢变故弄得心灰意冷而已。

也速该道：“这些年我们蒙古长期受辽人、金人欺侮，而我们自己又是一盘散沙，我早就有心统一整个蒙古，无奈才气和力量都不够，好在上天给我们派来了神做领头。现在的神比当年的忽图鲁汗还要威风，八万军队杀得金兵二十万全线崩溃！真是太痛快了！”

叶克强笑道：“这得靠大哥你的威名远播，金兵是冲着你才崩溃的啊！”

“两位都是当今草原上的大英雄，今天能和也速该老弟重逢，能结识神，我也非常高兴，我敬神和老弟一杯。”黎台非常善饮。

经过近两个月的征战，叶克强也放下了沉重的战争包袱，兴致也非常高。

“谢谢黎台大哥救了小豪和铁木真，来，我也敬黎台大哥一杯！”叶克强也是举杯相敬，忽忽儿在一旁坐陪，心中热血沸腾，眼前坐着的都是草原上数一数二的英雄好汉，跟他们在一起，真是乐趣无穷，忽忽儿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又看看那个，最后还是将眼光全集中在叶克强身上，这个男子身上充满着神秘魔幻的东西，总让她痴迷不已。

“干嘛用这种眼光看我！”叶克强显然喝得有点多了，忽忽儿脸一红，忙低下头来。

也速该笑着道：“忽忽儿这段时间变得又瘦又黑了，难道二弟没发现吗？我看你们选个日子成亲算了，蒙古人婚礼最简单，成了亲再通知忽忽儿的家长也行！”

“我不能和她成亲！”叶克强趁着酒意终于把心里的话说出来了。

忽忽儿乍闻之下，不由惊呆了，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了下来，是的，经过两个多月来的日夜苦战，娇滴滴的忽忽儿确实黑瘦了许多。

“对不起！忽忽儿！”叶克强站起身来，拍拍忽忽儿的肩，忽忽儿哇的一声，捂住脸，就往帐篷外跑去。

也速该、蒙力克、黎台不由面面相觑，也速该不由奇道：“二弟你为何

不能娶忽忽儿，难道你不喜欢忽忽儿吗？”

“不是这个原因，是因为……唉！我一时也无法说清，我反正不能娶忽忽儿为妻！大哥，三弟你们先陪黎台大哥喝，我去看看忽忽儿！”叶克强满脸无奈的神情，向忽忽儿的营帐走去。

忽忽儿并不在营帐里，营帐里的女卫兵说看见忽忽儿哭着出去了，也不知怎么回事。

叶克强忙给电脑发出指令，让电脑在营帐四周进行扫描搜寻。电脑显示出在营帐西北角有一女性，叶克强忙向营帐西北角追去。

忽忽儿正伏在树上哭泣，肩头不断耸动，显然是伤心欲绝，叶克强走上前去，轻抚着忽忽儿的肩膀道：“忽忽儿，别伤心了！”

忽忽儿也不理会叶克强，叶克强叹了口气，然后沉默了半晌道：“我也有我的苦衷，你还记得我曾经讲过，有些事我要告诉你的么！看样子该是时候了！”

忽忽儿听见叶克强说出这么一番话来，不由如坠人五里云中，她睁着带泪的大眼望着叶克强，不再哭泣了。

叶克强缓缓地道：“其实，我并不是你们这个时代的人，也不属于你们这个世界，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我和小豪随时可能都会离开这个时空……”

忽忽儿此时听得更迷茫了，她不解地望着叶克强，于是叶克强把一切的前因后果都讲述了一遍，讲那个南方岛国，讲他的妻子美珍、讲外星人李豪政、讲叶英豪身上还肩负着拯救另一个星球的重任。

忽忽儿总算听出点端倪，但依然有些迷茫，这种事就连从二十世纪来的叶克强自己都很难接受，何况忽忽儿。

不过，忽忽儿总算开口了：“我明白了，你说你是来自八百年以后，你不是神，而是一个人，一个八百多年后的人！并且不是蒙古人，你不属于我们！”

叶克强点点头，心中暗想，你总算聪明了一回，但忽忽儿下边的话不觉又让叶克强一阵昏眩：“他们既然可以把你弄走，也一定可以把我带走，难道你不愿带我走吗？”叶克强嚎蹶道：“这……这……”

忽忽儿的眼泪又流了出来：“索娜能力你做的事，我也一样能力你做，难道我连索娜都比不上吗？为什么你就不肯亲近我一下！”忽忽儿越说越伤心。

叶克强此时，手脚更加忙乱，对付敌人叶克强可以打一百分，对付女人，叶克强绝对不及格。

令叶克强更加吃惊的还在后面，忽忽儿忽然转过身来抱住了叶克强，低声道：“我不管你以后去哪儿，甚至愿不愿意再理我，我只求你能象对索娜那样对我一次！”

叶克强此时已不愿再说什么，一个公主，一个刁蛮高傲的女人，为了他竟然说出了这种话，他还能做什么呢？他紧搂着忽忽儿，就向忽忽儿的唇印去。

忽忽儿是第一次接吻。“樱啾”一声，整个身躯都偎在了叶克强高大的身躯里，眼泪流个不停。

帐篷内，铁木真、叶英豪和扎木合也在喝酒。

铁木真道：“大人有句话叫不打不相识，我们现在就是这样。不如这样，我和小豪拜你为大哥吧！”

叶英豪道：“我叫你大哥，你可要教我几招功夫，铁木真哥哥就教了我很多功夫。”这叶英豪可是一点亏也不吃。

“你的武功那么好，哪里还用得我教。那匹小红马算是我送给你的礼物好了！”扎木合虽然舍不得红马，但心中更看重这份友情。

“好！那我们就向天地叩头，表明我们的心吧！”这一切都是铁木真听父亲也速该讲过的英雄人物传奇中的英雄好汉做法。

“青天在上，我是扎木合！”

“我是铁木真！”

“我是叶英豪！”

“我们今天结为兄弟，有生之日同生死，共患难！三人一起已盟了誓。”

大队人马正准备启程，忽有士兵报告，忽图鲁汗有使者到。

“神，塔塔儿部已出兵十万侵扰我弘吉刺部，扬言若不交还塔塔儿铁木真就要和我弘吉刺部决一死战！弘吉刺部本部驻守军使者将告急的文书已递在叶克强手中。”

叶克强迅速例览了一遍，又把文书递给也速该，只见上面写着：“速还我首领，否则兵戈相见！”

也速该道：“我看塔塔儿部的人简直是活得不耐烦了，干脆我们也不回弘吉刺本部了，直接带兵消灭他们就行了。”

“不行，此次征战已达三个月，士兵都已疲倦了。队伍须要休整，我不想再看到有大多的人伤亡，他们的父母、妻子、儿女也许正在倚门而望等他们回去呢！”叶克强不情愿打仗，只要战事一起，伤亡人数必须数以万计，虽知有些事是避免不了的，但他依旧不愿多造杀劫。

“可是这些家伙非得教训教训不可，此时你让他们一步，如若他们有羞耻心还好，但他们什么都能做得出来，对付这样的人不能姑息迁就，最好的方法就是消灭他们。我的队伍没经过那么长时间激战，是生力军，这次由我来！”

原来李儿只斤部听说也速该对金作战后，便从本部调来几万人马前来助战，谁知还刚赶到，战事就已结束。

“士兵没有错，可死的是士兵！”叶克强辩道。

“做大事就不能顾忌太多，否则将一事无成！”也速该有些激动了，但紧接着他又叹口气道：“好吧，我听你的！尽量不打仗！但战士的给养我还是会向塔塔部索取的。”

叶克强道：“你是我的大哥，有些事你自己决定吧！”叶克强知道自己无力改变整个历史，有些事真的只有随他去了。

“二弟，铁木真这些日子就交给你来教导了，对于他，我是倾注了大量心血的，我希望他能和小豪一起，成为蒙古草原的盖世英豪，能光大我学儿只斤这个伟大的姓氏！”也速该说此番话时英气勃发，猎猎的风吹着他的皮裘劈啪作响。

叶克强看着也速该满脸豪情的样子，心中似乎有种异样的感觉，这种感觉没有什么具体感受，总觉得象块阴云压在心头！”

“既然大家已经作好了决定，那么就这么办了，这场战事由你解决，我抽调四万军队驻扎在你后方，成犄角势，铁木真由我来教导！”

“那好！我们现在就兵分两路，朝各自目标进发，凯旋相见！”也速该豪气干云的拍马而去。

阅兵台上，叶克强注视着台下七万多弘吉刺部士兵：“全体弘吉刺部士兵听令，大家经过这两三个月的连续征战，俱都身心疲倦，但塔塔儿部又乘机侵扰我边界，李儿只斤部士兵已去前方帮助我们守护家园了，现在我决定留四万人驻扎边界和丰儿只斤部并肩作战！各队中队号编号为单号的先回家园！”

“我们不回家园，我们要与丰儿只斤并肩作战，消灭塔塔儿部！”所有的士兵中没有一个是愿回去的，虽然他们已大都身心俱疲，但他们觉得自己的家园让丰儿只斤部来保护，似乎显得太懦弱了点！

“这是命令，所有的士兵不得违抗！这些事，我自然有安排！”叶克强面对着七万多弘吉刺部士兵心中一阵感叹。如此好战，如此强的民族精神，难怪能席卷欧亚！但这到底是好事还是坏事呢？叶克强自己也无法解释。

叶克强在弘吉刺部天神般的威信，使得所有的将士都对他言听计从，很快精简后的四万人马便留了下来，其余三万多士兵回到各自家园。

也速该的大军开到了塔塔儿部边界。率领着十万大军的是豁里夕和塔塔儿部的首祭哈巴依。担任前锋的是库鲁不花。

双方各依地势摆开了阵营。也速该记着对叶克强的承诺，并没有主动出击。而是单人独骑来至阵营前列，高声喊道：“请豁里夕和哈巴依答话！”

塔塔儿部阵营中的阵门打开，旗帜招展中豁里夕、哈巴依骑着马并肩地向也速该走来。

豁里夕道：“不知草原上的大英雄有何事吩咐，为何充当起弘吉刺部的看门狗来了。”

也速该心中怒火翻腾，但他强压着心中的怒火道：“自古蒙古人就是一家，为何趁着我们抗击金兵的时候出兵攻打弘吉刺部，你们这不是叛弃自己的祖先吗？弘吉刺部乃我丰儿只斤部的同盟，弘吉刺部的神是我也速该生死不渝的好兄弟，为兄弟两肋插刀又有什么不当？”

“嘿嘿！说得好听，这不过是你为做全蒙古草原的大汗找的借口罢了！打退了金国，你们下一个目标就是塔塔儿部和我豁罗刺思部了！我们才不会傻到等你们打了胜仗再顺道把我们灭了！”豁里夕冷笑道。

哈巴依跟着道：“豁里夕说得不错，弘吉刺部和你们李儿只斤部早已把我们当作称霸草原的障碍，一直处心积虑要消灭我们！还无耻的掳走了我们的首领和合察勒王子！”

也速该再也忍不住了，破口大骂道：“铁木真和合察勒真是两个无耻之徒，不但远赴千里投奔金国，而且还对两个手无寸铁的孩子进行劫持，要不是有人救这两个孩子，也许两个孩子已经被金国人杀死了。”

哈巴依道：“那也是你们的借口，鬼知道你们是用的是什么诡计把我们的首领捉去的！如若交还我们的首领，一切事情都好商量，要是不答应的话！那就废话少说的战场上见吧！”

“我可以把铁木真和合察勒交给你们，但这并不表示我怕了你们，而是不想让大多人流太多的血！我希望你们日后安份点。”也速该吼道。

“也速该什么时候变成菩萨心肠了！”豁里夕冷嘲热讽道。

“既然你们这么不识相！那我们就来兵戈相见吧？”也速该实在忍不住了，首先发作起来。

“杀！”喊声震天，李儿只斤部的战士个个能征惯战，随着也速该后面冲了过去。

豁里夕和哈巴依早就作了准备，也速该尚未冲到阵前，他们就退到阵脚去了，敌阵左翼是库鲁不花所率领的塔塔部战士，左翼是豁里夕所率的豁罗刺思部，士兵如潮涌一般向也速该的丰只斤部士兵冲击。

也速该忍了半天的怒火此时终于爆发出来了。人群之中，只见他拿着七星宝剑左冲右突挡者披靡。喊杀声，战鼓声不断刺激着也速该。他奋力的砍着，刺着，叶克强的话已被他抛在九霄云外。

首场激战从中午一直持续到黄昏，整个战场上都堆满了双方士兵的尸体，这是一场势均力敌的厮杀，也速该浑身浴血，虽然他勇猛无比，但此时也有些乏力了，当太阳落下山的时候，塔塔儿部和豁罗刺思部的士兵终于抵挡不住字儿只斤如疯虎般的进攻向后慢慢地退却。

也速该下令停止追击，他心里明白这场战事的胜利只是他趁着高昂的士气给了豁里夕一个下马威，自己的伤亡也很惨重。

这是也速该的战争风格，“两军相逢勇者胜！”仗着勇敢，李儿只斤部在也速该手中壮大，在草原各部落中逐渐成为一个强大的部落。

也速该大军在一个山坡上扎下营栅，塔塔儿部和豁罗刺思部则已退出三十里以外。

也速该有个习惯，每次战事完以后，他都会去各个营帐中视察一番，对伤亡的战士进行抚慰，当他进入士兵的大营帐时，映入眼帘的是一副感人的画面。

没有受伤的士兵有的正在替受伤的士兵包扎伤口，有的正在给受伤的士兵喂食，没受伤战士们见也速该进来，不由得都立了起来，受伤的士兵也尽力欠起身子，“首领好！”声音很整齐。”

也速该咬咬牙道：“兄弟们好，兄弟们受苦了！”

“只要能打胜仗，兄弟们死而无憾，只是我们的伤亡太大了点！”一个士兵指着躺在地上依旧昏迷不醒的另一个士兵道：“这是我们飞虎营中最骁勇的战士桑巴额吉，他们这次随军出征的三弟兄都参加了战，他的两个哥哥已经阵亡了，现在他依旧是昏迷不醒。”

也速该低头仔细端详了一下躺在地上的桑巴额吉，这个士兵好象很熟悉，他记得在去年春天的赛马会上见到过他，似乎就是这个勇敢的小伙子夺得了赛马会上叼羊冠军。他向另一个士兵问道：“他就是去年赛马会的叼羊冠军吗？”

那个士兵黯然答道：“那个是他的哥哥桑结额吉，在今天的战斗中阵亡了，不过桑结真勇敢，他一个人杀敌二十多名，最后由于身上创口过多，又顾不上止血，终于……”

这个士兵说时已泣不成声，整个营帐中的士兵难过得都低下了头，也速该虎目中含着泪蹲下了身子，轻抚着桑巴额吉的脸道：“兄弟，我对不起你们！”

满营的士兵高喊道：“血债血还，我们会用敌人的血染红素袍，以祭悼我们族中勇士的英魂。那些背信弃义的塔塔儿人应该把他们杀绝。”也许这些士兵和塔塔儿部的人并没有多大仇恨，但一场战事，使他们丧失了他们最亲密的战友，所有塔塔儿人，便成了他们不共戴天的仇人。

也速该带着几个卫兵巡视了所有的营帐，几乎所有的营帐都是一个样，李儿只斤部的士兵个个都是硬骨头，但铁打的汉子也有柔情的一面，眼睁睁看着多年征战的老战友倒了下去，士兵们心中充满着仇恨的火焰。

也速该回到营帐中，战报已陆续送了上来，丰儿只斤部此战伤敌三万多人，自己也损伤了二万人马，也速该坐在营帐中闷闷不乐，也速该心中明白，如果这场战争继续下去的话，所有的士兵将更加奋勇，彪悍。但在他的心中，已不愿再看到这种局面下去。

虽然有许多将士提出要求来要杀了铁木真和合察勒祭旗，但也速该在心中已暗暗地做下了一个决定。在经过叶克强一段时间的熏陶后，也速该开始对如此巨大的伤亡意识到了自己的过失。沉思良久，也速该道：“把合察勒和铁木真给我押上来！”

不一会儿合察勒和铁木真被押了上来经过一个多月的关押，铁木真那圆滑的脸已不在圆滑。合察勒却依然怒瞪着也速该。

也速该道：“给两位松绑，摆上酒宴！”众士兵虽然不大情愿，但还是将铁木真和合察勒的绳子解开。

“你是不是又准备来折辱我们一番，或者是炫耀你打了胜仗！”自从被捉住以后，铁木真就换了一个人似的，又臭又硬象茅厕里的石头。

“是不是让我们吃饱了再送我们上路！”合察勒不阴不阳地道。

“你们大胆！”也速该的卫兵抽出腰刀怒声喝斥道。

“你们先退下！”待酒食都摆上后，也速该屏退了所有的士兵。

“今天，我也速该请两位喝酒，是想将两位放回本部，没有其它任何企图，两位是蒙古部族的首领，也算得上草原上的英雄人物，我不愿再看到蒙古各族互相残杀，我已经看够了，也速该今天言尽于此，喝不喝这杯酒就看两位了！”

铁木真和合察勒不由一怔，今天也速该明明打了胜仗，为何说出这番话来。铁木真和合察勒互望一眼，均不知也速该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他们害了叶克强和也速该那么多次，按理说，也速该绝对不会放过他们，至少要向他们的部族讨要一些赎金。毕竟两人一个贵为首领，一个贵为王子。

铁木真冷笑道：“也速该，别在那里演戏了，你有什么意图尽管直说好了，何必绕弯子，难道你羞辱得我还不够吗？”也速该一愣：“我什么时候羞辱过你，我以前一直都把你当朋友看呀，倒是你……！”

铁木真又冷笑着打断也速该的话道：“我问你，你的儿子叫什么？”

也速该恍然大悟：“好！我承认那是我年少做下的错事，我回去就把他的名字改掉！”

铁木真不由又怔住了，在他心目中，也速该从来没有如此向人低过头，他素知也速该是条梗直汉子，做事一是一，二是二，从来不拐弯抹角。

其实铁木真本性并不大坏，当年也是一个铁性男儿，只不过也速该十年前打败了他，铁木真虽然表面上对也速该毕恭毕敬，但骨子里无时无刻不在想自己能在蒙古各部族中出人头地。也速该给儿子取名铁木真的事更象一条鞭子一样无时无刻地在抽打着他，开始的时候，他幻想着把自己部族的力量扩大，然后堂堂正正的打败也速该，因此他不惜谄媚金国取得金国帮助，同时不断地寻求能够帮助自己部队壮大的力量，后来甚至不借用冒险的方式劫来叶英豪胁迫叶克强，但他怎么也没想到也速该也跟着寻来，他不甘心失败，又受完颜烈和哈巴依的怂恿决心加害也速该和叶克强，以至于愈走愈邪。若究其起因，这与也速该年少时做人不留余地不能说没有关系。

“好！我铁木真所争的只不过是一口气，回去后，我就立刻下令退兵，在我有生之年，不再向丰儿只斤和弘吉剌部寻仇。如若违誓，天啞雷轰！”

“好！我也速该也对天起誓，在我有生之年不向塔塔部进一兵一卒，如有违誓，有如此案。”也速该拔出七星宝剑，向案角剃去，“喀察”一声，两寸多厚的木案应声而成两半。

“来，既然仇怨已解，大家当开怀畅饮！”也速该觉得解决了心中的一件大事，感觉上已轻松了许多。

第二天一早，虽然不大情愿，但也速该的卫兵营还是和也速该一起将铁木真和合察勒送出了大寨。

也速该指着远方隐约可见的营栅道：“前面就是你们部族的营寨，是战是和悉听尊便了。”也速该向铁木真和合察勒拱了拱手，然后拔转了马头，大手一挥带着卫兵回到营寨之中。丰儿只斤部的士兵听说也速该居然放了铁木真和合察勒，都感到十分气愤，一些将领也纷纷跑至也速该的营帐中向也速该发牢骚。

也速该看着手底心爱的战将，前前后后始终只说了一句话：“我不想再见到我丰儿只斤部族的人流血伤亡。”

也速该和他的士兵驻扎在山坡上等待着塔塔儿部和豁罗朮腮部的消息，是和是战，也速该也没把握，虽然铁木真和合察勒已愿意停战，但能不能说服豁里夕和哈巴依还是个问题。

一天过去了，二天过去了，塔塔儿部那边既不进攻，也不退去，更没有派使者过来，孝儿只斤部的士兵只有在这段时间内紧张地进行着休整。

第三天，塔塔儿部和豁罗刺思部终于派使者过来了。同时带来了铁木真的一封信。信上邀请也速该去塔塔儿部营寨一谈。

也速该看完了信，对两名使者道：“回去告诉你们的首领，说我中午时分一定准时赴会！”

“不能去！首领，要和谈为什么不就在两军阵前谈，这是圈套。”

“不能去，铁木真这种人一点儿信义都没有，十年前，首领放了他，他却不断地加害我们，侵扰我们的部族。”

“首领，三军之中不能无主帅！”李儿只斤部的众将领七嘴八舌的劝着也速该不要轻涉险地，以免遭了铁木真等人的暗算。

也速该道：“我和铁木真之间已经解除仇怨了，也许是豁里夕和哈巴依还有些不服或者不信我们停战的诚意！如若不去，怎么能让豁里夕和哈巴依信服呢？或许，他们还想试试我的胆量。”

“那应该多带一些人去！”一个千户长建议道。

“对！多带一些人去，我们这里也做好接应准备！一旦对方营中有什么不对，我们立即杀过去。”卫兵营队的队长道。

“好！你们做好厮杀的准备，但我只带二个人去，有这把剑在身边，我相信能够冲杀一阵子了。”也速该拍拍腰上悬挂着的宝剑豪气干云的道。

中午时分，也速该带着一名书记官和一名近身侍卫出发了，众孝儿只斤部将士送至五里外处。

“众将士请回，莫让塔塔儿人小看了我也速该的胆量！把我当成胆小鬼了。”

蒙古人最重声誉，如若被人看成胆小鬼，那将是一件极其羞侮的事。众孝儿只斤部将士闻言，只好各自回营了。

也速该尚未到达塔塔儿部的大营时，铁木真、合察勒。豁里夕和哈巴依已经迎了出来。

豁里夕道：“也速该果然胆气过人，名不虚传，当初擂台比武，我豁里夕只晓得也速该武功高强，没想到胆气更是过人，来我十万大军中，只带两人还面不改色。”

也速该道：“既然大家愿意一笑混恩仇，我也速该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铁木真道：“外面风大，不如我们入帐再谈吧！”说完，铁木真做了一个请的手势。

也速该下了马，把组绳交给过来牵马的马憧，和铁木真等人一起进入军中的议事大帐。

大帐内已经摆上了酒宴。

“我知道也速该从不失约的！所以就叫士兵先把酒宴摆上了。”豁里夕道。

“今天我来不是为了喝酒，而是为丰儿只斤部和塔塔儿部和谈的事！”也速该直入主题。

“这一切都好说，只要铁木真和合察勒回来了，我们的目的就达到了。剩下的都好说！”哈巴依满脸堆笑。

“好！既然如此，我就不客气了！”也速该大刀金马的坐在客席上，书记官和那名近身侍卫被安排在另外一个营帐的席中，由几名队长陪着。

“请！为我们两家罢兵，为铁木真能平安归来干杯！”哈巴依唤过侍从，倒满了酒，首先举起了酒杯。

也速该虽说豪勇爽朗，但亦粗中有细，他始终对豁里夕和铁木真有些疑虑，因此并不立即举杯就饮，而是看着豁里夕、哈巴依、合察勒、铁木真把酒喝尽了以后，才仰脖把酒吞了下去。

“好烈的酒！”也速该赞道。

“最烈的酒献给最勇敢的人，这是我们草原上的规矩呀！”哈巴依很会说话。

也速该、豁里夕、铁木真、合察勒、哈巴依都是善饮之人，很快一坛烈酒便已下肚。也速该始终未放松警惕，铁木真等人不喝，他也不喝。

待得一坛酒中最后一巡酒饮毕，也速该道：“酒已喝了，我看我们该谈正事了吧！”

豁里夕忙道：“双方停战，喝酒便是正事，你也速该不愿陪我们多喝酒么！”

也速该道：“我的士兵还等着我回去，我总不能喝得太醉回去吧！”也速该的语义中暗含着威胁的意味。

“好，那就只再喝一坛！”豁里夕道。

哈巴依拍了拍手，帐外的侍从又提了一坛酒上来。哈巴依拍开酒坛上的泥封，先给也速该、铁木真和合察勒满上，道：“这次铁木真和合察勒能平安回来，我们得感谢也速该勇士的宽宏大量，这杯酒该由铁木真和合察勒与也速该勇士共饮，以前的恩恩怨怨就让它云消雾散吧！”

铁木真和合察勒站了起来，举起酒杯道：“请！”

也速该看着铁木真和合察勒饮尽了杯中酒，也一口喝完了杯中酒，一摔酒杯道：“以前的仇隙一笔勾销。”

“是该勾销了！”豁里夕和哈巴依不约而同的阴笑着站起来道。

也速该心中正纳闷豁里夕和哈巴依这些话是什么意思时，忽然看见铁木真和合察勒脸色一变，紧接着自己腹中一阵绞痛，豆大的汗珠从额上淌下。

也速该拔出七星剑，顺手刺向了离他最近的合察勒，合察勒似乎已被突然的变故惊呆，抑或是也速该的剑太快来不及躲闪，已被也速该一剑刺中。

也速该的七星宝剑异常锋利，虽然也速该此时并没有多少力气，但剑仍然准确地刺穿了合察勒的心脏，轰然一声，合察勒倒下了，紧接着也速该又一脚踢翻了桌案，强忍着腹中绞痛，抢至满脸惊骇的铁木真身边，用剑逼着铁木真的脖子道：“他妈的，想不到老子也速该一世英豪，居然三番两次落入你的圈套之中，快叫你的手下让开路，不然我杀了你！”

铁木真的脸上也有不少汗珠往下淌。他嘶声对也速该叫道：“这不是我做的，我也中了毒！”边说身子边颤，似乎忍受着极大的痛苦。

也速该此时也由于腹中绞痛，身子剧烈的颤抖了起来。豆大的汗珠已湿透了他的衣襟。

“他没有骗你，也速该！这件事他一点也不知道，你别错怪了好人！”哈巴依脸上露出了得意的微笑。

铁木真卷曲着身子，指着哈巴依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为什么要害我们！”

“你先投靠金国，又先后两次被敌人俘虏，你已经不配做我们塔塔儿部的首领了。因此我们必须除掉你，才能减少我们塔塔儿部的羞辱。而除掉你的最好人选就是也速该。可惜，他到现在还没动手！”

铁木真嘶声吼道：“你们真卑鄙，既然你们要夺我的首领之位，却又为何不惜打着救我的旗号！”

哈巴依哈哈狂笑道：“其实也速该是可以不必自己来送死的！我们本打算出兵攻打弘吉刺部。以此来激发神和也速该的仇恨之心，继而杀了你们，却不料也速该居然把你们放了，我们只好设下这个计谋，等一会你被杀了之后，我们会把也速该乱刀分尸，就声称是也速该提出苛刻和谈条件，你不堪忍受与他发生争执，也速该把你给杀了，我们又不惜血战把也速该杀了，你说塔塔儿部的人民会怎样的拥戴我呢？”

“那合察勒影响了你当汗吗？为何你们连他也不放过！”铁木真的声音已明显低了下来。

哈巴依哈哈狂笑道：“至于合察勒则用处更大了，亦乞列思部的王子被孝儿只斤部的人给杀了，想来他们必不会善罢干休，于是他们就会起兵攻打学儿只斤部，弘吉刺部不忍看见兄弟般的部落被消灭，也加入了战团，你打过来我打过去，到时候就只剩下我和豁里夕来做蒙古双雄了！这真是太好了，弘吉刺部的神帮我们赶走了讨厌的金狗，你们帮我们除去了所有该除去的人！现在我都不知该怎样感谢你们了！”

也速该听到这儿，已经明白了事情的真相，他一把放开了铁木真，可惜铁木真的口鼻眼中已流出黑血，软绵绵地倒在了地上。

也速该全身提不起一点力气，腹中绞痛如刀割，他站在那儿，用剑拄着地，死死瞪着豁里夕和哈巴依。黑血渐渐地从他的眼、鼻、耳中流出。

豁里夕和哈巴依小心地戒备着，也不敢轻举妄动，半天以后，见也速该没有动静，就连从眼、鼻、耳中流出的黑血俱已凝固，这才敢小心翼翼地靠近也速该。“他妈的！死了还吓人！”哈巴依一把推倒了也速该。

豁里夕一把抢过也速该手中紧握的七星宝剑道：“这把宝剑终于归我了！哈哈！”

同时在另一个营帐中，也速该的侍卫和书记官也被哈巴依的手下用刀

砍死。

“召集所有士兵，向李儿只斤部营寨进兵！”哈巴依下着命令。

塔塔儿大军即刻向不鹿山的方向移动，两军相接，又是一场大战。丰儿只斤部人数本来就处于劣势，又少了统一指挥，虽然士兵个个骁勇异常，奋勇向前，但很快就被分割开包围起来。

第三十九章 横空出世

噩耗传至弘吉刺部，叶克强和蒙力克几乎惊得跳了起来。“什么，也速该被杀，丰儿只斤部的八万士兵全军覆没！”

“这不可能，以大哥的作战经验和李儿只斤部士兵的勇敢善战，塔塔儿部不可能将他们击败！”叶克强似是自语，又似是向蒙力克说。

“据说也速该大哥是不愿再看见有大多的人流血死亡，就将铁木真和合察勒给放了，要求停战，结果在去塔塔儿部营中谈判时，被他们阴谋害死的！”

“妈的，我要是再捉住了这两个家伙，一定把他们碎尸万段！”叶克强怒火焚烧。

“没用了，铁木真和合察勒也被大哥杀死了！”蒙力克低声道。

“难道大哥去和谈就没做一点准备！”叶克强疑道。

“做是做了！只是守望的丰儿只斤部并没有看到敌营中有骚乱的迹象。”

“不可能有谁有这么高的身手，能够无声无息的将大哥杀死，这里面一定有阴谋！”叶克强恨恨地道。

过了半晌，叶克强又问道：“现在的敌军统帅是谁？”

“豁罗刺思部的首领豁里夕和塔塔儿部的主祭哈巴依！他们的先锋官以前是库鲁不花，据闻也在那次和大哥的和谈中丧身！”蒙力克道。

“现在我们的麻烦也许不止这些了，据闻亦乞列思部的首领乌库已闻知儿子合察勒被也速该大哥所杀，已率领倾族之兵向李儿只斤部进逼，要为合察勒报仇呢！”

“他妈的，真是一群狼，我们刚刚赶走了金国人，这些家伙就开始兴风作浪起来！看样子，又有一段时间的仗要打了！”叶克强心中有些悲哀，也速该的死是一部分，另一部分便是为这草原上的相互攻战，理不清、剪不断的仇怨。

“月伦他们知道吗？”

“他们已经准备回李儿只斤部去了，李儿只斤部现在需要有人主持大局！”

“铁木真呢？他的情绪怎么样？”

“这孩子听说他爸爸死了，一滴眼泪也没有流，只是不说话！”

“我们现在去看看他们！”叶克强和蒙力克一起走向月伦的营帐。

忽忽儿、叶英豪和扎本合都在月伦的营帐里陪着铁木真和月伦。

月伦头上扎着白陵，正在清理着行装，看到叶英豪和蒙力克来了，连忙迎了过来。

“大嫂！”叶克强低喊了一声，他并不知道怎样安慰月伦才好，所以喊了

一句后就再也没词了。

“二弟，三弟！你们不必多劝我了，我知道自己该怎么做！”月伦一脸坚毅之色。“我不会让李儿只斤这个姓蒙羞的！”

顿了一顿，月伦又道：“二弟，铁木真目前就只有托你照管了，希望你能多多教导他：让他成为象也速该一样的大英雄！”

“我也要和你一起回李儿只斤部！”一直不说话的铁木真忽然开了口。

“孩子，你若不想让你爸爸的威名扫地，你若还想让孝儿只斤部能在草原上抬起头来！

你就留在二叔的身边向二叔好好学艺！”

“我已经失去爸爸了，我不愿意再失去妈妈！”铁木真显得很倔犟。

“看着我，孩子！”月伦眼中射出两道逼人的光，沉声道：

“妈妈不会让你失望，但你也不要让妈妈失望！”

铁木真望着月伦，从月伦的眼睛里他似乎已读出了像花岗石般的坚毅。不由自主的点了点头，也用同样的目光回视着月伦。

叶克强心中也是一番感叹，虽然他已将自己完全溶入了这个时代，但有时仍不可避免的拿两个时代相互比较，在他的印象中，古代女人都是柔弱而无自主的，但从月伦和忽忽儿身上，他感觉她们并不比现代文明社会中的女人柔弱。

“你放心吧！铁木真就交给我吧！我一定会帮助他成为草原上最大的英雄！”叶克强知道有些东西真的是冥冥中早已注定的，是人所不能逆转的，就如铁木真一定会成为成吉思汗一样。

月伦回李儿只斤部了，她没有要任何人相送，只是带着两个随从，轻装快马的走了。铁木真目送着月伦远去的背影强忍着没让眼泪流下来。叶英豪噙着泪问铁木真道：“你为什么还不哭呢？”

铁木真冷冷的道：“草原上没有什么人听说过也速该掉过泪，那么我也不会让人听说李儿只斤铁木真会掉泪的。”

自从塔塔儿部和豁罗刺思部的联军击散了也速该部后就开始向弘吉剌部大肆扩张，李儿只斤本部方面在月伦的领导之下，顽强的抵抗着另一部族——亦乞列思部的进攻。

而弘吉剌部经过与金国廖兵后元气大伤，幸亏忽忽儿的撒勒只兀惕部在一旁大力相助，双方才勉强成一平局状况。

叶克强除了每日忙于军务外，亦加强培养着铁木真，叶英豪和扎木合。

黎台彻底打消了山中隐居的念头，少年好友重逢数日后，便天人永隔，这让黎台很难受，他决定帮助月伦把孝儿只斤部带向强盛而尽力，也算是对好友在天之灵的一种安慰。

战争打打停停，时光如白驹过隙般一晃而过，转眼十多年过去了。

忽鲁汗已经去世，临死之前，他示意将汗位传给叶英豪，叶英豪年纪尚幼，汗位由叶克强暂摄。

铁木真已有二十岁了，他像极了也速该，叶英豪亦已十八岁，虽没有叶克强那么高大，但亦有一百八十多公分，脸型上不但有叶克强的刚毅还带着美娟的柔和。

扎木合是三人中年纪最大的，如今已有二十三、四岁，一脸的络腮胡子，看上去威风极了。在叶克强、黎台和月伦的教导下，三人成长极快，三人中以叶英豪的灵气最高，学东西最快，也最多，而铁木真极具吃苦精神和韧性，

他的武功最扎实，扎木合则介于两者之间。

经过十年的征战，草原上如今只剩下六大部族，它们是丰儿只斤部、弘吉刺部、撒勒只兀惕部、塔塔儿部、豁刺罗思部、蔑儿乞部。这六大部族形成了两大阵营：勃儿只斤部。弘吉刺部和撒勒只兀惕部结盟已达十多年，而当战争进行到第三年的时候，蔑儿乞部的脱黑塔加入了塔塔儿部哈巴依那一方。双方如今依然是胶着状态，互有胜负。

这十年来，金国方面倒是遵守诺言，未对蒙古的事进行任何干涉，其主要原因一是因为南宋军事抵抗增强，在中原地区金兵已呈难于应付的状态，二是金国本身宫廷权力斗争激烈，朝纲不振，无暇它顾。否则，若金国再向蒙古用兵，加入塔塔部方面，最后失败的必定是叶克强一方。

“今天天气这么好！我们去打猎好吗？”一身戎装的李儿贴又来寻找叶英豪和铁木真了。

“不行，我们还得多练习，练习！”铁木真一口回绝了学儿贴。

“小豪，那你陪我去！”学儿贴把方向放在叶英豪身上。

“也不行，爸爸已经骂过我好几次了，说我最贪玩，练功也不好好练。”

“你又不是不会，你学东西那么快，一遍就会，练那么多次干什么？”学儿贴并不死心。

“有些东西是靠心领神会，可有些东西必须依靠多习多练的呀！”叶英豪边说着，手中并不停歇，他现在练的是一种枪法，长枪利于远战，可叶英豪现在使用的枪法不但能远攻，而且也能近战，这是他自己研创的枪法。

“噢！平时都白对你好了！”李儿贴说话行事并不顾忌，待叶英豪停下来时，便掏出手帕给叶英豪擦汗，对叶英豪，丰儿贴照顾的无微不至，但却又觉得相当自然，叶英豪从小就习惯了，任由她去。

“铁木真！扎木合，你们也歇歇吧！”叶英豪不想练了就意味着大家都别想练了。

扎木合停了下来。可铁木真却依旧练个不停。他手中拿着一把刀，左劈一下，右劈一下，动作极快，力道十足，刀法不花俏，但从出刀的部位和所劈的方向来看，这一招却相当难防。

“休息一下嘛，我的二哥！”只有在求铁木真的时候，叶英豪才会称呼铁木真为二哥。

铁木真毫不理会叶英豪，依旧嘿哈有声，挥刀不停。叶英豪一个翻身，欺近铁木真身边，铁木真虽然一怔，但劈出的刀，却无法收回。眼看刀就要劈在了叶英豪的身上，但象变戏法一般，刀转了个向，不知怎么就落入了叶英豪手中。

叶英豪调皮的望着铁木真笑道：“二哥，就休息一会儿嘛！”

“每一次你都这样！”铁木真无奈地摇摇头，又开始空手练拳。

“每一次你也都是这样。”显然叶英豪对铁木真也是丝毫没有办法，吐吐舌头，不再搭理铁木真。兀自跑到李儿贴身边跟丰儿贴讲起话来。

“铁木真，你娘派使者来了！”

十年来，月伦从没有来看过铁木真一次，亦不让铁木真出此地去丰儿只斤部看她，若有信息或要求只是派使者前来，但是使者在十年中也仅来过四次。

有侍从在林外叫着。每次月伦派使者来，都是铁木真三人的节日。

叶英豪跑在最前面，铁木真对扎木合紧跟其后，也不管那不会武功的

丰儿贴跟不跟得上，急得丰儿贴直跳脚。

叶英豪冲进叶克强的营帐，只见叶刘强满脸笑容的和一個络腮胡子的大汉讲着话。

“黎台伯伯！”虽然分隔了多年，但叶英豪还是一眼就认出了黎台。

黎台轻抚着叶英豪的头道：“小豪也都长这么高了！”

“爹！”

“黎台伯伯！”铁木真和扎木合先后走了进来。叶英豪三人怎么也没料到这次月伦派来的使者居然是黎台，由此看来，一定是有什么大事发生了。

果然，叶刘强并不像往常一样那般严厉了，而是示意让三人坐下。

经过十年征战，叶刘强看着已显得老了许多，草原上的风吹日晒，早已把他变成和蒙古牧人一模一样了。

“首先，由我来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李儿只斤部在呼伦贝尔河畔打了个大胜仗，歼灭了塔塔儿部四万多军队。”

叶刘强一反平日的不苟言笑，接着黎台的话笑道：“我再告诉你们个好消息，从今天开始，你们就不必再进行封闭式的训练了。可以正式出战了！”

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你看看我，我看看你，几乎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因为他们早就盼望着这一天了，然而当这一天真正来临的时候，他们反而有些不知所措了。

叶刘强看着彪狮猛虎般的三个人，心中不由暗自感叹。把这经过十年封闭式训练的三个孩子放到战场上，也许真的就象把猛虎赶上深山，把矫龙放入大海。草原上注定要掀起一场大的风暴，也许只有让风暴席卷过后，草原上才能得以宁静。

黎台道：“弘吉刺部这边的战事没什么，倒是李儿只斤部那边要防止豁里夕和哈巴依的反扑，因此你们现在就跟随我去呼伦贝尔河畔吧。”

叶英豪高兴地对铁木真道：“二哥，你终于可以见到你的妈妈了！”

“是什么事这么高兴呀！”丰儿贴此时方才赶到。听到叶克强的金帐中笑声震耳，也赶过来凑热闹。

“我们要出远门啦！”叶英豪冲着丰儿贴神秘的一笑。

“那把我带去好不好？”丰儿贴也要跟去。

“他们是去出征打仗，你跟去干什么？”叶刘强慈爱的对幸儿贴道。

“那为什么忽忽儿阿姨总能和你在一起，你不也老是出征吗？”丰儿反驳道。

“我会武功，在军营中不但能够自保，而且还能杀敌呀！”忽忽儿虽然理解丰儿贴的心情，但她绝不愿看到李儿贴去冒险。

“我们很快就会回来的！”叶英豪温柔地安慰着丰儿贴。

铁木真却眉头一皱：女人真是麻烦！

叶刘强道：“你们先去收拾一下，前方军前紧急，时间耽搁不得！这次会战能不能大举获胜，就看你们的了！”

随着三人远征的还有叶克强调拨来的一万弘吉刺士兵，士兵人数虽然不多，但都是受过叶刘强特战训练的，战斗作风非常顽强，作战技能出类拔革。

“黎台伯伯，我们是沿着这条路走吗？”叶英豪忽然不知从什么地方摸出一张地图来，骑在马上问着黎台。

黎台看着地图，不由一怔，地图上不但绘置了蒙古全境及金国、西夏

与蒙古接壤的部分地区。而且地形、地貌、气候变化特点等都标注在地图上。

黎台兴奋地道：“你是从哪儿弄来的这份地图的！”

叶英豪道：“爸爸每天晚上都叫我们抄战报，战报上都仔细描叙的有当时战斗的地形地点，天气情况，我抄得快，闲着没事，就按这些战报描叙方位和距离画下了这份图，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吗？”

“这真是太好了，有了这份地图，我们就能事半功倍了！”黎台赞道。

“就不知画得准不准确，我只是根据那些战报临时拼合起来的！”叶英豪没料到一份地图的作用会这么大。

黎台不由叹道：“人人都说你是神童，我开始尚不相信，如今看来，神童之誉并不过份！”

叶英豪不好意思的笑笑，“伯伯太夸奖了，搞得我都有点不好意思了！”

“你还会不好意思！”扎木合上来打趣到。由于都是骑兵队伍，所选之马又都是选自大宛的上等良种，脚程极快，一行人穿过乌月河，稻决就来到了丰儿只斤部的驻兵地，呼伦贝尔河畔的加斯山。

月伦率着亲兵队在营寨外三十里处前来迎接。

月伦看上去风韵犹存，似乎十年的征战，十年的风餐露宿，并没有改变多少月伦的容颜。

铁木真一挟马腹，那马箭也似的向前射去。“娘！”离月伦尚有二三丈远，铁木真马未停就离鞍下马，跪倒在月伦面前。

“你受苦了！”月伦慈爱地望着铁木真。言语已显得有些哽咽了。眼中不觉已有泪光闪现。

铁木真亦哽咽道：“娘也受苦了！”

叶英豪的红马也非常快，也是尚未到月伦身边就下了马，行过礼后，第一句就是：“月伦阿姨一点儿也没变，还是和以前一样年轻，现在我们喊阿姨都有点觉得吃亏了！”

月伦被叶英豪的话给逗笑了：“小鬼头就是会说话逗阿姨开心，你月伦阿姨现在都有白头发了！”

黎台和札木合也驶到了月伦面前，月伦对黎台道：“黎台大哥辛苦了！”

札木合上前要给月伦行大礼，月伦连忙将他扶住。

弘吉刺部的一万士兵已随着各千队长的命令排成一个方阵。月伦一拍马，驰到弘吉刺部的士兵所排的方阵前，向弘吉刺士兵致意。

弘吉刺的士兵早就听说了这位由本族以前的美女一变而成为草原上纵横四方英雄的奇女子，只是没有机会相见，如今看到英姿勃发的本人，不由都心中赞叹。

“大家辛苦了！我代表丰儿只斤部的全族人感谢你们！”月伦的声音不高，而且略显得有些嘶哑，不过每一个士兵都听得很清楚，而且感觉上有种说不出的威严。

“誓于孝儿只斤部共进退！”一万人齐声答道。那声音如巨雷般响澈天地。

“报，河对岸发现敌军行踪，正向我部推进，距离此地大约一百五十里，人数两万。带兵将领纪石烈。”

当月伦带领叶英豪、铁木真和札木合刚刚坐定，便有探子回来报告。

“继续打探。”月伦命令道。

待探子走后，月伦笑着对叶英豪、铁木真和札木合道：“你们路上一连奔波数日，今天就暂且早些休息吧！养好精神，明日准备大显身手。我和黎

台还有些事要商量商量！”

叶英豪笑道：“月伦阿姨，你们讨论军事行动，也应该让我们学习学习嘛！为什么要赶我们去睡觉呢？”

月伦笑道：“还不是怕你们没休息好，影响明天上阵！”

铁木真道：“这就请娘放心，连续几日几夜不睡，白天依旧精神饱满的方法，二叔已经训练过我们了！”

“既然如此，就留下他们吧，也许他们能出一些好主意！”黎台道。

“好吧！那你们就留下吧！”月伦边展开地图边答应了叶英豪三人的请求。

“我看明天的战场就选择在这儿！”月伦指着地图上一块空阔的地带道。

“敌军这次二万人马是先锋部队，他们进袭的目的是想摸清我们的虚实，然后再与我们接触，这是哈巴依的老一套了。”月伦道。

“我们明天来个大合围，把他们一网打尽！抄后路的事，可由我们三人率领骑兵队来完成。”铁木真抢着道。

“这是个好主意，给他们一个下马威，让我们的三位少将军显显本事，让他们以后闻风丧胆！”

“月伦阿姨，我们现在的骑兵有多少！”半天没开口的叶英豪忽然问道。

“丰儿只斤部的骑兵队伍有五万多，再加上你们带来的一万，大概有六万！”

“幸儿只斤部的马有多快！我指的是连续奔驰，三天时间！”

月伦虽然不大明白叶英豪的意思，但依然不停顿的道：“以我们丰儿只斤部骑兵移动速度一天最快可以奔袭七百里，若连续三天奔驰，一天大约五百里地。”

“好，足够了！”叶英豪兴奋地道。

铁木真道：“你疯了吗？”铁木真已经完全明白了叶英豪的作战意图，这家伙，显然不愿自己的开门红只是消灭二万部队的小战役。

“你们在说些什么，我怎么听不懂！”黎台疑惑的看着叶英豪和铁木真。

“他的意思，是要去奇袭塔塔儿本部！”铁木真道。

月伦对叶英豪道：“你的立功心切我心里明白，可这并不现实，由此去塔塔儿部的本部苏格列城虽然只有一千二百里，可其中关山重重，每座关口都有重兵把守，奇袭的部队人数众多，敌人很快就会有防备的！”

叶英豪道：“这个请阿姨放心，以我和铁木真、札木合的身手，我们可以先行半日，在半路上佯装强盗拦截敌方的谍报探马，这样消息就不会传送到关口。”

“那你们这道关口总得过吧！”月伦指着离呼伦贝尔河最近的一座城堡胡沙堡道。“此段路程乃敌军前沿阵地，防守严密，你若突袭，如何通过这段路途。”

叶英豪指着地图道：“这就要依靠月伦阿姨和黎台伯伯了！塔塔儿部的先锋部队也会选择这块空阔地段做为战场，并且仰仗胡沙堡附近的守军做为策应，我们的部队只是将纪石烈的这两万人马围住，进行虚攻，胡沙堡两侧的守军必会出来救援！”

“当他们运动至此时，我们的骑兵队就可由此空隙穿过。”叶英豪指着地图上的一片山林道。“这儿大概有二三里地的盲区，胡沙堡的援军从这儿通过后，大约有半个时辰的时间供我们穿过，这有条小路，我们从这儿就可以不与守军交战而穿插至敌后，从时间和空间上来分析，我们都还有余地……”

叶英豪歇了口气，“到了这儿！”叶英豪又指向另一座城堡——图克堡道：“这里的守军已经不多了，我们大约可用一个时辰的时间全面封锁包围并攻陷。然后就地利用他们的给养进行补充！”

“我们在这儿必须留下一万人多，以便策应月伦阿姨大队人马的进攻，三日后，我们对苏格列城进行袭击，相信那时塔塔儿部为保住大本营，军队必须向苏格列城行军，而边境上，月伦阿姨和黎台伯伯可进行大规模强行突击，那时我们图克堡的一万留守军队可以分兵出击，采取挟击之擎，那么就可实破胡沙堡防线，继而控制整个胡沙堡地区，哈巴依这条防线一破，就只剩逃往豁罗刺思部这条路可走了，我们的骑兵队伍会在这儿切断他的退路！”

叶英豪一口气分析到消灭哈巴依。月伦和黎台不由点头称是，不过月伦还是的些不放心道：“你要长途奔袭敌人首府，又要分兵留守重镇，还要策应我们进攻，最后还得切断哈巴依逃窜的归路，六万兵力太少了！”

“我不是要六万兵力！而是只要四万骑兵，不过要准备六万匹马！我需要的是速度和时间，所有骑兵均轻装，不带帐篷，不带行军物，每人一杆长枪，一把腰刀，一张弓，二十支箭就行了。”

“这样太冒险了吧！”月伦担心的道。

“月伦阿姨就放心吧！我们还留了一些应变的余地。”

“月伦的担心是有道理的，毕竟你们是第一次出战。”

“就是因为我们是第一次出战，敌人没有任何心理准备，对我们不会多力”提防！这是我们的机会！”叶英豪，强着语气，坚定地道。

“可不能这么说。”扎木合打趣道：“草原上谁没听过说过两个干系着蒙古草原前途的神童！”

“那就这么决定了，黎台去通知骑兵队抽调三万士兵，六万匹战马，并告诉他们只带腰刀和长枪，今晚用精料喂饱战马。另外弘吉刺部的一万骑兵全部换乘！”月伦果断地下着命令。

“今晚你们必须好好休息，不然又是连续几天急行军，那样会多多少少影响到精神的！”月伦现在的风格几乎就象铁铸的一般，语气是不容人反抗的。

“是！”三人齐齐应了一声，退出了月伦的帐篷。

铁木真本来还想和月伦多谈一些时，想了想，终于又忍住了。他知道，现在不是谈母子亲情的时候。

第二日，纪石烈的部队果然开到了叶英豪所说的开阔地域，看样子，他是想引幸儿只斤部出击，然后配合胡沙堡守军来重创月伦。

月伦和黎台率着大队军马迎了上去。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随同队伍一起出发，渡过呼伦贝尔河后，叶英豪的四万骑兵便和月伦的队伍兵分两路，按照预定计划，朝自己的目标前进着。

果不出其然，当叶英豪赶至目标地时，胡沙堡的守卫军在闻听月伦和黎台所率军队围攻屹石烈的消息后，赶去增援了。

“快！快！”叶英豪、扎木合和铁木真率着大队骑兵在山林中穿行，所有的马的马蹄都用布中裹住，马嘴也用勒口紧紧勒住。六万铁骑钻过重兵防守胡沙堡防线竟然点尘不扬，一丝声音也没有发出，这不能不说创造了当时战争的奇迹。

四万骑兵在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的率领下，向图克堡迅速奔驰着。黄昏的时候，部队离图克堡仅只五十里了，“二哥，攻城就由你来进行，大

哥先带领几个人和我一起混进城堡中去，然后接应二哥攻城，我则负责拦截他们告急的信使。”

“记住，迅速围住城堡后再攻，不要让敌人逃走了，要不然我一个人可截不住大队的人马！”叶英豪嘱咐铁木真和扎木合道。

“你就放心”二弟会适当的放几个人让你显显身手的！”扎木合开着玩着道。

铁木真语声低沉地道：“你们一路上小心了，我随后就到。”

“好！那我们就先行一步了！”叶英豪和扎木合带领着十几个换了装的弘吉刺士兵向图克堡飞驰而去。

接近城堡时，叶英豪和另两名助手骑马先行。而扎木合则和另十来个弘吉刺士兵把马弃了，分成三伙徒步进城。

“站住！干什么的！”守卫城堡的塔塔儿士兵拦截住了叶英豪。

“妈的！连小将军都不认识！”啪的一声，一个助手狠狠地煽了守门士兵一耳光，口里还兀自骂个不停：“老子们马不停蹄的赶去苏格列城，一路上未曾休息过，为的就是不想耽误时间，你小子还在这碍事，真的不想活了，老子就拿刀砍了你！”边说他还边把腰刀给抽了出来，急得另一个守门士兵只说好话：“将军！将军！小人们有眼不识泰山，万望将军海涵！”

叶英豪鼻中轻哼一声：“算了！没时间和他们罗哩罗唆！赶时间要紧。”说完一挟马腹，三人三骑如旋风般消失在两个守门士兵的视线里。

“妈的！老子怎么认识你这个小杂种！”挨打的士兵捂着被煽得发烫的脸骂道。

“唉！他们神气惯了，上次也是一个什么豁罗刺思部的信使，被多盘问了两句，便告到守城将军那儿去了，威胁说若不将盘问他的卫兵杀了，他就回去告诉他们首领，要和咱们败盟！结果，守城将军只好将那个门卫兵给杀了！我看这小子，八成是豁罗刺思部的杂种！”另一个门卫兵也愤愤不平。

“我只是尽我的职责，又没犯错！”挨打的门卫兵似乎还有些不服气。

“算了，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再说这后方的，哪会有什么奸细！来了人只管让他们进！”听语气，另一个门卫兵显然是个老兵痞子。

“妈的！真的来了塔塔儿部的部队，老子就大开城门，放他们进来，省得受些鸟气！”

“嘘！别他妈胡扯了，让上面听到了，你有九个脑袋也不够砍的！”

“砍就砍！反正受气已经受够了！”

两个门卫兵正在愤愤不平，忽然又走过来三四个大汉，那气势，看样子又不是什么好路数，特别是头一个，络腮胡子，身高体壮，满脸凶相。

这几人正是扎木合带领的第一批人，他们走到城门前站住了，准备接受两个门卫兵的盘查。

“过去吧！过去吧！今天不问了！”挨打的士兵没好气的吼道。

扎木合一怔，看了那挨打士兵一眼，见那士兵的脸上五条红红的指印清晰的显现。心里当时就明白过来了，不觉心中暗自好笑。

陆续的，剩下的十来人也三三两两的进了图克堡。两个守门的士兵心中虽然有些诧异今天为何一下来了十来个身强体壮，凶神恶煞般的汉子，但有前车之鉴。也懒得问，任由他们走入。

过了一会，忽然城墙上的了望兵喊到：“前面有大队人马出现，赶紧关上城门！”虽然地处后方，但图克堡亦属一重镇，士兵的警惕都很高。

牢骚归牢骚，守门的两个卫兵还是将城门开了，并落上大门，图克堡守城部队行动也很迅速，他们一边派人向本部苏格列城告急，一边抽调人马守护城门。

来的正是铁木真和他所率的四万铁骑军，骑兵速度极快，一驶至城下，马上分四个方向将图克堡团团围住。

图克堡的守城将军名叫朵思，他一看四万铁骑军将图克堡围住就心知不妙。开始时，他心中还存着侥幸，也许是胡沙堡的军队回来换防，但当铁木真的四万骑兵围至城下时，他方看清这些军队乃是丰儿只斤部的衣饰。旗号打的是“铁木真”！

看见旗号是铁木真，朵思心中不由一块石头落地，他也曾听说过铁木真其名，说铁木真有什么异相之类传说的，但毕竟铁木真是一从来未打过仗的黄毛孺子，就是天赋再高，也不是具有多年征战经验自己的对手，何况自己还有城池地利条件。

四万骑兵将图克堡围住后，铁木真纵马行至城门下高声叫道：“城上守军将领请答话，识相的，快快打开城门投降，不然铁骑过处，你们将尸骨无存！”

“妈的！黄毛孺子，仗着点偷袭手段就来这里耀武扬威，老子叫你有来无回！”朵思站在城墙上高声骂着！并且取过一张铁胎弓，搭上雕翎箭就向铁木真射去。

蒙人善射，朵思更是一个善射的高手，箭如流星准确的向铁木真奔去。

铁木真头一侧，就将箭用口御住了，然后从背上抽出一张弓来，用朵思的箭回射过去，那箭几乎比朵思的箭快上一倍，朵思要躲，哪还来得及，这一箭正射中朵思的面门。朵思闷哼一声就向地上倒去。城墙上又是一阵慌乱。

正当守城的塔塔儿士兵一阵慌乱时，伏在城门后已多时的扎木合等十几人抽出暗藏在身上的匕首，扑向城门后的塔塔儿士兵。跟着扎木合一起行动的十几个士兵都是弘吉刺部万中选一的好手，十几个人在近距离的战斗中，真如虎入羊群，塔塔儿部士兵虽也善战，无奈近身作战，长枪毫无用处，只能任扎木合等人宰割。

扎木合一个飞跃，跳过众塔塔儿士兵头顶，单手一挑就将那城门的门闩给挑飞了。这一手几乎惊呆了城门墙内所有的塔塔儿士兵，要知道那城门的闩可不是普通的大门闩，那门闩乃是用整根合抱粗的原木做成的，平时上闩时，须要二个有力的汉子方能抬动，扎木合一只手随便一挑就将门闩挑飞，哪能令塔塔儿部的人不吃惊呢？

城门一开，铁木真率先就冲了进来，紧接着，李儿只斤部的士兵如潮般涌进了图克堡。

“今夜驻扎图克堡，城堡四周严密防守，所有闲杂人等只准进不准出！”铁木真迅速的下着命令。

“左营的人全部留下，并负责消除城堡中残余的塔塔儿军队，其他三营迅速补充给养。

“备足两天的干粮，马匹今夜喂饱，明早开始就不能停歇了！我们得抢时间，直攻苏格列城！”

第四十章 千里奇袭

整个攻克图克堡的战役比预想的快了近半个时辰，因此对铁木真他们来说，部队就多了半个时辰的休息时间！

“把那个守城的将领提上来！”铁木真现在想要更多的了解一下关于塔塔儿人布防的虚实。

很快，四个士兵抬着一张担架走进了铁木真的临时军帐，这个军帐就设在图克堡的将军府内。

担架上躺的正是被铁木真射中面门的朵思。那一箭，铁木真是留了余地的，否则朵思可能会被射穿脑袋，尤其是如此，朵思此时也受伤不清。

铁木真冷笑着对朵思道：“你不是瞧不起我这黄毛孺子么？怎么久经沙场的老将竟会败在我们这些后生小子手里！”

朵思并不答理铁木真，看样子还有几分骨气。

铁木真道：“我们这一次出征若不灭了塔塔儿部替我父亲报仇，我就算对不起学儿只斤这姓氏。”

朵思冷笑道：“你不要高兴得太早，我派的信使早已飞驰向苏格列城去了，到时我们的大军和豁罗刺思部的大军会将你们就地消灭在这图克堡中。”

铁木真亦冷笑道：“只伯你的信使出不了城外十里，我们早已派人拦截了，也许你很快就会见到你派出去的信使！我看你还是投降吧！”

“哼！我朵思只知战死，不知投降！”朵思的确很彪悍很顽固。

“那好！我铁木真敬你是条汉子，你不愿投降就算了，我会放掉你的，不过这几天得委屈你一下！”铁木真做了一个手势，几个士兵又将朵思抬了下去。可当四个士兵去抬朵思时，发现朵思已经嚼舌自尽了。

“来了！来了！”图克堡外十里处，叶英豪和他的两个手下正在观望，一个士兵眼快，首先发现了奔过来的三骑快马。

“迎上去！拦住他们，弄清楚再下手，以免误伤了人。”叶英豪不愿误伤了旁人。

三人横马站在路中间，路本来就不太宽，三匹马横着一，拦，路几乎没有空隙。

三骑快马已如一阵疾风袭卷而来，转眼就到了叶英豪三人的面前，但那三骑丝毫不减速，对着叶英豪他们就冲了过来。

叶英豪凌空一个翻身站定在两个助手前丈余远外，一沉身，双臂一扬，双手各扯着一匹奔来的快马马辔。

那前面两匹马吃叶英豪这一扯，前冲之势立被止住，长嘶一声，前蹄扬空，竟生生的被定在当处，两名骑士几乎被掀了下来。后面的习；骑士见势不对，一提马缰，马在几乎撞上前面两骑士的一瞬间停了下来。

“那来的野小子，既敢拦住信使大爷们的路。”这些信使手时拔扈惯了，见有人拦路，抽出腰刀就要砍！

“看样子，我们并没有拦错人！”叶英豪微微一笑，也不知他的手怎么一伸，一拔再一转，那先前两名信使砍出的刀就飞出了手，并且向正准备砍过来的第三名信使的前胸飞去。

第三名信使大惊，忙收回砍向叶英豪的腰刀，封挡着飞来的二柄刀，但两柄腰刀飞来之势极快，要拦，哪里拦得住。“叶咋”两声，两把腰刀已插入了第三名信使的胸前。那第三名信使惨曝一声，从马上掉下，摔入尘埃

中，显然已是活不成了。

前两名信使大惊失声，想用力挣扎，可怎么也使不上力气，原来，他们的手臂在刚才叶英豪夺刀时，便已经被拧脱臼了，只是时间太快，他们此时方才感觉到。

“你们就不必这么辛苦跑到苏格列城了吧！”这件事情交由我们转达给你们的首领！”叶英豪调侃道。

“把他们绑了！”两名助手拿出了早已准备好的绳索将那两名信使绑得结实实。

“也许，我们赶回去，还能赶得上半场仗。”叶英豪押着两名信使朝图克堡赶去“。

当叶英豪赶到图克堡时，丰儿只斤部已经开始清理战场了。

“大哥！二哥！你们的速度不慢呀！比我想象的要快了将近半个多时辰，看样子，后天黄昏之前，我们就可以到达苏格列城了！”叶英豪兴奋地对铁木真和扎木合嚷道。

“也许后面还有硬仗要打呢？塔塔儿的将兵们并不象我们想象的那么软弱！”接着铁木真就将朵思自尽的事叙述了一遍。

叶英豪听了之后，沉默了半天道：“抵抗肯定会有的，我们既然已经来到了这里，就必须得一口气攻下苏格列城！活捉了哈巴依为也速该伯伯报仇！”

“一路上我已经问过他们的信使了，塔塔儿在这儿已经加强了防守，若想突破这道关口，可能得另想办法了！”叶英豪拿出地图，指着一个两山之间的关口道。

“塔塔儿人的骨头都比较硬！你是怎么问出来的！”

铁木真对叶英豪无所不能的本领实在是很有佩服。

“这个暂且保密！”叶英豪笑而不答，继而做出苦苦思索过关的样子。扎木合笑了笑，忽然一拳擂在叶英豪的前胸，笑骂道：“别做出那一付鬼样子了，我知道你一定已经有了过这关口的计谋，做出这份苦苦思索的样子，骗取我们的同情是不是！”

铁木真道：“大哥，难道你不会索性再装傻一点，满足他的表演虚荣心不就行了吗？何必揭穿他呢？反正他迟早要说。”

叶英豪不由一脸苦笑道：“原来你们在耍我呢！”

“每次都这样，你应该换点新名堂了！”扎木合大声道。

“小豪，有新计谋就赶快说出来吧！”

“那两名信使告诉我说，从这儿有一条山路可以进入关口内，但平日时，只有山中樵夫曾经走过，其他人无法穿行！我想我有红马相助，再带领二千人把这座关口给袭了，大哥二哥的大队军马当可长驱直入，直接奔袭苏格列城而无须再战了，山道难行，我们大约多需要半天时间，因此我想今晚就出发！”叶英豪说明了他的想法。

“我从小就是山林中长大的，这样的路径我最熟悉，还是由我来担当这个任务吧！”扎木合道。

“你们两个一起去吧！只有两千人，你们两人在一起我放心些。”铁木真建议道。

“那就这样定了，我们这就去准备出发！”叶英豪说动就动。

很快两千名战士集合完毕，在扎木合和叶英豪的带领下向西冈关奔

去、。

西冈关距图克堡有四百里路，当叶英豪和扎木合带领二千名勇士赶抵西冈关时，天尚只蒙蒙亮。西冈关左右两旁都是大山，山名叫做野岭，这野岭山势极高，相传雁飞过此，遇风则堕，是西北的一个要隘，西冈关在两山之间，恰似一只钢锁锁注咽喉。

扎木合和叶英豪已经率众钻进了山林小路。二千人进入了这茂密的山林，就如水滴入了大海，一点影子也见不到。

从山林小路望着极险峻的山势和固若金汤的西冈关，叶英豪心中暗自感到庆幸，如若率着队伍强行攻关，关口虽然可以攻破，但士兵的伤亡一定会很大，而且西冈关的信使一定会将丰儿只斤部进逼的消息传入苏格列城，这样哈巴依就能有时间准备反击了，不但奇袭没有丝毫意义，甚至有可能使来袭的部队全军陷入重重包围之中。

队伍在山林间穿行，山路愈来愈难行，绝大多数马匹已经无法在崎岖的山间爬行，叶英豪和扎木合只好暂时将马寄在林中。

两个时辰过去了，队伍尚只穿过了一半的山路，“得赶快了！不然就会配合不上铁木真的进攻了，这样我们的路算是白赶了！”叶英豪焦急地向士兵催促着。

“报告！前面发现断崖，路途至此已断！”一个士兵向行在队伍中间的叶英豪报告道。

叶英豪快步行至队伍前列，前军的扎木合牵着那匹爬山如涉平地的小红马正在苦思冥想。见了叶英豪，扎木合不由叹道：“也许我们功亏一篑了，这怎么过得去呢？”

横在扎木合面前的是一道山涧，涧深百丈，两边崖壁俱都光滑如切。山涧大概宽有十丈。依照扎木合和叶英豪的身手最多也只能越过三丈宽左右。跳得最远的也就是小红马了，但也只能跳五丈多。二千多人的队伍聚集在涧旁指指点点，谁也拿不出个办法来，俱都用眼光盯着叶英豪。

此地原有铁链连接两岸，但自从蒙古草原上的战事起后，西冈关为了防止敌人从此地进袭，派兵斩断了铁链，终使此地成为绝境。

望着对面茂密的山林，叶英豪心里忽然一亮。

“去解二百条疆绳来，”叶英豪命令到。扎木合一听叶英豪下这命令，心中亦明白了叶英豪的用意，他也曾想到过用箭带着绳子射入对面树上，但后来又深想一下，一支箭绝对承受不了一个人的重量，便觉得这个方法不可行。但他相信叶英豪绝对有办法，因此并不多言。

二百条疆绳很过就送了过来，叶英豪用根细绳将三只箭绑在一起，然后又将连在一起大约十五丈长的疆绳分别系在箭尾上。“唰”的一声，那三只绑在一起的箭象闪电般向对岸飞去，带着的疆绳犹如三道彩虹向前飘去。

接着“啪”对岸传来一声脆响，那三只箭从一根树枝间穿出，树枝恰好三个箭头中间轻轻一碰，细绳崩断，三只箭亦改变了方向，交叉着绕过一颗大树后，又绞在了一起，叶英豪用力扯一扯僵绳，发觉缓绳十分结实，不由得满意的点了点头。

这时，所有的士兵才如梦初醒般，不由大声的喝起彩来。

这一手，首先准头要准，如若偏之毫厘，那树枝就不会恰巧从三只箭中间钻过而将绳绷断，并使利箭改变方向；其次力道要恰到好处，否则三只箭就不可分别绕过树后，相互纠结，缠在一起。

“先爬几个士兵过去，那边只要有人就好办得多了！”叶英豪笑着道。

有几个手脚利索的士兵很快就爬了过去，这边的士兵此时只需将绳结在箭尾上射中对岸大树，然后由对岸的士兵缠绕在树上就行了。转眼间数十条绳索就系好了。士兵也很快渡过了绝涧。

“你是怎么想到这个法子的？”扎木合问道。

“我也说不上来，反正就想到呗！”顿了一顿叶英豪又道：“其实我还有个法子，但因为觉得不太稳妥就没用！”

“什么法子？”扎木合不肯放过长见识的机会。

“你看。”叶英豪又取过一只箭，系好绳索，朝对岸射去，这一次，他是半蹲斜着朝上射的，箭带着绳索穿过一条粗大的横枝，继续向斜上飞去，叶英豪此时却拉着绳索一抖，那箭前飞之势顿尽，向下一落后，绕着粗枝缠了数匝。

叶英豪扯了扯绳索道：“这也还结实，但我怕半道上绳索打滑，所以没敢用。”

说完叶英豪抬起头，二千士兵大都已过完，忙一扯扎木合道：“我们也过去吧！”

扎木合拍拍小红马的脖子对小红马耳语了两句，小红马似乎听懂了，调头朝来路跑去。

过了这道绝涧，又翻过了一段极为难走的山梁，叶英豪、扎木合和二千名勇士可以居高临下的俯视西冈关了。

从上往下俯视西冈关，西冈关内的城防布署可以看得一清二楚。

叶英豪从城关内帐篷的数量，大小，方位判定了敌方的兵力布署后，作出了相应的布置。

当二千名从山上冲下的勇士抢入西冈关内的时候，西冈关内的守军几乎惊呆了，他们看着这一个个犹如天兵突降的士兵，还来不及反抗就被砍翻在地，有的士兵甚至在被俘后还不能相信面前站的是学儿只斤部的远征军。

铁木真率领着三万骑兵在中午时分，也赶到了西冈关，此时叶英豪等二千名勇士已在城中厮杀了好一阵子，已经缓过劲来的西冈关守军见一下子又来了那么多的攻关部队，而城中又有二千多名如猛虎般的部队，哪还有心恋战下去，不由个个胆战心惊，逃的逃，降的降。

叶英豪打开关门，铁木真的大队骑兵闯关而过，并未停歇，继续向苏克列城进发着。整个西冈关的战役仅仅持续了半个时辰便结束了。那些逃窜出西冈关的塔塔部的骑兵速度哪里比得上铁木真铁骑的速度。因此那些自以为逃掉一劫的守关士兵，在半路上依然被铁木真的大队铁骑赶上，也是死的死，降的降，没有一个走脱掉的。

叶英豪在攻下西冈关后，深觉西冈关地势险要，在和扎木合商量一阵之后，临时改变决定，由扎木合率领二千士兵镇守该险关要隘、叶英豪则继续协助铁木真攻打苏格列城。

六万匹骏马奔驰在辽阔的草原，三万名骑士穿着素色的战袍犹如旋风般卷过，只至苏格列城。

第三日黄昏，苏格列城哈巴依的汗宫内，肥头大耳的哈巴依正左拥右抱的享受着齐人之福，忽然有卫兵，闯进了汗宫。

“首领，哈桑将军有事禀告！”

“妈的！怎么这么没眼色，没看见老子正忙吗？”哈巴依颇为不悦地吼

道。

“哈桑将军说有重要军情禀告，说丰儿只斤部队已快攻入苏格列城了！”那个卫兵的确很尽职。

“放你妈的屁！幸儿只斤的队伍尚在千里之外，难道他们长了翅膀飞过来不成？”哈巴依一点儿也不信。

卫兵还准备要说什么！忽然门被撞开了，从门外闯进一个汉子，汉子一见哈巴依就跪了下来，大声喊道：“请大汗恕属下无礼闯入，属下肯请大汗立即从城后逃离苏格列城，城外已有大量李儿只斤部士兵杀来，城池将马上不保了！”这大汉正是卫兵口中所说的哈桑。

哈巴依此时还是不能相信学儿只斤部的士兵已经兵临城下了，但他也知道哈桑绝对不敢开这么大的玩笑。“让我去看看！”哈巴依显然是不见黄河心不死。

当哈巴依登上城墙看清铁木真的三万骑兵后，不由心中倒吸一口凉气。

“看来，孝儿只斤部里一定有人会魔法，也许是弘吉刺的神，否则一刻之间，从哪里飞降下来的这么多李儿只斤部的骑兵呢？”哈巴依越想越怕，不由愣呆在那儿。

“首领，趁他们的阵脚未稳赶紧逃吧，再晚就来不及了！”哈桑急切他说道。

“只要能逃得出苏格列城：我们就还有机会反扑，我想这群学儿只斤部的士兵顶多是来冒险骚扰一下而已，到时，我们将其它地方的驻军招回，这些家伙就成瓮中之鳖了。”哈桑在一旁分析道。

城下铁木真，叶英豪两人率领着三万铁骑将士不断地对苏格列城进行攻击。

城墙上的塔塔儿部守军也不断地向下射着，虽然地势上占优。但丰儿只斤部的弓箭手个个神勇，箭法般准，对方暂时处于偶待阶段。

“二哥！这样打不是办法！”叶英豪又在动脑筋了。

“你有什么好办法！”铁木真知道叶英豪一定又有了新主意。

“我们应该集中力量，从一个方向进攻，给他们留个逃跑的机会，然后再在有利的地形条件下消灭他们！我们这样围着打，固然能将苏格列城攻破，但代价太高，不利于日后做战，这岂不是与我们先前的作战计划相违背么！”叶英豪提醒道。

“对不起！小豪，我也是报仇心切，想就在这里直接消灭哈巴依为父亲报仇！”铁木真也意识到自己战术采用的不得当。

“我同伴也恨不得立即杀了哈巴依那老狗，可我们还要利用他去消灭另一条狗呢”叶英豪冷静地道。

“如果哈巴依在这儿被杀或被俘，其它的部队就不会来增援，反而龟缩在险关要隘，我们很难打的！”

“好！那么所有士兵放开东、西，北三个方向，全力攻打南门。”

骑兵队伍移动得极为迅速，分散在其它各门的士兵，全部涌向南门。一时间，南门口箭飞如雨。

“首领，机会来了！丰儿只斤部的人为攻破苏格列城，已将三军集中在南门了，我们现在有机会逃了！”哈桑喜形与色。

“妈的，老子就这样丢掉了苏格列城真不甘心！”

“首领，暂时避一下敌人的锋头，大丈夫能屈能伸，再说，这城马上就

守不住了，现在所有的防御都只是硬撑，再等一会儿就真的来不及了！”

“悄悄从后门走吧！不能惊动士兵，以免军心涣散，士兵多抵抗一会儿，我们逃离的机会就更大一些！”

南门，喊杀声一阵盖过一阵，其实叶英豪、铁木真若要攻破这段城池并不是件难事，但叶英豪想多给一点哈巴依逃离的时间。过了一阵子，铁木真对叶英豪道：“我想我们可以开始进城了吧！”叶英豪沉吟了一会儿道：“还等一会吧！毕竟我们还要追击一段，距离太短，容易追上！”

铁木真笑道：“你实在替他想得周全。”

叶英豪亦笑道：“如若不为他想周全，他又怎么会全心全力的替我们做事呢？反正他逃不过我们的计划，现在让他松口气又何妨呢！”

望望身后并无什么追兵，城中的喊杀声也渐渐远逝了，哈巴依这才松了一口气道：“还是学儿只斤部的小子们不会用兵，要是在这儿埋伏一支队伍，老子可就插翅难飞了！等着吧，臭小子们，老子会回来报仇的！”勒住了马，哈巴依又回头留恋的看了一眼苏格列城，显然有些舍不得他苦心谋夺的地位和财富。

“快走吧！不然会被丰儿只斤部的人追上的！”望着城堡后高扬的灰尘，哈桑知道那一定是丰儿只斤部的骑兵在向这个方向追击。

哈巴依也看见了尘头，脸色一变，一挟马腹，亡命般地逃去了。

“这下总可以了吧！铁木真询问道。

“差不多了！总攻吧！叶英豪也觉得是时机了。“咚！咚！咚！”军中的牛皮鼓敲得又急又响。

“该我们在三军面前显显身手立军威的时候了！”叶英豪道。

“好！也让塔塔儿部的人知道，也速该的儿子是什么样的人物！”铁木真更是豪气干云。

“那好！我们俩就比比谁先上得了城墙！”叶英豪望着铁木真，不觉起了争胜之心。

铁木真哪肯服输，立应一声：“好！”挟着马腹，抽出腰刀就向城墙冲去。

叶英豪也不落后，一拍小红马的后臀，小红马箭也似的向前射出，只奔城墙而去。

守城的塔塔士兵见丰儿只斤部中冲出两骑快马来。纷纷向这两骑射去。

叶英豪和铁木挥舞着腰刀拔挡着城上射下的箭，速度却丝毫不减。

铁木真率先冲到城墙边，只见他探手从怀中取出一个带着飞抓的绳索来，用力向城墙上一甩，那飞抓就稳稳地抓住了城沿，借着马的前冲惯性，铁木真象猿猴一般攀上了城墙。城上的守军的箭依旧飞蝗如雨地向铁木真射来。危急中铁木真并不慌乱，右手舞着腰刀护着身子，左手却拉着绳索，一收一抖配合脚下步伐，宛如在竖直的城墙上跳跃一般，看着铁木真惊人的武功和力量，双方军士都不由大声喝彩。

那边叶英豪冲上城墙的方法更为飘逸、简洁，他也是一手拿着绳索，不过这绳索并不是飞抓，而是草原牧民用的普通的套马绳套，轻轻一扬，绳索就牢牢地套住了城墙的垛头，小红马也极具灵性，在离城墙尚有五六丈远时就临空一跃，将叶英豪送了一丈多高，叶英豪借绳索的拉力向上又跃了一大多高，然后再利用前冲和绳索的荡力将刀插入城墙之中，足尖在腰刀上一点，整个人就如飞鸟般落在城墙之上。

看着叶英豪的动作，两边的军士简直连喝彩都忘了，俱都哑口无言的呆在那儿了。

叶英豪和铁木真冲上城墙的动作几乎是在一瞬间完成的，待那些守城士兵醒悟过来，要去砍绳索时，哪里还来得及，只得眼睁睁看着两个如飞将军的少年冲上城墙。

铁木真和叶英豪两人一冲上城墙，就宛如两头猛虎般将塔塔儿部守军的防御阵线冲得七零八乱、几乎溃不成军。保命尚且还来得及呢！哪里还顾得上去射城下的孝儿只斤部的铁骑，善于攀爬的部分孝儿只斤部的士兵也已经爬上城墙来，那些守城的塔塔儿士兵一来缺乏统一的指挥调配，二来慑于叶英豪和铁木真高强的武功，做了一些象征性的抵抗后，就全部投降了。

第四十一章 战功赫赫

太阳落下时，一抹余晖照在苏格歹“城上，城上的旗号已由塔塔部全都更换成丰儿只斤部，城上、城下都是投降后的塔塔部将士在清扫战场，掩埋尸首。

“三军听令，虽然塔塔儿部与我们有世仇，但只是少数塔塔儿首领使用诡计，他们的百姓与我等并无仇恨，因此，所有士兵均不得骚扰普通百姓，若有违犯者，立斩无赦！”铁木真和叶英豪深知蒙古各部落打仗的陋习，攻入某城后，就对此城进行烧杀抢劫，甚至奸淫妇女。给普通百姓带来莫大的灾难，在跟着叶克强学艺时，叶克强就经常带着他们三人去那些战后的地方看看，让他们了解一些普通百姓的疾苦。

三军上下，自从一路奇袭苏格列城以后，对叶英豪、铁木真和扎木合这三个年轻的将领无不佩服得五体投地，特别是攻克苏格列城之役，更是令他们将叶英豪、铁木真看成天神一般的人物。号令一下，莫不遵从。

派出的一队佯追哈巴依的士兵在佯追了四五十里后，亦回城驻扎了。当夜，苏格列城虽已易主，但丝毫没有混乱不安的气象，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仿佛铁木真、叶英豪本就是塔塔儿首领一般。甚至在塔塔儿士兵的口中还迅速流传着一个传说，传说中，叶英豪和铁木真被描叙成两条飞龙。“喀喀”晴天一个霹雳，叶英豪和铁木真变化成两条飞龙，众士兵一愣神的眨眼工夫两条龙就飞上了城墙，凡人和神对抗，哪里能守得住，就这样，城就被攻破了。

这传说越传越广，也越传越真了。

自叶英豪和铁木真奇袭苏格列城之后，塔塔儿部的全境就被孝儿只斤部打开了一条通道。哈巴依和豁里夕哪里肯如此轻易承认失败，忙从各关隘征调大军，对图克堡、西冈关和苏格列城进行疯狂的反扑。

在塔塔儿部和李儿只斤部接壤的胡沙堡地区。守军将领被哈巴依骂了个狗血淋头。“几万丰儿只斤部的铁骑穿越了胡沙堡防线，你们居然一点也不知道，打的什么仗！”哈巴依骂在兴头上也忘了当初丰儿只斤部士兵攻破苏格列城时的恐惧了，在事后，他恢复了镇静，终于弄清了丰儿只斤部的骑兵是如何攻入塔塔儿部的纵深地带的！

“妈的！仗着点胆子和运气就敢和我斗狠，我看你他妈的也会象你该死的老爸一样，死在我的手里。”哈巴依诅咒着铁木真。

“夺回苏格列城！胡沙堡的守军征一半随我亲征！”哈巴依对胡沙晕的守军将领古边命令道。“首领！胡沙堡是边境的重要防线，丢不得呀！”上次侥幸从呼伦贝尔河畔开阔地段逃回性命的绝石烈劝道。

“万一月伦他们率军攻过来了怎么办！”

“妈的，是你是首领还是老子是首领！连我的老窝者陷人端了，还守住这个防线有个屁用！”哈巴依恼怒的道。

“可……”绝石烈还欲言语。

“不用多说了，就这么决定了，这一回我就叫也速该断子绝孙！铁木真啊铁木真！我看你这回还能有什么出奇的本事，老子调齐三十万人马对你进行围剿，你就是真的有神仙相助，也逃脱不了。”

塔塔儿各要隘者咄调了大量的士兵随着哈巴依向苏格列城的反扑而去，而月伦所派出的探马早已把此军情汇报给月伦。

“好！”准备进攻胡沙堡地区！”月伦马上令各营将士做好充分准备。

“通知图克堡方面留三千人守城，其余七千人从胡沙堡后面进行挟击，挟击时间为明天凌晨！”月伦深知苏格列城敌我数量悬殊太大，叶英豪和铁木真虽占地利，但不意已久守。

多抢点时间，现在显得尤为重要。

“明天凌晨，图克堡的部队怕难得赶到！”黎台担忧的道。

“下死命令，明天凌晨无论如何也得赶到，他们已经在图克堡休养了半个多月，应该有这体能，最迟也得在日出的时候赶到，不然无法全歼胡沙堡守敌！”

命令被快马信使送至图克堡时，已经是子夜了。

“右骁骑营、右膘骑营做好出发准备，即刻出发！”发号司令的是右营将领哲别。他是铁木真在攻打图克堡时从士兵中挖掘出来的。此人英勇善战，箭法奇佳，且性情耿直，颇受士兵喜爱，只是因为太年轻，所以在攻打图克堡之前仅是一个百夫长，铁木真怜叹其才，破洛濯升他为万夫长，统领右营万名骑士。

图克堡的士兵迅速集合，已做好了出发准备，可惜图克堡城中的马数量有限，只有五千多匹。

“有多少骑多少，重要的是抢时间！”哲别深刻的理解了月伦和叶英豪采用的战术方法。

拂晓，月伦的部队对胡沙堡地区的守军发起了战略总攻。号角声、擂鼓声，瞬间就充满着胡沙堡区域。绝石烈和古边不由暗暗心中叫苦，但他们平常受了不少哈巴依的好处，因此虽然胆战心惊，但依然仗着地势和月伦等周旋。

日出的时候，哲别的五千铁骑从胡沙堡防线后面包抄而至，一时间胡沙堡防线后围亦是喊杀震天，人数上，胡沙堡防区自抽调大半兵力后，本已空虚，地势上，从后包抄而至的哲别部和其秋色平分。

讫石烈和古边咽；里抵抗得住两路大军的挟击，抵抗只持继了一个时辰，胡沙堡的士兵就开始溃逃，但月伦和哲别在两边已成钳势包围了胡沙堡地区，要逃脱谈何容易。

除了讫石烈、古边换了普通士兵的衣服向密林深处仓惶而逃外，剩余

六万塔塔儿部队全军覆没，其中伤亡二万、四万做了俘虏。在胡沙堡地区，丰儿只斤部取得了绝对性的胜利。

“这场挟击战打得很好，也幸亏图克堡的士兵赶得及时，否则，我们伤亡会很大！”黎台颇有感触地对月伦说。

“小豪、铁木真和扎木合，他们已经能够挑起大任了！连他们新选拔的将领也勇敢不凡！”月伦对哲别勇敢的作风，精湛的骑术，准确的箭法和指挥水平留有很深的印象。

“看样子，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们真的是老了！”月伦颇有感慨。

“我们年纪大一些，做事也要谨慎一些，要让我指挥，千里奇袭的冒险手段，我是不是敢使用的！”黎台也有些羡慕年轻人所独有的冲劲，毕竟他也曾年轻过，也曾有只身仗剑，千里独行的经历，也曾和也速该一起面对千军万马而谈笑自若过。

“豁里夕的部队有什么动静没有！”月伦向身旁负责情报收集的一位将领问道。

“豁罗刺思部的部队正向塔塔部边界运动，但速度极慢，也许是豁罗刺思部害怕被陷进这场运动战的泥潭，不肯将兵力投入进来，或许是等着我们与塔塔部拼个两败俱伤，他们从中乘机捞油水，将哈巴依取而代之。反正，目前他们的军队不会威胁我们！况且神的弘吉刺士兵也牵制着他们，谅他们也不敢轻举妄动！”

“哼！独狸就是狐狸，只有利益，没有情感！豁里夕防着哈·巴依，哈巴依又何尝没有防着豁里夕呢？”黎台不屑地道。

“继续注意豁里夕部队的运动方向，一有变化马上火速回报！虽然不足为惧，但也不得不防啊！”月伦语气沉重的道。

“是！”那将领应了一声是，就出了营帐分配任务去了。

“现在胡沙堡地区已经完全控制，西冈关也在我们手中，不知苏格列城情况怎样，希望铁木真和小豪他们能多坚持些时候。只要待我们将其它地区的塔塔儿部军队肃清，就等于砍掉了哈巴依这只恶狼的爪子，再来收拾他就简单得多了！”黎台和月伦不想采取一些硬拼的打法，因为每次硬拼，许多优秀的孝儿只斤的年轻人都会献出他们的宝贵生命。

“那就派信使去！吩咐小豪和铁木真比计划多守两天吧！依他俩的能力，多拖两天绝没有问题。”月伦现在对铁木真和叶英豪有极大的信心。

苏格列城。

哈巴依的三十万大军已由四面八方将苏格列城团团围住。营帐就扎在苏格列城周围，层层叠叠，一直望不到尽头。

哈巴依在众将领的拥簇下，耀武扬威的向苏格列高声喊话。

“城上的铁木真听着！你们已被包围了！识相的就赶紧投降，尚能留你个全尸！”

城上叶英豪对铁木真道：“你听这只乌鸦叭噪，让我射下他，好不好！”

铁木真道：“那你就让我见识见识你的神技吧！”

叶英豪取过一张铁弓，扣上一支雕翎箭，对着哈巴依射去。

那箭如流星般直向哈巴依飞去，哈巴依见箭飞来，想要躲闪哪来得及，幸亏一旁的武士忠心效主，在哈巴依的身前组成一道人墙。

叶英豪的箭速度快，力道沉，一箭射穿了两名武士，将那两名武士钉在了一起。这一来把个哈巴依惊得是面无人色。一句话也说不出，龟缩至

队伍中去了。

“妈的！竟敢射老子！下令士兵全力攻城，攻破城后一个也不留！”哈巴依下着疯狂的命令。

激战开始了。

三十万塔塔儿士兵向苏格列城发起一波又一波的进攻，虽然每一波进攻都丢下不少的尸体，但在哈巴依疯狂的督战下，攻势依然不减。

苏格列城的防御工事在铁木真和叶英豪的近半个月的准备再加上叶英豪本身的智能，早已固若金汤。比哈巴依那时的防御能力大大增加。要攻破谈何容易。

“架云梯！”哈巴依等人虽然没有象铁木真，叶英豪那样的奇技，但其中也不乏攻城拔寨的一流好手。十年证战，哈巴依显然也不是省油的灯。但可惜的是，他们的对于乃是天人合一的叶英豪，一个早已在叶克强的教导下，融汇了古今的奇才。

云梯很快就驾了起来，百余乘云梯高高耸立，每乘云梯上站有二十几个士兵，云梯四周用木板围护着，云梯上的士兵拿着短梯软索，单等军中擂鼓，就冲上城去，每百余名士兵拥簇一驾云梯，齐齐向墙边冲去。

叶英豪嘲笑道：“这种东西也不嫌累赘！”

待得云梯行近了，丰儿只斤部的士兵将早已准备好的火箭射向云梯，可怜那梯上的二十多名士兵，竟被烧死大半，即使有少数从梯上跳下的士兵，也被城上射下的流矢飞石所伤。

这一波云梯进攻以塔塔儿人丢下五千多具尸体告终。

哈巴依并不甘心失败，连夜命士兵在附近山林中砍伐树木，制造冲车，这冲车由数十人一组推动，力道极大，对城墙损伤也极大，站在城墙头的铁木真远远望见一辆辆冲车摆好在塔塔部的阵前，不由忧心忡忡地道：“小豪，我看敌人冲车之阵威胁较大，不如我率领些士兵冲下城去，冲散敌兵，放火攻毁这些冲车吧！”

叶英豪道：“敌众我寡，保护我们自身的力量犹为重要，盲目冲下城去会造成一些不必要的伤亡，现在我已有了办法了，只要准备些大石头堆在城墙边就行了。”

第二日中午，哈巴依已经造好了近千辆冲车。望着冲向城墙的近千辆冲车，哈巴依咬牙切齿道：“臭小子，老子看你这次如何防御！”

冲车越冲越近，哈巴依脸上得意的笑容也越来越浓。但是很快的，哈巴脸上的笑容就僵住了。

城头上学儿只斤部的士兵已将准备好的巨石抬上了垛头，只需轻轻一推，哈巴依苦心准备的冲车就会被砸得支离破碎，掩在冲车下的塔塔儿士兵也将无法幸免。

哈巴依此时纵使要阻止士兵前冲也来不及了，“轰隆隆，轰隆隆！”巨响接连不断地响起，城墙下更是一片狼藉，这一次的结果比用云梯冲击的结果更为惨重。塔塔儿部队损失了近万人。哈巴依又急又恨，但却又无计可施。只能冲着一帮手下大发脾气。

“首领，我们可以试一试挖地道的办法。”一个将领建议道。

“他妈的怎么不早说，害老子白白损失了这么多人马！”哈巴依听让匕建议心中一亮，虽然言语上似乎在臭骂那个将领，实际上心中不禁又燃起希望的火花。

西北边城不同于中原城市，西北少雨无水，一般都没有护城河，因此掘地挖地道不失为攻不陷城的好方法。

“好！筑起土墙，掘地挖地道！”

塔塔儿的部队不再对苏格列城进行攻击，而是死死围住，严阵以待，以防叶英豪、铁木真忽然率军冲下，对塔塔儿部队进行突然袭击或突围。哈巴依已下了决心，无论如何也要将铁木真的队伍消灭在苏洛列城之中。

“小豪，敌军今天整整一天都没有进攻，他们在动什么心思呢？城中粮草足够支撑半年的，显然不会等我们粮草殆尽吧！”铁木真疑惑地问道。

“你看，他们筑起土墙，表面上看来好象在防着我们突围，实际上是在为他们挖地道做掩饰他们没有从别处挖土，而土却在源源不断的增加，这个哈巴依把我们当傻瓜呢？”叶英豪一眼就看穿了哈巴依的诡计。

“你不说我还真没有想到呢！”铁木真恍然大悟。

“只要沿城墙挖一道二丈深的壕沟，他们这次的计谋就又要泡汤了！”叶英豪微笑道。

城内的塔塔儿人有不少都感于铁木真不记前隙，对城中未进行任何骚扰，且对贪得无厌的哈巴依的残暴统治早有不满，因此，当学儿只斤部士兵挖壕沟时，不少的苏格列城民众都来帮忙，这恐怕是哈巴依始料未及的事，在哈巴依的想象里，苏格列城的塔塔儿人正在给铁木真制造无穷无尽的麻烦。

丰儿只斤部士兵在苏格列城居民的帮助下很快就将环城的壕沟挖好了。待哈巴依苦心挖好的地道刚通进城时就被拦头阻住，地道狭隘，内中又有许多士兵前拥后挤，要逃哪那么容易，偷袭的士兵只得硬着头皮前冲，而学儿只斤部的士兵宛若守株待兔般，地道中冲出一个，便宰杀一个，又留下了几百具尸体后，哈巴依的地道偷袭也宣告结束。

双方就在苏格列城僵持，哈巴依对苏格列城的攻袭一直未曾间断过。

月伦，黎台和哲别控制胡沙堡地区后，大军长驱直入亦在向苏格列城进发，大军过境，所有的大关小隘望风而逃，即使抵抗，也只是一些哈巴依的心腹。但大势已去，几个悍将又怎有回天之力呢？自哈巴依调走部分士兵以后，关隘之中的守卫军队已所剩无多，而学儿只斤部士气高昂，军威远震。两相长消，平时里的要地险关如今仿佛成了土狗瓦鸡一般。

哲别被月伦任命为前锋，由此，神射手哲别的大名连同草原上的三位神奇小子：叶英豪、铁木真、扎木合的姓名一起为草原各部之人所传诵。

很快，丰儿只斤部大部军队已和扎木合会师与西冈关。而叶克强在西线也配合着学儿只斤对豁罗刺思部进行牵制性进攻，战争就象叶英豪预料的那洋顺利的进行着。

叶英豪的战术天份在这场战争中得到了完全的体现，一场奇袭，抢得地利城堡要隘三座，牵制敌军三十万，并且歼敌亦有四万多名，而他和铁木真总共的兵力只有四万。

叶克强最近段时日，心情有些莫名的烦躁，弘吉刺部在战场中取得了节节胜利，叶英豪、铁木真、扎木合更是在草原上威名远播。但当叶克强看着镜中已显苍老的脸庞时，他便想起了那个遥远的时代。

忽忽儿给叶克强送过一杯水，“你又在发呆了！”忽忽儿注意到叶克强最近段时间老是在发呆。

“我问你！若是有可能的话，你会不会和我一起去我的那个时代！”叶克

强向忽忽儿问道。

“你怎么会突然问这个问题？”难道你在这儿不开心吗？忽忽儿并不回答。笑着反问道。

“不是！我只想问一下你的感受？”叶克强满脸严肃。

“我也想过！在你告诉我你不属于这个世界的时候，我就想过，虽然我不愿离开我熟悉的人，熟悉的环境，但为了你，我可以放弃这一切！”忽忽儿一脸情深意长。

“那你会不会开心呢？”叶克强又追问道。

“不知道！”忽忽儿对未来的心情并没有多大把握。

“其实，我也说不清楚，虽然我时时怀念那个时代，若真的让我做一个选择，我也不知道选择哪一个的好！”叶克强叹息着。

“你怎么会问这个问题”忽忽儿很奇怪叶克强的反常。

“有些问题，我一直没有告诉小豪，其实他大了，有些事他有权利知道。”

“我也赞成你告诉他事情的真相！”

“他的基因中有部分是光明星人的，他所具有的一些特异能力都是光明星人所赋予的，从这点上来说，他应该对光明星人有所回报！”

“回报就回报嘛？小豪那么聪明、勇敢，还有什么困难吗？”十几年过去了，忽忽儿还是那个脾气。

“在这个时代他没问题，可去了光明星……”叶克强长叹一声，叶英豪若在光明星那个高科技高文明的地方，着实没有任何优势，叶克强又怎能不担心呢。

“这几日，小豪就可能回来了，那时你就跟他详细的谈一谈！”忽忽儿温柔的建议道。

“嘀...嘀.....”二十一，世纪初，南太平洋的岛国上的一个夏天。国防部所有的警报系统都在发出刺耳的报警声，国防部内一阵慌乱。

两分钟过后，这个岛国的所有通讯系统全部中断，所有的人都开始慌乱起来，猜疑着这是怎么回事。

国防部的会议大厅里，该国的国防部长霍思先上立即了今国防部全体成员到会议室开会。由于通讯系统中断来自于强电磁波的干扰，国防会议不得不在地底百米的强防电波干扰层中的特别大厅中进行。

“这一次情形，不知大家还有没有记忆？”霍思十分威严的道：“五年前，这种类似的事情就发生过、随后就发生一连串离奇相关事件，爱心医院命案；李豪政银行塌毁案；新加坡特战队队长冯大刚和我国特战队队长叶克强失踪案。不知大家有何高见！”

国防部内开始叽叽喳喳讨论起来。

爱心医院。

这家医院正是叶克强的妻子美娟所住的医院，自从上次离奇的袭击案发生后，警察在这间医院里发现了许多不明死亡生物体和一些高科技武器民为了安全和保密，国家全部和国防部直接下令封锁了这家医院，因此在这家医院里，除了一些科研工作者不时的用工具在这里收集一些数据资料研究外就没有外人能进来。由于研究工作毫无进展，国防科研单位已经放弃这项工作，将医院查封起来，以备日后能研究时有保存完整的原始资料。

医院里此时静悄悄地，突然蓝光一闪，在封死的医院候诊大厅里出现了两个白色影子，白色影子形状象极了蝌蚪，蝌蚪慢慢隐去，现出两个人形

来。

“CK331 你用扫描分析仪对这间房间进行离子对扫描，我去其它房间看看。”其中一个向另一个说着，说完，他向另一个房间走去，这两个蝌蚪人正是光明星人，也就是李豪政所说的光明人反抗黑暗星人的地下复兴组织，自从接到李豪政在时光通道中最后一次联系指令后，就再也没有他的消息，组织已经意识到这边出了问题，于是决定派人来查看。这次被派出的是 CK331 和 CK178。

ck178 是这次搜寻的主要负责人，他们的离子对感应仪显示在地球上仍有李豪政所佩带的那个人电脑有微弱的信息反应，于是光明星复兴总部派他们来地球密察。

离子感应仪是他们最近研制的新产品，根据他们的时空转换对应原则，所有物质运动轨道都有对应的反应点，收集这些反应点，即可计算出该物质所作的一些运动。

他们一路收索，终于寻找到了这里。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骚乱，他们和李豪政一样，用电波干扰视象变化成为地球人形。

“头儿，这里有反应。” ck311 已经搜索到了时空残留的反应点。

“立即进行分析。” CK178 显得非常兴奋，为了拯救整个光明星人，他们忍受了无边的苦痛，在茫茫太空中找寻，在光明星的暗室里暗中进行研究。

电脑图象很快的将那日在医院里发生的所有事件显示了一遍。

“去豪政银行！” ck311 和 CK178 迅速离开了爱心医院。

豪政银行也早已倒塌，国防部也封锁了这幢大楼的原址，ck311 和 ck178 迅速在废墟中用电脑收集时空残留反应点，用电脑不断的计算分析。

“分析结果出来了，他们是在次空间第 FHG803 号游离点进入时空通道，救世主程序启动已经成功，目前我们必须从这个已经严重毁坏的时空通道中收集残留反应点了。” CK311 显得有些颓丧。

“为了我们的星球！只有这样做了！” CK178 义无反顾的道。“看样子，我们得在地球上多呆一些日子了！” ck311 对地球环境有点讨厌。

“没有时空转换机，我们得用能量激发器把我们运至时空通道了。”

“得赶快！我们必须在二十四小时内收集足够的能量来激发时空通道的开启，二十四小时后黑暗星人肯定会跟踪而至，这一次如若行动再失败，我们光明星那就彻底的永无天日了！” CK311 担心的道。

“收集地球上所有的战备性核能源！” CK178 下令到，“我们所剩的能源足以打开空间通道，收集这些能源应该绰绰有余。”

“行动！” CK178 下令，能量激发器打开了空间通道，蓝光一闪，空间中似乎有一个光环在闪动，CK178 和 CK311 同时跨入光环，蓝光再闪，光环不见，同时 CK178 和 CK311 消失不见。

三个小时后，地球上的所有有核国家都发现国防贮备的核弹头无故失踪，这次失踪几乎引起了所有这些国家的高层领导层的恐慌，但又不敢对外宣称，并且大家都还装作无事一般，依旧对一些无核国家进行核威慑。

CK178 和 CK311 利用地球上的核能源对自己的能源激发器补充了新的能量。迅速的打开了时空通道。

“头！地球上的这些核能源仅能供我们在时空通道中穿行二万年，如若除去激发启动能量消耗和回程，我们能搜索的时空段只能是一万五千年。”

“先进行一下他们存活时空聚合点的几率分析，看他们最可能落在那个时

空。”ck178 果断的说着。

CK311 不断地下令电脑收集时空通道中的残留反应点，再由这些反应点，用几率分析进行计算，看得出来，计算过程非常复杂。过了好一会，结果才显现出来：如果救世主存活，其生存日寸空在地球年公元前 2196 年至，公元 2003 年之间。地点为地球欧亚大陆。”

“这下有得找啦！”CK178 自言自语了一句。

这个时空通道由于毁坏就没有人再使用过，因此残留的信息反应点相当多，ck311 很快就将信息点整理成图象。图象分析上清晰地显示着当时时空通道被破坏的情形！“妈的，这些黑暗星人也真够狠的，不惜用自己和我们的人一起毁灭的方式来进行攻击。”“注意！我们已接近时空通道毁坏区域！正在向时空涡流接近！”电脑的显示屏在不断地显示着。

ck178 和 CK311 顿时全神贯注的紧张起来，他们心中也只有这么一个愿望：尽量接近时空涡流，尽量多收集一些信息！

他们所乘坐的时空飞船开始激烈的颤抖起来，飞船的控制系统已经受到了时光乱流的强烈干扰，飞船的自控显示屏上发出危险的信号。

“启用人工控制系统！由你来操作，我来进行时空搜索工作。”

“时空导航系统失灵！程序正在修复，请稍候！”电脑显示屏显示外部系统正受严重干扰，计算机控制系统无法进行多时空搜索。

“这下麻烦了，我们只能进行单时空搜索了。”ck178 长叹了一口气，飞船在时空通道中继续飞行着，此时的搜索速度比刚才的搜索速度要慢得多。

搜查电脑显示屏上不断地出现地球上各个年代时的全息图象。

“有反应了，有反应了”，显示屏上出现了一个离子对反应点，“CK178 兴奋地喊着。

经过十几个小时的连续奋战，他们终于找到了一点线索。

目标索定，电脑显示：“时间：地球年公元前 2184 年四月十六日十点三十分，地点：地球，东半球，亚州，黄河流域。

“太好了！终于找到他们了！”CK178 露出了胜利的微笑。

“头儿！别高兴得太早，你看！”CK311 号指着飞行器的控制电脑显示屏图面上出现的两个亮点道：“黑暗星的人已经追踪来了！”

“这一次可没这么容易”CK178 号胸有成竹的道。

“启动时空激发器！”

“选择时空对接点！”

“能量激发倒计时！”

“五、四、三、二、一”

“轰”一声巨响，ck178 和 CK311 和他们乘坐的飞行器一起突破了时间通道阱壁，消失在了茫茫宇宙时空中。

第四十二章 穿越时空

黄河流域旁的一个山坡上正躺着一个高大的汉子，嘴里含着一根草，似乎在咒骂着什么？他的脸用一张桐树叶遮着，看不清楚，周围还有一些其

他的人，不过都和他保持着一段距离，都用着一种即惊又怕的眼光看着那个汉子。

汉子上身赤裸，下身仅围着一张豹子皮做的衣裙。此时黄河流域的大片土地淹没在洪水之中。

“开始疏通河道了！开工了，开工了！”一个健壮的青年汉子似乎是这群人的首领。

看得出这里的每个人都很累，但他们一听开工了，立即又都爬起来，拿着自己的工具，开始干活了。

一个白胡老叟道：“禹王，按照这个办法，我们很快就可以重建家园了。”

那个被称为禹王的人道：“这一切都得归功于我们伟大的神啊！”被称为禹王的青年人朝那山坡上躺着的高大汉子望了一眼。

顿了顿，又道：“大伯，你们以后不要称我为禹王，直接喊我大禹就行了！”

“大禹！大禹！我他妈的听这个名字都听烦了，鬼知道那个外星人是怎么搞的，把我给弄到这个时代来了。”那健壮汉子边咒骂着边坐了起来。

现出脸面，这健壮汉子正是在时空通道中与叶克强分散的樊大刚。他当时的情况和叶克强差不多，当他睁开眼睛时以为自己做了个梦，但很快便感觉自己身子有点凉，再凝神一看才发觉自己竟然有半边身子浸在水中，这到底是什么地方，他揉了揉眼睛，四外打量了一下，这一看把他吓了一跳，映入他眼帘的除了茫茫的水便是一些小山坡了。

“这是什么地方！还好，兴亏没把我弄到水里去，不然，这么大的水，就算不被冲走，被水冲着撞到石头上也会撞死。

“叶克强，李豪政他们呢？”清醒过来后，他迅速的理清了思路，开始记起发生的事来。

“叶克强……叶克强……！李豪政……李豪政……”他大声的喊叫着，可是四周除了空荡荡的回音什么也没有。

正当他绝望地时候，忽然从山坡后钻出来一些人来，这些人全都赤裸着上身，仅用一个皮裙围在腰间。

“看样子，我还在地球上，这些人还是地球人模样，也许是哪个土著部落吧。”樊大刚看到了人非常高兴。

“哈！你们好！”樊大刚热情地向那些土著模样的人打着招呼。

这些人远远地看着他，并不敢靠近。

“喂！我没有恶意，我是个好人，大大的好人！”樊大刚也不知该说什么话，用什么语言来表达自己的意思，只好又蹦又跳地进行表白。

“刷啦。”忽然所有的土著人一下子全都跪倒在地，不停地向樊大刚叩头，口中还念念有词。

樊大刚一下子吓得脸清白，“糟了！听说土著人有些祭礼，便是用活人作祭品的，这样的命运该不会落在我的头上吧！”

“妈的，反正老子豁出去了，不信干不倒几个。”

但是那些伏在地上的人并没有起来扑向做好预备攻击动作的樊大刚，而是喃喃地似乎在祈祷什么。

樊大刚似乎听得懂一点，再仔细听下去，他发现这群土著人说的竟然是汉语。

“太好了，总算没把我弄太远！这里还是亚洲。”

看见对方似乎并没有什么恶意，樊大刚的胆子也大了起来。他做了个起来的手势，那群土著模样的人似乎懂了，有一个年轻人率先起来了，其他人也跟着起来。

樊大刚尽了最大的努力在脸上堆出个微笑来：“告诉我，这是什么地方！”

那个年轻人回答道：“回天神的话，这里是大河边。”

“废话，不在河边哪来的这么大的水”樊大刚心中虽然恼怒，但脸上还是一讨笑容可鞠的样子，显然他没听楚年轻人前半部分的话。

我问的是哪条大河的河边！

“回天神的话，这里是地上的大河常羊之山畔！”樊大刚这回听清楚了，原来他们把我当成了天神，这下好了，看样子性命是保注了。但后面的话他却没弄懂。

“你叫什么名字？”樊大刚现在最迫切的就是要知道自己的确切位置。

“回天神的话！我叫禹。”年轻人显得很恭顺，其他的人似乎胆更小，对穿着奇怪的樊大刚只是低着头看都不敢看一用已。

“禹，难道就只一个字吗？”

“回神的话，有时候族中的人叫我大禹！”

“大禹，好熟悉的名字！”樊大刚口中喃喃的念到，无意间樊大刚看见了放在地上的一件东西，那东西有点象锹，他似乎在哪里见过，苦苦思索着，脑中闪过一道灵光，“对了这东西在一家博物馆中见过，好像是中国古代的青铜器，他走过去仔细观看，果然是青铜打制的，好象这玩意儿叫什么……，樊大刚已记不起来了。“青铜器，洪水、大河、大禹！”几个名词在他脑海里翻来覆去。

“你说你叫什么？”几个名词在樊大刚的脑袋里组合出来的结果让樊大刚不敢相信自己的脑袋。

“回神的话，我叫禹，族中的人称我为大禹！”

“你们在干什么？”樊大刚惶急地问。

“我们想让洪水退去，请天神慈悲，饶了我们这些下界苦民吧！”

“等等！等等！你说你们在治水！”樊大刚一字一顿地问道。

“是的！如果洪水再不退的话，我们所有的族人都会饿死，如果天界真想降罪的话，就让我一人承担吧！”禹一脸的正气。

看着穿着皮裙的禹，再看看地上的青铜工具，樊大刚终于弄清楚了他现在正处于大禹治水的时代，眼前的这个勇敢的年轻人就是后世传说中的大禹，樊大刚象泄了气的皮球一般，瘫软在地，“这下惨了！”

刚开始的一段日子，樊大刚还期望着能找着叶克强和李豪政，一个月以后，他澈底的灰了心，看着号呼奔走在洪水泽国中的古人，樊大刚心中不忍，在他的指点下，大禹疏通了一条又一条河道，许多被洪水淹没的地方，都能种上庄稼了。

那些古人包括禹在内，虽然与樊大刚相处了很长一段时间，但依然对他充满了敬畏，一直把他当天神看待，樊大刚也不愿多与他们交流，反正是离开这儿，还是给过去的时空留下他们自己发展的轨迹吧！今天似乎有点异样，一早上起来，樊大刚就觉得心中有股莫名的烦躁，他什么也不想做，给大禹画了几个施工图案后就躺在坡地上发愣，禹也不敢多问！

“妈的，该死的李豪政，该死的叶克强，也不把我扔到一个好地方，让我穿兽皮，住山洞，最好你们被扔到恐龙时代。”樊大刚还在发牢骚。

“轰。”不远处的山坡上传来一声巨响，把樊大刚震得一屁股站了起来。和禹一起干活的人被惊得四处流散，樊大刚眯着眼睛望了过去。

又才面山坡上停着一艘象潜艇的东西，樊大刚立即记起他和叶克强在医院里见到的那个李豪政的飞行器。

“看样子我们苦日子到头了！”樊大刚兴奋地向那个飞行器飞奔而去。

从飞行器中走出两个人来，正是那搜索救世主讯息的光明星的 cK178 和 CK311。樊大刚并不认识。但 CK178 和 CK311 已从电脑分析中知道了樊大刚是谁，不禁有些微微失望。

“嗨！你们好！你们是光明星的外星人吗？”

ck178 和 ck311 点点头。

“是叶克强和李豪政派你们来接我的吗？”樊大刚急欲知道叶克强和他的那个孩子的下落。

“你们不是在一起吗？”CK178 和 CK31 反问道。

“在时间通道爆炸的时候我们就失散了！”樊大刚已知道叶克强他们也被抛在另一段时空了。

“看样子，我们还得进入时间通道继续进行进行寻访。”CK178 对 CK311 道。

“带我离开这儿，我实在是受不了！”樊大刚对 cK178 吼道：“是你们的人把我给弄来这的，你们得把我带走，不然我跟你们拼了！”

CK178 道：“可以是可以，但是时空通道现在已经支离破碎，很危险的！弄不好把命都会送掉！”

“那也比这强得多！再呆下去我会发疯的，我简直就不知该怎么称呼这群人，也许他们其中有一个是我的祖先，却整天对着我跪着，你看看，他们是不是又跪下了！我还是回到我的时空去。”

樊大刚指着正带着他的子民向他们三个人跪拜着的禹道。

“那好吧，既然你坚持，不过要这么做，那我们现在就得走，抓紧时间，要不然，黑暗星人又追踪而来了。”CK178 只好答应樊大刚，也许樊大刚能够帮一些忙，增加点战斗力。

“你看我是想多等待一会的样子吗？”樊大刚不等 CK311 和 ck178 邀请就自己上了飞行器。由于能量充足，飞行器很快就启动起来，重新进入时空通道。

CK178 和 CK311 又开始了他们紧张而又漫长危险的搜索工作，不过这次和前一次不同，这一次多了一个樊大刚。

“小豪，你并不是出生于这个时代，而是出生于八百多年以后！”叶克强对叶英豪轻声道。

叶英豪睁着一双大眼睛死死地盯着叶克强，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爸爸，你在说什么？”

叶克强慈爱地抚着叶英豪的头道：“我和你都不是这个时代的人，而你所附带的意义更大，也许牵涉到另一个星球是否覆灭。”

叶英豪如坠五里雾中，但隐隐约约他的心中似乎有着某种感受，那就是叶克强说的都是真的。

待叶克强将二十年前的那段事讲完后，叶英豪简直惊奇的连眼珠都快掉出来了，的确，那是一个相隔太远的世界：军事演习，导弹，高楼大厦、电梯、医院。一切都是闻所未闻的、更神奇的是还有连叶克强也不很了解的外星人，那场星际侵略，那高科技神奇武器，时空观念。

“爸爸，虽然我听明白了你的话，但有许多东西我还是不懂。一个人，好端端的，怎么会回到八九百年前呢？我们尚可以说是通过时空通道，可这些人就象我们历史上的也巴该孩一样死了很多年了，难道他们都复活了吗？既然这样，妈妈不也是可以复活吗？”

虽然，叶英豪从没感受至，过母亲的呵护，但在他的想象里，母亲一定象忽忽儿阿姨一样漂亮，象月伦一样坚毅，象学儿贴一佯温柔可人，他渴望与母亲见上一面。

对于叶英豪提出的问题，叶克强无法作答，因为他已曾经无数次的思考过这个问题，但总给不出一个合适的解答。

“小豪，这便是当时外星人李豪政遗赠我的电脑，你挂上试一试！”叶克强从脖子上取下了项链坠着的那台电脑。

叶英豪取过项链，挂在自己的脖子上。

“你在心中发问，我们的帐篷周围都有些什么？”

叶英豪闭上眼睛，在心中默问道：“外面有些什么？”

立即在叶英豪的脑海中有个声音回答着：“帐篷外有十五名地球男性，距离此处六丈，呈圆环状包围帐篷，二百米外另有地球男性八万四千六百四十六人，地球马五万三千二百二十四匹！”

电脑不但回答出了守卫主帅的卫兵数目及状况，而且还准略报出了弘吉刺部此处驻军的数目。

叶英豪见这电脑如此灵验，马上就在心中问道：“我的妈妈可以复活吗？”

电脑的回答令叶英豪十分沮丧：电脑未装入此程序，无法回答。叶英豪这才对叶克强道：“我以为它无所不知呢？谁知有些东西它也不懂的！”

叶克强哑然笑道：“它只是一种高科技的物品，并不是全知全能的神仙。从现在开始，我想让你学习一些关于文明高科技时代的知识，也许对于将来的一些事会有用处！”

叶英豪道：“你是指光明星的人会来找我吗？”

叶克强道：“也许他们已经寻找多年了！”李豪政的话时时响在叶克强的耳边。

“你的身上有光明星人的部分基因，因此你也算得上是半个光明星人。”

“怪不得，我脑中一直有个模糊的信念，说我要去一个遥远的地方解决一件事情，想来一定是这个原因。”

“那你舍得离开这儿吗？离开你的好朋友，你的好兄弟！还有我和忽忽儿。”

叶克强问此话出口时，心中却在暗想：“我是不是真的老了，怎么老问一些情绵绵的话。”

叶英豪轻笑道：“我不会在光明星上呆很久，我会帮助他们赶走黑暗星人，然后顺便到你所说的那个时代去看一看，但最终我还是会回来的！不管怎么洋，我已经习惯了这里的生活，我在这儿长大，我应该是属于这个时代的人。”

叶克强道：“你已经这么大了，自己的事自己可以做主的，但我已决定就在此地此时生活下去！”

两人沉默了半天，似乎两人都有种预感，分别的日子就将来临。叶克强慈爱的道：“这件事最好你自己知道就行了，不必让太多的人知道，毕竟他们有自己的生活，也许我们只是无意的闯入者。”顿了一顿，叶克强又道：“时间也不早了，你自己去休息吧！”

叶英豪应了声是，就准备转身离去，忽然似乎又想起了什么似的，期期艾艾却半天没有说出口。

“还有什么事吗？”叶克强问道。

叶英豪咬咬嘴唇，摇了摇头说道：“算了！没什么？”转身离开了帐篷。望着叶英豪离去的背影，叶克强轻声自语道：“有些事还是自己处理吧！”显然，叶克强已觉察出叶英豪所要问的问题。

第二日，叶英豪还在被子里没有起床，丰儿贴便找了过来，象往常一样，丰儿贴直接钻入叶英豪的帐篷，卫兵们见是孝儿贴，就任由她进出。

“懒虫，还没起床，三兄弟里就数你最懒了，每天早上都赖在床上，孝儿贴边走向叶英豪的床边数落道。

可叶英豪睡得似乎很沉，一点反应也没有。

“好，我看你还敢装睡！”丰儿贴将一双冰凉的手探进了叶英豪的热被窝。

“好了！好了，知道瞒你不过，从小到大都这样，从来就没让我睡过好觉！”叶英豪知道再想装睡已经是不可能的了。

但李儿贴哪肯如此轻易放过叶英豪，依旧不依不饶，用手去冰叶英豪。叶英豪怕痒，又怕冷，在被窝里躲来躲去。

突然两个人俱都不动了，脸色也都是同样的通红，原来孝儿贴不小心抓注了叶英豪的要害，躁得叶英豪动也不是不动也不是，丰儿贴更是不知所措，呆在了那儿。

好半晌，叶英豪才小心翼翼一字一顿地望着丰儿贴苦着脸道：“请你放手好吗？很痛！”

“我以后再也不睡懒觉了！”

丰儿贴此时才反应过来，忙一甩手，一捂脸，“哇”的一声哭了出来，向外就跑。

叶英豪看着扎着数十根小辫的丰儿贴的背影，不禁心中纳闷：“明明被打扰瞌睡的是我，被抓痛的是我，你哭个什么呀！”但他丝毫不敢怠慢，本来，就算是李儿贴冰他，逗他，他也有法子可以在床上赖上半天，可这一下，他知道懒觉再也睡不成了。

等叶英豪找到丰儿贴时，丰儿贴正坐在山坡上望着远方的羊群和白云发呆。

“在想什么呢？”叶英豪走到丰儿贴的面前，孝儿贴的泪痕还尚未干。

“喂，早上明明是你抓痛了我，你哭什么呀！”叶英豪在某些方面聪明绝顶，在某些方面简直是笨得出奇，也许这也是光明星人的基因在作祟，光明星人对于男女之情是很少在意的。”

丰儿贴不听还好，一听是又羞又怒，心中这份羞怒却又无法排遣，情急之下，眼泪就象断线的珍珠直往下落。

叶英豪虽不解风情，但天生的关爱还是会的，他边帮李儿贴擦眼泪边道：“到底怎么了嘛！”

李儿贴忽然一把抱住了叶英豪，还没等叶英豪反应过来，又一口咬住了叶英豪的耳朵，此时的李儿贴一反平日的温柔，如果她现在有把刀，相信她也会在叶英豪身上扎几个窟窿。

“叫你欺负我，叫你欺负我！”丰儿贴边咬，边含糊的哭喊着。

叶英豪觉得这个世界有点乱套。因为从耳朵上传来的麻痛感竟令他有种说不出的快活，明明自己被咬了，却觉得快活，明明是幸儿贴咬他，孝儿贴却在哭。麻痛感使叶英豪一阵躁热，叶英豪一把反搂过李儿贴，甩头挣脱了耳朵，本能的将嘴唇贴上李儿贴的嘴唇，丰儿贴发际中飘出的幽香直往他鼻孔里转，使他觉得真的要欺负一下孝儿贴才好。

李儿贴被叶英豪狂风暴雨般的热吻啄得几乎透不过气来，樱唇连声，软倒在叶英豪的怀中。

清风徐吹，和熙的阳光照得人懒洋洋的，叶英豪和李儿贴俩人相拥而坐，谁也没有开口讲话，大草原上，青草的味夹杂着不知名的小花香气渺漫着整个小坡。

叶英豪望着李儿贴弯弯的睫毛，仿佛吃语般的喃喃道：“我一定不会离开的……”

“你在说什么！”躺在叶英豪怀中的丰儿贴温柔的问道，她的眼睛并没有睁开，太阳直射着她的脸。那光着实刺眼。

叶英豪微微一怔道：“没说什么？”但想了想，叶英豪又道：“如果有一天我离开了这个世界，你会怎样！”

“我不准你胡说，也不准你离开！”温柔的丰儿贴此时说话的语气显得很霸道。

“我是说如果，如果我因为有重要的事要去另一个世界，但不知能不能回来，你将会怎么样！你会阻止我吗？你知道我是神的儿子，爸爸在那边还有些事未曾了断，必须要我去一趟，而我也知道这一次去的结果会怎样。”

叶英豪知道一时无法让孝儿贴接受另一个时代的观念，只好借助于天神的传说来说明。

“我跟你一起去。”丰儿贴毫不犹豫的答道。

“有些地方你们不能去。”叶英豪知道那个未来的世界对于他来说充满着危险，他不愿任何人和他一起去冒险，包括父亲叶克强在内。

“这件事情对你很重要吗？”幸儿贴问道。

“是的，因为我有他们的基因！”叶英豪回答道。

“基因？”孝儿贴皱皱眉头。

“也就是他们所具有的一些特异的本能吧！”叶英豪自己对于什么是基因显然也是不大懂，只好勉强解释给丰儿贴听，虽然学儿贴没听懂基因到底是什么，但天神们听具有的特殊本能，学儿贴还是知晓的，她用力点了点头道：“只要你认为该做的，尽管去做，只要你记得这个世界上还有个人在牵挂你，盼着你回就行了！”丰儿贴的泪珠又悬然欲滴。

“你看你，我说的是如果，又不是真的，现在就这个样，到时候真的我要走的时候你不知会哭成什么样呢。”叶英豪故意逗着丰儿贴道。

李儿贴道：“真到那个时候，我也许象月伦阿姨一样坚强！”

“发现闪光点了！”CK178兴奋的叫着。

“真的吗？”CK3ii和樊大刚也都凑了过来。

“你们看！在这个时空里。”CK178指着电脑显示屏的一处道。

尽管信号十分微弱，但 ck311 和樊大刚也看见了。“时空具体显示。” Ck178 恢复了冷静，向电脑发送着指令。

显示屏上的画面在迅速的变动着，最后锁定。电脑显示——时间：地球年公元一一八五年，地点：地球东半球，亚洲，蒙古高原。

“总算找到你们了！” CK178 觉得他们在这时空隧道中忍受着时刻被吞没的危险，总算功夫不负有心人，叶英豪、李豪政所遗留的离子对反应点，终于让他们捕捉到了。

“加强能量，反应器处于激发状态！” CK311 向能量激发器的计算机系统下达命令，能量激发器立即工作起来。

“选择好时空对接点。”

飞行器的外部时空导航系统自动的将飞行器对接在闪光点的时空领域内。

“能量激发倒计时！”

“五、四、三、二、一。”

“轰”的一声巨响，飞行器在巨大的能量激发下，突破了时空通道阶壁，穿入了公元一一八五年的时空段。

樊大刚在一阵巨大的轰鸣声中暂时失去了知觉，当他醒来时，发觉自己躺在一块草地上，温暖的阳光正和熙的照在他身上，一旁的 CK178 和 ck311 却焦急地望着他。

“谢天谢地，你总算醒了，我们正准备把你放在飞行器里，我们独自去找呢？” CK311 没好气他说。

“鬼才晓得这玩意竟然一点防震性都没有，连受了十来年特殊训练的我都受不了，地球上也估计没多少人受得了！”樊大刚这时头还有点痛。

“能走路吗？如果不能走，你就留飞行器上吧！” CK178 对樊大刚劝道。

“别落下我一个人，人多力量大嘛！”樊大刚才不愿意呆在飞行器里，这么好的阳光，这么漂亮的草地，这都是大禹那个时代所难比较的，那时候，除了水就几乎没有别的东西了。

“妈的，叶克强这小子的运气总是比我好些，连落难的地方也选这么好！这下子他恐怕是不愿意离开了！”樊大刚似乎在自语，又以乎在对 ck178 说。

“在你昏迷的时候，我们已经搜集了些叶克强等人在此地遗留下的离子反应点，数据表明他是在二十年前被时空涡流带到此地，只是李豪政已在此地消失了。剩下的只有叶克强和我们的救世主-----叶英豪。” CK178 道。

“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我们只有步行了！”

“步行就步行，在大禹的那个年代，我每天都还扛着石头走呢？”樊大刚显然已经是一付饱经风霜的样子。

“他们的方位是那边！” CK178 抬腕看了一下手中像表一样的东西一眼说道。

“那是什么？指南针吗？”好奇之心是每个人甚至每个生物的本能，虽然历经几千年的变化，樊大刚依然不例外。

“这是一个简单的离子反应点的跟踪仪，其工作机理就象你们地球上的制导系统一样，不过它的反应可要比那些制导系统灵敏十万倍以上，就是一个蚊子，我们也可以根据它来找到！” CK311 自豪的说道。

“既然你们的科技这么发达，还要我们帮助干什么？”樊大刚对 CK311 那种自得的样子颇为不满，好在 CK311 没再准备说下去，不然樊大刚一定会

和他抬杠到底。

“走吧！距离不远了，看样子就在这附近了！”

“报告少将军！外面抓到了三个衣着奇怪的奸细！”一个士兵向叶英豪报告道。

“奸细！”叶英豪沉吟了一会儿，接着道：“把他们带上来！”

很快由六个士兵押着三个衣着怪异的人走了进来，正是樊大刚和CK178、CK311三个人。

樊大刚一见叶英豪就喊：“妈的，真的是什么幸运事都让你给碰上了，特战队队长干不过瘾，跑到这儿来当将军！还越过越年轻了！”

原来，樊大刚误把叶英豪认成了叶克强，还几乎冲动地要过去拥抱叶英豪，几个士兵赶忙架住了樊大刚，以免这个怪人伤害叶英豪。

樊大刚哪受得了这个，无奈是在人家的地盘上，那外面还有几万士兵呢？一人吐口唾沫，也能把他樊大刚淹死，他也只好忍了，但口里依旧喊个不停。

“老弟，你的头被摔坏吧！连我也不认了，我是樊大刚，新光部队的樊大刚呀！”

叶英豪一下子也被这面前又蹦又跳的樊大刚弄得一头雾水，幸亏CK178此时开口了，他讲的居然是一口标准的蒙古话，原来在CK178的电脑中并没有存入蒙人的语音系统，因次CK178刚才在利用电脑搜集弘吉刺部士兵的语音，然后根据语音特点将整个蒙古人的语音系统存入电脑，再由电波传送给他自己本身的大脑，然后发音。

经过电脑高速的运算，整个蒙古人的语言系统已被电脑完全掌握。

“你是叶克强的儿子吗？”CK178为了慎重确认，不得不小心。

“你怎么知道我父亲叫叶克强？”叶英豪此时更诧异了，在蒙古草原上，人人都知道弘吉刺部有位英勇无比，机智无双的神，但却从不知有个什么叫叶克强的，叶克强之名只有几个极少数人知道。

看着叶英豪满脸的迷惑，ck178知道此人就是他们寻找多时，苦苦等待的救世主，ck178不由便咽出声，在情绪极度波动之下，CK178的幻影外衣时现时没，现出了他的身体原状来。

“妖怪，魔鬼！”弘吉刺部的士兵虽然经过无数次血战，但一见到象白色巨型蛆蚌一样的怪物，也都惊叫出口，纷纷拔刀出手，向三人砍了过去。

“滋...滋...”刀砍在CK178和CK311的身上，顿时闪现出一片蓝光，那几个士兵也被强大的电流击昏在地。

只有樊大刚最为狼狈，由于没有光明星人的防御外衣，樊大刚只得空手与持刀的弘吉刺部勇士动手，也幸亏樊大刚身手敏捷，动作快，堪堪可以和两三个持刀的士兵斗成平手。

“且慢！”叶英豪向弘吉刺部士兵喝阻道，原来，叶英豪奇异的发现樊大刚刚才施展的几招居然很熟悉，那是叶克强以前教过他的，除了铁木真，扎木合和他自己以外，别的人都不会，并且这套拳理十分繁奥，不亲自讲解、演练是绝难发挥威力的，就连叶英豪这样的天才也用了十几天才学会。

待弘吉刺士兵退开后，樊大刚已经累得气喘嘘嘘了，樊大刚恼怒地看着叶英豪，却一句话也说不出。

那些士兵们并没有退开，而是虎视眈眈地看着樊大刚，ck178和CK311。准备一旦有变，就奋不顾身扑上去，在他们想来，就是拦不住这三个怪人，

至少可以赢得点让叶英豪逃走的时；司。甚至还有一个机灵点的士兵溜了出去，去叫神射营的射手们前来。转眼间，叶英豪的帐篷外已经被弘吉刺士兵团团围住。

第四十三章 重见光明

“你怎么会这一招？”叶英豪边问樊大刚边向樊大刚比划刚才他击退弘吉刺士兵围攻的那一招。

ck178 连忙将叶英豪的问话翻译给樊大刚听。

樊大刚一听气不打一处来，他怒吼道：“这一招明明是当年我教给你的，你还装什么蒜，每一次军事演习都是我败，每一次我都得输给你一点彩头，好你个叶克强，这会又来装蒜！”

樊大刚越说越气，恨不得立即跳起来再打一场才好。

CK178 听樊大刚这么说便知道樊大刚误会了，连忙对樊大刚道：“你搞错了，这个不是叶克强而是他的儿子叶英豪，也就是我们的救世主！”

“我看你才搞错了吧！才几个月时间，那刚出生的婴儿就长这么大了！”樊大刚满脸不信。

CK178 虽然急于和叶英豪说明，但他必须先对樊大刚解释清楚，不然依照樊大刚现在的脾气，肯定会坏事。

“你去的是公元前 2184 年，而叶克强所到的是公元 1165 年，你们相差三十多年，因此时间变换的尺度不一样，你在那儿是几个月，他在这儿可是几十年。”ck178 耐心的解释着。

“那我应该叫叶克强什么，他的儿子都有二十了，他不是有四五十了吗？我还叫他老弟吗？”樊大刚此时还有点夹缠不清，的确，这时空变换的问题早就把他的头给搅昏了，他觉得很难以接受，在这点上，他比不上叶克强那种随遇而安的豁达。

CK178 见樊大刚儿自在那儿自顾自的说疯话。也就不再搭理他，而是转过头来向叶英豪解释道：“对不起。他是你父亲的好朋友，他把你误认为是你的父亲了，而我们是光明星人！”

“光明星人！”叶英豪总算记起了前不久叶克强对他所讲的故事，“这一天终于来了！”叶英豪也说不清此时心中是什么感受。

“屋内的怪人听清楚了，你们现在已经被我们包围了！你们若胆敢对我们的少将军有所不利，我们就会把你们碎尸万段！”叶英豪的帐篷外，已经驾好了几千张弓，只要叶英豪稍有不测，几千张弓将把入犯的这三名怪人射成刺猬。

叶英豪恢复了一下情绪，对 Ck178 报以一笑道：“你们稍等一下，我去外面处理一一下！”然后又转过头来对那几个卫兵道：“你们误会了，这是我父亲的朋友，从天上来的，来找我和父亲的，没什么事的，你们先跟我出去一会吧！”

几个士兵将信将疑地看着樊大刚和 ck178、ck311。CK178 的情绪已稳定下来，他的外表又显现出地球人的形状来，见三个怪人没有其它异常举动，

方始放心的和叶英豪一起走出帐篷。

看见叶英豪平安的走出帐篷，士兵们不由兴奋的齐声高呼。

叶英豪看着如此看重他生命的士兵，想着即将离去的宿命，心中一阵翻腾，他挥了挥手，示意众士兵安静下来。

顿时，士兵们安静了下来，整个营区鸦雀无声。叶英豪清清嗓子大声道：“大家请各自回蒙吧！这几位是我父亲的朋友，由于多年未见，有些不大认识，现在误会已除，请大家放心。”

见主帅无恙，又听说是神的老朋友，士兵们又是一阵兴奋，一边举着刀枪向空中挥舞，一边高声呼喊退去了。

帐篷中的樊大刚、CK178 见叶英豪如此得军心，而且弘吉刺士兵的军威又是如此强盛，不由都高兴不已。

樊大刚高兴的是叶英豪出生时，他也在一旁接生，当年的小婴儿，如今变得如此英勇，他怎么能不高兴呢？CK178 高兴的是叶英豪如此得军心，并且将军队治理得如此盈明甲亮，军威如此盛大，光明星的复兴看来马上有望了。

叶英豪回到了帐篷中，微微笑着对樊大刚 CK178 和 CK311 道：“对不起，让你们受惊了。”

CK178 看着叶英豪，又想起那些依旧在光明星上苦苦挣扎的志士同仁们，不由情绪又波动了起来，他按照地球人的礼节双膝一跪，对叶英豪道：“求求救世主去挽救我们光明星人！我们已经寻找你好长的一段时间了，只有你才能把我们从黑暗星入手底救出来。”说着说着，ck178 不由又哽咽了起来。

叶英豪忙将 CK178 扶起道：“各位先请坐，我已经差人去请我的父亲了，他马上就到，至于下一步该怎么做，我认为我们大家应该商量一下。”

樊大刚看着叶英豪道：“真是太不可思议了，几个月以前还只那么大一点，这会儿就长这么大了！”

叶英豪向 CK178 询问道：“你们光明星现在状况怎样，那些往事，爸爸曾经跟我讲过了的，但他也说的很模糊！”

ck178 见叶英豪主动向他询问，便知道他起了恻隐之心，忙对叶英豪讲述了光明星人被奴役的状况。

自从上次知晓光明星人暗中发起培养救世主复兴光明星的计划后，黑暗星人加强了对光明星的统治，大批的复兴组织中的人被关押杀害，而且对光明星人的奴役更加变本加利了。

光明星人被迫做着繁复的劳动，几乎每天都得坐在计算机面前帮黑暗星人看管计算机，帮他们编写一些武器程序，有的甚至还被故意安排做体力活。如若稍有反抗就会被杀害，有一些黑暗星人甚至叫嚣要彻底灭绝光明星人。

或许是有一些光明星人基因的影响，或许是长期受侠义教育的缘故，或许还有人类天生具有同情弱者的同情心在起作用，叶英豪听得不由怒火万丈，他已将自己和那些素未谋面，谈不上有什么感情的光明人的命运联系在一起了。

“大汗到！”外面的士兵高声喊道，随即门帘挑开，高大槐梧的叶克强走了进来。

虽然叶克强已经四五十了，但樊大刚依旧一眼就把他认了出来，“叶老

弟！还认识我吗？”樊大刚还是以前的称呼，虽然叶克强此时看着要比他大得多，但他依旧称呼叶克强为老弟。

“想不到我们还能相逢！”叶克强的汉语已经很久没说了，但此时却流利依然，两人拥在了一起。

异地异时相见，两人都觉唱然，看着叶克强已略显风霜的脸庞，樊大刚已不知说什么好了。

“看样子，你没什么变化，我却老了！”叶克强泪中闪烁着泪花。

“你老是老了点，可你却在享福啊！你的儿子也这么大了，还这么威风，换了我高兴都来不及呢！”樊大刚的确很羡慕叶克强。

叶克强微微一笑道：“你哪里知道我在这里的惊险遭遇，我也是九死一生呀，快跟我讲讲你的经历吧！”

樊大刚道：“别提我那经历，提我那经历，我现在都还烦呢！”

“怎么了！”叶克强追问着。

“我被甩到了大禹的那个时代，并且被甩在大禹的旁边，那些我不知该怎么称呼才好的人们每天冲着我又是跪又是拜的，弄得我极不自然，那个时代什么东西都没有，就只水多，无奈之下，我只好帮他们治理江河，若不是这两个光明人救我，我想我一定会被那个环境逼疯的！”

樊大刚讲述了他和大禹等人相识相处的故事。听得叶克强和叶英豪只觉惊异。

“幸亏才几个月他们就救了我，要是长时间呆在那里，那可真惨了！”

“只几个月，我以为你是吃了什么长生不老的药呢？看上去这么年轻！”叶克强很惊异。

“这是因为时空落点不一样，他比你在时空隧道中落远了几千年，当然需要的时间就多点，而时空隧道里的时间值为零，并且你们时间坐标系不同，变化快慢也有不同，”ck178 这才能插得上话。

叶克强已经从言谈方面知道这学识超人的两个人一定是光明星人。

“你们准备带走我儿子吗？”叶克强问道。

ck178 知道叶克强对叶英豪的影响顿大，忙向叶克强请求道：“他是我们的救世主，我们怎么会逼迫他呢？只是希望他能救救我们光明星人。”

叶英豪也对叶克强道：“那些黑暗星人太可恶了，就让我帮助他们赶走黑暗星人吧！”

见大家都说汉语，叶英豪也操起了生硬的汉语。

叶克强慈爱地看着叶英豪道：“自从我告诉你关于光明人的事，我就没打算不让你去，只是这样去太危险了！要知道，你即将面对的并不是象哈巴依和豁里夕那样的普通人，而是具有高度文明，拥有先进武器的外星人！”

CKI78 这时插言道：“这个请你放心，我们会在短期内将他变得和我们一样具有高度文明的大脑，掌握我们那儿的一切知识，甚至，他还会拥有一个更强壮的体魄！为此我们专门有个包装救世主程序！”

“为什么不选择别的人进行包装呢？既然你们有能力使一个人在短期内掌握你们的科技，蒙古草原上健壮的男子很多呀！”叶克强的确想把问题弄透彻。

“并不是所有的时空点我们都能随便进行改动，比如我们就不能从这个时空中带走任何属于这个时空中的东西，否则就会引来时空次序混乱，我们将无法控制这个变化。就象那一次你们在时间通道里遭遇黑暗星人袭击一

样，那只是在时间通道里引起的变化，而这次将影响整个宇宙。”

“那为什么你们可以将我们从我们那个时空中带走。”叶克强还是不能明白。

“你们那个时代是一个非次空间的延续点，在某种程序上结构有些疏松！因此影响不是很大。再说这样的人选也不是随便就能有的，救世主是独一无二的，如果错失了这次机会，我们光明星人将不会再有光复的那一天了！”cki78 黯然的答道。

“黑暗星人就没有再追踪过你们吗？”叶英豪此时也关注起来。

“追踪过，但我们选择的是上次被毁弃的时空通道，那个通道里时空乱流和涡流的能量十分巨大，因此分外危险，他们没敢过多进行追踪，再者我们的行动也非常隐蔽，有些技术我们比他们先进一些，不过他们也从未终止寻找我们的救世主，因为，他们也知道救世主是他们的心头大患，只要能消灭救世主，他们就能永远统治光明星了！”

停了停，cki78 道：“也许，他们也快到了！”

话音刚落，就听得帐篷外的士兵们一阵骚乱：“不好了，又有怪物来了！”

叶克强等人出了帐篷一看，只见四个怪模怪样的黑衣人被弘吉刺部士兵团团围住，身上不断地射出蓝色的光芒，光芒穿过了弘吉刺士兵的身上，许多弘吉刺士兵连哼也未哼就躺在了地上。

叶克强的脑海中立即浮现那次医院中的情形。知道这些人就是黑暗星人，是冲着叶英豪来的。

这时樊大刚，ck178 和 ck311 几乎同时叫出口：“黑暗星人”

黑暗星人的武器虽然非常先进，而且除了头部之外，就没有其它弱点，弘吉刺士兵的刀、箭即使砍在他们的身上，他们也宛若无事一般，但弘吉刺兵彪悍无比，蜂拥而上，阻止着黑暗星人向帐篷冲击。

“糟了，我们为了避免吓着这些士兵，将飞行器停在了这儿十多公里远的地方，不能回到飞行器上，我们的防御系统就不能对救世主进行包装。”

CK178 有些惊慌失措，焦急地对叶克道。

在关键时刻，叶克强显示了他惊人的冷静，他转头对 CK178 道：“你们赶紧带着小豪逃走，他们的目标是小豪，我们尽量的拖延时间！”

“小豪，你带着他们骑马逃走！”

“不！爸爸，这样做你们太危险了！”

“听我的！他们的目标是你，你逃走了，他们就会去追踪你，我们反而没危险，你留在这儿，大家只有一起死的份，快走！听见没有！”叶克强厉声吼道。

叶英豪自从出生起就没见叶克强如此严厉过。“大刚，你会骑马，带着两位光明星人和小豪一起走，也许他需要你的帮忙！”叶克强向樊大刚恳求道。

叶英豪和樊大刚知道叶克强说得极有道理，在依恋地望了叶克强一眼后，叶英豪和樊大刚骑上马，带着cki78和ck311飞驰而去。

“他妈的、你们也太可恶了，硬要赶尽杀绝！”

叶克强夺过士兵的一把弓，对准一个黑暗星人的脑袋射过去，叶克强清晰地记得黑暗星人的弱点是在头部，当年他就是用这个弱点射杀过黑暗星人。

叶克强的箭又快又准，刷的一声就穿过了一个黑暗星人的头部，那个黑暗星人发出一声令人发膨的惨叫倒在了地上。

弘吉刺士兵见这些怪物并不是打不死的，胆子也大了一些，也明白了黑暗星人的弱点在头部，都举刀向黑暗星人的头部砍去，弘吉刺士兵数目极多。几个黑暗星人被分割开来，这些黑暗星人只得忙于招架，但头部目标毕竟大小，而且又是在黑暗星人有备的情况下，因此，弘吉刺的士兵并不能伤害到这些黑暗星人。

黑暗星人很快就查觉到叶英豪等人已经趁机逃走。他们的任务是追杀叶英豪，当下也不愿和弘吉刺的士兵多做纠缠，向后就退，边退边刺杀着弘吉刺士兵。

叶克强也不愿看到有更多的弘吉刺士兵伤亡，估计叶英豪等人已逃远就下令停止了追击。

叶英豪和樊大刚骑着马，飞快的向 CK178 所指方向逃去，飞行器就停在不远处，可飞行器的周围竟然有两名黑暗星人在守卫。显然他们刚才曾试着去破坏这飞行器，只不过 CK178 早就将防御系统安装好，普通黑暗星人的武器尚奈何不了它。叶英豪等人见状忙藏好身形。

“他们有弱点吗？”叶英豪问身后的 CK178。

“他们的弱点在头部！但我们没有攻击性武器，一旦被他们发觉，我们就完了！”

“地球上的铁器能致他们死命吗？”

“只要用足够的力量攻击他们的头部，都可以致他们死命，其他部位不行！”CK178 焦急地道。

“好，我现在就为我的战士们报仇！”叶英豪咬咬唇，从马背上取下了弓箭。

“你们先暂且呆在这儿，看我消灭了他们你们再过来，免得被他们察觉了。

说完，叶英豪弓着腰，沿着坡底，慢慢地向两名黑暗星人靠近，他的动作既快又轻，看得樊大刚大为赞赏。而 CK178 和 CK311 却看不出个所以然来，对科技他们可以说是无所不知，而对武技，他们却是一无所知。

借着小灌木的掩护，叶英豪已摸近了兩名黑暗星人，他屏住呼吸，同时从箭匣中抽出两只箭来，估了估兩名黑暗星人的距离，他迅速调整好弦上的两支箭的角度。

“刷。”一声轻响，两只箭如两道黑色闪电朝兩名黑暗星人奔去，那兩名黑暗星人似乎有些察觉，刚一回头，准备四处打量，两支雕翎铁箭已刺穿了他们的头颅，哼也未哼一声，兩名黑暗星人轰然倒地再也不见动弹，显然已经没有生命的迹象。

“精彩！一射双箭！简直就是神乎其技！”樊大刚对叶英豪的射术简直是叹为观止。

而 CK178 和 CK311 更是目瞪口呆，那么简单的工具就可制人于死命，真是意想不到。看样子，光明星真的有救了。

不待叶英豪招手，樊大刚和 CK178，CK311 已快步奔向飞行器。

CK178 迅速的解除了飞行器的防御系统，打开了飞行器。这时远处已有不少搜索的黑暗星人在向这边赶来，显然是已经发现叶英豪等人。

“快！快！进去！”CK178 看着叶英豪似乎还有点不想走的模样，忙催促

道。

叶英豪的确不想走，他牵挂着叶克强的安全。

CK178 已经猜着了叶英豪的想法，忙道：“在飞行器里有监视系统，你可以看得到你父亲他们的情况，你若想解救他们，必须接受我们救世主程序的包装，这样才有能力呀！”由于时间紧迫，CK178 边说边将叶英豪向飞行器里推。

“兹！”已有黑暗星人向飞行器的方向发射蓝光了。叶英豪见情势的确紧迫，这才随着 CK178 进入了飞行器内面。

飞行器内部的空间很大，但却塞满了各种仪表、设备和数不清的导线、管道，在空间的四壁上有几个荧幕，荧幕前是一个控制台。CK178 在控制台前坐下。

叶英豪道：“现在我们要干什么！”

CK178 道：“先探查一下这次来追杀我们的黑暗星人数目和分布，再确定我们逃离的方向。”

“那我父亲呢？难道就不管他了吗？”叶英豪有些恼火。

“当然不是！”CK178 向叶英豪报以一声苦笑，然后对 CK311 道：“你领着他观看一下叶克强现在的状况吧！”

CK311 应了一声，对叶英豪道：“你跟我来！”

叶英豪跟着 CK311 来到另一个控制台前，CK311 迅速的在键盘上敲击着，画面上闪现着许许多多的符号，最后画面稳定下来，显现出来的正是叶英豪帐篷附近。

画面中可清晰的看清每一张弘吉刺士兵的脸，每个士兵的脸上都呈现着悲伤的面容，他们在搬运着被黑暗星人杀死的士兵，站在中间指挥的，正是叶英豪牵挂的叶克强。

叶克强脸色铁青，牙齿咬得紧紧的，叶英豪从叶克强绷紧的腮帮，几乎可以听得见咯咯的牙齿磨擦响声，此时，叶克强正沉浸在巨大的悲痛之中。

在蒙古草原上生活了二十年，叶克强已和这里的人结合成了一体，每一个弘吉刺人都是他的亲人。

“移动，移动画面！让我看一下死难的兄弟们！”叶英豪从 ck311 击打键盘和画面的移动中看出是 CK311 在操纵着这宛如传说中的千里眼一般的东西。

CK311 移动着画面。

画面上显示着排在一起的弘吉刺士兵的尸体，这些士兵大都是叶英豪帐下的勇士，叶英豪几乎认识他们之中的每一个人：哈吉、扎顿、吉布仁、阿里扎虎、贝尔隆、康达……

叶英豪的眼泪从眼角滑落，他的牙齿比叶克强咬得更紧，在他心里原本只打算帮光明星人赶走黑暗星人就行了，但他从黑暗星人的行动上看出黑暗星人简直就是野蛮残忍的化身，对他们丝毫不构成威胁的弘吉刺部士兵也痛下杀手。

“妈的！我要以杀上杀，以暴止暴，不然就算对不起这些和我一起同甘共苦共生死的兄弟！”

另一个控制台前 CK178 已经查明了这次追杀他们一行的黑暗星人的数目、分布以及武器装备。

这次来追杀叶英豪的有六个小组共三十名黑暗星人，他们乘坐的是六

架飞行器，遇上 CK178 等人纯属巧合，在黑暗星的追杀行动中，根本就没将 CK178 他们考虑进去，而是有一组搜寻人员无意中看到了 CK178 他们所停放的飞行器，这才通知其它人员赶来此地搜索。

虽然黑暗星人的武器犀利，但他们的科技还是比不上光明星人，因此在搜寻叶克强。叶英豪的过程中总要慢上半拍，并且时间地点都不如光明星人测试准确。

这六组黑暗星人对整个地球都进行了搜索，而有两组恰好搜索到了叶英豪的信息，在向其它组发送了已搜索到的信息后，这两组黑暗星人就迫不及待地展开追杀活动。但他们万万没有料到的是叶克强和叶英豪在弘吉刺部人心目中的地位已能让弘刺部人前赴后续的为之赴死，更没有想到的是光明星人已先他们半步找到了叶英豪。

“有两架飞行器已向我们飞近，另外还有四架飞行器正呈交叉包围状向我们飞过来，情况十分紧急，我们只有冒险进行超低空飞行，以避免黑暗星人的追踪。你们注意固定好各自的状态。” CK178 走近叶英豪道：“请救世主把自己固定好！”说完打开一个护罩似的东西将叶英豪全身固定好，又回到了主控制台。

CK311 和樊大刚早已用护罩将自己固定好，而主控制台前的椅子上也伸出几条如皮带的东西将 CK178 固定好，CK178 只有手指能在键盘上进行敲动，其它部位固定得死死的。

叶英豪只觉得一阵剧烈晃动，然后有一段短暂的平稳，紧接着叶英豪的感觉就象在马背上颠一样，上下跳动，跳动越来越厉害，叶英豪的感觉不光只是在马背上颠，而是在旋转着、翻腾着。

事实上此时的飞行器正在喜马拉雅山区贴山飞行，为了避免飞行器撞着山石，飞行器不断地旋转着，闪避着。

山中，雷达系统根本就没有任何导航作用，因此，CK178 所驾的飞行器在黑暗星人的视野里立消逝得无影无踪。

“总算摆脱了他们的追踪，” CK178 不禁松了口气

“现在我们暂时安全了，我们开始对救世主进行包装程序好吗？” CK178 和 CK311 建议道。

“好吧！救世主包装程序开始准备。”

飞行器内此时是一阵巨大的轰鸣声。

“救世主！” CK178 向叶英豪招呼道。

“叫我小豪吧！叫我救世主我很不习惯，不过，我会帮助你们的！”叶英豪对救世主这个称呼极不习惯。

“这……好吧！迟疑了一会儿，CK178 答应了叶英豪的要求。

“小豪，救世主包装程序虽然是一项高科技的人脑重组程序，但不会影响你大脑中已有的知识和记忆、只是小心须承受莫大的痛苦！” CK178 有点担心叶英豪吃不消。”

“难道我吃不消就不进行了吗？”叶英豪反问了一句。

CK178 不由一怔。

“既然一定要做，那还讲什么困难，谈什么痛苦，只要死不了就行了！”叶英豪一脸的豪气。

“要是我们星球上有一个人具有你这样的素质，我们就不要用于辛万苦地付出那么大的代价来找你了！” CK178 叹道。

“这是为什么呢？”叶英豪的好奇心很强。

“我们光明星人最大的弱点就是不能忍受痛苦，这已经成为我们生命中的烙印，也正是这个原因，才造成了我们拼命的研究科技，令我们的生活越来越优越，但这样的代价是忍受痛苦的能力越来越差，身体越来越弱，在我们的星球上已没有一个人能忍受得了救世主包装程序，我们试验多次都因被包装者对痛苦的恐惧以失败而告终，脑电波的紊乱影响了程序的正常介入！”

叶英豪愣了一愣道：“怕痛苦是生命的天性，我也有哇，会影响结果吗？”叶英豪担心的是程序不能正常进入。

“试一试才知道。”

“好吧！开始吧！”

叶英豪被带进一个箱子中，头被固定在一个球状的罩子里。罩子里有几十根导线，每个导线的端点都有二至三根象银针一样的东西。

“启动运行程序！”CK178向坐在控制台前的CK311命令道，而他却紧张的盯着叶英豪的脑电图。

银针一样的东西，自动刺入了叶英豪的大脑，在CK311面前的屏幕上不停地滚着一些奇怪的符号，而CK178面前屏幕上的脑电图却一直平稳。

樊大刚紧张地注视着箱体中的叶英豪，豆大的汗珠从叶英豪的脸上滚下，显然，叶英豪此刻正在承受着极大的痛苦。

脑电图的波线一直在平稳地跳动，这显示叶英豪此刻非常平静。做为复兴小组中的中心人员，CK178曾参与了上千例光明星人的救世主包装程序，没有一人能象叶英豪这样平稳地进行大脑信息的弱电输入。几乎每一个人的脑电图都是跳动不已，根本就不能正常接受大脑信号的弱电输入，包括CK178自己，对于痛苦，他们已经丧失了承受的本能。

叶英豪身上的衣物已经被汗浸透了，但他的双眼依旧平静的睁着，面部表情丝毫看不出痛苦之色，他正在甲毅力用抗着电流过脑的痛苦。

包装程序由于繁复而冗长，几乎包括了所有光明星人的科技资料和地球人所拥有的各种战争资料技巧，因此运行的时间很长。

一个小时过去了，又一个小时过去了，箱体中叶英豪的脸色已显得有些苍白，终于CK311长嘘了一口气，说道：“救世主包装程序输入完毕”然后敲了一个结束键。

球状罩内的寻线上的银针状物体自动离开了叶英豪的头部，寻线也收缩了回去，而叶英豪却如睡着了一般，合上了眼睛，躺在箱体内一动也不动。

“他怎么了，怎么不见动静！”樊大刚舒了舒方才由于用力过猛已捏得发白的拳头担忧地问道。

“他没事了！现在需要休息，已便能将自己大脑中原有的信息和我们输入的信息相互混合。”CK178仿佛虚脱了一般软绵绵地坐在显示屏前的椅子上有气无力的答道。

另一个控制台前，CK311的状态简直就和CK178一个样，也是虚脱般地坐在坐椅内，一动不动！

樊大刚的脾气又上来了。“妈的，受痛苦、熬命的是我的侄子叶英豪，又不是你们这两个家伙，看你们的那个样子仿佛接受这样煎熬的是你们一样！”

他哪里知道，光明星人的身体本来就十分虚弱，方才叶英豪在接受包装时，他们二人由于过份紧张，以至于心脏压力增大，对于他们来说，其劳

累程度不啻于地球人连续干了三天的重体力活。

CK178 和 CK311 也是有苦说不出，只好任由樊大刚发牢骚，骂人。

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当樊大刚昏昏欲睡的时候，叶英豪睁开了眼睛，轻哼一声。

“谢天谢地，你终于醒了，害得我担心死了！”樊大刚揉了揉眼睛，就要过去扶叶英豪。

叶英豪此时仿佛还有些不清醒，睁着眼却愣了半天神，樊大刚不知怎么回地事，反倒不敢伸手去拉他！

他转身手拍醒了 CK178，吼道：“妈的，你们什么狗屁救上主包装程序，我看他已经被你们弄傻了！要是真的这样，我会把你们的机器全砸了，把你们两个撕碎了就放在这雪峰上冻起来！”

CK178 刚刚被弄醒，还昏头昏脑地就樊大刚一阵猛摇，本就昏沉沉的头，变得更昏了。

一旁的 CK311 也被吵醒了，看见樊大刚正在大发雷霆，忙上前喊道：

“喂，你冷静些，你要干什么？”

“我干什么、你看你们都干了些什么，跑来跑去，又是时空穿梭，又是躲避追杀，还连带无辜死了那么多人，最后却把小豪弄成了一个傻子，我操你妈！老子老账新账和你们一起算。”樊大刚越说越恼怒，举起拳头就向 CK178 打去。

“叔叔！你误会了！”樊大刚挥出的拳头被拦住了，他回过头来，只见叶英豪面带微笑好端端地站在他身后。

第四十四章 天人合一

“我没事！刚才只是稍稍有些不适应，这会儿全好了！”叶英豪边说边做着耸肩的动作表示他什么事也没有。

“妈的！最好没事！不然我真的会把这两个家伙撕了。”樊大刚却觉得气并没消。

CK311 可不象 CK178 那样有一个好脾气，但他也不愿和樊大刚正面对抗，毕竟樊大刚的拳头力道不小，而且还和叶英豪的父亲是生死弟兄，关心叶英豪本就是可以理解的，在嘟囔了一句“神经病。”后，CK311 也没有再搭理樊大刚。

“你们都累了，休息会吧！我来调看一些以往光明星和黑暗星的历史资料。”叶英豪边说边走向一个控制台，随手在键盘上敲了几下，电脑的显示屏上立即显现出一些奇怪的符号。

樊大刚简直惊呆了，看着立即聚精会神盯着显示屏的叶英豪，嘴巴都合不拢。

看着樊大刚那吃惊的傻样，CK178 和 CK311 相视一笑，安心地睡了。的确，这一段时间以来 CK178 和 CK311 都没有休息一会儿，他们实在是很累了，这一下放松，马上就进入了梦乡。

樊大刚连日来也跟随着 CK178 和 CK311 在时间通道里搜索，此时也很

疲倦，看见叶英豪如此专注，他也找了一个地方睡了下来。

等樊大刚三人一觉醒来时，叶英豪已经看完了关于光明星和黑暗星的历史资料，正在那儿沉思呢。

经过昨天的信息输入，叶英豪的记忆力已加强到惊人的地步，在观看了一遍光明星人的资料后，他已经完全记下了那些历史资料。这些历史资料在他经过加强的大脑里，逐渐清晰整理，形成了一个有序的资料。

“早安！”樊大刚其实也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但他还是依照习惯向叶英豪问好。

CK178 和 CK311 也过来向叶英豪道早安。

“救世主……” CK178 正准备开口。

“都给你说了几遍了，叫你们称我为小豪，叫救世主我很不习惯！”叶英豪皱了皱眉头。

CK178 忙改口道：“小豪，我们现在该怎么办呢？”显然 CK178 已经开始依赖起这个他心目中的救世主来。”

“可能黑暗星人马上就要搜索过来，我们必须迅速离开这儿！现在最首要的问题是加强我们战略性进攻武器的研究。”叶英豪觉得要想胜过黑暗星人就必须在武器研究方面超过黑暗星人，因为在身体素质和性格方面，光明星人显然比不上黑暗星人。

“我们必须借助光明星人的集体智慧来研究！”叶英豪很清楚自己虽然获得了许多光明星人的知识，业已远远超过一个普通光明人的智力程度，但并不是万能的。

“那你父亲他们你就不管了吗？”樊大刚此时想起了他的好友叶克强。

“我昨天已经用搜索程序对那儿进行观察过，目前那儿表面上很平静，但实际上至少有两个组的黑暗星人暗藏在附近等我们自投罗网，我们不再去那儿，那儿反而会更安全。”叶英豪向樊大刚分析道。

“那我们就返回我们的基地吧！”CK178 建议到。

“这些机器就由我来操作吧！我需要加强一下训练！多熟悉熟悉！”叶英豪笑着道。

“那好吧！”CK178 和 CK311 乐得清闲。“你们在旁边当我的助手，也许我们会碰上黑暗星的拦截。”叶英豪补充道。说完，叶克强打开了计算机系统，将飞行器的能量激发器激活。然后又用手指在键盘上迅速的敲打着。

此时，樊大刚就站在叶英豪的身后，看着叶英豪的模样不禁暗自感到好笑，原来叶英豪此时还是一个蒙古骑手的模样，头上戴着顶毡帽，身上穿的是皮裘，身边还背着那张弓。

叶英豪一点儿也不觉得异阵，他正全神贯注地进行熟练的操作。

飞行器启动了。轰鸣声中，只见蓝光数道从喜马拉雅山脉中冲起，然后一闪，什么也没有了。

叶英豪料的不错，果然，当他们的飞船离开喜马拉雅山脉飞至四五万米高的时候，黑暗星人立即发现了他们的飞行器，六组负责追杀的黑暗星人驾驶着他们的飞行工具，成两品字包抄形，向叶英豪的飞船直飞过来。

叶英豪将飞行器的防御系统打开，然后熟悉的用手操纵着飞船，飞船在黑暗星人的火力网中上下翻飞，灵巧的躲避着黑暗星人的拦截。

由于黑暗星人急于将叶英豪消灭在地球上，相互之间的距离隔得很近，并且都发出了最强的火力。求成心切下，黑暗星人几乎误伤了自己的人。

叶英豪驾驶着飞行器，在六架黑暗星人的人力封锁盲区漂亮的绕了个弯，划出一道美丽的弧线，转瞬便甩脱了黑暗星人的追击。

在甩脱了这群黑暗星人的追击后，叶英豪等人就再也没遇上麻烦，在时空通道里大约飞行了两周左右，叶英豪。樊大刚在 ck178 和 CK3ii 的带领下，来到了光明星复兴组织的秘密基地。

光明星的一切都和地球相似，有山、有水，有江河湖海也有草原，不过更多的是数不清的建筑。

在光明星的地表，那些无数的建筑用巨大的管道相连，残暴的黑暗星人为了限制光明星人活动的空间，在这些管道的外界空间播下了一些对光明星人来说致命的菌种。光明星人不能随意的进出这些通道，一点自由也没有。

光明星和黑暗星的人数并不象地球上那么庞大，而只是象一座城市，各只有上百万人口，不过这上百万人口所支配的星球并不比地球小。

光明星人的秘密基地就建在一座山腹里，基地里只有几千人，而正是这几千人肩负着光明星的光复事业。

当叶英豪走进复兴基地的中心控制大厅内的时候，几乎所有的工作人员都以他们自己星球上的隆重礼节向叶英豪施了礼，叶英豪经过弱电输入信息，早已掌握了光明星上的基本礼节、语言和各种生活习惯。礼貌的回了礼，樊大刚虽不太明白，但依然可以感受到气氛的热烈。

一个首领模样的人从人群之中走了出来，拿出一个盒子一样东西交给了叶英豪。

“这是什么意思！”显然在叶英豪的记忆信息库里没有存贮这条信息，他疑惑地向 CK178 投去求助的一眼。

“这是我们光明星入的象征，她叫光明之母，是我们的祖先留下的，在漫长的开发和创业的过程中，她伴随着我们一代代的先祖抵抗过各种自然和人为的灾难，现在把他交给你，希望你能带领我们，让我们恢复自由，你就是我们的领袖！”ck178 怀着无比崇敬的神态解释到。

“我早就答应你们和你们一起赶走或消灭那些可恶的黑暗星人，我不能接受意义如此重大的东西。”

那个首领模样的人道：“在我们这个星球上，所有的人都是平等的，唯有拥有光明之母的人才可以号令所有的人起来抗争，因此这光明之母也是黑暗星人梦寐以求的东西，如若光明之母落入他们手中，我们连仅有的精神支持力量都会消失，那光明星真的就灭亡了，我们为了寻找救世主已经损失了不少精英，希望你能够接受下来！”

叶英豪沉吟了一下，这才道：“那好吧，不过我有言在先，在帮助你们光复你们的星球后，这件东西得交还你们，我必须回到我的地球上去！”看来，弱电的信息输入丝毫改变不了叶英豪本身所具有的地球意识。

“这……”那首领模样的人似乎还有点犹豫，显然，在他们原计划的救世主程序中，救世主在光复他们的星球后，将一直领导他们将这个星球建造的更加完善，并且利用叶英豪本身的基因对整个光明星人施加影响，让他们的人种变得抵抗能力和防御能力更强一些。

“它个问题以后再说好吗？”显然 ck178 在复兴组织中的地位也不低。

经过几天的磋商和研究，叶英豪觉得要光复光明星的主要障碍是：一、光明星人所居住的无菌环境容易受黑暗星人攻击，一旦光明星人有所反抗，

黑暗星人只需打开无菌环境的开口，将外空间的一些菌种放入，光明星人就会遭受到毁灭性打击。

二、光明星人战略进攻性武器落后于黑暗星人，如若目前交战，吃亏的是光明星人。

三、黑暗星人作战经验丰富，几乎是全民皆兵，个个都能在恶劣的环境下生存、作战。

而光明星人的体质柔弱，任何外出都得配备大量的自我保护设备，不但影响了作战，而且耗费大量的能源，这样光明星人在参战人数大受影响和限制。

针对以上的情形，叶英豪等人深觉目前和黑暗星人交战极不明智，而是需要首先在暗中将每一个光明星人都包装起来，就算无菌环境遭受破坏，也能保证在修复的这段过程中，光明星能够平安渡过。其次要发展一些杀伤力强的进攻性武器，因为光明星人的参战人数受限制，这些武器必须自动性非常强，最好是建立一支机器人部队。

方向一旦确定后，紧张的筹备工作开始进行，但马上就又有难题摆在了面前。

一、如何进入黑暗星人控制的地区，将已研制好的防护衣送给每一位光明星人。

二、在秘密基地里，各种资源都十分紧张，而制造大量的防护衣和机器人队伍需要很多材料，而这些东西大都在黑暗星人的控制之中。

“看样子，只有一批一批的来！”

秘密基地里几乎集中了光明星人中的所有的精英分子，这些精英分子个个都是电脑天才，也正是由于对电脑技术的精通，他们才能通过电脑技术躲开黑暗星人的监视和追踪，逃离沦陷的区域到达这个秘密基地。因此，光明星人所制造出的防菌衣几乎完美无缺，套在身上几乎看起来不出来，唯一能够在外形上显示的就是呼吸过滤系统，但这到时可以塞在呼吸通道的嘴中。

“目前，我们要抢占一些城市和资源，我们将进攻目标确定在这一区域！”叶英豪召集了复兴组织的核心人员，樊大刚也列席了这次军事会议。

控制中心的大屏幕上立刻显现出一幅立体的城市图象！

“这一区域的人少，资源丰富，我们可以先将我们手中所研制出的衣物分送给他们，然后攻下它。利用这里的资源进行机器人的制造和更多防菌、防攻击的衣物研究，战争至、最后，黑暗星人一定会拿那些无辜的平民当报复对象，我们必须保护这些人。”

“我看过资料！由于外逃的光明星人增多，黑暗星人已经加强了所有区域的保护，所有的进出口都安装有对我们光明星人致病的细菌播撒设备，而监视系统对防菌衣又十分敏感，进入这个区域，恐怕很难！”ck121道。这个CK121就是最初交“光明之母”给叶英豪的那个首领模样的人。

“这个问题我早就想过了，进攻这一区域，首先由我和樊叔潜入他们的计算机中枢，破坏掉他们的信息系统，然后你们进入这一区域分发防菌衣，总攻在我的信号发出后二小时之后进行，我们现在的二十个机器人战士的火力尚不太够。必须另外有二十个人进行武装攻击，其他的人全部携带好便携式计算机，一旦通道打开，必须在四个小时之内，破译对方电脑程序，把城市全面控制住！”

未来战争的主战场不是枪炮之争，虽然枪炮之争非常重要和关键，但

更多的表现在电脑的较量上，枪炮只不过是抢占电脑而打响，

“好！就这样决定了！大家分小组讨论各自的行动步骤！散会”叶英豪仿佛天生有种领导气质。

樊大刚坐在叶英豪旁边轻声问道：“由我们俩去是不是太冒险了点！”显然樊大刚并不是在为自己担心而是为叶英豪。

叶英豪苦笑了一声，道：“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谁让我们有这么一份机遇！只是连累你樊叔了，但我一个人又确实不行，其他的光明星人没有一个能在有菌空间内生存，而机器人的灵活性不够，那里的情形瞬息万变，我实在没有把握能够设计一个全面程序安装在机悬导人身上，而计划只能成功不准失败，我只能这么做了。”

“妈的！干就干一场吧！没有这些黑暗星人就一点鸟事都没有，现在害得我都不知道该怎么过了！”樊大刚的烦躁并非没有来由，这一切神奇的变化的确令他目不暇接的感觉，他渴望回到他熟悉的环境中去，而把这些奇怪的经历当作一个荒唐的梦。

第三天，按照计划，叶英豪等人开始代号为“重见光明”的行动。

叶英豪驾驶着一艘小型飞行器和樊大刚贴着地表驶出了光明星人的秘密基地。

由于除了光明星人本身必须的生活空间外，黑暗星人已经播撒了大量的细菌，黑暗星人对地面的防守显得不是很严密，因此叶英豪在经过大量的数据统计后选择的这条路上，并没有黑暗星的人在防守。但这并不是说一点危险也没有，因为超低空飞行受复杂地形的影响极容易与建筑物或山体相撞。这要求驾驶者本人具有相当高的驾驶技术。

坐在叶英豪身旁为樊大刚看着电脑显示屏上。显示迎面而来的建筑物和山体，紧张得不由流了一身冷汗，尽管叶英豪笑着对他说这没什么，凭他现在的驾驶技术这点路程一点危险性都没有。

安设在外层空间的黑暗星的监视仪根本就搜索不到丝毫叶英豪所驾驶的飞行号导的行踪，当叶英豪将飞行器秘密地停在一个光明星复兴组织所设的前哨点时，黑暗星人还一无所知。

前哨点是早期的光明星复兴组织所设立的，它曾帮助数以千计的光明星人脱离沦陷区，

“剩下的这段路程必须步行，好在路途并不太远！”叶英豪简单地换了一下装束，但弓箭还是带在手上。

“你还带着这玩意干什么！有这东西不挺好的吗？”樊大刚扬扬手中光明星人新研制出的激光枪道。

“这些东西要向外界不停的放射能量，黑暗星人的防御系统对此很敏感，因此不能带这些玩意！”边换装叶英豪边回答道。

“那为什么你让我带上！”樊大刚有些不解。

“你在外面接应我，一旦我进入中心控制系统，你就可以带着你手中的武器冲进来，而不被防御系统发觉，否则那些自动防守的武器开起火来，你我可能会被化为灰烬！”虽然有点毛骨悚然，但叶英豪说的是实情。

“走吧！”叶英豪知道时间紧迫，其它组的人员已经开始行动起来，如若耽误了时机，损失的也许不只是参与这次行动的人。

樊大刚心中显然不好受，毕竟他是受过了十几年特训的特种部队的指挥官，如今沦落到当自己侄子辈的助手，并且还只能负责接应，落差太大。

但同时樊大刚心中也明白，眼前叶英豪所具备的知识和能力是普通人所不能比拟的。因为光明星人花了那么多的精力去寻找培养的对象绝对是独一无二的。

由于出入口数太多，黑暗星人管理不过来。因此不得不关闭了其中大部分。叶英豪和樊大刚却没有走这些废弃的出入口，因为他们知道，越是这样表面无危险的地方，出入的难度越大，除非能够抢占中心控制系统，改变控制程序。

“你在这儿等着，等我把这两个哨兵解决掉你再过来！”叶英豪向樊大刚嘱咐道。

进出口前方圆百余米内都是哨岗内监控仪的扫描范围，对于任何金属成份的东西都会发出警报，因此叶英豪的铁箭头早已被取下，只是竹竿前被削得尖尖的。

叶英豪躲避着黑暗星人的视线，贴着墙壁向岗哨摸近，由于对科技的信赖，黑暗星人只须防着体质柔弱的光明星人不拿武器就行了。只要没有武器，光明星人就是再多也将黑暗星人毫无办法，因为体质美弱的光明星人根本就不能做任何搏击。

但岗哨中的黑暗星人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次闯关的是一个地球人。

“出去看看！又是哪个不知死活的家伙想要溜！”岗哨中的黑暗星人还是发现了叶英豪，但只是把他当作普通做苦力的光明星人，其中一个头一样的家伙漫不经心地向另一个家伙道。

“妈的，老子这回就直接把他扔到外面的有菌空间里面，让他死得痛苦百倍！”显然，这个黑暗星人经常这么做，看着那些被除去笨重的防护罩的光明星人挣扎在痛苦里，他会感到莫名的满足。

当出来的这个黑暗星人刚一出现在通道走廊的一头，叶英豪手中的竹箭便射了出去，轰隆一声巨响，被竹箭射穿头颅，黑暗星人便倒在了地上。

“唉，这家伙又在折磨可怜的光明星人了，直接把他杀了不就得了！”呆在岗哨门房内的另一个黑暗星人还以为刚才倒地的一声巨响是光明星人被击倒在地而发出的。

叶英豪射了出来察看的家伙，又快步奔向岗哨内。呆在房内的那个黑暗星人不知在看什么东西，这时听见响动心中不由纳闷，因为依照平时习惯，出去察看的家伙折磨起光明星人来没有半天是不会完事的，这会儿绝对不会回来的。

但还未等他转过头来，叶英豪的竹箭已射中了他的头颅。“我看还是有些简单的东西管用。”叶英豪非常满意竹箭的攻击效果，自言自语的道。

解决了两个岗哨，叶英豪这才走出通道向樊大刚招招手，躲在远外的樊大刚在此前将手中的激光枪一直对准这边，一刻也没放松过，他准备一旦事情有变，就来个硬闯呢，见叶英豪招手，他才甩了甩已经有点儿微酸的手。毕竟激光枪要比普通的枪重一些，而且他还端了一段不算太短的时间。

这座城市的监控中心就在离这个岗哨不远的地方，叶英豪和樊大刚换上了两名岗哨的外装，驱动着停放在岗哨外的飞行器，在城市通道的内空快速的向监控中心飞去。

临控中心是这座城市所有计算机的控制中心，所有这座城市的通道口，防御体系，以及重要的工厂、交通、信息交流都由这里控制。黑暗星人在此地作了重点防御、只要控制这个中心就等于控制了这大半个城市。对于光明

星和黑暗星双方来说、此地是必争之地，许多的黑暗星武装人员分布在控制中心大楼的附近。

为了此中心的安全，黑暗星人也是颇费心机，针对光明星人体质弱而智力强这一点，黑暗星人为此中心的防御做了三层安排。

最外层由黑暗星人自己的武装力量守护，这些力量可以防护一切的外部打击，中间一层是大楼本身安装的防御系统，而这个防御系统的中心控制系统被装在内屋，这一层防上一切具有金属特性、能源放射特性的物质进入，一旦被系统的扫描系统查觉，这个防御系统的火力交叉网就会将带着这类物质的任何东西毁灭。

因此进入这一层的任何人等均不能携带武器，包括黑暗星人。

最里一层也是由黑暗星人自己组成的，在这里，为了防止光明星夺得武器进行反抗，他们摒弃了一切武器装备，而任何进犯这里的敌人，由于第二层防御系统的过滤，也休想带入任何武器，因此在这儿只存在着原始力量的较量。

光明星人致命的弱点——体质上柔弱对于进攻这个中心来说成了不可逾越的鸿沟，所以从这一点上来说，这种设计真可谓万无一失。

由于自动化程序相当高，所以谁也没留意换了装的叶英豪和樊大刚。

叶英豪和樊大刚大摇大摆地进入了中心控制大楼的底层。

“你呆在这儿！”根据从这儿逃离的光明星人所提供的情报，叶英豪将樊大刚安排在一个堆放杂物的小贮藏室里。

“二十分钟后，你就冲出来负责接应我，记住第二层防御系统中断的时间只有45秒，45秒钟内，所有的能源全部断掉，但在45秒后会自动修复，因此在45秒内，你必须从底层跑到第三十层的控制中心，否则你将会被防御系统的激光枪击得完全气化。”

“三十层！四十五秒！还真不知能不能行。这还是我参加全军大比试时记录！”

“如果不行那我们就彻底地失败了！时间不多了，也许岗哨那边发生的事已被发觉了！”叶英豪边说边关上了贮藏间的门。

由于叶英豪没带任何“武器”，所以第二层防御系统对他一点作用也没有，他很快地便进入了第三层防御系统。

第三层防御系统实质上已是控制中心了，数十个黑暗星人站在通道里，守卫着这个唯一的人口。

当叶英豪出现在这个入口时，这些黑暗星人不由怔了一怔，但很快的便向叶英豪围了过来，显然内面的这些黑暗星的防卫人员要比外部的警惕性高得多，虽然叶英豪一身黑暗星军人的打扮，但内面这些防卫人员所接受的命令是：非工作人员不能入内，下管来者何人，格杀勿论。

叶英豪知道再也混不下去了，索性将那费事的外衣脱去，那外衣有六只袖子，叶英豪觉得十分不习惯。现在把它脱去，叶英豪觉得好受多了，但就在叶英豪甩去外衣的一瞬间两个光明星人已恶狠狠地扑了上来。

一根根长长的触手向蝇索一佯卷向叶英豪。叶英豪一点也不慌乱，瞅准了左边那个黑暗星人几只触手的空档，然后从空档中照准头部踢出一脚这一脚力道极大。只听“轰”的一声响，左边扑上的黑暗星人破这满含劲道的一脚踢得腾空起来，然后又落到后面冲上的黑暗星人身上。眼见不能活了。

虽然踢死了左边的黑暗星人，但右边黑暗星人的两只触手已经攫注了

叶英豪的腰。

“开！”叶英豪一声巨吼，运掌化刀，用力向那两只触手砍去，“哗哗”两声问响，那两只触手虽被砍了开来，但丝毫没有损伤，叶英豪不由吃了一惊，忙向右移了二步，要知道这一招运掌化刀包含了叶英豪的十成劲力，其威力不比真刀砍在身上的威力小多少，但黑暗星人居然没一点事。

叶英豪向后退的同时，又有数名黑暗星人冲上来，边冲还边嗷嗷的叫着，那意思似乎是一定要把叶英豪给撕碎了。

叶英豪见情况紧急，若不赶快将樊大刚接应上来，两个人都会危险重重，他一边退一边将弓箭拔出在手。

那些黑暗星人似乎对弓箭不屑一顾，的确，象刀一样的东西砍在身上都不怕，实在也找不出什么冷兵器令他们有顾忌的，况且他们还有六只手。

但很快，叶英豪就让这些狂妄的黑暗星人领会到了什么叫厉害，他的连珠箭如漫天飞雨一般撒向这些黑暗星人，箭射得快且准，并且是箭箭射中要害，一眨眼十几个黑暗星人就倒下了。

“糟了！箭带得不够！”叶英豪意识到现实状况与情报有出入，情报说控制中心的第三层防御中只有二十名左右的黑暗星人在守卫，可事实上这个大厅的通道里已涌出了六十多个黑暗星人，并且还有一些黑暗星人没有涌出来，眼看与樊大刚约定的二十分钟就要到了，如果在二十分钟后叶英豪还没有将电源切断，那樊大刚就有可能会直接抱着激光枪往楼上冲，那就会引发第二层防御系统，那火力网就会把樊大刚烧得气化。叶英豪越想越心惊。

“嗨！”一声巨吼叶英豪不退反进向黑暗星人冲去，在被射倒十几个后，黑暗星人对面前他们认为是奇形怪状的地球人叶英豪弄得有些胆怯，这会儿又见叶英豪向前冲，不由惊慌地后退了两步。

叶英豪见机会难得，连忙几个翻滚，将那些插在黑暗星人尸体上的箭拔了几支下来。

黑暗星人平常欺压柔弱的光明星人惯了，真正遇上了凶悍勇猛的地球人叶英豪却没有胆了。见叶英豪又拔了几只箭在手，俱都向控制大厅内退去。

“天助我也！”叶英豪不由一阵喜悦，随着黑暗星人就往控制大厅卫冲。

也许是这些黑暗星人的上司要求严厉，也许是他们镇定了下来，看见叶英豪冲进了控制大厅，迟后的黑暗星人不再退后又围了上来。

叶英豪见距离控制中心的主操作台与他之间站满了黑暗星人，一时之间难以冲过，而二十分钟眨眼就过，不由手脚一阵冰凉，几乎觉得万念俱灰。一个小小的疏忽，眼看就要断送两条人命。

冥冥中，似乎一个念头一闪，叶英豪仿佛眼前一亮，一个主意涌上心头。

他快速的将仅剩的八只箭搭在弓上，嗖嗖嗖！连珠向主操作台的键盘射去。

就宛如施了魔法或有遥控装置一般，那几支竹箭呈弧线越过了光明人的头顶，到了键盘的上突竟然垂直了。然后每只箭射中一个键，前前后后共八下，这八下正是暂时关闭第二层防御系统的操作命令。

“呜！呜！呜！”一时间，警报拉响，第二层防御系统中断了。

这个时候，那些黑暗星人才仿佛明白过来方才发生了什么事情，不觉又奇又惊又怒，看着叶英豪手中没有了竹箭，一个个又都围了上来。

这一下，可苦了叶英豪，只见满天黑黑的都是那些黑暗星人的触手，

叶英豪手脚并施，也只有招架的功夫。这会儿，他的眼中只有黑黑的触手，连对方的头部要害都看不见，就更谈不上击毙这些黑暗星人了。

渐渐地，叶英豪的动作慢了下来。体力明显不支，而黑暗星人的触手有好几只已搭在他的手上、脚上甚至躯干上。

“怎么还没有上来呢？”这一下叶英豪的着急程度绝不比正在拼命奔跑的樊大刚小。

眼看着叶英豪就要被黑暗星人分尸了，通道口终于出耐正喘着粗气的樊大刚，看着一大群黑暗星人围在控制大厅的中间叫唤着，而不见打斗，樊大刚立即明白叶英豪已经失去了抵抗能力。

“去你娘的吧！”樊大刚顾不上喘气，端起激光枪就开始消灭黑暗星人来。

樊大刚的枪准极准。兹...兹...！一个个的黑暗星人头上冒着烟倒下了。那些尚未被击中的黑暗里人顾不得伤害叶英豪，夺路就逃。

樊大刚岂会放过，站在通道口，谁跑得快就打谁，在他的快速点射下，近百名黑暗星人被消灭得一干二尽。

“真危险呀！”躺在地上的叶英豪觉得一点劲儿也没有，只是开口感叹了一句，却没有坐起来。

“我那才叫危险呢！”樊大刚此时才顾得上喘气，由于憋气时间太长，他的脸现在还是红的。

“你是怎么中断第二层防御系统的，他们这么多人，一个个又不怕打！”喘过气来的樊大刚觉得实在奇怪。

“你看！我用的还是它！”叶英豪朝主操作台的键盘指了指。

樊大刚这才注意到主操作台的键盘上整整齐齐插着的八支箭。

八支箭整齐的插在键盘上，显得份外的不谐调，樊大刚不觉目瞪口呆，无论是从用箭射键盘的奇妙想法，还是箭法本身的准确和力道，都是让人不可思议的奇迹。

“当时情况实在紧急，想着马上要通过第二层防御系统的叔叔，我当时真的是几乎绝望了，手脚都凉了！”叶英豪现在想起来都还心有余悸。

“幸好，当时的箭没用完，也算我们命好，关掉第二层防御系统的命令只需敲八个键，再多一个键，我也没办法了、因为我的手中只有八支箭！”英豪觉得力气恢复了一点，马上翻身坐了起来。

“现在开始破译他们的防御信息系统。”叶英豪顾不上休息，站起身来，向大厅后的一间小房走去。

第四十五章 星际大战

这间小房里安装的就是全城的防御信息系统的交换中心控制器，三下五除二，叶英豪没费多大事就破坏了这个交换中心。

“发出信号，通知基地，准备总攻！”由于所有的设备都放在樊大刚身上，叶英豪只能命令樊大刚来做。

在第二层防御系统中断的同时，也曾有几个黑暗星人想向楼上增援，无奈速度比樊大刚要慢得多，因此被第二层防御系统强大的激光火力网击得

粉碎，转瞬就气化了。

由于控制中心的防御几乎完美无缺，因此现在连全副武装的黑暗星人自己也无法突破第二层防御系统进入控制中心。

“我们现在反倒最安全了！”樊大刚自嘲的道。

“可是，我们必须等待攻入城的光明星人将控制中心外的那些黑暗星人赶走，否则，我们无法出去，现在，在这座建筑的四周至少有二千多黑暗星人，只要我们一露面，我们就会被他们的激光枪击成碎片或者干脆气化。”

“也只好在这儿等了！”

基地的光明星人并没有让他们久等，大批的飞行器由基地起飞直接飞入了已被叶英豪在控制中心打开的那些废弃了的出入口，二十名机器战士组成的强大火力网令黑暗星人难以招架，黑暗星人不得不一条街道一条街道地向后退缩。

数以万计的防菌衣被基地的光明人分送给那些在黑暗星人统治下屈辱的生活着的人，而这些人也加入了送防菌衣的行列。

黑暗星人看着越来越多的光明星复光组织的飞行器飞入了城市，而且控制中心已被两个不知来历的怪物占领，知道这个城市已守不住了。决定放弃防守，退出这个城市，在退出城市的。同时，如同想象的一样，黑暗星人炸毁了无菌系统的交通管道，大量的细菌涌入城市，幸亏此进，绝大多数的光明星人已穿上了防菌衣，因此并没有造成多大的伤亡。

在光明星复兴组织总攻的时候，叶英豪也没有闲着，在紧张繁复的计算机操作后，他终于解译了第二层防御系统长时中断的程序，消除了出入第二层防御系统的限时性。

光复后的这座城市，叶英豪给它起了一个新名，叫光复城，此时，光复城的居民正在对城市进行修复工作，而那些基地里复兴组织的人已经开始有序地组建起这座城市的空间防御体系和生产制造大量机器战士。防菌衣的工作了。

在这期间，黑暗星人对光，城进行了无数次攻击，但有叶英豪参与设计的城市防御系统不但成功地承受了敌人强大的火力攻击，而且还给进犯的黑暗星人以沉重的打击，黑暗星人开始品尝战争失败的滋味。

有了资源，再加上光明星人本身的智慧，很快，大量的机器人战士和防菌衣被生产制造出来，这些机器人战士的智能一批比一批完美，到最后，这些机器人战士可以独立地完成任何一项任务，包括去制造和修复其它机器人战士，但谁也没有想到，就是这高度智能的机器人战士，在一次偶然的意外中，失去了光明星人的控制程序，也就是说它们的行动完全由自己控制，具有了自我的意识，而这不完善的自我意识，导致了一场机器人独立运动，最后，几乎令光明人死亡殒尽，这是后话。暂且不提。

“小豪！我们什么时候开始发动对黑暗星人的全面进攻，我都等得有点儿急了！”樊大刚无论在什么环境里都不能呆太长时间。

“快了！我们现在的机器战士数目已经有二万多了，而这两万名机器战士中已有一千多名可以进行自我复制，照这个速度下去，不出五天，我们就会拥有十万机器大军了！这样，光明星人的战斗实力就不会比黑暗星人差，有了这支队伍，我相信，不出一个月，我们就可以全面光复光明星，也就是说一个多月后，我们就可以返回地球了！”叶英豪显得很兴奋。

“这么多机器战士，会不会有什么不良后果，万一失控起来……”有时，

人类的预感比一切经过计算的演变都要来得准确和快速！

“怎么会呢？这些机器战士的控制程序装在我的脑子里，没有人可以解译的！”叶英豪不以为然的笑着答道。

“可是，我总觉得机器人再怎么样也比不上活生生的人好指挥，毕竟，他们没有生命也没有感情，就象一种极厉害的武器，弄不好反倒会把自己给伤了。”

“可是机器人的观察细微、准确，计算速度之快，却是活生生的人所难比的呀！”叶英豪笑着道。也许是光明人的基因在起作用，叶英豪对科技，对文明的依赖性日益增强。

“既然如此，这些光明星人还要我们这些活生生的人干什么？”樊大刚不禁有些不服。

叶英豪知道自己说服不了樊大刚，只好笑而不答，但在他心里不禁也泛起一丝疑惑，只好自我解释道：“也许人是天生的，而机器是人造的吧！层次上差了一个等级。”

“小豪！十万机器战士已全部造好！其中八万机器战士配置了最新的程序，俱可独立作战！”等待了五天，终于等来了ck178的报告。

“CK121 回来了吗？沦陷区那边的接应工作情况怎么样了”叶英豪向ck178问道。

“CK121 还没回来，不过已经在路上了，据他发回的信息来看，几乎所有沦陷区的居民已经准备好了，战斗一打响，他们都会暂时将自己封密在简易无菌空间，然后等待我们攻进城后分发防菌衣。”CK178对自己费尽千辛万苦找回来的“救世主”非常尊敬。

“我查看了最近几天黑暗星人的信息发送，虽然无法破译具体内容，但从他们各个城市据点与其大本营的信息交换频度来看，这些家伙并不准备放弃光明星，而是认为我们这次成功只是一次侥幸，这对我们来说是一个十分有利的条件！只要他们不从内部对沦陷区进行毁灭性的破坏，我估计光明星的普通民众的伤亡就不大！”叶英豪分析道。

“这次我们全面开花的战略能行吗？”樊大刚问出了CK178心里的话，毕竟血浓于水，CK178更为关心自己星球的命运。

“我们也是为了让黑暗星人警觉我们目前的实力，如若一座城市一座城市地去收复，难度肯定要小得多，但一旦黑暗星人明白此地再也不属于他们的时候，依照他们的残暴本性，他们会将他们所占据的每一个城市毁得点滴不剩，那我们的光复还有什么意义呢，全面开花虽然对于每个战区来说，困难的确很大，但这样可以一鼓作气，将他们压缩在大本营中，到时，即使他们想破坏，只怕也来不及！”

听了叶英豪的一番解释，CK178才觉得一片释然。恰在这时，门外又走进了刚回来的CK121。

ck121详细的报告了这几日沦陷区地下组织的准备工作，那里的人们除了等待叶英豪所率的光复大军的解放外，自己也在秘密地组织自救工作，一旦战斗打响，一些生产制造能力强的光明星人也能够利用自己所做的防护衣和武器进行参战呢。

“好！明天全面总攻开始，以后你们工作的重点将放在城市修复和防御上面，进攻这方面由我和樊叔负责就行了！”叶英豪知道光明星人的战技能力，特别是进攻能力极差，他们一向奉行的便是守住自己的家园，发展并建

设好它，在这方面黑暗星人虽具有强大的火力，但面对光明星人所设计的外部防御系统也只能空自兴叹，这也是为什么黑暗星人占据光明星这么多年，做为复兴组织少数几千人所兴建的秘密基地一直能保存下来的原因。

十万机器战士给予黑暗星人的打击几乎是毁灭性的，一向自高自傲且残暴无情的黑暗星人无法适应素来柔弱的光明星人所研制出的武器，这些武器犀利的令黑暗星人措手不及，而机器人更是辣手无情，不管黑暗星人是否已经失去了抵抗能力，他们所执行的命令只有一个：射击黑暗星人头部。

每一个城市都在向黑暗星驻扎光明星的大本营发送着特急的增援要求，都在诉说本城已快守不住了，无数的光明星人从四面八方进入了城市。火力极奇猛烈等等……

大本营中，黑暗星人的最高指挥官不由十分纳闷，这些光明星人从何处而来，怎么战斗力这么强，难道光明星人的救世主计划真的已经成功了吗？明明从黑暗星本上所发送的信息来看，已经派出过三次追杀行动小组去追杀什么所谓的“救世主”了。以行动小组的力量，所谓“救世主”应该没有存活的机会呀。况且就是那个地球人被请上光明星，也不可能短短的半个月时间内就将光明星人变得如此之强啊。最高指挥官百思不得其解，他无法接受叶英豪所创造的奇迹。

但事实上奇迹还在不停地产生，越来越多的城市中的黑暗星人被赶入了黑暗星人的大本营，在那些城市里，不光是来自外部进攻力量的打击，就连那些普通的城市居民也开始对他们进行攻击，这些光明星人利用自己对地形熟悉的优势，神出鬼没地对他们进行袭击，而待黑暗星人对这些居民进行围剿时，居民却不知躲到哪里去了。无奈之下，驻扎当地的黑暗星人只好炸毁了城市的防菌设施，对他们曾经占据的城市进行了零星的毁坏后，不得不撤离了那里。

短短的二十天，黑暗星人已全部被赶至他们的大本营附近，几乎所有的城市都光复了，只有最后的一座城市，黑暗星人在光明星上最后的一个据点：大本营 MCE1787 城。

大本营中的最高指挥官正在气急败坏地责备那些负责守卫城市的军官。说这些军官连一点用都没有，只会享受，这些年来，光顾着在过去的战场上享受，一点进取之心也没有。

那些军官哪敢辩解，一个个如斗败了的公鸡，垂头丧气地立在那儿一言不发。

“无论如何，我们也要保住这最后的战果！”最高指挥官高声的叫着，这种叫声仿佛是玻璃之间相互磨擦所产生出来的，极奇刺耳，所有的军官不由身子一颤，最高指挥官发火了，那就表示就算是人死完了，也要战斗下去，如有胆敢退后者，当场格毙。这在所有黑暗星军人的心目中已是一个不需再言传的铁律。

“小豪！战斗比想象的还要顺利，不到二十天，我们就光复了光明星全境！”ck178 通过电脑接收了除 MCE1787 城外的最后一个城市全面光复的信息，向叶英豪报喜！

“艰苦的战斗还在后面呢？黑暗星人虽然丧失了城市控制权，可他们的战斗力并没有减退！为了有一个着陆的基地，他们将不惜一切代价保住这个大本营，看来，我得亲自冲锋陷阵了。”叶英豪冷静地分析道。

CK178 早已听樊大刚描述了上次为了取得资源基地，叶英豪勇闯控制中

心的事，对叶英豪所说无不赞同，虽然他知道叶英豪直接参战非常危险，但对于叶英豪几乎无所不能的能力，CK178 已到了迷信的地步。尽管叶英豪能拥有今天的智慧，也包含着他的成绩。

大批黑暗星的飞行器已飞向各个城市的上空，开始对城市进行攻击，这是一次报复性攻击，离子炮、激光炮、光束飞弹发射器一起向城市进行发射。无数束光束把所有的城市上空照得雪亮。

光明星人的防御系统也许是宇宙中设计最为完满的，强反射系统罩在城市的上空，那些离子束，激光束一遇上反射系统全部被反射开去，对城市一点威胁也没有，有的甚至被反射到黑暗星人所驾驶的飞行器上。

正当黑暗星入侵光明星的最高指挥忙于向下属发布第二波进攻命令的时候，叶英豪所指挥的光明星机器战士的飞行器编队已来到了大本营所在地：MCE1787 城。

机器战士所驾驶的飞行器如同一只只灵巧的燕子在 MCE1787 城上空翻飞，吸引着大本营中防御的大部分火力。而叶英豪却驶驾着飞行器高速的贴着地面对大本营的一些设施进行短程攻击。

贴地飞行，危险性极大，稍一应付不当，便会撞上其他物体。而叶英豪似乎轻车熟路，熟练的技术使他在楼群之间穿行如漫步一般轻松。黑暗星大本营中部分飞行器被叶英豪摧毁后，终于有一部分启动飞行了，他们不甘被叶英豪闯入防御火力网内部而肆无忌惮地进行毁灭性攻击。紧紧尾随着叶英豪，在 MCE1787 城内进行追逐围攻。

“一定要消灭他！”最高指挥官意识到闯入防御系统内部的这架飞行器的驾驶者来历不凡。因此。他决定不惜一切代价要消灭叶英豪。

叶英豪为自己的飞行器配备了足够的武器能源，在边闪避黑暗星人攻击的同时，边对重点的设施进行攻击。

宛如群狼逐虎一般，在 MCE1787 城浓浓的烟中，一千多架黑暗星人的飞行器分多个方向对叶英豪进行堵截攻击，火力交织得似乎比网还要密，不少的设施在激光炮、离子炮的轰击下烟飞灰灭，可叶英豪却如泥鳅在楼群之间，甚至大型的地下停车场内穿来穿去，丝毫没有损伤。

“让你们尝尝厉害！”在完成了既定目标的攻击后，叶英豪决定教训教训黑暗星人的飞行队。

叶英豪在计算机的主控台的键盘上敲了几下。飞行器的两端忽然伸出两个口径巨大的炮管，这是叶英豪根据光明星人的研究成果自己设计的静态离子炮，由于威力过于巨大，遗留辐射太强，因此叶英豪并不准备多使用它。

“琳琳！”几乎是听不见的几声微微响声。从炮管中射出一些极奇微弱的紫光，紫光并不是成束装，而是呈一种扇环形向外扩散，速度也极其缓慢。

看见叶英豪那几乎静止的飞行器，许多黑暗星人都以为是叶英豪的飞行器能量已用完，都觉得是立功的时候到了。因此，几乎所有的火力都向叶英豪射去。

奇事发生了，无论是离子束、激光束还是其它形式的飞弹束，一旦靠近微弱的紫光俱都消失不见，仿佛都被紫光扇吸收了一般。而那紫光此时却慢慢亮了起来，向外扩张，速度也加快起来。

围攻的黑暗星人见状大惊，火力更猛，更集中地向叶英豪射去，但这一切都是徒劳，所有的攻击遇上紫光扇区就消失无形，而那紫光扇区扩张速度却变得慢快，当这些黑暗星的围攻者察觉不对劲的时候，紫光已变成了最

犀利的武器，无数的黑暗星人的飞行器被紫光追上，瞬间化为一缕轻烟，袅袅散去。一连串极细微的爆炸声，附近的建筑也如飞行器般化成轻烟。

“居然有这么大的威力！”这是叶英豪没有想到的，坐在显示屏前观察攻击效果的叶英豪不觉伸伸舌头。

紫色扇区扩张了近六百平方公里，才慢慢减小威力，但在这方圆六百平方公里内已是什么东西都不复存在了！

“所有机器战士，编队回航，截击敌方攻击我方的飞行器！”叶英豪觉得现在截击实在是机会难得，敌方的自动导航系统已被他毁坏，而修复至少要半天时间，在这半天时间里，敌方飞行器的驾驶者将缺乏统一指挥。

数千架飞行器分为十个组向目标黑暗星飞行器群飞去，缺少统一调度而攻城无功的黑暗星的飞行部队几乎被消灭掉一大半，在回大本营的途道上到处都有黑暗星飞行器的残骸。

经过数次交战，黑暗星人终于意识到他们的对手已不复再是单纯柔弱的光明星人了。他们开始撤离光明星。叶英豪本打算彻底消灭这些黑暗星人，给予黑暗星人灭绝性打击，但当他的飞行器飞临黑暗星时，一些幼小的黑暗星生命让他无法忍心下手。最终，他带领着他的机器战士飞行编队什么也没做就返回了光明星。

黑暗星的统治者和军人们并不甘心他们的失败，他们疯狂地进行武器研究，一种毁灭性极其强大的武器——慢波芥子弹被研制出来，这种武器的效果就如叶英豪的静态离子炮一样，但其毁灭半径为6000公里，也就是说，当这种炮弹发生爆炸时，可以将一颗如地球一样大小的星球完全气化分解而变成基本粒子。

叶英豪和光明星人还蒙在鼓里，光复后的光明星人正在对遭受严重损坏的城市进行修复。

灭亡就在眼前，叶英豪却与樊大刚商量着如何回到地球上属于自己的时代中去。

“你和你爸爸都去我的国家吧！”樊大刚为终于脱离了光明、黑暗两星的星际斗争而欣喜。

“新加坡可是一个好地方啊，风景怡人，气候好，你们很快就会喜欢上那里的！”樊大刚不遗余力的向叶英豪推荐他的祖国。

的确，新加坡是地球上二十一世纪中风景、气候生活环境俱佳的少数几个国家之一，而无论谁拥有了叶英豪这样的大脑，就算在南极他也有办法生活得很好。

“我想我还是回到蒙古草原的好！”叶英豪无比思念他的父亲叶克强，他的好兄弟铁木真，扎木合以及温柔可爱的幸儿贴。那里的一切让他难以忘记，包括那场尚未进行完全的战争。

“那好吧！我答应和你一起去看望我的叶老弟，不过我可不会在那儿呆多久！”樊大刚只想快点回到属于自己的时代，自己的国家。

“这个还给你们！”叶英豪取出了那个被称为“光明之母”的盒子，自从拿了这个玩意儿在身边。叶英豪根本就没看过。现在他准备将光明之母还给光明星自己保管。

听有光明复兴组织的人都知道已经无法挽留叶英豪，脸上不禁俱露出悲伤的情绪。

“你们根本就不用担心，这里的机器战士可以自由地同你们一起发展，

负责你们日常安全，没有人可以再侵占这儿来！”叶英豪对那些忧郁的光明星人道。

“也许，有机会我还会经常来这儿看看！”叶英豪也有些动情，毕竟这些光明星人和他一起出生入死共同奋斗了二个多月，这里的一切都有他的一份功勋。

叶英豪离开光明星的那天，几乎所有的光明星人者。从室内走了出来，赶到光明城给叶英豪送行，坐在飞行器里的叶英豪通过舷窗望着越来越模糊的光明星人，心中不由有些不舍。

渐渐地，城市建筑也开始模糊了，直到几乎看不见光明星的表面，叶英豪才打开了飞行器的能量激发器。

经过叶英豪改良后的飞行器自动化程度更高，一切都由自己本身的计算系统完成，因此当樊大刚自以为是的询问叶英豪为何还不进入时空通道的时候，叶英豪微笑着答道：“樊大叔，我们现在已经在时空通道里飞行了。”

“我怎么没看见你发出启动指令！”经过一段时间的熏陶，樊大刚对光明星人的科技也有所了解，也正是由于对这些技术的了解，樊大刚回到地球后就辞去了新光部队特训队长的职务，开设了一个新型交通工具研制开发公司，结果使他几乎垄断了地球上的交通运输行业。

“这架飞行器已经过了改良，自动化更高，机动性能更强，速度也更快了！大约只需一个星期我们就可以回到我的那个时代了。不知我爸爸和铁木真他们怎么样了！”谈着谈着叶英豪不由又谈到了铁木真。

一谈到时空交叉的问题，樊大刚就头脑犯晕。“小豪，由于我们的出现，历史会不会改变呢？你的好友铁木真，据我所了解似乎就是我们后世历史上的元代始祖成吉思汗。”

“成吉思汗？”叶英豪一愣，接着又道：“成吉思汗在蒙语里是最大的汗的意思，你是说他真的成为了盖世英雄吗？”在叶英豪的大脑里，光明星人并没有为他输入地球上的历史知识。

“你跟我讲讲，到底铁木真遇上了哪些事情，有什么困难！等我们回到那个时代，好让我替他提前做防范，还有扎木合？他的命运怎样？你们的那个时代记叙了蒙古草原大战的结果吗？”叶英豪一连串的问了好几个问题。

樊大刚道：“我也记得不是太清楚，成吉思汗最后不止是统一了蒙古而且还消灭了金国。至于他的麻烦，好像没怎么听说，最后他似乎是病死的，活了六十多岁！”樊大刚对历史的知识了解比叶克强多不了多少。

在樊大刚和光明星人出现后，叶英豪一直忙于拯救光明星的事，直到此时才有闲暇谈及一些历史上的事。

“成吉思汗好象还曾远征欧洲，在那个时代，他率领二万铁骑曾一度跨过多瑙河，连我们现在的最大国家俄罗斯也不过是他的附属国之一！”尽管对铁木真了解不多，甚至把忽必烈的功绩力，在了铁木真的身上，但做为军人出生的樊大刚，还是止不住对铁木真敬佩有加。

听着樊大刚数说铁木真的功绩，叶英豪也不觉为铁木真感到由衷的高兴，但可惜的是樊大刚对铁木真和扎木合之间的恩恩怨怨不是太了解，否则，当日后叶英豪知道昔日的一对好友反目成仇后，也不会懊悔自己应当先去翻一翻元代的历史记录了。

当叶英豪的飞行器穿越时空通道，已到达地球空间的一一八五年时，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

原来，由于黑暗星人急于求成，他们所研制的慢波芥子弹的制导控制中出现了一个小小的误差，这颗芥子弹提前爆炸了，并且爆炸辐射量无法控制。

慢波芥子弹的威力大极了，黑暗星人对它也始料未及，整颗黑暗星仿佛被火光吞噬或者说是引爆了才对，剧烈的爆炸将黑暗星人从宇宙中清除，战争的苦果由残暴的黑暗星人自己来承担，但爆炸的后果却又不仅仅是这么简单。

黑暗星的爆炸和物质塌缩放出了能量巨大的芥子射线，正反物质碰撞频繁，几乎整个宇宙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时空通道也未能例外。如同地球地震中的海面一样，无数个时空涡流出现了，这些时空涡流不停地旋转，整个时空在不断地错位。

这时期空通道的毁坏要比上一次的大上无数倍。能量壁垒被击得结构松散，许多不明物质纷纷涌进时空通道。

飞行器剧烈的震荡着，叶英豪紧张的注视着显示屏，这一切发生的太过突然，以至于电脑根本做不出任何反应，并且飞行器的外部设施系统已被强大的芥子射线所击毁，目前使用的是应急系统。

“妈的！每次都让我遇上这种麻烦！”樊大刚简直气疯了，好不容易盼到解决完了光明星的事情，可又出现了这种乱子。

“这一次也许没上一次那么幸运了，我们能够不变成其他物质就已是我们的造化了。”叶英豪苦笑着说：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樊大刚渐渐恢复了冷静：“难道是黑暗星人不死心，又在继续袭击我们吗？”

“这绝对不会是黑暗星人发射的，他们不可能拥有威力如此巨大的武器，一走是某个星际爆炸所引起的。”叶英豪边紧张的操纵着飞行器边分析道。他也没有想到，虽然黑暗星人不拥有能量如此巨大的武器，但这次爆炸却是他们的慢波芥子弹爆炸所引发的，此次爆炸另外一项后果就是导致了不少优秀的光明星人丧失了生命，这对后来机器战士统治光明星埋下了可怕的伏笔。

避开了涌入时空通道的物质乱流，叶英豪决定冒险突破时空壁垒，他无奈地向樊大刚道：“现在我们必须得冒险离开时空通道，否则！我们连一丝生存的希望也没有。”

“这一次，我们又将落向何方！”樊大刚觉得生存空间的意义比生存本身还要大，他可不想让上一次的事重演。

“不知道！但我们现在在地球年公元一一八五左右摆动，我尽量控制吧！”尽管叶英豪的智慧已臻完满，但有些事的确靠运气。

“轰”一声巨响，飞行器硬行撞破了时空壁垒，叶英豪和樊大刚俱觉一阵强光射来，然后什么也不知道了。

也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叶英豪的耳边似乎响起了那熟悉的歌声，鼻中似乎也嗅到了青草的香味。“李儿贴是孝儿贴的歌声！”一个声音在叶英豪的心里喊道。

叶英豪艰难地睁开了双眼，他的头现在痛得几乎快裂了开来。强烈的阳光照在他的身上，坐起身来，揉了揉眼睛，他发觉自己的确是坐在草原上。

整理了一下思路，叶英豪迅速恢复了记忆。他四处打量了一下，发觉樊大刚就躺在自己身旁不远处，叶英豪不由暗自庆幸自己的好运气。青山、

绿草、白云、羊群，这儿正是他所熟悉的蒙古草原。而从起伏的胸膛上来看，樊大刚似乎也没多大问题。

“樊大叔，樊大叔！”叶英豪高兴地叫着樊大刚。

樊大刚似乎象是刚从梦中醒来一洋，还没睁开眼睛，他便问道：“到哪儿了，到哪儿了？”

看着樊大刚焦急的样子，叶英豪不觉哑然失笑。“这次，我们的运气好极了，也许马上就可以和我爸爸他们见面了！”

“真的！”一听到叶英豪说没有被甩到很遥远的时空里，并且马上可以和叶克强见面，樊大刚立即坐了起来，四处张望着。

“你看，前面的那座小山坡我们叫它蝴蝶坡。以前我经常和铁木真、丰儿贴在那儿放风筝，那下边还有一条小溪，你看，就是那儿……”叶英豪边指边说道。

“你那么肯定、樊大刚一直不大相信自己的运气，将信将疑地问道。

“绝对没错！”叶英豪肯定地道，如今到了自己熟悉的环境中，叶英豪反倒不是那么着急了。

“走，去找你父亲去！”樊大刚可耐不住性子，抬腿就向山坡到；边隐隐约约的一大片帐篷走去。

走了一会儿，樊大刚忽然记起了什么，回过头来向叶英豪问道：“我们所乘坐的飞行器呢？”飞行器关系到樊大刚是否能返回他自己的时代，他当然十分关心。

“你现在才想起我们的飞行器！我以为你决定留在这里了呢？”叶英豪开玩笑道。

“我才不会呢？这儿的生活条件这么艰苦，我才不象你爸那样能够忍受呢？”说到这儿樊大刚不由想到光明星上的一段时间，在那段时间里，樊大刚充分体会到了什么叫真正的舒适。可是若真的让他留下，他也绝对不会同意，真正影响他的还是对生活的习惯程度。

“别扯偏了，你怎么不先找找飞行器呢？”樊大刚又回到了原来的问题上。

“我想我们的飞行器离我们不会太远，但草原这么大，我们两个恐怕一时难以找到，不如先回到我们部族里去，大家一起找不是更快吗？”叶英豪想早一点见到自己想见的人。

草原地势较平，看着并不大远的帐篷走起来却也不近，当叶英豪带着樊大刚转过山坡的时候，叶英豪首先发觉了不对劲，脸上露出疑虑的神情。

“怎么了！”樊大刚马上发现了叶英豪的表情。

第四十六章 时空错位

“有点不对劲！”叶英豪答道。

原来叶英豪发觉山坡虽然还是那个山坡，小溪还是那条小溪，可细细看来，山坡上的树木却有了变化，以前没有树的地方现在已长出了许多大树，这显然不是最近移栽的，没有谁会有这份闲情。

“难道时空发生了误差了吗，”叶英豪自言自语，加快了速度向帐篷走去。樊大刚也惜头惜脑地紧随着叶英豪向帐篷方向行去。

由于叶英豪早已对回到蒙古草原做了准备，他和樊大刚俱穿的是蒙古族服饰，因此他们的出现并没有引起部落中的那些人的骚动，人们只是很好奇的看着这两个不知由何而来的外乡人。

叶英豪看着满眼的陌生人，心中还是不愿接受不能与父亲相见的现实，他拦住一个部落中的老人用弘吉刺方言问道：“请问，这是弘吉刺部吗？”

老人以奇怪的眼光盯了叶英豪一眼道：“听你的口音，似乎就是我们本地人，怎么连这儿是不是弘吉刺部都不知道。”

叶英豪苦笑了一声，知道无法和老人讲清楚，只好撒谎道：“我从小就和父亲离开这里，后来长大又和父亲失散，因此对这里实在不熟！”叶英豪从老人的口气中已确认了此地就是弘吉刺部。

“我是说呢？不过小伙子多年在外，乡音未改，实在难得。”老人赞许地夸了叶英豪一句。

“请问部落首领还在不在部落中！”叶英豪明知没有希望，但依然不死心的问道。

“现在还哪有什么部落首领，那早就是历史了！”老人对叶英豪的问话颇不以为然。

“那李儿贴、铁木真在不在？”叶英豪希望时间错得不要太远。

“你难道不要命了吗？竟然胆敢直呼成吉思汗的大名！”看来老人有点儿生气，也幸亏他只顾着生气，而忽略了，叶英豪后半截话，否则他非骂叶英豪脑子有问题不可。

叶英豪尚不知自己已经冒犯了老人心目中的英雄和大元的朝律，他只是牵挂自己昔日的朋友。

从方才一番话中，叶英豪已经知道现在的时间落后了他离开时的那个年代，至于具体落后了多少年他心里还不太清楚。此时他明白在大街上不会问出个所以然。四周环顾了一下，他看见街旁有一个供牧人们喝酒的酒肆，“忙堆着笑脸，对老人笑着道：“老人家，我们家很久以前就飘流异乡，因此对故乡的事都已是不太了解，您老人家给我讲解一下好吗？”说完他便把老人向酒肆里拉。

许是很久没有见过如此有礼貌的年轻人，许是酒虫在肚里做怪，老人欣然的答应了叶英豪的请求。

几杯酒下肚，那老人打开了话匣。

“你问我算是问对人了，那些弘吉刺的旧事已经再没有多少记得了，想当年我们部落中来了一位法力无边的大神，他领导着我们弘吉刺部逐渐走向繁荣富强，他和成吉思汗的父亲也速该是生死弟兄，一起出生入死，那时连英勇无比的也速该都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

叶英豪听着老人叙述当年父亲英勇事迹，不由百感交集。

“更为神奇的是神的儿子……”叶英豪知道老人开始讲自己了。

“神的儿子所具有智慧和勇敢是岂今为止草原上最杰出的，他甚至比神还要伟大，如果不是他。成吉思汗可能很难将势力庞大的塔塔儿部和豁里刺思部消灭掉，他的奇袭简直完美无缺……”老人讲至，这一段的时候，眼中放出了奇异的光芒。

“可惜，后来不知什么原因神之子突然失踪了，说实在的……”老人突

然压低了声音：“如果神之子不失踪的话，现在天下可能是属于他的子孙。”

“神之子失踪后，神又怎样了呢？”叶英豪急于知晓叶克强最终怎样了。

“自从神之子失踪以后，神日夜担心着自己的孩子，他把部落交给了扎木合来治理，自己却不知所踪了！”长叹了一口气，老人感唱道：“虽然，神父子两人最后都不不知所踪，但我们知道他们是从天上来的，最后都会回到天上去的，象这样的人，怎么又会瞧得上凡间的东西呢？他们来，只不过是怜惜我们这些穷苦人罢了。”

如果老人把成吉思汗看成是人中龙虎而尊敬的话，叶克强，叶英豪父子在他眼中简直就是神佛之流了。

叶英豪的眼中不觉充满了泪水，他能想像得到牵挂他的叶克强是如何每天仰望星宿，期盼着奇迹出现，期盼着他的平安归来，也许叶克强就这么等到终老。

“年轻人，你怎么啦？”老人发觉了叶英豪的悲戚，关怀的问道。

“没有什么！”叶克强悄悄擦了一下泪水，挤出一点笑容，又继续问道：“那后来有没有再听到一些关于神的传闻！”

“有哇！这可是件奇事！听说神之子失踪那天，天上来了许多妖魔，也许神之子是被上天招去天界除妖去了吧！听说那天还死了很多的人呢！”喝了一口酒，老人顿了一顿。叶英豪知道老人所说的正是自己那天所经历的事。

清了清嗓子，老人越讲越有劲：“虽然神不知所踪了，但他失踪的那一天，情景更奇特，那是神之子已离开神的第三年，那时，全蒙古已统一在扎木合和铁木真的手里，二人一南一北，一东一西，配合得非常默契，早就将塔塔儿部和豁罗刺思部的军队给打得落花流水。他们都争着请神和他们一起过，可神却拒绝了，反倒将弘吉刺部交给了扎木合，自己却注上了小山，只是后来不久的一天夜里，小山忽然如白昼一样亮了起来，并且还有巨大的响声，人们当时怕极了，等到第二天风平浪静了再去看，可什么都没有发现，连神也不见了！”

听到这儿叶英豪心里不觉一亮，也许叶克强并没有死，而是另有所遇，似乎是为了求证这一想法似的叶英豪，向樊大刚投去询问的一瞥。

樊大刚一句也听不懂叶英豪和这老头在谈些什么？从表情上来看两人俱都很激动，老人讲得手舞足蹈，叶英豪听得时时戚容，此刻看叶英豪悲戚的脸上露出了些许希冀之色，并朝自己望了一眼，樊大刚以为事情或许与自己有关，就鼓励的笑了笑。

看见樊大刚的笑容，叶英豪的心仿佛安定了一些，他觉得首要的问题便是了解现在具体的年代。

“老人家，听你这么一讲，我总算明白了一些历史，但这究竟过去了多少年了呢”

“转眼就是六十年了！那时，我还是一个十多岁的毛孩子，现在都已经老了！”老人家摇摇头，似乎感叹时光乃弹指一挥，他哪里知道，真正经历了弹指一挥百年过的人就坐在面前。

知道了确切年代后，叶英豪心情开始镇定下来，铁木真的历史，他已简略的听樊大刚说过，他现在想了解的是丰儿贴后来怎么样了。

“听说，当年和成吉思汗，神之子在一起的还有一个叫学儿贴的姑娘，不知她后来怎么样了？”

“要说这丰儿贴，当年我也曾见过，那的确是一个大美人，可惜后来却

一直未嫁，一直就住在那边的山坡上！成吉思汗称汗后，曾接她去宫里住，可她却一直没去，据说她是在等神之子归来，因为他们当年好象有什么婚约吧！最后她连四十岁都没活到就死了！死后就葬在那个她守候的山坡上。”

听到这儿，叶英豪仿若遭到雷击般一样，往事一幕幕又涌上心头。

那个山坡，不用老人说他也知道，在那儿他曾经吻过丰儿贴，也曾经问过她，万一自己有一天离开了她，她会怎么样？

“我会每天在这儿等你回来，一天不回来，我等一天，一年不回，我等一年，如果我在没有等到你之前就死了的话，我就葬在这儿，我相信你会回来，即使我不在了，我的灵还会守在这儿等你！”丰儿贴的话仿佛还在耳边回荡，她那绝然的神情令什么都不太在乎的叶英豪感动得心碎，如今果然痴话成真，李儿贴葬在那片山坡，叶英豪也终于回来了。

“我要去看看你！”叶英豪一阵踉跄，他从身上摸出上次离开地球时所带的钱，轻轻的放在桌上，哽咽着声音对老人道：“老人家，谢谢你！”然后就转过身，向门外的那片山坡奔去。

樊大刚也不知到底他们又说了些什么，这会儿见叶英豪一声不吭的就往外走，连忙也跟了出去。

留下的老人非常诧异，眼前这个年轻人怎么表现得如此奇怪呢？看着叶英豪的背影，老人似乎记起了什么似的，揉揉眼睛，想想刚才的问话和叶英豪的表情，老人几乎要跳了起来：“难道是他！”老人终于想起了年少时所见的叶英豪的模样，不由喃喃道。

忽然，老人的眼神定在桌上的那枚铜钱上，铜钱虽然很新，但老人知道，只有六十年以前的人才会用这种铜钱，如今这种铜钱早已绝迹。

“是他，一定是他！”老人更坚定了自己的想法，连忙跑出酒肆向四外张望找寻，刺目的阳光下哪里还有叶英豪的影子，老人不相信自己似的，喃喃道：“难道我今天做了个白日梦吗？”但看着碗中尚温的酒和桌上的那枚六十年前的制钱，老人又无法相信这是个梦。

“是的！他是神之子，因此六十年了，他一点也没变！”老人找到了一个很易解释的理由，也走出了酒肆，他另外留了一枚铜钱在桌上，而揣着叶英豪留下的那枚钱币走了。

当老人向周围的牧民说起他的奇遇，并拿出那枚钱币做佐证时，大家都笑他一定是老糊涂了，这么奇妙的事怎么会让他碰上，再说神之子也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怎么会向他一个老得快要没命的老人询问那些问题呢？这只不过是一个路过的外乡人，他长得与当年的神之子有点相似，并且问了些有关神的话题罢了。老人愣了愣，也觉得牧民们说的有道理。

叶英豪此时正站在葬着丰儿贴的那块坡地上，樊大刚满脸不解的站在他的身旁，看着叶英豪如此悲戚，樊大刚实在不忍问些什么，尽管直到现在为止，他还什么也不明白。

好半晌，叶英豪才开口道：“我们晚了六十年，如今，这当年的一切都不复存在了，包括我的父亲！”

“你说什么，我们千辛万苦来找的叶克强，他居然不在了！”

“我说过，我们能有这样的运气已经算很不错了！毕竟时间错动得还不算太厉害！”

“那我们现在怎么办？反正在这儿你也没有什么亲人了，不如和我一起返回我的时代算了。”樊大刚最忘不了的便是回归。

“目前，时空通道里还不能通行，要等时空乱流稍微平静下一点，我们才能重新在时空通道中通行，那时准确性地强些，不然一个控制不好，我们依然不知会落在何时何地！”

“那要等到什么时候？”樊大刚有点着急。

“这得靠观察，我会密切留意天体运行变化的！也许一两个月，也许一两天！也许一辈子！”说这话的时候，叶英豪不禁又想起了丰儿贴，又是一阵黯然。

“现在，最首要的问题是先找到飞行器，在这期间，我们还得先解决生存问题。”一阵黯然后，叶英豪恢复了冷静。

“我们必须买两匹马！如果可行的话，还可以多雇一些人。”叶英豪知道一切都得从头开始，在这里，他几乎没有一个相识的人。

“等等，现在是落后了六十年，六十年前是铁木真。后面是窝阔台，窝阔台后面是忽必烈，现在一定是忽必烈在当政了！我们可以找他呀！你们可是几代世交哇！”樊大刚觉得能找到一个他所知的人要比他们自己单独的又要养活自己，又得去找飞行器来得方便些。

“忽必烈是谁？”叶英豪不由问道。

“是你好朋友的孙子，也是个了不起的大英雄！”随即樊大刚就自己所知的历史知识向叶英豪叙述了一下元代的历史。听完了樊大刚的话，叶英豪微微一笑道：“你认为忽必烈会相信我所说的吗？他不认为我们是疯子才叫怪呢！”

“他不相信就揍他，反正你是他的爷爷辈！”樊大刚连大禹都见过、骂过，显然把忽必烈下放在眼里。

“他已经不相信我了！爷爷辈又怎样啦？他根本就会把我们当疯子一样看待，再说，皇宫森严，他恐怕不是你我在这个样子所能见到的。”叶英豪说话是有根据的，他曾经见识过全国一个普通王爷的排场，单一个完颜烈，普通的蒙古部落首领想见都难，何况现在已一统天下的忽必烈皇帝。

“忽必烈是马上君王，没那么多臭规矩！”樊大刚不死心。

“我们还是靠自己吧！依照我们的能力，不出三天，我就能够挣到雇人的钱！”叶英豪想多对目前草原上的东西熟悉熟悉。挣钱不过是借以熟悉的手段。

樊大刚很清楚叶英豪的能力，叶英豪说能在一个小时内雇到一百个人，他也相信，一个参予并领导了星际大战的人，想要挣钱，那真是太容易了，樊大刚想起了李豪政。

“我们先搭个栖身之所吧！”叶英豪想就在这山坡上住下来。他想多陪陪已葬入地下的丰儿贴一会儿。

“在这儿！”樊大刚不由怔住了，在树林里搭窝棚住，对于樊大刚来说并不陌生，在大禹的那个时代，他每天夜里都是在树林的窝棚里度过的，有时晚间甚至有蛇溜入床上。

叶英豪点点头，并解下自己的腰刀，递给樊大刚道：“我现在去弄点吃的和一些必需品来！你先把这一带的草地清理一下。”现在叶英豪的身上只有这把腰刀和几枚钱了，他的弓、箭已经做为光明星光复博物馆的珍贵历史见证永久的留在了那儿。樊大刚虽然知道叶英豪现在一无所有，但他一点儿也不担心叶英豪会带不回来东西。

果然，当樊大刚还没将草地弄干净，叶英豪就已经带着一大包吃食和

斧子、弓箭，甚至两床皮褥等生活用品回来了。

“怎么弄的？”樊大刚止不住好奇心问道。

叶英豪笑着道：“说出来很不光彩，我是去赌场里赢的，这也是实在没有什么办法好想了！不过有了弓箭，我想马上就会什么都有的！”边放下东西，叶英豪边向樊大刚解释。

“直接多赢点不就行了，何必这么麻烦！”樊大刚十分不理解叶英豪的做法。

“这洋对其他人不公平，这些人不过都些苦哈哈的牧民，我怎么能赢他们的钱呢”

“你怎么变笨了，这会儿先赢他们，权当借的，以后你找机会再输给他们不就行了！”樊大刚觉得叶英豪有些迂腐。

“似乎很长时间没订猎了，我想打打猎。”

“我可想好好休息一下。”

“反正闲着也睡不着，我们可以先制必要造些工具！”叶英豪从地上拾起刚买回来的斧子。

“膨！膨！膨！”很快的叶英豪和樊大刚就在山坡上搭起了一个简易的窝棚。窝棚虽然简易，但在叶英豪的巧手布置下却显得很漂亮。内部不大的空间也十分舒适。

太阳下山了，樊大刚和叶英豪胡乱的吃了点东西，樊大刚早就疲倦的想睡，而叶英豪却毫无睡意，为了不影响樊大刚的休息，叶英豪拿着一些他准备好的东西，走出窝棚，到了山坡的另一面。

月亮升了起来，不是满月，但也十分明亮，叶英豪边用斧子削砍着准备好的那些树枝，边轻哼着歌曲，这些歌曲大都是孝儿贴教他唱的，唱着，唱着。叶英豪的思绪就回到了那过去的岁月。慈爱严厉的父亲，温柔但又豪爽的忽忽儿阿姨，性格沉稳的铁木真，一幕幕如电影般闪现，当然最多的还是丰儿贴。

那还是叶英豪五岁的时候，叶克强有事出巡边界，叶英豪就寄居在李儿贴的家中。

五岁的叶英豪已显现出超出一般孩童的观察。思考和记忆能力来。但心性上却还是五岁的孩童。

“小豪！我们去蝴蝶坡放风筝好吗？”李儿贴十分乐意和叶英豪玩耍，尽管她大叶英豪许多。这天一大早，孝儿贴拿着风筝就闯进了叶英豪的小房间。

睡懒觉是叶英豪从小养成的习惯，他当然不会立即爬起来跟丰儿贴出去。“为什么要去放风筝，睡会觉不是很好吗？”叶英豪赖在床上不想起来。

“懒虫！”丰儿贴皱皱鼻头就要过来掀叶英豪的小皮被。

“等一等，好姐姐，你要是能说出为什么要早起床，我就跟你一起去放风筝，否则你就陪我一起睡觉、说话！”叶英豪开始动起心思，他不但不想这么早起床（尽管已是日上三竿），而且还想把丰儿贴也拉下水，从小失去母亲的叶英豪极其渴望有人能给予他，可护，有人能时时陪伴他左右，可是，叶克强却不懂这些，自打三岁起，叶英豪便经常是一个人独睡，这也许是养成叶英豪睡懒觉习惯的原因。

“早起的鸟儿有虫吃！晚起的鸟儿没虫吃！”丰儿贴也很聪慧，随口就说出了草原上的一句谚语，她想这一次，叶英豪一定没有借口了。

叶英豪的大眼睛骨碌一转道：“那早起的虫儿岂不是被鸟吃。晚起的鸟儿只是不能吃饱，可早起的虫儿连命者。保不住，看来还是晚起来的好！”翻身坐起的叶英豪连珠炮似的说完后，又得意地倒了下来。

孝儿贴傻了似的站在那儿，她也觉得叶英豪说的有道理，是啊！早起的虫儿连命都保不住，那对虫儿来说，早起岂不是一点作用也没有，反而会害得自己丢了性命。

就在孝儿贴的小脑袋坐还在鸟儿虫儿、早起晚起的翻腾个不休的时候，皮被里的叶英豪一把抓住了李儿贴，邪邪的笑道：“输了不许耍赖。”

“谁耍赖。”虽是女儿身，虽然年纪幼小，但草原上的一诺千金从小就在这些小孩子身上体现，就这样，学儿贴没把叶英豪拉起来和她一块儿放风筝，反倒被叶英豪拉在床上，陪着他一直睡着讲话到中午吃饭。

李儿贴虽然心中不服气，但依然依着赌约给叶英豪讲故事，唱歌，两人并排躺着，叶英豪就睁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全神贯注的听学儿贴唱歌、讲故事。

自此以后，这几乎成为叶英豪的一个习惯，每天起床前就盼着学儿贴来叫，然后设计一个小计谋，让丰儿贴陪着他讲话，唱歌，并排的睡在一头。

此时的叶英豪轻哼着歌，眼前闪动着的依旧是那童年的丰儿贴散在枕头上的数十个小辫，弯弯的睫毛，忽闪忽闪的大眼睛，那微翘的鼻子，以及小小的嘴巴，甚至看得清的那从口鼻中呼出的热气。

正当叶英豪沉浸在冥想中的时候，从远方的帐篷那边传来一阵悠扬的歌声，这歌声象极了丰儿贴的声音。

当叶英豪明白这不是幻党的时候，不觉站直了身，朝那帐篷区、蒙古包望去，六十年来，当年的蒙古包群如今已是集镇了。沧海桑田，白云苍狗，一切都不复存在了，包括他的丰儿贴。

“小豪！还是早点睡吧！”倦极了的樊大刚不放心叶英豪，不知什么时候来到了叶英豪的身后。

“这就完了！”叶英豪拿起斧头劈完了最后一根树枝，然后用牛皮绳将削好的树枝左一缠右一缠，瞬间一个奇妙的射兽器便做好了。

“明天，去打猎的时候再顺便做几个！”收拾了东西，叶英豪跟着樊大刚入窝棚休息了，耳边那悠扬的歌声依旧在回荡。

叶英豪制作的射兽器加上叶英豪本身对野兽习性的了解，第一天，两人就大获丰收，沉重的猎物令身手不凡的叶英豪和樊大刚累得气喘吁吁。

由于蒙古草原几十年的休养生息，牧民们虽然依旧不太富足，但比起以往来，生活已有了明显的提高，富户也有不少，因此叶英豪和樊大刚没卖多久就将订获的猎物卖完了。

“今天的收获还真不赖！”樊大刚对今天能捕到如此多的猎物感到高兴。

“我们得买两匹马，雇一辆车！明天得走远一点！”叶英豪边清理着卖得的钱，边心中计算盘算用度。

蒙古的马市极其繁荣，马价亦贱，没费多长时间，叶英豪便买回了两匹马，两匹马都是红的。

叶英豪为马配好了鞍，和樊大刚上了马，又到更远的一个集镇上配置了一些这个镇上没有的东西。

“要是我的小红马在就好了，它可以帮我们打猎，脚力也极好！”

“马可以帮助人打猎？”樊大刚惊叹出口，听说过古时人们驱鹰驱犬打

猎，他还从未听说过马可以打猎。

“小红是个异种，它在山林中长大，爬起山路来，比猴子差不了多少，并且极具灵性！”叶英豪也许正是思念小红马，因此就挑了两匹红马做为坐骑。

“你说的小红马会上树吗？”樊大刚的确还没听说过在山林中长大的马，也许这是一个新物种。

叶英豪听樊大刚如此发问，不觉哑然失笑道：“小红上树倒没见过，但它曾经救过我和铁木真的命，并且让我们结识了扎木合。”叶英豪总是在经意或不经意间想起过去的事。

“噢！那也许是古代遗留下来的三趾马！”樊大刚推测道。其实，他也不知道三趾马和普通马有什么区别，是不是除了脚趾数目不同，其他都一样，但普通马是绝对不会上树的。

第二天，叶英豪和樊大刚捕获的猎物更多，他们甚至还捕获了一头大熊。

“这儿的生活也不错嘛！”有时樊大刚也觉得生活在这里没有什么十分令他讨厌的理由，毕竟这里的空气新鲜，阳光明媚，就是稍嫌孤单了点。

第三日的时候，叶英豪和樊大刚不得不跑到一个更远的地方去打猎，因为每到一处，那儿的猎物就几乎被他们捉尽。

“这也是没办法，其实这样做我也知道并不是大好，但我们急需钱，急需雇人帮我们打听和搜寻我们的飞行器呀！”看着叶英豪对自然资源的心疼，樊大刚只有“好言安慰。

“若不是急着送樊大叔你回去，我们根本就不用赶这么急的！”叶英豪苦笑了一声，但接着又道：“不过早一点找到飞行器也好，那些飞行器里的设备也许能帮我们许多的忙，毕竟，我们不知飞行器坏了没有，也许它还需要修理呢？”叶英豪知道方才的话也许伤了樊大刚的自尊。

可樊大刚似乎并没有太在意叶英豪的话，经过两三天的狩猎生活，他觉得草原也有值得人留恋的地方。

“慢慢来也不要紧，我权当这是一次度长假好了，要是你爸叶克强在，那就真是完美无缺了！”樊大刚此句无心的话又勾起了叶英豪的记忆。

“今天，我们打的猎物也许会卖不完！”叶英豪看着已经堆得满满一车的猎物不禁有些担心。

“看运气罗！卖不完就卖不完，也没什么了不起！”取过鞭子，樊大刚也学起了赶马车。

“说老实话，我觉得你这几天有些闷闷的！”樊大刚边赶着车，边对坐在车后的叶英豪道。

“是的，我心里有几分不自在，因为我满心以为马上可以见面的人，一下子都不见了！”虽然叶英豪此时拥有的大脑极其聪慧，但他依旧未能突破对人情上的依恋，对旧事的感怀。也许，这是人与生俱来的本能，无论人类进化到何种程序，无论人类处于哪一个生活空间，都不能摆脱的。

这两天，小镇的集市上已有不少的人认识了叶英豪，特别是一个叫齐达的小伙子，跟叶英豪已经相当熟络了。

齐达也是一名猎户，当他得知叶英豪所卖的猎物都是他和樊大刚独自猎获的，不由大为惊叹，要知道，象这么多的猎物，他半年也不一定能猎获到。

“老弟！你是怎么猎到这么多猎物的！”齐达对这个新来的充满了神秘气息的年轻小伙子充满了好奇，一边帮叶英豪整理猎物，一边问道。

“这需要平时对一些细微的东西仔细观察，树叶、草尖、露水都会因不同的动物而起变化，我们平常所说动物活动痕迹，只是留意了一些比较明显的痕迹，那些不明显的却被抛弃一旁，这就需要你特别留心。”叶英豪毫不保留地介绍着他的经验。

“哪来的臭小子，在这儿卖东西也不和大爷我打声招呼！”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来了三个五大三粗的汉子。横眉瞪眼的盯着叶英豪。

齐达赶紧上前对其中领头的高个儿道：“苏莫大爷，他是新来的，还不知道大爷您的威名，我来替你介绍介绍！”

“去你妈的！你小子插什么嘴，又没跟你讲话。”苏莫伸手就把齐达推了个老远，一屁股坐在地上。

叶英豪从小长到大，还几乎没有遇到过这样的事，他冷冷地看着苏莫，沉声地道：“把他给我扶起来。”语声冷得刺耳。

“你是在和我说话？你竟然敢这样和我说话？你知不知道这里的人喊我作什么尸那苏莫连着几句反问，模样骄横地令人可笑。

“我不管你是谁，我叫你把他扶起来！”叶英豪的语声依旧冰冷。

坐在地上的齐达忙一骨碌爬起来，扯着叶英豪的衣袖道：“还不快跟苏莫大爷道歉，他可是苏里斯万户长护院的儿子，你就别惹他老人家生气了，他一生气，你的小命可就完了！”

“嘿嘿！大爷我已经很生气了！”苏莫阴笑着，举起拳头就向叶英豪迎面打来。

叶英豪本不想惹事，倘若苏莫真的将齐达扶起的话，他也许不会动怒，此时见苏莫非但不去扶齐达，而且还向自己挥拳打来，怒火立即腾起，只见他左手轻轻一拨，然后化掌为爪，一把叼住了苏莫的手腕，再轻轻一抖，“喀嚏”一声脆响，苏莫的左臂已被叶英豪抖脱掉了。

“哎哟！哎哟！”苏莫方才的气焰一点也没有了，捂着胳膊只喊疼。

“妈的！居然敢向我们少爷动手！”苏莫的两恶奴平常为虎作怅惯了，这会儿见小主人吃了亏，哪肯罢休，仗着手底有几手功夫，也不把叶英豪放在眼里，恶狠狠地拔出腰刀就砍。

“看样子，你们平常欺压善弱惯了，好，我今天就来教训教训你们。”

叶英豪见这一群家伙如此凶蛮，知道若不下重手，他们一定不知进退。轻喝一声，叶英豪两臂一分，肩一抖，两只手一阵疾挥，“啪！啪”两把刀又被他震开。接着两名恶奴只觉眼前一花，脸颊上已被叶英豪的快拳击中，偌大的身躯被击得飞了起来，牙齿俱被重拳击落，倒在地上半天爬不起来。

“依照你们方才作恶的凶狠，我完全有理由杀了你们！趁我没改变主意之前，你们最好是马上给我消失！”叶英豪盯着苏莫一字一顿道。

苏莫用单手扶起两个恶奴，三人仓惶地离去了。

第四十七章 为民出刀

“这下你可闯了大祸！”齐达不由担心道。

叶英豪皱皱眉道：“怎么了？”

齐达急道：“苏莫是万户长护院的儿子，这一带谁也不敢惹的！看你刚才的身手，对付几个人不成问题，可是万户长苏里斯手底下光家人就有好几百呢？我看你还是赶紧逃吧！”

叶英豪冷笑道：“这样的人简直是我们草原上的败类，多半外强中干，怕他作什么？难道这一带就没人管他么？”

“苏里斯是忽必烈皇帝亲封的万户长，由于战功显赫，皇帝已经将这一带全赐给他了！”

“即使这里的每一件东西都是他的，他也不能如此欺负人！妈的，一个小小的万户长护院的儿子都如此骄横，可见主人也不是什么好东西！”

“这种人你是不能和他讲道理的，那苏里斯的手下有很多都是他以前的旧部，很厉害的，我曾亲眼看见他们杀人，手起刀落人头落地连眼都不眨的！”齐达心有余悸，此时连说话的声音也在颤抖，一边颤抖，一边不停的四处打量，看那莫里来了没有。

“不要怕！这样的恶人都是欺软怕硬的！给他们点教训，免得以后这一带的百姓不得安宁！”

“好了！我的大英雄，你以为你是我们弘吉刺部的神之子，什么都能！你先逃命吧！”齐达边劝说叶英豪边将叶英豪向外推，看来，这个猎户齐达的确心的善良。

正推揉之间，一阵蹄声传来，叶英豪、齐达同时抬头循声望去，只见十来骑旋风般向两人冲来，齐达的脸色一下子变得苍白，“完了！这下子可能连我的命也保不住了！”

十余骑冲至叶英豪和齐达的身边，将两人团团围住，其中有三人正是刚才被叶英豪整治得狼狈不堪的家伙，苏莫的胳膊已经被治好，看样子这十来人中，必有懂擒拿的家伙。

“小子！我看你真是活得不耐烦了，连我们的苏莫都敢惹！显然是不把我们兄弟放在眼里！”个满脸横肉的矮胖子对叶英豪吼道，看那样子，这家伙是这一群人的头儿。

“佩罗大哥！他这个小子，明里是打苏莫，暗地里可是瞧不起你的爸爸苏里斯将军呀！”一个瘦一点的家伙在一旁煽风点火。

齐达见状，赶紧跪下来对佩罗求道：“佩罗小将军，看在这位兄弟是刚来的份上你就饶了他有眼无珠之罪吧！”

“哼！刚来就敢打我的兄弟，那再过几天不就要闯入我们的将军府吗？”佩罗阴阳怪气的道。

叶英豪走至齐达身边，轻轻一提，就将齐达提得站了起来，他沉声道：“齐达大哥，记住，你不要向这种人下跪，你跪一次，你的尊严就会少一次！”

齐达被叶英豪提着，一句话也说不来，只在地心里暗暗叫苦“我的小祖宗，这会儿命都保不住了，还要尊严有什么作用，我看我们这下是真的完了！”

“看不出来，你这小子还蛮有骨气的，仗着有两手就在这里充大爷，不知你的骨头是不是很硬，我看你等一会儿你想跪，也没有腿跪了！”哈哈一阵狂笑后，佩罗回头对旁边几个跃跃欲试的家伙轻描淡写地道：“去！把他的两条腿砍下来，让大家看看有骨气的人遇见我不跪是个什么下场。”

也许是做恶惯了，几个家伙几天不动手打人手就痒得慌，一个个争先恐后的向叶英豪奔过来。

齐达早就被吓得腿软了，虽然是猎户出身，虽然手底也有两下，但齐达一向心善，这等以性命凶博之事从未参予过。

叶英豪见这些人如此凶蛮，心中已动了杀机。

“好，我就让你们见识见识什么叫教训！”历吼一声，叶英豪下手已不容情。

几个家伙看来打斗经验比较丰富，他们呈一圆圈向叶英豪进攻，发起第一波进攻的是四个家伙，手中什么也没有拿，他们的意思是直接用手和腿将叶英豪的腿打断，好显示显示他们的本事高强。

但前面两名打手先发的拳头尚未击中叶英豪的面门时，叶英豪后发的拳头已经打中了前面两名打手的脸，叶英豪这一招是双拳齐出，身形向前一闪，带动的力极大，拳头是带着怒火击出，“啪！啪！”几乎是两声同时响起，前面两个家伙已经被叶英豪的拳头击倒在地，脸上象是开了染坊，红的血。白的牙齿，再加上立即乌紫的眼角，五颜六色的夹杂在一起。

由于叶英豪身形闪动极快，后面两个家伙自以为踢中的脚也落空了，叶英豪没给后面两个家伙半点看清状况的时间，身子一侧，左腿一个侧旋，如同上了弹簧一般，先一弓小腿，踢中了左边的那个家伙的腮部，然后小腿再伸直，右边那个家伙的腮部同样被踢中。“哎哟！”一声杀猪似的闷爆，这两个家伙也被踢飞出去，那结果比前面的两个家伙好不了哪去，下巴骨早已被踢碎了，连方才喊的那声哎哟也只能发出沉闷的声音来。

一眨眼的功夫，佩罗的手下已经被击倒了四个，并且都负伤不轻，有两个家伙已经昏迷过去，另两个家伙哎唷只喊痛。剩余的几个包括苏莫在内，似乎都没想到叶英豪如此威猛，平常那么利害的人在他手里简直不堪一击，不由大为惊骇，眼神里皆流露出恐惧之色。

似乎到底不愧是久经杀场的万户长之子，德性虽然险恶，但胆色却也过人，佩罗显得丝毫不怕，他拍着掌喊道：“精彩，精彩，怪不得那么嚣张！”

叶英豪冷冷的看着佩罗，并不答理他，但在心中却暗暗骂道：“也不知谁他妈的嚣张。”

佩罗不慌不忙地下了马，脱去罩在身上的外袍，露出一身短装打扮，甩了长袍，又歪头歪脑地绕着叶英豪转了几圈，还甩了甩胳膊，踢了踢腿，那架式是想和叶英豪过两招。

叶英豪看着佩罗的表演，心中不觉暗自好笑。因为在他眼里，眼前的佩罗到处都是破绽，他随便一拳便可把他打翻在地。

蹦了半天，那胖子佩罗似乎已经准备好了，忽然停了下来，叶英豪盯着他也不先动手，他准备在佩罗扑上来时给佩罗一记重的，让他至少在床上躺三个月，也好让这附近的牧民安神过上两三个月的日子。

谁知，佩罗并没有扑上来，而是说出了一句话，一句很让苏莫和躺在地上喊哎唷的两个家伙很失望的话。

“看你这么好的身手，我请你到我家做护院好不好！”

软在一边的齐达听见了这句话，一颗紧绷着的心算是松了一大半，心想这下命总算是保住了。

叶英豪却是哭笑不得，他满心以为活动了半天的佩罗会给他一个下马威，谁知闹腾半天却是这样一个结果，此时他也不好下手攻击佩罗了，毕竟

人家是以礼相待，再加上他还有更重的事要办，也不愿节外生枝，当下冷冷地道：“今天的事就这样算了！让我为你作护院你还不配，如若你以后还继续作恶的话，我绝不会放过你！”

听到叶英豪这句话，放下心的齐达几乎要跳了起来，但在凶神恶煞的佩罗等人面前，他哪里敢动弹半分。他只能在心里喊：天神保佑，天神保佑。盼望着此时天神能保佑他们。

而佩罗对叶英豪的这番话简直不能相信，做苏里斯将军家的护院是多少人想都想不来的美事，可是眼前这家伙却不屑一顾，还大放厥词，这实在难以忍受，本来还堆着笑的脸的佩罗一下僵在那里，半晌做声不得。

其余的打手则一付幸灾乐祸的神情，叶英豪打伤了他们的兄弟，而佩罗却要请这家伙当护院，那岂不是报仇无望，而此时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外来小子不识抬举的居然拒绝了小主人佩罗的要求，并且还说了一番教训小主人令小主人一点颜面也没有的话。他们素知佩罗的身手不凡，盛怒之下，这个可恶的外来小子小命肯定玩完，不由俱以期盼的眼神望着佩罗。

佩罗僵住的脸逐渐变红，他咬牙切齿道：“好小子，给你脸不要脸，你知不知道有多少人以在我家做事为荣？吃香的。喝辣的！要什么就有什么，你小子居然不识抬举，那好，你想死，老子就送你去西天！”

佩罗的身手的确不错，也有一些眼光，从刚才叶英豪动手的情况来看，他已经知道叶英豪不好对付，不然依他的性子，他才不会说出方才那番服软的话，只是叶英豪根本就不理他的那一套，无奈，他只有选择动手这种方式。

由于忌惮叶英豪的身手，佩罗并不敢过于托大，空手和叶英豪动手，他拔出了腰刀，双手紧紧握着，死盯着叶英豪，从他眼中喷出的怒焰可以看出，他恨不得一刀把这个令他颜面尽失的家伙劈成两半。

叶英豪从佩罗握刀的姿势和屏息凝神的架式，心知这个矮胖子要比方才的那几个家伙要强得多。

虽然佩罗的身手的确不错，但在叶英豪的眼中依然是不堪一击，当年，以铁木真那么凌厉的刀法，也都没在他手下过三招，就让他把刀给夺了，只是由于他的聪慧，因此在弘吉刺人的传说中，这方面渲染得少一些。

当佩罗握刀发动攻势的时候，叶英豪出手了，他的动作极快，左一拨，右一引，再顺着刀势一卷，身子就靠近了佩罗的身子，然后曲肘向佩罗的腹部撞去。

一刀还没劈完，佩罗的刀已经被叶英豪夺走，人也痛苦的捂着腹部躺在了地上。

叶英豪拿起手中刀，对准佩罗的头部插去！

“使不得！”一旁的齐达大声呼叫着。

其余的打手早就被叶英豪的身手吓得魂飞胆散，眼睁睁地看着叶英豪的刀插向小主人，但一个也不敢上前阻止。

地上的佩罗似乎已被骇呆，吓得连腹部的痛苦也忘记了，呆呆地望着闪烁的刀光。

刀落下。

贴着佩罗的脸，整把刀的刀身插入了土中，一直到柄。

场面静了下来，空气中却弥漫着一股臊臭味，那佩罗由于惊吓过度，大，小便一起全被骇出来。

“滚！”叶英豪瞪着傻在一旁的几个打手吼道。

几个打手连忙扶起另几个被打伤在地的伤者，连马也顾不上牵就拥簇着佩罗狼狈的离开了。

“这下真完了！神仙也救不了你了！”虽然对叶英豪方才的身手敬佩不已，但齐达更担心的是叶英豪的生命安全。

“好了！这下不是没事了吗？”叶英豪微笑着转头对兀自喃喃不休的齐达说道。

“对这种人就应该这样，表面上这些家伙看起来凶神恶煞，一动起手来，你看他们是不是连屎尿都骇出来了，一点胆子也没有的！”

“你这下子是快活了，可不到明天你就会知道汀到底闯了什么祸了，我看我们还是连夜逃吧！不然明天苏斯卫的大队人马一来，我们会连全尸的机会都没有的！”齐达也不准备要剩下的猎构了，拉起叶英豪就要他回家收拾重要的东西准备逃命。

叶英豪道：“难道那苏里斯也如此不讲理吗？”

“这儿整个的地方都是属苏里斯的领地，他会和你讲道理！”齐达睁大着眼睛，简直拿眼前单纯得近乎迂腐的叶英豪一点办法也没有。

“难道这儿一点法律也不讲吗？”叶英豪清楚的记得在忽图鲁汗和叶克强的那个时代，这里几乎就没有出现如此欺压百姓的事件。

“法？苏里斯就是！他的话就是法，在这儿他的权力比皇帝都要大！”齐达道。

“那好，既然苏里斯如此混蛋，那我就替你们除去这混蛋，要是忽必烈也同他一样混蛋，我就把忽必烈也除掉！只当是替铁木真整理门风！”叶英豪听了齐达的话，心中怒火立即又腾起。

也许这是叶英豪难舍的乡情在起作用，他把听有的弘吉刺人都当作他自己的亲人，忽图鲁汗从小教他要爱护子民的观念亦深深镌刻在他的脑海，尽管在这两天里，叶英豪已知道那早已是历史，但在不知不党的潜意识里，叶英豪还当自己是弘吉刺部汗位的继承人。

叶英豪知道若是一个小人物作点恶，尚且不会殃及大多的人，但一个地方官或一个首领作恶，那遭殃的会是成千上万的人，因此对苏莫和佩罗作恶，叶英豪尚未起杀心，但若是苏里斯和忽必烈也是如此草菅人命，叶英豪就决定除去他。

“你怎么说起如此大逆不道的话来！连忽必烈皇帝也敢骂！我看你真的是头脑有点问题了！”看来，无论地方长官如何残暴，忽必烈在普通牧民心中的地位依然是神圣而不能侵犯的。

“忽必烈怎么了，他不就是铁木真的孙子吗？我替铁木真管教一下他有什么不妥的吗？”叶英豪盛怒之中，不知不觉意识回到了六十年前，依旧把自己当成了铁木真的兄弟。

齐达在旁边只念佛，心中暗想：看来面前的小伙子真的有点神智不清了，居然敢直呼成吉思汗的大名，而且还叫嚷着要替成吉思汗管教孙子。真是可惜了那么一副好身手，他一定是把自己当成神之子了。

“对不起，你若是不想逃的话就算了，我可是家中还有老小要养活，我不能陪你在这一等死！”齐达对叶英豪方才的身手虽然极其敬佩，但后来叶英豪的话，令他感到有些恼怒，在弘吉刺部人的心目中，草原上有四大英雄人物不能污辱，一个是他们传说中的神和神之子，再就是成吉思汗铁木真和忽必烈，而叶英豪一下子污辱了其中两个。因而齐达的态度一下子就冷了下

来，拉起自己的马就要独自逃离。

“怎么了？”叶英豪此时依旧不知道他是怎么得罪了齐达，引起了方才还很热情的齐达的反感。

“好兄弟，别逞强了，我看你最好是逃，别以为自己是神之子！”跨上了马背，齐达一溜烟似的不见了。

叶英豪自嘲的苦笑道：“我本来就是神之子嘛！”可惜齐达已经听不见了，不然齐达肯定会骂叶英豪是个疯子，在弘吉刺人的心中，神和神之子比成吉思汗和忽必烈更神圣。

叶英豪看着早已被吓得躲得远远的牧民，知道今天的东西卖不成了，明天雇人的计划更是要泡汤了。不过在他的心中有了一个比解决飞行器更为重要的事。

回到窝棚里的时候，太阳还没下山，不会说蒙古话的樊大刚正悠闲地坐在自己做的靠椅上，享受着斜阳的余辉，看来樊大刚真的把这次重回蒙古当成一次度假了。没有了什么其它的想法，樊大刚嗅着泛着清香的青草，躺在靠椅上几乎睡着。

听到叶英豪赶着马车回来的声音，樊大刚慢慢地睁开了眼睛。“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难道猎物卖完了吗？”

“没有！”叶英豪答道。

“还有这么多！”回过头来，樊大刚才发觉猎物并没有卖掉多少。“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樊大刚有些不解。

“发生了点事情，恐怕我们的计划要改变一下了！”叶英豪道。

“怎么了？又发生了什么事情？”樊大刚实在不想再节外生枝了，担心的问道。

“没什么，只不过我教训了几个人，并且我想今晚去另一个地方去做点事，今晚你就在屋里等我吧！”叶英豪并不想让樊大刚知道白天的事。

“到底怎么回事，严重吗？我看你还是告诉我的好！”樊大刚道。

迟疑了一会儿，叶英豪还是将今天白天发生的事叙述了一遍。

“妈的，教训得好！”樊大刚也觉得那班东西太可恶了，教训一下也好，换作他，只怕下手更重。

“只怕事情没那么简单，听镇上的居民说这班家伙的背后是个叫什么苏里斯的万户长，也就是现在掌管我们弘吉刺部的将军，我决定去教训教训他，也好让他收敛一下，不然弘吉刺的百姓不知还要受多少罪！”

“这就不必冒险了吧！”樊大刚觉得独闯苏里斯的将军府有点冒险，虽然他也觉得该去教训一下苏里斯。

“我不想再让我的那些弘吉刺部的兄弟们继续受欺压，再说就是我们今晚不去，也许不到明天就会有大批将军府的人前来，那时也许麻烦更大！”叶英豪御了马车，向屋走去。

樊大刚此时也坐不住了，一个鱼跃站起了身子向屋内走去。叶英豪正在准备晚上需要的东西。“我同你一起去吧！”樊大刚不放心叶英豪独闯将军府。

叶英豪也觉得多一个帮手较好，想了想道：“也好，反正你呆在家里也不安心，不如我们一起了。

叶英豪和樊大刚带的东西很简单，一把腰刀，一张弓箭和一只用来打猎爬山的飞抓。

两人骑着马，在小镇上问清了去将军府的路途，如飞地向将军府驰去。

将军府离小镇还有点距离，大约有二百里路，当叶英豪和樊大刚赶至时，天色已经暗了下来。两人策马绕着将军府的外围转了一圈，除了熟悉进出的路线外，将军府里面守卫的情况也被樊大刚，叶英豪摸了个大概。将军府内目前还是人声鼎沸，也许内面正在举行晚宴吧。

“我们三更天再来！现在人多不好下手！”叶英豪轻声对樊大刚道。

其实樊大刚也是个夜战老手，象这样的偷袭，虽然没有真刀真枪的干过，但他已不知演习过多少回了，那演习过程的激烈，丝毫不比真正的战斗差。

三更天，微微的夜风吹拂着，天不知什么时候阴了，夜色很黑，此时的将军府已完全融进了夜色中，高大的院墙隔绝着内外两个世界，将军府如一只潜伏在黑暗中的巨兽，时刻要择人而噬一般。

隐隐约约中，两个轻灵的身影攀上了一丈多高的院墙，那正是叶英豪和樊大刚骑在墙头的叶英豪运足目力向院子内望去，经过弱电输入信息的叶英豪，视觉神经特别发达，对于普通人来说，此时已是漆黑如墨，但他却看得清清楚楚。“跟我来！”叶英豪轻声向樊大刚招呼着，然后轻飘飘地跳下院墙。

樊大刚也跳下了院墙，虽然他的动作没有叶英豪那么轻灵，但也同样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不过连接动作要比叶英豪难看的多，叶英豪只是脚尖一点，然后曲腰弯身便将下冲之势御尽，而樊大刚却是身子一侧，在地上滚了两滚，才将下冲之势御尽。

“朝这边！”叶英豪知道，举凡征战惯了的人都喜欢住在宽敞高大的房中，因此他向着院中最高最大的房间摸去。

叶英豪所料没错，他现在摸近的正是苏里斯的卧房。

苏里斯此时正躺在床上做着美梦，一点也没有意识到危险近身。他今年已经近五十岁了，从他十六岁起就开始随着铁木真东征西讨，几乎参加过所有他能参加的大战，大都廖兵，襄阳血战，北固亭大战，每一场战争他都勇敢直前，很快从一个普通士兵摧升百夫长。

千夫长，成吉思汗病死军中时，他已是千夫长了，后来窝阔台发兵南下，他一直充当着部队的前锋，曾打破过南宋一座又一座城池，但在襄阳战中，窝阔台为流矢所伤，最后不治而亡，苏里斯的仕途似乎就停滞不前了。

就当他以为军旅生涯就此结束时，忽必烈又开始了二万铁骑西征，重新启用了他。经过三年的远征，苏里斯率着勇悍的蒙古前锋铁骑曾到过莫斯科。多瑙河，甚至黑衣大食（今伊拉克巴格达附近调铁骑所至，望者披靡，由于战功累积，苏里斯又摧升为万夫长。

由于对草原生活的习惯，苏里斯并不想去南方，他嫌那儿的不够开阔，城多，水多，连个策马狂奔的地方都没有。多年的征战，已经使他养成了马背生活的习惯。他受不了南方的局促，当忽必烈问他要何封地时，他毫不犹豫的选择了草原，选择了他的出身地弘吉剌部。

现在的苏里斯也不想管大多的事，一切都由他的手下去办，每天他只骑着马，打打猎，放放鹰，然后就招集一些；日部聚会喝酒，日子过得不亦乐乎，俨然一付逍遥王侯的生活。

今天，他又多喝了点酒，当手下告诉他，少将军出门查巡时被一个不服王化的家伙打了以后，他不禁勃然大怒，立即派了四名以前的悍将带着五

六十人去捉拿那个胆大包天的小子。

可是他怎么也没料到，那四名悍将不但没有捉着那狂妄的小子，而且错过路途的叶英豪此时已经来到了他的门外。

叶英豪挑开了门栓，灵猫一样的进了屋。樊大刚则握着腰刀守在门外，替叶英豪望着风。

将军府中的戒备并不森严，苏里斯将军的威名远震，哪有人敢来捋虎须，将军府中养那么多护院，只不过是苏里斯想在打猎。喝酒时，前拥后簇的人多一点罢了。谁料这些人闲着无事，四处招惹是非，欺压百姓，而苏里斯却一直被瞒在鼓里。

其实，苏里斯乃草莽英雄，忽必烈让他掌管大片土地，他根本从不关心百姓，在他的心目中，自己从未横征暴敛，可算是好官一个。而百姓也一定是在过着安居乐业的生活，对他感激不尽。因此，当叶英豪的刀架在他的脖子上，并拍醒他的时候，他还以为是南朝的遗民找他复仇，因此他冷冷地看着叶英豪，一脸鄙视的样子。

“你知道我为什么来找你吗？”叶英豪问道。

苏里斯听见进来的这个南朝人说的竟然是一口带着弘吉刺部土音的蒙古话，不由大为惊愕，并不回答叶英豪的话，而是反问道：“你是谁？来这里暗地下手，有何目的！”

叶英豪冷笑一声道：“你少给我装糊涂，难道你的宝贝儿子没回来向你告状吗？”

“他妈的，你也欺人太甚了吧，打了我的儿子，还偷跑到这儿来刺杀我！”苏里斯可谓胆色过人，刀架在脖子上还照样破口大骂。

叶英豪把刀压紧了点，沉声喝道：“老实点！”

“要杀就杀，老子眨下眼睛就不算是条汉子！”血已经顺着刀流了下来，可苏里斯兀自嘴硬。

叶英豪见苏里斯如此强硬，不由一怔，也骂道：“妈的，你既然如胆气，也算得上条汉子，为什么纵子作恶，欺压弱小。”

“放屁！老子为官清正，爱民如子，倒是你这可恶的家伙仗着点三脚猫的手段，不但打伤了我的儿子，而且还持械夜闯将军府，谋刺本将军！”苏里斯不顾刀架在脖子上的疼痛，吼的声音甚至比先前更大。那情形仿佛不是叶英豪拿着刀架在他的脖子上，而是他拿着刀架在叶英豪的脖子上。

“搞没搞错！”外面放风的樊大刚跑了进来嚷道：“我还以为你失手被擒了呢？这家伙怎么如此猖狂，如果实在不堪教训，一刀把他解决掉算了。留着也是祸害！”

“果然是南蛮！”苏里斯叫的声音更大了。很快，院子里其他各处有了响动，无数支火把被点燃，照得满院子都亮了起来，如同白昼一般，影影幢幢。护院。兵丁手里拿着刀箭向苏里斯的卧房跑来。

“射杀他们！”苏里斯毫不理会架在脖子上的刀，向士兵护院下着命令。

“哪一个敢动手，我就杀了他！”叶英豪一手拿着刀，土识手捏着苏里斯的软筋，让苏里斯无法在身前用劲。

护院和兵丁投鼠忌器，并不敢上前半步。

“别管我！给我杀！”苏里斯真的是不怕死，难怪能立那么多战功。

“妈的，一群废物！”望着围着不敢上前的众护院兵丁，苏里斯又怒又气，回过头来盯着叶英豪道：“听你的口音，好像是我弘吉刺部的人，为何帮着

南蛮来与本族人作对！”

叶英豪身体里流的虽然不是弘吉刺人的血，但他已经完全把自己当成这儿的人，听了这句话不由笑骂道：“你们父子对不起弘吉刺人，我就要和你们做对，而不是与我弘吉刺人过不去！我才懒得理会你和什么南蛮之间的仇隙！”

“大家都知道我苏里斯是弘吉刺人穷苦出身，深知穷苦人的不易，因此爱民如子，又怎么对不起本族人呢？”苏里斯不服气的吼道。

“好！听你这么一说，好象你还很委屈，我问你，今天的事你做何解释，你的小小一个护院的儿子，大摇大摆的当街勒索，而你的儿子在听说他勒索不成后，竟率领十数名随从，光天化日之下就要行凶杀人，这难道就是你所爱民如子吗？现在，牧民们只要听说是将军府的人来了，连门都不敢出，惟恐避之不及，瘟神也只不过如此！”叶英豪义正辞严他说到。

“放屁，这是你的借口！”苏里斯狂叫道。

“你要是不信，我们可以去当地查看询问！”叶英豪觉得苏里斯并不象想象中那么混蛋，至少，他以爱民如子来称自己，来标榜自己。

“哼，这只不过是你们想安全离开这里的借口。”苏里斯的脑筋似乎不太笨。

“他妈的！老子们想杀你，不就是一刀的事，那用费那么多事！”叶英豪也火了。

“可现在你们杀了我却跑不掉！”苏里斯冥不畏死。

“就是杀了你，我们照样能走脱！”

“那就试试吧？”苏里斯轻描淡写。

幸亏樊大刚不会蒙语，他只觉得叶英豪和苏里斯吼来吼去的很有趣，简直就不是叶英豪拿着刀架在苏里斯的脖子上。如果他听懂了方才苏里斯的一番话、他不拿刀把苏里斯砍了才叫怪。

也幸亏叶英豪不是樊大刚，他并没有冲动的抹一下，而是把刀拿开了。

“好！看在你硬骨头的份上，我且相信你的爱民如子！也不杀你，不过你的护院最好还是不要拦我，否则造成多人伤亡可别怨我心狠！”叶英豪说完，一扯樊大刚说声“闯！”就准备硬闯。

苏里斯见刀被拿开，不由一愣，他没料到对方如此轻易就放了他，看来对方的目的确实不是想来谋刺他，而是想用这种方式告诉他白天发生之事的真相。也许自己派四名高手去捉拿对方的决定是做错了。但他又不愿就此低头认输，万一这是对方见无法脱身故用的计谋，那岂不是自己软了骨头，又当了笨蛋。苏里斯并不糊涂，见叶英豪准备硬闯，心念数转之下，有了个决定，他顾不得包扎颈上的伤口，喝道：“慢！”

“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叶英豪以为苏里斯要耍什么阴谋，厉声喝道。

“你既然相信我，我也就应该相信你，不过我也不能白白放你走，如果这样传扬出去，别人还以为我苏里斯乃贪生怕死之辈，如果你真的有本事胜了我，我不但放你走，而且还会和你一起去查看，如果事情确如你所说，我苏里斯绝不留情。就算是我的儿子，我也照样依照法令处罚他！”苏里斯说得斩钉截铁。

“好！是条汉子！”叶英豪翘起了大拇指，脸上露出欣赏的神色。

苏里斯见叶英豪如此豪爽，当众称赞对手，虽然他还不甚了解叶英豪的身手，但对叶英豪的胆色也不由大为佩服。”脸上亦露出欣赏之色。

樊大刚在一旁看着两人神色，以为经过刚才一番交谈，叶英豪已说服了苏里斯。不由放下心来，满以为今晚大获成功，不费点滴之力就可安然回去。但接下来的变化令樊大刚目瞪口呆。

第四十八章 英豪永留名

叶英豪举起了已放下的腰刀，而苏里斯从家丁手里也拿过一把刀。看样子两人似乎准备一场搏杀。

“怎么回事？”樊大刚不由问道。

“这位将军想考较考较我的功夫！”叶英豪头也不回地回答道。

“妈的，我们放了他，他还反悔吗？”樊大刚最恨说话不算话的人。

“不是！这是我们的赌约！”叶英豪无暇向樊大刚解释。苏里斯见叶英豪说话分神，并没有趁机扑上，而是等着叶英豪把话说完。

叶英豪边说话边紧盯着苏里斯的腰，这是叶克强教给他的。对敌之时，必先掌握敌人的动机，而人全身协调发动，必须由腰完成。不管身体哪部分出攻，都会体现在腰上，因此腰才是动作去向的第一表征，掌握了腰间的动向，便可掌握敌方的全部动向，继而找出弱点和避开攻击。

忽然叶英豪看到苏里斯腰上有血，那是从脖子上流下的。

“这不公平！”已经准备好的叶英豪忽然收住了刀势对苏里斯道。

看着忽然收势的叶英豪，苏里斯不由大为惊诧，“怎么不公平？”

“你先止住血，然后换一身衣服再和我进行决斗吧！”

“哈哈！哈！果然是个好对手，不过你不用担心，这点血对我来说算不了什么，当年我在万军丛中，不知身上被砍开过多少创口，流了多少血呢！”

“你若是不止血，不换装，就是对我不尊敬！”光明星的弱电输入一点也没改变叶英豪的血性，虽然从智慧的角度来说，叶英豪这个决定并不理智。

“好！好！好！今天不管我与你打斗的结果如何，我都会很高兴，我想我们会成为朋友，我听你的，索性将我惯用的大刀也拿来，今天我就打个痛快！”苏里斯的确很高兴，近年来，他一直没有机会打过一场痛快的仗。

“兄弟们，把尊敬的客人迎到练武场去，我随后就到，多点些火把！”

叶英豪拉着浑浑噩噩的樊大刚，跟着一大群护院来到了练武场。

练武场四周燃起了数百支火把，照得整个练武场毫发毕现。

苏里斯很快收拾整齐，提着他的大刀来到了练武场，他一身劲装，脖子上用一块白布缠住了伤口。

他的刀很沉，并且擦得极亮，一进练武场。他便把刀抖得哗啦哗啦响乱响，一边抖还一边对叶英豪叹道：“这是我的老伙计了，旧友难弃呀！跟你动手，若是不用它，我心里会觉得对不起你。”

停了一会儿，他看着叶英豪手里的腰刀道：“你这把刀顺手吗？需不需要换一件顺手的兵器！”

叶英豪微微一笑：“那倒不必，什么兵器在我手中都是一样，即使没有兵器也行，只不过，那样我也会觉得对不起你！让你误会我瞧不起你！”

“好！够狂，希望你动起手来也一样，我只要拿起刀，刀就会不听我使

唤，它会毫不留情地向你砍去，因此，对我，你也不必留后手，以命相博就是！”

“我不会让你失望！”虽然心中不赞同苏里斯的说法，但为了表示对一个勇士的尊敬，叶英豪还是轻描淡写的说出这句话。

“好！闲话已说得大多了，多了就会影响情绪！看刀！”绕口令似的说了两句闲话，苏里斯果然再不多言，提起刀就展开了抢攻。

苏里斯的刀威势极大，带起的风把满场的火把带得忽明忽暗，叮当哗啦的声音中还夹杂着类似快箭发出的锐啸。

叶英豪几乎被苏里斯的刀影团团包围。场外的樊大刚不由看得手心直冒汗，而将军府的护院们却大声的叫好不断。

表面上看来，苏里斯的刀如惊涛骇浪般，而叶英豪则如同穿行在惊涛骇浪里的一艘小舟，时刻都有翻覆的危险。实际上叶英豪已在苏里斯每次出手前就知道了刀势的方向，只不过因为苏里斯速度极快，再加上不忍这么快就破了苏里斯的刀法，叶英豪一直没有出手罢了。但避过这些刀法，对于叶英豪来说，简直是轻而易举的事，因此，他穿行于一片刀影之中就宛如闲庭信步一样轻松。

待苏里斯一阵疾攻过后，速度慢了下来，叶英豪这才出刀反击了起来，两刀相击，发生骨骼刺耳的声音，声音很大，震得围观的众护院和士兵纷纷捂起了耳朵。

“痛快！痛快！”苏里斯一边疾砍快攻一边大声呼喊着，仿佛眼前进行的不是一场生死之搏，而是一场很精彩的游戏，他正玩得高兴，玩得入迷。

樊大刚听不懂苏里斯的话，看见叶英豪似乎没有太多的还手之机，不由暗自焦急，他准备叶英豪一有危险之机，便出手相助。

当苏里斯的刀再度慢下来的时候，叶英豪知道时机已到，如若再让下去，就会让苏里斯瞧出破绽来，于是他大喝一声，崩开了苏里斯的刀，然后踏中宫，出掌直拍苏里斯的胸膛，展开了近身肉搏。

苏里斯刀长，回防不便，只得将刀弃下，反身贴近了叶英豪。

叶英豪也装作有刀不便的情形，将手中的腰刀弃了。

这番拳脚相拼又是一番情景，只听霹里啪啦一阵响，两人都在硬碰硬。

也许是实在过足了瘾，也许是没有了力气，苏里斯突然跳出圈外，住手不打了。

“怎么不打了！我们还没有分个胜负呢？”叶英豪望着苏里斯疑惑的问道。

“我认输了，你小子果然厉害！没令我失望！”苏里斯极其豪爽，一个大将军在一个名不见经传的野小子手下认输，的确需要一些勇气，可这件事苏里斯做起来却毫不见为难之色，自然之极。

“那就算平手吧！”叶英豪对这样的结局非常满意。

“你胜就是你胜，如若再推辞便是虚伪了，其实我被你逼得弃刀的时候就该认输，但我忍不住想要和你多打一会儿，因此就厚着脸皮多坚持了一会儿，老弟，我今天打得真是太痛快了！”苏里斯满脸笑容，拍着叶英豪的肩，仿佛和叶英豪是非常要好的朋友。

一旁的樊大刚此时真的象坠入了五上云中，他搞不懂这个蒙古将军在做什么和想要做什么，而叶英豪也有点不可思议。两人一会儿刀架在脖子上，如同生死仇人，一会儿又翘起大拇指，满脸堆笑，似乎都在称赞对方，可转

眼间又是刀兵相见，打了个你死我活，这会儿又拍着肩，满脸的欣喜，仿佛马上就要结拜兄弟一般。

樊大刚想的不错，苏里斯此时的确就打算和叶英豪结拜兄弟。

“老弟，本来着你身手，我极想把你留在身边做一名将官，但又怕辱没了你，不如你我结拜兄弟吧！我年纪稍长一些，你若不嫌我妄自尊大，就叫我大哥吧！”其实苏里斯此时已是五十多岁的人了，而叶英豪只有二十岁左右，比佩罗都还小上几岁，苏里斯做叶英豪的大哥的确不算妄自尊大。

但苏里斯怎么也不会想到叶英豪曾和铁木真是结拜兄弟，倘未他知道叶英豪就是传说中神之子的话，纵使他的胆量再大，人再豪爽，这会儿也不敢主动和叶英豪结拜兄弟。

叶英豪也没料到苏里斯会提出这样的要求来，当下怔在那里，不知如何应对。

见叶英豪如此态度，苏里斯以为叶英豪必不应允，当下脸一沉道：“怎么，你可是瞧不起我，如若这样，我苏里斯连交个真正英雄资格都没有，我还自称什么英雄，我还要这双号称无故的手做什么，砍了算了……！”话尚未毕，便从一旁抽过一把刀向自己胳膊砍去。

叶英豪见状大惊，当下不及思索，手一探，一转一崩，苏里斯的刀已被他夺在手中，快得不可思议。“大哥，使不得！”

“你叫我做大哥了！”苏里斯喜得连泪光都在闪动。

叶英豪看着苏里斯如此动情，点点头。

“摆酒宴。”大喜过望的苏里斯也不管现在是什么时候，向手下命令着道。

“这就不必了吧！现在已经快四更了，马上就天亮了！”

“你以为我还能睡吗？如果现在我不喝酒的话，怎么能表示我的高兴呢？你们从小镇赶来，一定也饿了！吃了饭，睡一觉，我那混蛋儿子就要回了，这小子是该管管了，我以为平常有一些家丁护院管教就够了，谁知这些家伙尽教他学坏，还来骗我，不瞒你说，我还派了四个高手去抓你，幸亏他们命大，没遇上你，否则一定没命！”苏里斯携着叶英豪的手就往厅房里走。

“这位怎么会说南蛮话！”苏里斯向叶英豪问道，樊大刚若是听懂了这句话，非说苏里斯有种族歧视不可，但叶英豪知道这是苏里斯的习惯，就象他拿起刀就只能以性命相搏一般。

“他是我的叔叔，由很远很远的地方来的，而我也离乡多年了。”

“这么年轻的叔叔？我该怎么叫呢！”苏里斯不由搔搔脑袋。

“我们各叫各的，你就称呼他老弟吧？他也听不懂我们的话！”叶英豪微笑着说。

苏里斯立即对樊大刚笑道：“那我就托大喊你一声老弟了！”樊大刚莫名奇妙，不知苏里斯在说些什么，整个晚上，他都莫名奇妙，不过，由神情来看，樊大刚知道叶英豪已很好地解决了所有问题。

大厅中的灯烛已点上，只是酒菜尚未备好，趁着闲隙，叶英豪简要的向樊大刚介绍了方才的一些情形，只听得樊大刚目瞪口呆，连连称奇。

待叶英豪和樊大刚说完了，苏里斯这才笑着对叶英豪道：“老弟，你老实说，在和我比武时，你是否未尽全力，以方才你夺我刀的手法和速度，一开始你就可以把我的刀夺走，并击伤我！”

叶英豪道：“的确是这样，但若一开始我就夺走你的刀，并击伤你的话，我也有可能会受伤！”叶英豪极喜欢苏里斯的性格，因此并不想谦虚而说假

话。

得到了叶英豪的认同，苏里斯不禁唏嘘长叹道：“看来，我真是坐井观天，妄自狂大了，老弟你的功夫可谓深不可测呀！”

叶英豪笑道：“大哥，你也别妄自菲薄了，依你的身手，再加上你的勇悍，真正在战场上，鼓舞士气，带兵冲锋起作用的还是你！”

“老弟，你真会说话，本来已丧失的自信又让你说回来了！”

“我说的是实情！”

“听你这么说，你也曾带兵打过仗，并且极谱行军用兵之道，不知在什么地方参加过战，为何又落到这个地方来打起猎来了呢？”

叶英豪见苏里斯如此发问，心知必然无法向他解释清楚，只好含混的答道：“我确实带过兵打过战，只不过那地方极遥远，你们从来没听说过，回到这里，是因为我的先辈曾住在过这里，叶落归根，但没料到我们的交通工具丢失了，为了送叔叔回去，我们必须找到它！”

“所以不得不通过打猎来筹钱以便雇人帮我们寻找。”

“什么交通工具，难道不会重造一个吗？我这里有许多好马，你们可以骑马回去！难道还有什么比马更快的吗？”

叶英豪知道无论怎么讲，苏里斯都不会理解，只得苦笑道：“这东西独一无二，并且比马要快得多，日后你说说不定有机会见到它！”

“好了，不谈那玩意了，我们讲讲行军打仗吧！你的先辈既然曾经住在我们的部落，一定曾听说过神之子吧！”苏里斯向叶英豪谈起了他心目中的大英雄。

“神之子怎么啦！”叶英豪想听听这位极豪爽的大哥对自己的看法。

苏里斯谈起神之子，眼睛里就闪出了奇异的光芒，以一种极其向往的神色道：“真可惜，我晚生了六十年，不然，我一定能看得到千古绝人的风采，能在他手下当一天战士，我即使死也甘心了！”

“他当真有那么厉害！值得你如此推崇？”叶英豪弄不明白自己为何会留下如此大的名声。

“看来，你一定没有听说过他的事迹，当年成吉思汗铁木真还年轻的时候，就是依靠他的奇计，千里奇袭才将势力庞大的塔塔儿部和酪罗刺思部消灭。奇穿胡沙堡，妙夺回克城，一箭过天险，射术天下无双，飞身上城墙，视万军如无物，此时我想着都还止不住激动，你说要是真让我在他手底下当兵，亲眼看一看他施展那些手段，是不是死也甘心了呢？”

叶英豪心里暗自好笑：明明我就坐在你旁边你却对面不识，但同时叶英豪对苏里斯对自己如此推崇也有些感动，微微笑着说：“也许是传说过于夸张，他并没有你想象得那么超凡入圣，也许当他坐在你身边，你反倒会觉得他不怎么样！”

苏里斯摇摇头道：“你不理解，多年来，我蒙古大军铁骑所到之处战无不胜，攻无不克都是因为一直照搬着神之子的打法，特别是二万铁骑西征，虽然我们只有二万军队，可我们把数量远多于我们的蓝眼鬼子兵打得落花流水，那种感觉真是畅快之极！”

叶英豪自己也没料到，当时一时冲动冒险之举居然对后世有如此大的影响，更令他想不到的是后世有许多著名的将领都或多或少的照搬了他的打法。

正在谈论之间，酒菜已经摆了上来，叶英豪和樊大刚也的确饿了，席

间，苏里斯一边开怀畅饮，一边谈着他西征的一些见闻，故事十分有趣，引得叶英豪不时的开怀大笑，苏里斯每讲一段，叶英豪就翻译一段给樊大刚听，樊大刚也觉得甚为好笑。

苏里斯原认为很多奇特的地方会让叶英豪和樊大刚感到惊叹，谁知两人却非常平静，苏里斯不由暗叹两人果然见多识广，见怪不怪，他哪里知道叶英豪和樊大刚连过去未来都去过，又怎可能对他说的怪事感到诧异呢？如若叶英豪和樊大刚把自己所遇之事挑出一小段来讲，苏里斯都会认为他们两个在开玩笑，编神话。

苏里斯兴致非常高，叶英豪和樊大刚连他的十分之一都没喝到就已经有些醉意了，而苏里斯却依旧一杯一杯地往肚里倒。终于，叶英豪和樊大刚醉熏熏的不知什么时候趴在桌上睡着了。

待叶英豪醒来的时候，发觉自己已置身于一张舒适的床上，窗外有阳光射入，推开窗户，早已是日上三竿了。

听见响动，立即有两个奴婢模样的小女孩端了盆水进来，漱洗尚未完毕，就听门外响起了苏里斯豪爽的语声：“醒来了，老弟！昨晚睡得可好？”

“很好，昨天真是失礼了！”叶英豪道。

“哪来的这么多罗嗦！我就喜欢这样，喝酒就得喝成这样才痛快，斯斯文文，喝酒还得做模做样，我们又不是文人，喝完了去吟诵风月，喝倒就睡，这本就是男儿本色！”顿了一顿，苏里斯又道：“昨天喝酒我的确高兴，我知道我终于有一样本事比你强，现在我们一起用早饭，你会发觉我比你行的第二件事！”

叶英豪发觉苏里斯比他强的第二件事也象喝酒一样，那是强去甚多，叶英豪和樊大刚两人吃的力日起来还是比不上苏里斯吃的一小半。

“哈！哈！哈！”苏里斯边吃边笑道：“不是我吹牛，要谈喝酒吃饭，可能没有多少人比得上我！”

叶英豪也暗暗称是，如此能吃之人的确少见，誉之为天下无双也不为太过，至少叶英豪从未见过。

“将军，我们昨晚去的人没有抓住那臭小子，他可能慑于将军威名悄悄逃走了！”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大汉进来禀报到。

“慑你娘的头，就知道拍马屁，人家已经杀到我的将军府，差点掀翻了将军府，砍下我的脑袋。”

“此人竟然如此大胆，不过将军您一定轻描淡写的把他给收拾了。”看着苏里斯脖子上缠着白布，大汉知道昨天晚上的确发生了一场恶斗，不过以苏里斯的性格，只要他还活着，那么倒下死去的一定是敌人。

“收拾个屁，幸亏人家手底留情，也算你们命大，昨天要是真遇到了他，你们一个也别想活！”

那大汉并不认识叶英豪和樊大刚，见苏里斯和这两人如此亲密，还以为他们是从大都来的王孙公子或者哪个将军的后人。

“去把佩罗给我叫来，我有事要问他。”苏里斯向大汉道。

络腮胡大汉转身走了。

“大哥，教育一下他就行了，毕竟他还是个孩子！”

“孩子！他比你都大些，还是孩子，我的脸全让他给丢尽了，不知多少族人现在指着我的将军府大骂，我还当个什么将军，还自以为爱民如子！”

“爹，你找我！”佩罗从门外走了进来，一进门，就看见叶英豪和樊大刚

端坐在父亲的身旁，不由一愣。

“跪下！”苏里斯吼道。

望着父亲铁青着的脸，佩罗双膝一软，连忙跪下，看来苏里斯的家教甚严。

“把昨天发生的事给我讲一遍！”

“这……？”佩罗一阵迟疑，他深知苏里斯的脾气，如果让他知道了事情的真相，他可能会杀了自己也说不准。

“妈的！讲！你平日的耀武扬威哪去了，别人不向你下跪就打折别人双腿的勇气哪去了？”苏里斯沉声吼道。

佩罗知道再瞒也瞒不住了，只好一五一十的把昨天发生的事全讲了。

“气死我了！”苏里斯一声巨吼，从椅上跳起来，举起巨灵般的手掌就向佩罗拍去。

佩罗几曾见过苏里斯如此发怒，也不知是不敢亦或是吓得忘了躲避，呆呆地站在当地不动了。

眼看苏里斯的手掌就要拍上佩罗的顶门之时，横地里伸出一只手阻拦住了苏里斯。

“大哥，算了，我看他也是受人怂恿，如若他罪当一死，我当时就会出手杀了他，给他一个改过的机会吧！”

佩罗此时才反应过来，忙跪着爬到苏里斯腿边道：“孩儿知错，以后再也不敢了，看在死去的妈妈份上，你就饶我一命吧！”

“你还有脸提起你妈妈，你妈是怎么死的，就是被像你这样的恶棍所逼而死，我为什么打仗不要命，还不就是为了出人头地，让穷苦人有喘气伸冤的机会，你他妈的却……？”

苏里斯已气得无法再说下去，不禁举起掌又要拍下。

“大哥，你就给他一次机会吧？杀了他干事无补，做恶的不止他一人啊！”

“杀了他，我再杀其他人！”

“据我所知，和他一起的俱都是那些曾和你出生入死的兄弟的后人，你忍心下手么？再说你自己不也曾下过捉拿我的命令么？这都是受人怂恿，蒙塞视听的结果呀！”

“老子的将军也不做了，省得到时连地狱都不收，至于那些故人之后……”苏里斯觉得为难了，那些和他出生入死的兄弟，他看得比自己还重，怎忍心下手呢？

“我看不如这样，让小将军把他的那帮朋友全召齐，向他们曾欺凌过的牧民赔礼，该赔钱的赔钱，如果伤了人的，就罚他们做工，如若再犯者再杀不迟，不过小将军必须带头！这样牧民才知将军您法度严明，亦不矫过在正。”

“好，就按你说的办！”苏里斯也舍不得杀自己的儿子，毕竟那是已死多年的妻子所留的一点骨肉。

“你知道应该怎么做了吧！”苏里斯严厉的瞪着佩罗吼道。

“知道了！知道了！”佩罗情知道自己性命已保，哪还敢再多言，忙不迭的按照叶英豪的话去做了。

“大哥，此事已了，我们也该办自己的事去了！”

“有大哥在，你们还用得着挣钱雇人吗？你只要把你要找的东西画个样子，由我通知所有的人都来帮你找，那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吗？这两天你就陪我打猎好了！”

“这……”叶英豪还有些迟疑。

“你那房子可能已经被我的宝贝儿子拆了，你现在回去了也没地方住，难道你不希望快点找到你所要的东西吗？”

盛情难却，叶英豪只好答应了苏里斯。

将军的命令果然有效，佩罗和他的一班狐朋狗友们挨家挨户的寻找那些曾欺凌过的牧民陪礼。陪钱。另外苏里斯在每个居民区都贴出公告，凡一类遭遇的人都可投诉入将军府，如若事件属实而佩罗一伙尚未交待或不承认的，苏里斯将处死做恶者，此公告一出，人心大快，将军的儿子亲自在牧民家中做苦工，其他官员的子弟哪敢闲着。

人多力量大，在第三天的时候，叶英豪的飞行器在一个偏远的小山谷里找到了。消息传来，叶英豪和樊大刚不由大为振奋。

“我说嘛！如果靠你们自己找，不知要找到什么时候！走，我也陪你们一起去看看，听你说的那么奇特，我还有点不相信呢？”苏里斯道。

“好吧！”叶英豪也极想知道飞行器目前的状况，那可是他送樊大刚返回二十一世纪的唯一工具。也是寻找他父亲的唯一希望。

大宛良马速度极快，三人心情又极其轻松，因此二三百里路似乎没费多长时间便已赶到。

当他们赶到的时候，山谷里已聚集了许多好奇的牧民，均围着飞行器指指点点议论纷纷。

飞行器有一半已经插入泥中，外形已有些许扭曲变形，但看来问题好象不大。

见苏里斯将军带着两个陌生人过来，先赶到的士兵吆喝着让牧民们让开一条道。

“谢天谢地，它还是完整的。”樊大刚首先叫嚷起来。

“哇！这东西居然这么大，看样子，还是铁打的，怎么飞呀！”苏里斯走近飞行器边敲打边问道。

“我慢慢讲给你听吧！”叶英豪走近飞行器，飞行器的舱门被掩在泥里无法打开，而启动飞行器的自动系统的按钮在舱门的把手上。

“先把它拖出来吧！”叶英豪知道自己无力弄动这个庞然大物。“去，多弄些马来，再找附近的牧民借些绳子来！”苏里斯对飞行器极感兴趣。

百多匹马再加上近千名牧民和士兵，弄得热汗直流之后，好不容易将飞行器从泥地里拖出。

喘着粗气，坐在地上的苏里斯道：“这么笨重家伙，就是放在水里也会沉下去，怎么能飞得起来呢？”

“你等会就知道了！”叶英豪实在无法向苏里斯解释，就连地球是圆的且悬浮在太空中，苏里斯也会觉得这不可思议。

“人怎么可能站在球上，那不是有些人是头朝下的，地球怎么可能悬在空中，它难道不会沉下去吗？叶英豪在初次接受叶克强的教导时就曾发出过这样的疑问，后来叶克强费了好长时间才让叶英豪相信他说的不是故事，而是真的。

将飞行器外壳上的泥冲洗掉后，叶英豪打开了舱门，“进来看一下吧！叶英豪招呼着苏里斯。

“这里面还装着这么多东西，怪不得这么重！”苏里斯东瞧瞧，西瞧瞧，觉得这真是太神奇了。

叶英豪打开了应急灯，飞行器的控制室立即亮了起来。“这是烧的什么，怎么连火焰也没有，是夜明珠吗尸苏里斯的问题总是提个没完。

叶英豪和樊大刚领着苏里斯在飞行器各个房间里转一转，自己坐在控制台上开始在键盘上输入信号。

“怪不得你嫌我的将军府不好，你坐的车都这么豪华，你住所一定更好！”苏里斯回到控制室。

叶英豪闻言，不觉心中暗道：“我都不知道我的家在哪儿，还谈什么住所。

“樊叔，看样子，我们得在这儿呆上两三天了，飞行器许多部件都损坏了，有些程序需要进行修复！”

找到了飞行器，樊大刚倒不是太急了，“慢慢修吧，反正这儿的生活也还不错！”

“那你就留在这儿吧！”叶英豪开玩笑道。

樊大刚知道叶英豪在开玩笑，亦笑道：“留在这儿就留在这儿，你以为能吓着我呀！”

第一天的时候，苏里斯还勉强能陪着叶英豪和樊大刚坐在飞行器，东摸摸，西摸摸第二天的时候就不住了，嚷着喊闷。

“樊叔，你留在这儿也没用，不如就陪着大哥去打猎吧！就在这附近转一转，也许能猎上什么大兽！”

“好吧！坐在这里时间长了，我也有点嫌闷！”

比着手势，樊大刚向苏里斯说明了想去打猎的愿望，苏里斯喜出望外，与叶英豪打了个招呼就出去了。

当两人晚上回来的时候，叶英豪已经将飞行器所有的程序恢复好了，在计算机自动系统的调整下，各处损坏的部件，以及飞行器外壳扭曲的部久都已完好如初。

“它好象变了个样！”樊大刚惊奇的道。

“已经可以飞了！不过我现在想吃一下烤野猪肉！”叶英豪一眼就看见了苏里斯手中的一小半野猪。

“另一半我送给附近的牧民了！”苏里斯笑着解释道。

叶英豪和两人走出了飞行器，就在附近的地方烧了一堆火。

“我去险近的牧民家讨一点酒来，没有酒可不尽兴！”苏里斯是无酒不成宴，无酒不欢。

“算了吧！大哥，你又想把我们灌醉吗？”

野猪肉已经烤好了，一种诱人的香气弥漫在整个山谷中，樊大刚，叶英豪，苏里斯坐在火旁分食着野猪肉。

“其实吃东西的意义不光是生存，做熟它，享受它的美味也意交重在！”吃着东西，樊大刚想起了光明星的高能食物。

“他在说什么？”苏里斯不解地问道。

“他说有东西吃很好，野猪肉的味道不错！”叶英豪知道樊大刚话之所指，但不能直接对苏里斯讲清楚。

听于叶英豪说樊大刚赞扬他的野猪肉烤得很好，苏里斯高兴极了，他从自己的那块里切了一大块给樊大刚。

“多吃点！多吃点！”

樊大刚足听不懂，但也知道苏里斯是让他多吃点。“唉！说实在的，我

现在倒的点留恋这里的生活了！自由自在，空气新鲜，也没有太多的烦恼。”

其实也不一定象樊叔说的，这个时代就这么好，有些问题，有些烦恼，无论哪个时代都有，相爱，分离，生老病死，这本来就是生命的过和，就如我们吃的这烤野猪肉，在光明星那里吃两粒 ATP 就行了，全然体会不到烧烤的快乐，用牙撕肉的淋漓感觉，虽然劳累，但也快乐，最重要的是体验。”叶英豪道。

“你长大了，你完全长大了！”

樊大刚说道。

“你还走吗？”叶英豪问道。

“人还是要走，诚如你说的，生命在于体验，有些体验的方式已被我们熟悉，猛然改变会让我们非常不习惯，既然有选择的权利，为什么不选择习惯的呢？”

“你们在说什么呢？”苏里斯见樊大刚和叶英豪满脸严肃，不由奇怪地问道。

叶英豪并没有把方才谈话内容转译给苏里斯而是告诉苏里斯樊大刚要走。

“你要走？明天？”苏里斯连比带划向樊大刚道。

“是的，有些事的责任我们必须负起，我的家中还有妻儿老小，但愿这一次，不要再出差错！”停了停他又接着深情地道：“小豪，有飞行器！我想你一定可以去你想去的时代，找到你想找的人！”

苏里斯静静地听着两人说的话，虽然听不懂，但他似乎也明白了些什么。

“走！我们试飞一下，也让大哥看看这个家伙是怎样飞的！”

熄了火堆，叶英豪。樊大刚鱼贯走入飞行器。巨大的轰鸣声是，银白色的飞行器喷出一阵极强的蓝光后，就消失在了茫茫夜空中。

飞行器的控制室内，叶英豪打开了观察系统，望着熟悉而又陌生的地貌，苏里斯目膛口呆。

飞行器眨眼就飞行在几千公里的高空中，屏幕上的地球已变成一个美丽的泛着微蓝光辉的球体。“看！那就是我们生活的地球！”

“不能相信，真不能相信！”苏里斯喃喃道。完后又接着道：“我们还能回去吗？现在离我们那儿有多远？”

“如果我能骑马的话，大致要一个月！”

“我不信，就这么一眨眼的功夫就能飞这么远，除非你能证实！”苏里斯不相信。

“你比较熟悉较远的地方是哪里？”

“莫斯科，当年我们的军队曾在那儿驻扎过一段时间。”

“那好吧！坐标选择莫斯科！”叶英豪边自语边敲着键盘。五秒钟后，飞行器抵达莫斯科上空，由于时差关系，莫斯科此时尚还是黄昏，从飞行器的舷窗上可以看见城内，城外的一切景象。

苏里斯惊得口都合不拢，半天缓不过气来。

樊大刚道：“各人有各人的习惯，我看还是让他回到他自己的世界中去吧！”

“好吧！”叶英豪敲了几下键，飞行器一个旋转，回头转向蒙古草原飞去。当飞行器停下时，正落在将军府旁，苏里斯走出舷窗，望着熟悉的家门，终

于肯相信这是真的了。

叶英豪和樊大刚也跟着下了飞行器，叶英豪握着苏里斯的手道：“我现在就要送樊叔走了，而且还要去寻找我的亲人，如果有缘我们再见！”

苏里斯眼中含泪道：“老弟，虽然我们只相处了几天，但你永远是我的兄弟，我知道你是个神仙，但我还是不怕天打雷轰，就是死，我也要和你做兄弟！”

蒙古人敬重神明，但这份情感苏里斯却不愿放弃。

叶英豪眼中亦有泪花翻动：“大哥，你不但可以做神之子的士兵，而且你已经是神之子的大哥了！”

“你是……”

“对。我就是……”

“大哥，再见了，我会来看你的，有机会，我会带着你去见见你想见的人！”

叶英豪边说退回了飞行器中。

蓝光再闪，轰鸣声中，叶英豪、樊大刚消失在满天星光中。

不必强问那些英雄。美人的下落，不必追索他们的结果，其实，在这个世界上，每个人都会找到属于他自己的位置，自己的快乐，记住，经历。体验才是最重要的。

